



#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

## 113學年度碩士班 考試入學招生簡章

**報名日期：112年12月5日(星期二)上午9：00起至112年12月12日(星期二)下午5：00止**

本招生報名須上傳證件照電子檔，請先準備相片檔

- 本校部份系所組參加「台灣聯合大學系統碩士班招生」，詳參招生重要日程表下方。
- 本校另有碩士在職專班招生簡章。

台北陽明校區

E-Mail：examym@nycu.edu.tw

電話：02-28267000轉62268

傳真：02-28250472

地址：112台北市北投區立農街二段155號

行政大樓三樓305室教務處綜合一組

新竹交大校區

E-Mail：admitms@nycu.edu.tw

電話：03-5131388或分機31388

傳真：03-5131598

地址：300新竹市大學路1001號

科學一館一樓121室教務處綜合二組

網址：<https://exam.nycu.edu.tw/>

教務處綜合組編印

#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 113 學年度碩士班考試入學招生重要日程表

招生資訊網址：<https://exam.nycu.edu.tw/>

日期	試務相關作業
112 年 12 月 5 日(二)9:00~ 112 年 12 月 12 日(二)17:00	<p>◎一律網路登錄報名資料，報名系統 112 年 12 月 5 日上午 9:00 開放報名至 112 年 12 月 12 日下午 5:00 止，請在期限內完成報名，逾期概不受理。</p> <p>◎完成網路報名後，依規定繳費。</p> <p>◎線上上傳報名資料： 112 年 12 月 12 日下午 5:00 前完成檔案上傳。 (112 年 12 月 13 日下午 5:00 前完成推薦函填寫)</p> <p>◎報考系所若有其他文件需上特定網站填寫或是其它規定，請依「招生系所班組規定」)</p> <p><b>※報名資料採線上上傳，請務必於期限內完成上傳，逾期恕無法接受補件。</b></p>
112 年 12 月 28 日(四)~ 112 年 12 月 29 日(五)	請上網確認「報名狀況(含考生編號)」及「相片審核結果」(非繳費查詢)，考生若未及時確認，致權益受損，概由考生自行負責。
113 年 1 月 4 日(四)	考生請自行至報名系統下載列印准考證。
113 年 2 月 2 日(五)~ 113 年 2 月 3 日(六)	筆試(初試試場配置表於前一日公佈，請至 <a href="https://exam.nycu.edu.tw/">https://exam.nycu.edu.tw/</a> 網頁查詢公告) <b>※請務必攜帶身分證件及准考證應試</b>
113 年 2 月 5 日(一)9:00~ 113 年 2 月 6 日(二)17:00	公告各科選擇題試題答案。考生如對選擇題答案有疑義者請依網頁公告辦理，逾期或未敘明理由及檢附佐證資料者，恕不予受理。
113 年 2 月 12 日(一)	選擇題疑義公告處理結果
113 年 3 月 1 日(五)	第一梯次榜單公告及初試合格名單公告，考生務必上網查詢複試名單與時程，並依公告說明準時參加複試。無複試者請上網查詢錄取名單與報到須知，並依公告說明準時報到。 <b>※考生若未及時查詢網頁公告，致權益受損，概由考生自行負責。</b>
113 年 3 月 5 日(二)	考生請自行至報名系統下載列印第一梯次成績單。
113 年 3 月 7 日(四)	第一梯次成績複查截止
113 年 3 月 11 日(一)~ 113 年 3 月 20 日(三)	複試[依系所規定]
113 年 3 月 29 日(五)	第二梯次榜單公告，考生務必上網查詢錄取名單與報到須知，並依公告說明準時報到。 <b>※考生若未及時查詢網頁公告，致權益受損，概由考生自行負責。</b>
113 年 4 月 9 日(二)	考生請自行至報名系統下載列印第二梯次成績單。
113 年 4 月 11 日(四)	第二梯次成績複查截止
各系所班組錄取名報到日期請參考簡章「◎招生系所班組規定」(如有異動，放榜後依各系所班組網頁公告為主)	
遞補作業期限至本校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開學日止。	

## 113 學年度台灣聯合大學系統碩士班招生說明

※本校台北陽明校區：生醫光電研究所碩士班。新竹交大校區：電子研究所碩士班、電控工程研究所碩士班、電機工程學系碩士班、電信工程研究所碩士班、光電工程學系碩士班、人工智慧技術與應用碩士學位學程、應用化學系碩士班、應用化學系分子科學碩士班、物理研究所碩士班、亞際文化研究國際碩士學位學程(台灣聯合大學系統)參與「台灣聯合大學系統」碩士班招生，詳參「台灣聯合大學系統」113 學年度碩士班招生簡章。

# 目 錄

壹、報考資格 .....	1
貳、修業規定 .....	2
參、聯招系所說明 .....	2
肆、報名 .....	2
伍、考試 .....	9
陸、試場規則 .....	11
柒、成績計算及錄取 .....	13
捌、放榜與報到 .....	14
玖、申請成績複查 .....	14
拾、申訴 .....	15
拾壹、其他 .....	15

## ◎招生系所班組規定(台北陽明校區)

碩士班別	頁次	碩士班別	頁次	碩士班別	頁次	碩士班別	頁次
生理學研究所	16	藥理學研究所	17	公共衛生研究所	18	解剖學及細胞生物學研究所	21
醫務管理研究所	22	傳統醫藥研究所	24	衛生福利研究所	25	環境與職業衛生研究所	26
生物醫學資訊研究所	28	臨床醫學研究所	29	急重症醫學研究所	31	腦科學研究所	32
公共衛生碩士學位學程	35	牙醫學系碩士班	36	口腔生物研究所	38	口腔組織工程暨生技材料研究所	39
生物藥學研究所	40	食品安全及健康風險評估研究所	42	藥學系碩士班	44	臨床護理研究所	47
社區健康照護研究所	50	神經科學研究所	51	微生物及免疫學研究所	54	生化暨分子生物研究所	55
生命科學系暨基因體科學研究所	56	跨領域分子醫學碩士學位學程	58	生物醫學工程學系碩士班	59	醫學生物技術暨檢驗學系	63
生物醫學影像暨放射科學系	65	物理治療暨輔助科技學系	67	生醫光電研究所	69	跨專業長期照顧與管理碩士學位學程	71
科技與社會研究所	73	心智哲學研究所	74	視覺文化研究所	75		

## ◎招生系所班組規定(新竹交大校區)

碩士班別	頁次	碩士班別	頁次	碩士班別	頁次	碩士班別	頁次
機器人碩士學位學程	72	人文社會學系族群與文化碩士班	76	傳播與科技學系	77	外國語文學系外國文學與語言學碩士班	78
傳播研究所	80	應用藝術研究所	81	社會與文化研究所	83	教育研究所	84
音樂研究所	87	建築研究所	93	英語教學研究所	95	生醫工程研究所	96
土木工程學系	98	機械工程學系	104	材料科學與工程學系	108	材料科學與工程學系奈米科技碩士班	110
環境工程研究所	111	太空系統工程研究所	113	電子物理學系	114	應用數學系	116
統計學研究所	118	應用數學系數學建模與科學計算碩士班	119	工業工程與管理學系	120	管理科學系	122
經營管理研究所	125	資訊管理研究所	126	資訊管理與財務金融學系財務金融碩士班	127	科技管理研究所	130
企業管理碩士學位學程(GMBA)	132	科技法律研究所	134	國際半導體產業學院碩士班	135	前瞻半導體研究所碩士班	137
智慧計算與科技研究所智慧物聯網產業碩士專班	139	資訊聯招	141	運輸與物流班組聯招	144	生物科技學院聯招	146

智能系統研究所碩士 班聯招	148	光電學院聯招	149			
------------------	-----	--------	-----	--	--	--

附錄：

- 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摘錄)
- 學費繳費標準、研究生獎助學金、學生宿舍資訊
- 推薦函
- 工作經歷表
- 考生背景資料調查表
- 新竹市住宿資訊及國立陽明交通大學新竹校區交通路線資訊
-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陽明校區地圖
-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新竹交大校區交通示意圖
-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光復校區地圖、六家校區地圖、台南歸仁校區地圖
- 成績複查申請書

#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113學年度碩士班考試入學招生簡章

## 壹、報考資格

### 一、一般生

國內經教育部立案之各公私立大學校院或符合教育部採認規定之境外大學校院畢業，獲得學士學位或學士班應屆畢業生，或具有報考大學碩士班之同等學力資格者(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請參見附錄)，均得以報考一般生。

報考管理學院企業管理碩士學位學程(GMBA)一般生者，除須符合一般生報考資格外，且另需曾經有1年工作年資始得報考。

注意：1.一般生入學後需全時在校修業。

- 2.各系所班組於「◎招生系所班組規定」中「招生名額」僅註明一般生名額者，則該系所組不招收在職生，在職生報考錄取後視同一般生，須全時在校修業。
- 3.各系所對於報考條件(詳參「◎招生系所班組規定」)另有限制者，從其規定。
- 4.本招生不招收「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第七條「專業領域具卓越成就表現者」。
- 5.不具備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第五條各項資格之一，但符合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第六條：「曾於大學校院擔任專業技術人員、於專科學校或高級中等學校擔任專業及技術教師」資格者，於報名前，須先取得擬報考之各系所班組同意書(請至<https://exam.nycu.edu.tw/> 相關表格下載並於112年12月1日前寄至各系所班組審核)，得暫報考該系所班組，俟報名後，經本校招生委員會審議通過，方為符合報名資格。若審議未通過則取消報名資格並退還部份費用。

### 二、在職生

具有上述一般生報考資格之後工作年資1年以上且目前在職中，得以在職生身份報考。

注意：1.各系所班組對於在職生工作年資得另作規定(詳參各系所分則報考資格)。

- 2.服務年資之起算，始自具備報考資格之日起，採計至112年12月12日止(服義務役年資不計入)。亦即取得報考資格(例如：大學畢業)之前的工作年資將不予採計，除非有其他符合同等學力的資格。

例如：考生A在112年7月大學畢業，畢業後立即工作，目前在職中且連同大學畢業前之工作經歷合計2年以上，因為112年7月以前的工作年資不予採計，故不得以在職生身份報考，只能以一般生身份報考。

考生B在108年6月五專畢業，於111年6月時始符合同等學力的資格，111年6月以後至112年12月12日期間工作經歷合計1年以上且目前在職中，則可以用同等學力的資格以在職生身份報考。

- 3.欲以在職生身份報考之考生報名時須繳交現職機構開立之在職證明書正本彩色掃描[格式由各現職機構自訂，但必須含有姓名、服務機構名稱、職稱、到職日期、開立在職證明日期(須在112年11月5日以後開立才有效)、機構印信(大小章或人資單位章戳)等相關訊息，不得以勞保局開立之承保記錄、聘書、契約書、薪資單、名片、派令、營利事業登記證或考績證明...等代替]。
- 4.若現職服務年資未達1年以上者，需另附取得一般生報考資格後之歷年服務證明影本(如以前工作之離職證明或自行至勞保局臨櫃申請開立之歷年承保記錄，勿使用自然人憑證或勞動保障卡ATM等其他查詢管道列印的資料，另聘書、契約書、薪資單、名片、派令、營利事業登記證或考績證明...等均不接受，錄取後報到時要繳驗歷年服務證明正本)。
- 5.1年之工作年資，始自取得一般生報考資格以後才可計算(工作年資不含義務役服役年資)。現職及歷年工作經歷合計至少1年以上(即在職證明書已有1年以上服務年資者，歷年服務證明則可免繳)。報名時無法提供在職證明或工作經歷未達1年以上者，視同資格不符，建請考生於報名時審慎考量。
- 6.以在職生身份錄取者，報到入學時若實際在職情況未符合在職生報考資格，取消錄取資格，亦不得申請改為一般生身份。

- 7.在職生授課時間以日間為原則，在職生能否入學就讀，請考生自行依服務機構之規定辦理，若經報考並獲錄取，不得以不符服務機關進修規定之理由申請保留入學資格。
- 8.在職生依其每星期在校研修之日數，可分為全時間在職生與部分時間在職生，各系所班組可能有不同之修業規定。
- 9.報考在職生者，報考系所班組必須與所從事之工作有密切關係。
- 10.本校另有「碩士在職專班」招生，上課時間以週一至週五晚間、週六或週日為原則，須符合報考學歷(力)後另具各專班組規定之報考工作年資，詳細內容請參考本校113學年度碩士在職專班招生簡章。

三、獲113學年度碩士班甄試招生錄取並已報到者，可報考本招生，惟錄取後擇一入學。非經系所同意，僅能擇一系所組登記報到。

四、非本國籍人士是否能報考本招生請依相關法規規定辦理。入學就讀之簽證及居留相關事項請於報名前向有關單位查詢，註冊後如因居留問題無法就讀，由考生自行負責。

五、錄取者應於113學年度第一學期(113年9月)註冊入學，屆時未具備入學資格者或依法不能入學者，取消錄取資格。學歷(力)不合者，請勿報名。大學應屆畢業生若無法於113年9月前畢業者，不得因此取消報名辦理退費，建請考生於報名時審慎考量。

## 貳、修業規定

保留入學資格、休學、修業年限等相關規定請參考<https://aa.nycu.edu.tw/reg/reg-regulations/> 註冊相關法規「國立陽明交通大學學則」。

畢業條件及應修學分數、學分抵免等相關規定請參考各系所班組修業規章或逕洽各系所班組。

## 參、聯招系所說明

本招生有資訊聯招、運輸與物流班組聯招、生物科技學院聯招、智能系統研究所聯招、台南分部光電學院聯招。

報考聯招系所之考生得選填一或多個系所班組，選填多個系所班組者(聯招選填2個志願以上加收500元報名費)，一次考試得於多個系所班組排名，惟錄取後僅能擇一報到(報到後，仍在等候遞補之其他備取資格仍然有效)。

錄取規則：

報考聯招系所考生填寫的志願有排序，分發時考生同時在各志願系所組排名，在某志願正取後，取消後面其他志願之正取與備取資格，保留該正取志願前其他志願備取資格。備取通知遞補時，考生可選擇放棄該備取遞補機會，不影響其他已報到或等候備取的資格；如果選擇要報到，必須先放棄已報到志願後才能完成新的備取遞補報到，新的備取遞補報到後，該備取志願前的其他備取志願仍然保留，取消該志願後的其他志願備取資格。

## 肆、報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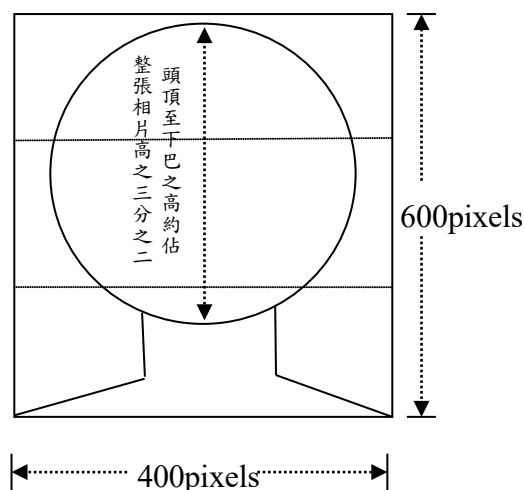
一、報名方式：一律採網路報名(上網填寫報名表)，完成繳費並線上上傳資料。(未於報名截止日前上網填寫報名資料、繳費並上傳資料者，視同報名未成功)

二、報名日期：**112年12月5日(星期二)上午9:00起至112年12月12日(星期二)下午5:00止**(非報名期間不開放，逾時不予受理報名)

三、報名流程：**報名前請先確認報考班組所需上傳之資料，將資料備妥，以利順利報名。**

(一)準備上傳最近6個月內照相館拍攝之證件照(請務必於填寫「申請報名及報到系統」前將相片檔備妥，以利迅速完成報名)

◎上傳之相片之規格如下：



1. 應為最近 6 個月內拍攝。
2. 以頭部及肩膀頂端近拍，使頭部高佔據整張照片高度約為三分之二(非半身照)。
3. 人像需**脫帽**、五官面貌清晰、正面之大頭照，建議使用身分證、護照或學(碩)士班脫帽畢業照等證件用相片之電子檔。
4. **背景須為白色或淺色。**
5. 不得配戴深色鏡片眼鏡。
6. 不得使用生活照或合成相片或背景有其他物品或非人物圖片。
7. 只接受 jpg 格式檔案上傳，請注意副檔名是否為.jpg。
8. 上傳的檔案名稱請以身分證字號命名。(例如：身分證號為 A123000000，則檔名為 A123000000.jpg)
9. 將照相館拍攝之證件照上傳至「申請報名及報到系統」時，請拖曳及縮放方框(頭頂至下巴之高約佔整張照片的三分之二，且未裁切到頭部或耳朵)，確認後按下上傳按鈕。相片將會調整成其寬×高比為 2 比 3，像素為 400×600 pixels 之相片。
10. 報名後若經審查相片不符規定，必須於規定時間內繳交合格相片檔，不得拒絕或有異議。應試時若監試人員查核考生相貌與證件上相貌有疑義時，須配合拍照存證。

◎本校審查不符合規格之相片如下：

1. 相片拍攝年代久遠。
2. 析度不足，經放大後影像模糊。
3. 五官被遮住(例如瀏海過長遮住眉毛..等)。
4. 戴帽(例如戴畢業學士帽之學士照)。
5. 背景影像太複雜(例如使用生活照)。
6. 戴有色眼鏡之照片。
7. 有閃光反射在眼鏡上。
8. 相片裁切到頭部或耳朵。

(二) 請於報名期間內上網 <https://apply.nycu.edu.tw/>，點選右上角**登入**進行驗證(兩種帳號登入方式，google 帳號綁定或以 Email 取得驗證碼，**選了一種登入方式報名，之後登入請用此種方式登入**)，驗證完成後可於『碩士班及碩士在職專班招生』方框的左上角點『開始報名』，必須**同意**本校五點招生報考相關規定後，方能繼續進行報名。

(三) 報名 4 步驟：

1. 『基本資料』  
填寫個人資料及報考資訊，填寫完按『送出』。
2. 『報考所組』  
勾選您這次要報考的系所組，按下『送出』鍵後，系統會跳出視窗，顯示此次您報考所組資料，再按一次『確定』鍵後，系統自動跳下一步驟。
3. 『需繳交文件/選考考科』  
系統畫面有五個欄位：所組名稱、推薦函名單設定、需上傳資料、選擇考科/考區、選擇主修領域(聯招組此欄為-選擇志願)
  - (1) 『推薦函名單設定』欄位填寫『設定曾參加研究題目』及推薦人資訊後，儲存並發送郵件，推薦人會收到校方寄送的信件。  
※系統自動發信至推薦者信箱，推薦人收到信件後點開連結線上撰寫送出。考生可至「申請報名及報到系統」-『報考狀態/取消報名』-『推薦函狀態』查詢推薦人是否填寫完成。推薦函填寫請於 **112 年 12 月 13 日下午 5:00(含)前**完成，逾期概不受理。
  - (2) 『需上傳資料』，請依簡章分則，**各系所規定繳交文件上傳資料**。  
※請將所需繳交審查資料儲存成PDF檔後，點選『繳交文件上傳』，分項目上傳，並於**112年12月12日下午5:00(含)前**完成，逾期概不受理。  
若持同等學力、境外學歷、在職生身份報考者，務必請將相關證明文件上傳。
  - (3) 『選擇主修領域』，如欲報考系所需要填寫主修領域請記得點選按鈕進入填寫。  
『選擇志願』，聯招組別，請於此處進行志願選填。
    - A. 至少要填一個志願才能關閉視窗。

B.先點編輯志願序→選擇志願→新增志願→儲存後才能離開。

#### 4. 『繳費』

進入『報考狀態/取消報名』-『繳費』

每一所組產生的繳費帳號皆不同，請依系統產生之帳號繳費。

點選『銀行匯款帳號』，有詳細資訊：系所名稱、銀行代碼、匯款帳號、繳款金額、繳費狀態。

『線上信用卡繳費』，會自動連線至信用卡刷卡頁面。

請於**112年12月12日下午5:00(含)前**繳交報名費，**未在期限前完成繳費者，視同報名無效**，責任由考生自行負責。逾期繳費者，經申請退費、查證確認後，酌收200元處理費，退還餘款。

#### (四) 『報考狀態/取消報名』功能

考生可查閱『推薦函狀態』(查看推薦人填寫狀況)、『審核狀態』(報名資格)、『報名序號』、『繳費』(繳費帳號、線上信用卡繳費與繳費結果)、『下載個人(考生)資料表暨報名表』、『取消報名』(尚未繳費前可自行取消報名)等功能。

報名資格審查合格後，『報考狀態/取消報名』裡會出現『考生編號』，報名資格不符合規定無法產生考生編號，『審核狀態』會顯示『失敗』與不符資格的原因。

#### (五) 『報名-成績/報到』功能

『成績』於簡章規定的時間可下載成績單、複試通知函、錄取通知書。

『報到』錄取生可進行線上報到或放棄(視各系所分則規定報到的方式是否採用線上系統報到)、可查詢該系所整體報到狀態。

### ※注意事項

- 1.考生報名時，應詳閱本簡章各項規定，詳實填寫或登錄相關報名資料，並按規定仔細核校，考生應依照報名系統指示，詳實登錄資料，以免資料錯誤致影響權益。
- 2.請仔細核對報名所填寫資料，基本資料有誤可自行登入「申請報名及報到系統」內修改。『繳費前』倘若報考系所組有誤，可取消報名，系統原先給予之報名序號及繳費帳號作廢不得使用。繳費完成且確認送出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更改報考系所班組、選考科目及聯招志願序，亦不得將報名資格移轉他人。
- 3.大學校院應屆畢業生於學歷欄請填預定畢業年月。在校生若通訊處填寫學校地址，請加註宿舍、房號或學系名稱。
- 4.報考聯招系所班組於報名時須在「申請報名及報到系統」-『需繳交文件/選考考科』中選填志願序。
- 5.可一次報考多個系所班組(各系所班組另有規定者從之)，但考試時間是否衝突請考生自行斟酌，考生報名後不得因此要求退費。同時報考二個系所班組以上者，請報名後分別繳款並分別上傳審查資料。(報考各聯招系所班組僅需各繳一份報名費及審查資料)。
- 6.密碼、帳號或報名序號請務必牢記，後續列印或閱覽相關表件、查詢繳費、查詢報名結果、考生編號等相關資訊，都需登入報名系統。
- 7.報名後可於「申請報名及報到系統」-『報考狀態/取消報名』中下載個人資料表暨報名表確認內容，不須另外上傳或寄繳。
- 8.複試需寄送審查資料者，請自行填寫信封封面，並於各系所規定期限內寄至該系所審查。

### 四、報名費及繳費方式

#### (一) 報名費：

- 1.報名費：請參閱「◎招生系所班組規定」。
- 2.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考生須於112年12月12日下午**5:00**前上傳各地政府或其依規定授權鄉、鎮、市、區公所開具之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證明文件，且在報名截止日仍有效。證明文件如未含考生姓名、身分證號者，應加附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等可資



證明之文件。[空白處上註明考生姓名、報名序號、報考系所班組]，低收入戶考生報考系所班組免繳報名費；中低收入戶考生報考系所班組報名費打六折。惟所繳證明文件不符規定者，其報名資料無效，本校亦不接受補件或補繳費。清寒證明均非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證明，不符免繳或打六折報名費規定。

3. 報名繳費完成後恕不接受取消報名申請，亦不得以任何理由申請退費。
4. 經審查考生報考資格時，若發現資格不符合者(不含無法畢業之應屆畢業生)，本校將以不符報考資格處理，扣除 500 元審核及行政作業費用後退還餘款。

(二) 繳費帳號(非報名期間請勿繳費，**此帳號不接受國外匯款或外幣匯款**)

1. 網路報名完成送出後，系統自動給予 14 碼帳號(繳費帳號呈現於「申請報名及報到系統」之『報考狀態/取消報名』繳費欄位中，每一所組產生的帳號皆不同，繳費前請確認帳號，線上信用卡繳款者，請忽略繳費帳號)。
2. 帳號前 5 碼為 95300，非低收入戶考生若帳號前 5 碼顯示為 00000 表示勾選到低收入戶選項，請考生重新報名。
3. 玉山商業銀行(以下簡稱玉山銀行)一般帳號為 13 碼，本校報名專用帳號為 14 碼，金融機構若有處理帳號疑義，煩洽玉山銀行新竹分行，電話：03-5231313。

(三) 繳費方式

1. 轉帳或匯款

每筆報名繳費帳號均不同，請依系統產生之帳號繳費，勿借用他人帳號繳費、重複繳款，或將多個系所組(或多個考生)報名費匯入同一帳號。

(1) 至各地玉山銀行櫃檯繳款(免收手續費)。

(2) 持金融卡以網路 ATM 或至金融機構自動櫃員機 ATM 轉帳繳費(玉山銀行代碼:808)。

(3) 至其他金融機構櫃檯辦理跨行匯款。(收款行:玉山銀行新竹分行,銀行代碼 8080060,戶名:國立陽明交通大學)

2. 線上信用卡繳款

(1) 登入「申請報名及報到系統」，點選左側『報考狀態/取消報名』，繳費欄位點選『線上信用卡繳費』。

(2) 進入玉山銀行信用卡交易系統畫面後，輸入卡號、有效年月、檢核碼、驗證碼，部分信用卡銀行會另有 3D 驗證程序。

(3) 完成繳費，列印刷卡成功網頁留存。

**※注意事項：**

1. 因金融安全管控，金融卡不一定有轉帳功能，請先確定有轉帳功能後再轉帳。
2. 轉帳後應先確認是否轉帳成功，例如交易明細表上帳戶餘額有無顯示、有無扣帳、有無交易金額、有無扣手續費(除非是本行轉帳或 VIP 免手續費)，並查看 ATM 交易明細表上的訊息代號是否為交易正常。(務必請保留繳款交易明細表以備查驗。)
3. 請勿重複繳費，如重複繳款或錯繳帳號，申請退費酌收處理費 30 元。

(四) 繳費查詢

繳費 2 小時或信用卡繳款後，可至「申請報名及報到系統」，查詢繳費狀態，確認繳費是否成功。未在期限前完成繳費者，視同報名無效，責任由考生自行負責。

※歷年來常有考生因未發現繳費不成功致報名不成功的案例(如：金融卡沒有轉帳功能、帳號按錯、銀行行員輸入錯誤、金額輸入錯誤、銀行代碼輸入錯誤、報考多系所但繳至同一個帳號…等)，請務必於報名截止前(112 年 12 月 12 日下午 5:00 前)自行上網至「申請報名及報到系統」確認繳費狀態，以免延誤報名。

五、報名表件

※下列表件報名時務必繳交(各系所班組另有規定者，從之)，未繳交者會影響審查成績，請考生注意。各項審查資料請轉成 PDF 檔後分項上傳，每項目檔案大小以 30MB 為原則。

繳件方式	線上上傳																								
報名表	考生於「申請報名及報到系統」登錄報名資料，報名表可閱覽、列印自存，不須另外上傳或寄繳。																								
報名費收執聯	1. 考生須將正確之報名費存入本校指定帳戶(玉山銀行，銀行代碼808)，或選擇線上信用卡繳款，請務必留存繳款收執聯、ATM交易明細表或刷卡成功網頁截圖，以備日後查驗。 2. 繳款收執聯、ATM交易明細表或刷卡成功網頁截圖不須另外上傳或寄繳，但請考生務必登入「申請報名及報到系統」查詢繳費狀態，確認繳費是否成功。未在期限前完成繳費者，視同報名無效，責任由考生自行負責。																								
照片	考生請上傳最近 6 個月內照相館拍攝之 <b>證件照</b> ，相片寬×高比為 2 比 3 之高階彩色影像，像素為 400×600 pixels 之相片，掃描解析度 300~500 dpi，檔案以 JPEG 格式儲存(副檔名 JPG)。																								
推薦函	1. 考生於「申請報名及報到系統」選擇左側『需繳交文件/選考考科』推薦函名單設定欄位，設定曾參加研究題目，填寫推薦人之基本資料(含姓名、電話、E-mail、關係、服務機關、職稱)後儲存並發送郵件，推薦人會收到校方寄送的信件。請推薦人於 <b>校方推薦函系統線上完成推薦函填寫</b> ，考生無須另外上傳或寄繳推薦函。系統之推薦函格式與簡章所附格式相同。 2. 請考生留意線上推薦函填寫截止時間(截止時間： <b>112 年 12 月 13 日下午 5:00</b> )，並主動聯繫推薦人於期限內完成推薦函，考生可自行追蹤線上推薦函填寫進度(「申請報名及報到系統」之『報考狀態/取消報名』推薦函狀態)，一旦逾期皆不受理線上補傳作業。																								
學歷(力)證件影本	1. 報考碩士班 <b>學歷(力)證件影本(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詳見附錄)</b>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width: 33%;">碩士班報考學歷(力)</th> <th style="width: 33%;">報名時應附證件</th> <th style="width: 33%;">錄取報到應附證件</th> </tr> </thead> <tbody> <tr> <td>國內大學或獨立學院畢業生或應屆畢業生(含提前畢業)</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免附</td> <td>大學(含)以上學歷證書正本或畢業證書正本</td> </tr> <tr> <td rowspan="5" style="writing-mode: vertical-rl; text-orientation: upright;">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td> <td>國內專科畢業生符合同等學力報考者</td> <td>專科畢業證書影本</td> <td>專科學歷證書正本或畢業證書正本</td> </tr> <tr> <td>大學或獨立學院肄業，符合同等學力報考者</td> <td>「修業證明書或休學證明書」影本及「歷年成績單」正本掃描</td> <td>「修業證明書或休學證明書」正本及「歷年成績單」正本(夜間部者須另附教務處證明已修達同學系日間部應屆畢業前一年之相當學分數)</td> </tr> <tr> <td>高考或相當於高考之特考及格者</td> <td>及格證書影本</td> <td>及格證書正本</td> </tr> <tr> <td>取得甲級技術士證或相當甲級單一級技術士證，並在取得資格後從事相關工作經驗 3 年以上者</td> <td>證書影本及工作證明文件影本</td> <td>證書正本及工作證明文件正本</td> </tr> <tr> <td>取得乙級技術士證或相當乙級單一級技術士證(技能檢定</td> <td>證書影本及工作證明文件影本</td> <td>證書正本及工作證明文件正本</td> </tr> </tbody> </table>			碩士班報考學歷(力)	報名時應附證件	錄取報到應附證件	國內大學或獨立學院畢業生或應屆畢業生(含提前畢業)	免附	大學(含)以上學歷證書正本或畢業證書正本	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	國內專科畢業生符合同等學力報考者	專科畢業證書影本	專科學歷證書正本或畢業證書正本	大學或獨立學院肄業，符合同等學力報考者	「修業證明書或休學證明書」影本及「歷年成績單」正本掃描	「修業證明書或休學證明書」正本及「歷年成績單」正本(夜間部者須另附教務處證明已修達同學系日間部應屆畢業前一年之相當學分數)	高考或相當於高考之特考及格者	及格證書影本	及格證書正本	取得甲級技術士證或相當甲級單一級技術士證，並在取得資格後從事相關工作經驗 3 年以上者	證書影本及工作證明文件影本	證書正本及工作證明文件正本	取得乙級技術士證或相當乙級單一級技術士證(技能檢定	證書影本及工作證明文件影本	證書正本及工作證明文件正本
碩士班報考學歷(力)	報名時應附證件	錄取報到應附證件																							
國內大學或獨立學院畢業生或應屆畢業生(含提前畢業)	免附	大學(含)以上學歷證書正本或畢業證書正本																							
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	國內專科畢業生符合同等學力報考者	專科畢業證書影本	專科學歷證書正本或畢業證書正本																						
	大學或獨立學院肄業，符合同等學力報考者	「修業證明書或休學證明書」影本及「歷年成績單」正本掃描	「修業證明書或休學證明書」正本及「歷年成績單」正本(夜間部者須另附教務處證明已修達同學系日間部應屆畢業前一年之相當學分數)																						
	高考或相當於高考之特考及格者	及格證書影本	及格證書正本																						
	取得甲級技術士證或相當甲級單一級技術士證，並在取得資格後從事相關工作經驗 3 年以上者	證書影本及工作證明文件影本	證書正本及工作證明文件正本																						
	取得乙級技術士證或相當乙級單一級技術士證(技能檢定	證書影本及工作證明文件影本	證書正本及工作證明文件正本																						

	<p>職類以乙級為最高級別)，並在取得資格後從事相關工作經驗5年以上者</p>		
	<p>曾於大專學校院擔任專業技術人員、於專科學校或高級中等學校擔任專業及技術教師，需經本校招生委員會審議通過，才得以同等學力報考</p>	<p>曾於大專學校院擔任專業技術人員、於專科學校或高級中等學校擔任專業及技術教師的服務證明(請服務學校開立，必須含有姓名、服務機構名稱、職稱、到職日期，並加蓋機構印信(大小章)等相關訊息，不得以勞保局開立之承保記錄代替)、報名資格審查認定申請書且已經過報考系所班組審核同意之影本(本簡章隨附格式)</p>	<p>曾於大專學校院擔任專業技術人員、於專科學校或高級中等學校擔任專業及技術教師的服務證明(請服務學校開立，必須含有姓名、服務機構名稱、職稱、到職日期，並加蓋機構印信(大小章)等相關訊息，不得以勞保局開立之承保記錄代替)、報名資格審查認定申請書且已經過報考系所班組審核同意之影本(本簡章隨附格式)</p>
	<p>※以同等學力資格報考者需繳交資料如上，未繳交視同資格不符(無論報考系所有無規定繳交審查資料)，考生不得異議，亦不得因此要求補交，資格不符扣除500元審核及行政作業費用後退還餘款。</p> <p>2. 持境外學歷報考者，須於報名時繳交學歷證明影本、成績單正本掃描及「內政部移民署核發之入出境紀錄(須涵蓋國外學歷修業起迄期間，申請人如係外國人或僑民免附)」。</p> <p>※上述所列報名時應附證件，請將學歷(力)證件合併成一個PDF檔後上傳(成績單請彩色掃描)。</p> <p>※上述資料未繳交視同資格不符(無論報考系所有無規定繳交審查資料)，考生不得異議，亦不得因此要求補交，資格不符扣除500元審核及行政作業費用後退還餘款。</p> <p>※若經繳驗與「申請報名及報到系統」輸入資料不符或不符合報考資格，則取消錄取資格，屆時考生不得異議，建請考生於報名時自行注意報考資格。</p> <p>※持境外學歷錄取報到應繳驗文件，請詳參「捌、放榜與報到」。</p>		
<p>成績證明</p>	<p>1. 大專歷年成績單。</p> <p>2. 名次證明書，依系所班組規定(詳參「◎招生系所班組規定」)，「報考資格與限制」中有關班排名或年級排名，依考生原就讀學校規定之排名原則。</p> <p>3. 曾轉學之學生是否需附轉入前專科以上成績單，請詳參「◎招生系所班組規定」。</p> <p>4. 各系所班組自訂之成績條件列有指定專業科目者，請於歷年成績單上以螢光筆標示，以利審查。</p> <p>※上述成績證明文件，請將學校註冊單位所核發之正本文件彩色掃描合併成一個PDF檔後上傳。</p>		
<p>在職證明文件</p>	<p>以在職生身份報考者(一般生免繳)，報名時除一般生應繳交資料外，請另附下列各項表件：</p> <p>1. 工作經歷表：本簡章隨附格式，請詳實填報，若發現填寫不實或無法提供相關證明文件，則取消報考資格。</p> <p>2. 在職證明書正本：格式由各現職機構自訂，但必須含有姓名、服務機構名稱、職稱、到職日期、開立在職證明日期等相關訊息(報名日期前1個月內開立才有效)，並加蓋機構印信(大小章或人資單位章戳)，不得以勞保局開立之承保記錄、聘書、契約書、薪資單、派令、名片、營利事業登記證或考績證明...等代替。報名時不能</p>		

	<p>提供現職在職證明者，視同資格不符，建請考生於報名時審慎考量。</p> <p>3. 歷年服務證明影本：若現職服務年資未達1年以上者，需另附取得一般生報考資格後之歷年服務證明影本(如：以前工作之離職證明或至勞保局臨櫃申請開立之歷年承保記錄)(勿使用自然人憑證或勞動保障卡ATM等其他查詢管道列印的資料)，另聘書、契約書、薪資單、派令、名片、營利事業登記證、稅單或考績證明...等均不接受。除在職證明須正本外，其他年資證明如報名時繳交影本，錄取後報到時要繳驗歷年服務證明正本。<u>現職及歷年工作經歷合計至少1年以上(即在職證明書已有1年以上服務年資者，歷年服務證明則可免繳)</u>。</p> <p>※請彩色掃描在職證明書正本，與其他在職證明文件合併成一個 PDF 檔後上傳。          ※上述資料未繳交視同資格不符(無論報考系所有無規定繳交審查資料)，考生不得異議，亦不得因此要求補交，資格不符扣除 500 元審核及行政作業費用後退還餘款。</p>
其他審查資料	<p>依各系所班組規定，詳參「◎招生系所班組規定」。其他有關之著作或發明證明影本、研讀計畫或工作經驗證明及其他有利審查之相關資料(如考試及格證明、獲獎證明、個人著作、研究報告、專利發明、傑出事蹟、專業成就及各種榮譽證明等)。</p>

※注意事項：

1. 各項表件格式(各系所班組另有規定除外，陽明校區系所可至各系所班組網頁下載)可使用本簡章附件格式，或至本招生網頁下載使用(<https://exam.nycu.edu.tw/> 碩士班-甄試入學簡章-招生簡章及相關表格下載)。
2. 報名時繳驗之證件及所填資料，若經查明有不實或偽造、變造、冒用、假借、塗改、剽竊不實等情事者，除不准應考或已應考其成績視為無效外，並得依法移送法院究辦；如錄取入學後始被發現，經查明即開除學籍；如畢業後始被發現者，則依法追繳其學位證書並公告撤銷其學位及專案報請教育部備查，並應負法律責任。

六、繳件方式：**線上上傳審查資料**

上傳日期：將前述應備報名表件及資料檔案儲存成 PDF 檔後，於 **112 年 12 月 12 日下午 5:00(含)前** 分項上傳至申請報名及報到系統。

※注意事項：表件上傳前請仔細檢查清楚，按下『**確認資料，不再修改**』按鈕後無法再修改資料。上傳後不得要求更改任何資料。

七、查詢報名狀況(不另寄准考證)

112 年 12 月 28 日(星期四)下午 3 點起~112 年 12 月 29 日(星期五)考生自行上網

<https://apply.nycu.edu.tw/> 點選碩士班及碩士在職專班招生方框左上角**報名查詢**文字登入「申請報名及報到系統」，左側點選『報考狀態』查詢報名結果，審核狀態欄位顯示『成功』，代表報名審查合格，並有『考生編號』；報名審核不通過，顯示『失敗』及報名失敗的原因。考生若未及時確認，致權益受損，概由考生自行負責。後續放榜以「考生編號」公告。

※注意：經審查考生報考資格時，若發現資格不符合者，本校將以不符報考資格處理，扣除 500 元審核及行政作業費用後退還餘款。

八、准考證下載列印

1. 考生請於 113 年 1 月 4 日起至「申請報名及報到系統」下載列印准考證。
2. 准考證若有姓名或其他錯誤等問題，須於 113 年 1 月 10 日前洽本校教務處綜合一、二組更正。
3. 筆試當天可憑身分證件至試務辦公室申請補發准考證(為避免考試當天時程緊迫，建議考生自行上網列印准考證)。

九、其他注意事項

- (一)至 113 年 9 月無法取得學士學位或具報考碩士班之同等學力者，請勿報名。
- (二)依據「大學辦理招生規定審核作業要點」規定：公費生及有實習或服務(役)規定者(如軍警校院生、師範校院公費生、現役軍人、警察、教師....等)能否報考，須自行依有關法令規定辦理。

- (三)獲錄取者除因重病或因教育實習或有法令規定得申請保留入學資格者外，須依照規定之報到、註冊期限，於113學年度第1學期完成報到手續並註冊入學，否則取消入學資格，報名時請先考慮上述規定。
- (四)錄取生報到時須繳驗學位證書或同等學力證件及其他報考資格相關文件正本，應屆畢業生尚未取得學位證書者，須填具切結書，申請於系所班組規定期限內補繳(若有特殊原因，切結書申請展緩最遲於本校113學年度第1學期開學日前，逾期未繳者取消入學資格。
- (五)以在職生身份錄取者，報到入學時若實際在職狀況未符合在職生報考資格，取消錄取資格，亦不得申請改為一般生身份。
- (六)考生報名時所繳送之審查資料、在職身份、年資證明及註冊入學時所繳驗之學歷(力)證件，若發現有重大違規事宜、冒名頂替、偽造、變造、假借、冒用、塗改、剽竊、違反學術倫理或不合入學資格之情事者，以及不符合報考資格者，一經發現查明，即取消錄取資格不准註冊；如於錄取入學後始發覺查明者，則開除學籍；如畢業後始發覺查明者，則依法追繳其所獲學(碩、博)士學位證書並公告撤銷其所獲學位及專案報請教育部備查，並應負法律責任。
- (七)除被退件者外，報名資料概不退還，如有重要文件請自行複印留存。
- (八)持有證明之身心障礙考生如有特殊需求者，請於報名期間主動與本校教務處綜合一、二組聯絡。突發傷病者可於113年1月15日前，檢附相關證明向本校教務處綜合一、二組申請，由本校審議後協助筆試考場安排。

## 伍、考試

- 一、考試日期：113年2月2日(星期五)、113年2月3日(星期六)。
- 二、初試考試(專業科目、共同科目)地點：
  - (一)台北陽明校區：台北市北投區立農街二段155號。
  - (二)新竹交大校區：新竹市大學路1001號(本校光復校區)。
- 三、試場公告：
  - (一)試場配置表於考試前一日公佈在 <https://exam.nycu.edu.tw/> 及本校光復校區考場各館舍一樓大廳。
  - (二)本校考試前一日不開放查看試場座位，考生可先上網查詢試場配置表(含應試的館舍及教室編號)，並於考試當天提前到達試場。
- 四、應考時務必攜帶准考證及具身分證字號及相片之身分證件(或護照、居留證、駕駛執照或全民健康保險卡)。應試時若監試人員查核考生相貌有疑義時，須配合拍照存證。
- 五、部份考科可能採用電腦閱卷，請務必攜帶2B鉛筆及橡皮擦，以備應用。
- 六、計算機使用請詳閱本簡章「◎招生系所班組規定」，「不可攜帶」計算機意即考生不可在考試期間攜帶計算機進場(包含放在桌上或桌下)，違者不論是否有使用，皆屬違反試場規則。
- 七、考試當天本校台北陽明校區、光復校區開放免費停車(建議由南大門進出)，惟校內停車空間不足，易造成壅塞，建議考生多搭乘大眾交通工具，並儘早出門。
- 八、歷年來考生違規扣分多以手機鈴響(含手機震動發出聲響、手錶鬧鈴響)、座位坐錯、違規使用計算機、收卷時繼續作答、用紅綠等有色筆作答及在試卷上書寫與答案無關之文字等情況，請務必仔細閱讀本校試場規則，避免誤觸法規。
- 九、各科選擇題試題答案於113年2月5日上午9時起於 <https://exam.nycu.edu.tw/> 公告，考生如對選擇題答案有疑義者請於113年2月6日17時前，依網頁公告格式填寫後傳真至03-5131598，逾期或未敘明理由及檢附佐證資料者，恕不予受理。選擇題疑義在確認答案後，將於113年2月12日前上網公告處理結果。
- 十、初試考試時間

◎台北陽明校區：台北市北投區立農街二段 155 號

113 年 2 月 3 日(星期六) 台北陽明校區系所

預備鈴(考生進場)		8:20	10:45	13:25	15:40
考試時間		8:25-10:05	10:50-12:30	13:30-15:10	15:45-17:25
系所班組					
公共衛生研究所 (選考科目任選一科)	甲組	—	流行病學 (必考)	—	—
	丙組	—	衛生行政 (選考) 法學緒論 (選考)	—	—
醫務管理研究所 (選考科目任選一科)		—	流行病學 (選考)	—	—
		—	—	醫院管理學 (選考)	—
環境與職業衛生研究所 (選考科目任選一科)		—	—	經濟學 (選考) 「可使用計算機」	—
		—	環境衛生學 (必考)	流行病學 (選考) 環境科學 (選考) 「可使用計算機」	—
藥學系碩士班	乙組	—	臨床藥學及治療學 (必考) 「可使用計算機」	—	—

◎新竹交大校區：新竹市大學路 1001 號

113 年 2 月 2 日(星期五)

預備鈴(考生進場)		8:20	10:45	13:25	15:40
考試時間		8:25-10:05	10:50-12:30	13:30-15:10	15:45-17:25
系所班組					
英語教學研究所碩士班		—	—	高級英文閱讀與寫作	—
土木工程學系 碩士班	丙組	水文學	流體力學	—	—
電子物理學系 碩士班	A組	—	應用數學	普通物理(含近代物理)、電磁學、電子學	—
應用數學系碩士 班	甲組	—	高等微積分	線性代數	—
	乙組	—	離散數學	線性代數	—
統計學研究所碩士班		微積分與線性代數	機率論	統計學	—
資訊管理與財務 金融學系財務金 融碩士班	甲組	統計學	微積分	線性代數	—
	乙組	統計學	財務管理、經濟學	—	—
	丙組	—	—	計算機概論	—
資訊聯招		資料結構與演算法	線性代數與離散數學	計算機系統	—
運輸與物流班組聯招		數學	運輸工程、經濟學、 統計學、作業研究	科技論文	—
台南分部光電學院-光電學 院聯招		工程數學	電子學、電磁學、近代 物理	—	—

113 年 2 月 3 日(星期六)

預備鈴(考生進場)		8:20	10:45	13:25	15:40
考試時間		8:25-10:05	10:50-12:30	13:30-15:10	15:45-17:25
系所班組					
人文社會學系族群與文化碩 士班		—	文化人類學、社會學、歷 史理論與思維	台灣社會與文化	—
傳播與科技學系碩士班		—	—	傳播理論	英文(考至 16:35)

外國語文學系外國文學與語言學碩士班	甲組	—	英美文學	英文閱讀與寫作	—
	乙組	—	語言學概論	語言分析	—
傳播研究所碩士班		傳播理論、心理學、傳播科技概論	傳播英文	—	—
土木工程學系碩士班	甲組	工程數學	工程力學	結構學	—
	丁組	工程數學	土壤力學與基礎工程	—	—
機械工程學系碩士班	甲組	應用力學	工程數學	—	—
	丙組	—	應用力學	材料力學	英文(考至 16:35)
	丁組	自動控制	應用力學	工程數學	—
環境工程研究所碩士班	甲組	—	—	工程數學	英文(考至 16:35)
	乙組	—	—	流體力學、環境化學與微生物	英文(考至 16:35)
應用數學系數學建模與科學計算碩士班		—	工程數學	微積分	—
工業工程與管理學系碩士班	甲組	統計學	作業研究	生產管理、人因工程	英文(考至 16:35)
	乙組	統計學	作業研究	生產管理、人因工程	英文(考至 16:35)
管理科學系碩士班	甲組	—	微積分、經濟學	會計學、統計學	英文(考至 16:35)
	乙組	計算機概論	—	—	—
經營管理研究所碩士班		—	—	微積分、統計學	英文(考至 16:35)
資訊管理研究所碩士班		—	—	資訊科技與管理	英文(考至 16:35)
科技管理研究所碩士班	甲組	—	—	微積分	—
	乙組	—	—	統計學、經濟學	英文(考至 16:35)
前瞻半導體研究所碩士班	甲組	微分方程	—	—	—
	乙組	微分方程	—	—	—
智慧計算與科技研究所智慧物聯網產業碩士專班		計算機概論	—	—	—

## 十一、複試

- (一)113 年 3 月 1 日第一梯次榜單公告於 <https://exam.nycu.edu.tw/>，考生務必上網查詢複試名單與時程，並依公告說明準時參加複試。考生若未及時查詢網頁公告，致權益受損，概由考生自行負責。
- (二)需複試之系所班組，除初試成績直接錄取者外，另依初試成績擇優錄取若干名參加複試。
- (三)複試需要審查之系所班組者，請於通過複試資格後(即初試合格)，依各系所班組規定時間及寄送地點寄件，詳細請至本招生簡章「◎招生系所班組規定」查閱。
- (四)參加複試之考生複試時間及地點，請參見「◎招生系所班組規定」，攜帶具身分證字號及相片之身分證件、准考證、大專歷年成績單、各系所班組規定需攜帶資料，依各系所公告或通知單說明參加複試。

## 陸、試場規則

- 一、考試時須攜帶准考證及具身分證字號及相片之身分證件以便查驗。未帶准考證或身分證件入場，如經監試人員核對係考生本人無誤者，准予應試。  
未帶身分證件應試者，至當節考試結束鈴(鐘)響畢前，身分證件仍未送達試場補驗者，扣減該節各考科成績 3 分。  
未帶准考證應試者，至當節考試結束鈴(鐘)響畢前，准考證仍未送達試場補驗者，扣減該節各考科成績 2 分。  
考生申請補發准考證時，應攜帶具相片之身份證件，否則不予辦理。
- 二、考生應按編定座號入座，在開始作答前應先檢查試卷(答案卡)、准考證及座位三者之號碼是否相符及試題、試卷(答案卡)之系所組別、考試科目(或其代碼)與准考證及座位標籤上相關欄是否符合，如有不符或試卷(答案卡)有缺漏、污損或錯誤，應即舉手請在場監試人員處理。

作答後始發現在同一試場坐錯座位者，依下列方式分別論處：

- (1)考生自行發現者，扣減其該科成績 2 分。
- (2)經監試人員發現者，扣減其該科成績 5 分。
- (3)經監試人員發現交換座位應試者，該科以 0 分計。

作答後始發現誤入試場應試，依下列方式分別論處：

- (1)考試開始 30 分鐘內發現者，由試務人員陪同至規定試場應試，並比照前項各款論處。
- (2)考試開始 30 分鐘後發現者，該科以 0 分計。

凡經作答後，始發現錯用試卷(卡)者，依下列方式分別論處：

- (1)考生自行發現者，扣減其該科成績 2 分。
- (2)經監試或試務人員發現者，扣減其該科成績 5 分；並得視其情節加重扣分或該科以 0 分計。

- 三、除應用文具及簡章中考試科目規定可使用之一般工程型計算機外，不得攜帶書籍、簿本、電子呼叫器、手機、PDA、電子字典、穿戴式裝置（如：智慧型眼鏡類、智慧型手錶類、智慧型手環類）等具有通訊、記憶計算等功能或其他有礙試場安寧、妨害考試公平性之各類物品入座。計時器之鬧鈴功能須關閉；有關個人之醫療器材如助聽器等，須事先報備並經檢查，方可使用。違者扣減其該科成績 5 分，違規使用者該科以 0 分計算。  
於考試時間內，考生攜帶入場(含臨時置物區)之物品發出聲響或影響試場秩序者，扣減其該科成績 5 分。
- 四、考生不得左顧右盼、相互交談、意圖窺視、抄襲他人答案或便利他人窺視答案，經勸告不聽者，該科以 0 分計算。
- 五、考生不得傳遞、夾帶、交換試卷(答案卡)，自誦或以暗號告人答案，或以試卷(答案卡)、試題紙供他人窺視抄襲，違者有關考生該科以 0 分計算。  
考生不得相互交換物品，違者有關考生該科各扣減 20 分。
- 六、考生發現試題印刷不清時，得舉手請監試人員處理，但不得要求解釋題意。
- 七、除飲水外，考生應試時不得飲食、抽菸、嚼食口香糖，違者扣減其該科成績 2 分。
- 八、考生於預備鈴響時即可入場，考試開始 30 分鐘後不得入場，40 分鐘內不得出場。違者該科以 0 分計算；經監試人員制止仍強行入場或離場者，取消其考試資格。
- 九、各科試卷限用藍色或黑色之原子筆、鋼筆或鉛筆作答，違者扣減其該科成績 20 分。  
部份考科可能採用電腦閱卷，請務必攜帶黑色 2B 鉛筆應試，電腦閱卷答案卡未使用 2B 鉛筆畫記致光學閱讀機無法辨識答案者，其後果由考生自行承擔。
- 十、考生不得污損、破壞試卷(答案卡)、試卷(答案卡)上考生編號及彌封籤(或條碼)及試場座位標籤，違者該科以 0 分計。  
考生不得在卷(卡)上顯示自己身分，違者該科以 0 分計。  
在試卷(答案卡)上作任何與答案無關之文字或符號，或違反其他作答規定者，扣減其該科成績 2 分。  
考生必須依試題規定作答，在非作答區範圍外書寫之答案或寫在試題紙上者，均不予計分。  
因字跡潦草或未標明題號等情事，致評閱人員無法辨認答案者，其該部分不予計分。
- 十一、每節考完，鐘(鈴)聲響畢後，考生應即停止作答，靜候監試委員收卷，仍繼續作答者，扣減其該科成績 2 分，經警告後仍繼續作答者，扣其該科成績 5 分。情節重大者，加重扣分或該科以 0 分計。提前考完者須親自交卷，不得由他人代繳。  
考生未經監試人員許可，一經離座，即不得再行修改答案，違者扣減其該科成績 20 分，並得視其情節加重扣分或該科以 0 分計。  
考生因病、因故(如廁等)須暫時離座者，須經監試人員同意及陪同下，始准離座，違者依其情形比照前項規定論處。考生經治療或處理後，如考試尚未結束時，仍可繼續考試，但不得請求延長時間或補考。  
考生交卷後，應遵照監試人員指示離開試場，並不得在試場附近逗留、高聲喧譁或宣讀答案，經制止不聽者，該科以 0 分計。  
考生不得將試卷(答案卡)攜出試場，違者該科以 0 分計。
- 十二、違反上述試場規則或有其他違規舞弊行為者或其他重大不法情事，本校招生委員會將依情



節輕重分別予以扣分、不計分、取消考試或取消錄取資格之處分，在學生得另報請原就讀學校議處。

## 柒、成績計算及錄取

- 一、各項成績計算至小數點後二位(小數第三位四捨五入)。
- 二、經管所、財金乙組初試專業科目成績以下列公式標準化：  
標準化後成績 = [(考科原始成績-該科平均)/該科母體標準差]\*10+70  
各科平均、母體標準差之計算不含0分卷。  
有違規要先用原始成績-違規分數後的成績再進行標準化。
- 三、電物系 A 組初試選考科目成績以下列公式標準化：  
標準化後成績 = [(考科原始成績-該科平均)/該科母體標準差]\*10+50  
各科平均、母體標準差之計算不含0分卷。  
有違規要先用原始成績-違規分數後的成績再進行標準化。
- 四、新竹交大校區系所組初試各科與複試所佔權重詳見「◎招生系所班組規定」，初試各科所佔權重乘各該科成績後之和數為初試加權總分，複試各科所佔權重乘各該科成績後之和數為複試加權總分，初試加權總分加複試加權總分之和即為最後之加權總分。  
即總分=Σ[(筆試科目分數\*筆試科目權重)+(口試分數\*口試權重)+(審查分數\*審查權重)]
- 五、新竹交大校區系所組任何一科為零分或口試(或審查)成績低於40分者，不得錄取。音樂所初試成績未達80分者，不予錄取。  
管科系甲組英文成績不列入筆試總分計算，但須在該系報名考生之成績前80%(含)以上(不含零分考生)，否則不予錄取參加複試。  
工工管系英文成績不列入筆試總分計算，但須在該系報名考生之成績前75%(含)以上(不含零分考生)，否則不予錄取參加複試。
- 六、報考聯招系所者，依各系所班組分別計算成績、分別排名，再依考生填寫志願序分發，在某志願正取後，取消後面其他志願之正取與備取資格，保留該正取志願前其他志願備取資格。備取通知遞補時，考生可選擇放棄該備取遞補機會，不影響其他已報到或等候備取的資格；如果選擇要報到，必須先放棄已報到志願後才能完成新的備取遞補報到，新的備取遞補報到後，該備取志願前的其他備取志願仍然保留，取消該志願後的其他志願備取資格。
- 七、實際錄取名額為教育部核定之招生名額加上本校本學年度碩士班甄試入學招生報到後之缺額。
- 八、本校招生委員會將於放榜前議決各系所班組之最低錄取標準，在此標準以上、招生名額以內者即為正取(得採不足額錄取)，其餘為備取，在此標準以下者即為不錄取。視情況需要得採不足額錄取，不足額錄取時不得列備取生。
- 九、音樂所丁、戊組依各樂器別有正取人數上限，先依總成績順序決定各樂器別正取生；若正取人數(A)低於招生名額(B)，再依總成績順序增列(B-A)位考生為正取(不受限樂器別)。備取遞補先檢視出缺樂器別已報到人數，若出缺樂器別已報到人數小於該樂器別正取人數上限，則依出缺樂器別備取生總成績順序遞補下一位；若出缺樂器別已報到人數大於或等於該樂器別正取人數上限，或該樂器別已無備取生，則依所有備取生總成績順序遞補下一位(不受限樂器別)。
- 十、同分(含初複試之加權總分相同者)參酌比序：
  - (一) 初試加權總分。
  - (二) 專業科目加權總分。
  - (三) 專業科目成績(依科目代碼順序)、審查、口試、英文。
  - (四) 複試加權總分。簡章內文「◎招生系所班組規定」另訂時依其規定，如有特殊情況，由招生委員會議決。
- 十一、各系所組如因正取最後一名同名次者超過二人，以致於正取生人數超過招生名額時得增額錄取，惟遞補須待報到人數少於原招生名額後，始得開始遞補，且報到人數不得多於「原招生名額」數。備取名次相同時，遞補時將同時通知報到，若因此超過招生名額時得增額錄取，惟後續遞補須待報到人數少於原招生名額後，始得再行遞補。
- 十二、同一系所分組招生(不包括學籍分組)，或一般生與在職生之招生名額分列者，其招生缺額

得由系所決定相互流用。

## 捌、放榜與報到

### 一、放榜及成績單

(一)第一梯次榜單由本校招生委員會議決後，預定於113年3月1日在<https://exam.nycu.edu.tw/>公告，無複試之班組，即正式放榜；需複試之班組，除初試成績直接錄取者外，另依初試成績擇優錄取若干名參加複試。

113年3月5日下午3點起開放考生下載列印第一梯次成績單，不另寄發紙本。

(二)第二梯次榜單由本校招生委員會議決後，預定於113年3月29日在<https://exam.nycu.edu.tw/>公告。

113年4月9日下午3點起開放考生下載列印第二梯次成績單，不另寄發紙本。

二、錄取生應依「◎招生系所班組規定」所列之日期及地點辦理報到，詳細時間及須知，放榜後詳見各系所網頁(如有異動，放榜後依各系所網頁公告為主)，並繳交學位證書或同等學力證件及其他報考資格相關文件正本，應屆畢業生尚未取得學位證書者，須填具切結書，申請於系所班組規定期限內補繳(若有特殊原因，切結書申請展緩最遲於本校113學年度第1學期開學日前，逾期未繳者取消入學資格。逾期未報到者，視同放棄錄取資格，其缺額由備取生依序遞補。

三、錄取生及遞補生報到狀況，請至「申請報名及報到系統」<https://apply.nycu.edu.tw/>查詢。

四、報考本校同時錄取二系所班組以上者，非經系所同意，僅能擇一系所組登記報到，違者取消錄取資格。

五、錄取新生之保留入學資格事宜，依據本校學則規定辦理。

六、持香港澳門各校院學歷之錄取生，報到時繳驗下列文件：

(一)經行政院在香港或澳門設立或指定機構或委託之民間團體驗證之學歷證件(外文應附中譯本)。

(二)經行政院在香港或澳門設立或指定機構或委託之民間團體驗證之歷年成績證明(外文應附中譯本)。

(三)身分證明文件影本及修業起訖期間之香港或澳門主管機關核發之出入境紀錄證明，申請人為香港或澳門永久居民者，免附出入境紀錄證明。

註：關於香港澳門學歷之認定，請參考「香港澳門學歷檢覈及採認辦法」。

七、錄取生若持國外學歷應於報到時繳驗下列文件：

(一)經駐外館處驗證之國外學歷證件。

(二)經駐外館處驗證之國外學歷歷年成績證明。

(三)入出國主管機關(內政部移民署)核發之入出境紀錄一份(應涵蓋國外學歷修業起迄期間及前往地區)，申請人係外國人或僑民者免附。

(四)若未通過本校國外學歷查驗程序，取消入學資格。

註：關於外國學歷之認定，請參考「大學辦理國外學歷採認辦法」。

※驗證外國學歷參考事項說明請參考外交部領事事務局網頁說明辦理

<https://www.boca.gov.tw/np-45-1.html>

八、錄取生若持教育部認可大陸地區高等學校學歷入學，應須於註冊前依「大陸地區學歷採認辦法」之規定辦理，若未依規定辦理，取消入學資格。

九、錄取生入學前若違犯法律，情節重大，經本校招生委員會查證屬實者，取消入學資格。

十、遞補作業期限至本校113學年度第1學期開學日止。

## 玖、申請成績複查

一、申請成績複查期限：第一梯次須於113年3月7日前提出；第二梯次[只限複試項目]須於113年4月11日前提出，以電子郵件寄至國立陽明交通大學綜合一二組(綜合一組-陽明校區：[examym@nycu.edu.tw](mailto:examym@nycu.edu.tw);綜合二組-交大校區：[admitms@nycu.edu.tw](mailto:admitms@nycu.edu.tw))，逾期概不受理。Email後請務必確認收到回信收妥為準。

二、手續：

- 1.填妥成績複查申請書上方之姓名、考生編號、報考系所班組、身分證號、複查項目、原來得分、複查理由並簽章，以上欄位均需填寫清楚。
- 2.須附原成績單影本。
- 3.申請複查以一次為限，申請複查不得要求影印答案卷(卡)及每題得分，亦不得重閱答案卷(卡)之要求。
- 4.以電子郵件方式將成績複查申請書、成績單影本，以電子郵件寄至以下信箱，逾期不受理：  
陽明校區系所：examym@nycu.edu.tw  
交大校區系所：admitms@nycu.edu.tw

三、複查後若有成績變動，以新的總成績重新計算排名及錄取結果；原已錄取之考生，經複查若發現其重新計算之總成績低於錄取標準時，即取消錄取資格。

## 拾、申訴

考生對於各項試務作業認為有影響其權益者或於過程中有違反性別平等原則而有疑義者，得以書面向本校提出申訴，初試申訴事項須於113年3月7日前提出；複試須於113年4月11日前提出(以國內郵戳為憑)，申訴書內容應說明申訴人姓名、報名班組別、地址、聯絡電話及詳細申訴事由，將申訴書掛號郵寄至以下地址，本校調查處理後於1個月內回覆，必要時本校亦得組成專案小組處理。

台北陽明校區：112台北市北投區立農街二段155號國立陽明交通大學教務處綜合一組收。

新竹交大校區：300新竹市25之1號信箱國立陽明交通大學教務處綜合二組收。

## 拾壹、其他

- 一、本校依照個人資料保護法相關規定，取得並保管考生個人資料，在辦理招生事務之目的下，進行處理及利用。本校將善盡善良保管人之義務與責任，妥善保管考生個人資料，僅提供招生相關工作目的及錄取生學籍資料建檔使用。  
凡報名本項招生者，即表示同意授權本校得將考生個人及其成績資料，運用於本招生事務及辦理錄取生報到或入學資料建置使用。
- 二、考生報名時所繳送之審查資料、在職身份、年資證明及註冊入學時所繳驗之學歷(力)證件，若發現有重大違規事宜、冒名頂替、偽造、變造、假借、冒用、塗改、剽竊、違反學術倫理或不合入學資格之情事者，以及不符合報考資格者，一經發現查明，即取消錄取資格不准註冊；如於錄取入學後始發覺查明者，則開除學籍；如畢業後始發覺查明者，則依法追繳其所獲學(碩、博)士學位證書並公告撤銷其所獲學位及專案報請教育部備查，並應負法律責任。
- 三、如有未盡事宜，得由本校招生委員會議決。

◎招生系所班組規定

系所組	醫學院 生理學研究所(不分組)		班組 代碼	001	招生名額	一般生: 4 名
報考資格與限制	大學醫、理、農、工學院各科系之應屆畢業生或畢業生，有志從事研究者。 ※同等學力等其他報考資格請參閱簡章總則。					
繳件方式	線上上傳		放榜梯次		第二梯次	
報名費	1500 元		可否申請 113 年 2 月入學		否	
報考時繳交文件	必繳： (1) 二吋照片 (2) 國內外學歷(力)證明。(畢業證書、在學證明、同等學力證明文件) (3) 大學(專)歷年成績單：附排名 (4) 自傳：含求學動機與目標 (5) 讀書或研究計畫 (6) 學經歷表 (7) 科學研究經歷 (8)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發表論文著作、國科會暑期計畫報告、專題計畫報告、GRE、TOEFL、全民英檢等成績證明、國家考試及格證書或其它證書等 (9) 推薦函2封					
考試方式 [權重]	項目[權重]	考科(考科代碼)[權重]	考試日期 / 考試地點 / 備註			
初試[0.3]	書面審查[1]	基本能力[0.5]				
		發展潛力[0.5]				
複試[0.7]	初試合格公告日期		113年3月1日			
	初試合格名單公告		初試合格名單預訂於2024年03月1日(週五)，於本校招生報名網站查詢，合格考生請自行至本校招生報名網站列印複試通知書(無須繳交複試費)，並詳閱相關規定。			
	複試文件及注意事項		複試以口試方式進行，若報考至複試期間有新增其他有利審查文件，可依意願決定是否攜帶，若無可免；相關注意事項屆依複試當日公告為準。			
	面試[1]	基本能力[0.5]		考試地點：陽明校區_守仁樓4樓		
發展潛力[0.5]		考試地點：陽明校區_守仁樓4樓				
同分參酌比序	1：複試-面試 2：初試-書面審查 3：複試-面試-發展潛力					
報到注意事項	正、備取生請於放榜後，依本校公告網頁及簡章總則規定辦理。					
備註	(1) 應試日期預定於2024年03月11日(週一)至2024年03月15日(週五)，屆時將以本校公告為準。 (2) 考量當有整體不可抗拒因素，若於複試階段有採視訊面試之需，報考時請提供「以考生本人所屬個人資訊申請註冊Google帳戶之專用電子信箱」。 (3) 相關訊息及通知係採電子郵件方式傳達，提醒自報名起即須經常留意電子信箱，以防重要訊息疏漏。(考量部分電子信箱有時會列為垃圾郵件，建議任何電子郵件收件區仍須做好確認)					
聯絡資訊	E-Mail: yc-chiou@nycu.edu.tw 電話: 02-28267080 傳真: 02-28264049 地址: 11221 臺北市北投區立農街二段155號_守仁樓4樓 [臺北陽明校區] 網址: https://phy.nycu.edu.tw/web/index/index.jsp					

系所組	醫學院 藥理學研究所(藥理學組)		班組 代碼	002	招生名額	一般生: 5 名
依初試成績擇優免複試直接錄取名額	至多2名					
報考資格與限制	大學醫、理、農、工等相關科系畢業，得有學士學位者(含應屆畢業生)。 ※ 同等學力等其他報考資格請參閱簡章總則。					
繳件方式	線上上傳		放榜梯次		第二梯次	
報名費	1500 元		可否申請 113 年 2 月入學		否	
報考時繳交文件	必繳： (1) 二吋照片 (2) 國內外學歷(力)證明。(畢業證書、在學證明、同等學力證明文件) (3) 大學(專)歷年成績單(附排名) (4) 學經歷表 (5) 自傳 (6) 讀書或研究計畫 (7) 推薦函2封 選繳： (1) 專業表現及其他佐證資料(專業訓練、專利、品質提升專案、證照、得獎、英文能力、社會服務等)					
考試方式 [權重]	項目[權重]	考科(考科代碼)[權重]	考試日期 / 考試地點 / 備註			
初試[0.2]	書面審查[1]	大學成績與推薦函[0.5]				
		自傳、著作或參與研究、幹部、社團及英語能力證明等有關資料[0.5]				
複試[0.8]	初試合格公告日期		113年3月1日			
	初試合格名單公告		初試合格名單預訂於3月1日於本校招生網站公告，合格考生請自行至本校招生報名網站列印複試通知(無須繳交複試費)，並詳閱相關規定。			
	複試文件及注意事項		請考生自訂題目做5分鐘以內之口頭報告，內容可為自我介紹、過去相關研究、未來研究方向或其他有利審查項目。請自備隨身碟以便存取報告檔案。			
	面試[1]	專業知識、一般知識、應對表現與中英文程度等[1]	備註： 面試日期：113年3月14與3月15日 報到地點：守仁樓5樓507R			
同分參酌比序	1：複試-面試 2：初試-書面審查 3：初試-書面審查-大學成績與推薦函 4：初試-書面審查-自傳、著作或參與研究、幹部、社團及英語能力證明等有關資料					
報到注意事項	113/3/29放榜後，依學院系所公告。					
備註	原則上複試日期訂於113年3月14日，如超出預訂人數，得增加複試日期為113年3月15日，屆時將以本校公告為準。					
聯絡資訊	E-Mail: phd@nycu.edu.tw 電話: 02-28267141 傳真: 02-28264372 地址: 112台北市北投區立農街二段155號(陽明校區)藥理學研究所 網址: https://phd.nycu.edu.tw/					

系所組	醫學院 公共衛生研究所甲組（主修流行病學）		班組 代碼	003	招生名額	一般生：4名
本次考試放榜前流用原則	1. 生物統計與資料科學組 2. 健康政策與法律組					
本次考試放榜後流用原則	1. 生物統計與資料科學組 2. 健康政策與法律組					
報考資格與限制	大學畢業，得有學士學位者（含應屆畢業生）。 ★同等學力等其他報考資格請參閱總則。					
繳件方式	線上上傳		放榜梯次		第二梯次	
報名費	1500元		可否申請113年2月入學		否	
報考時繳交文件	必繳： (1) 二吋照片 (2) 國內外學歷(力)證明。(畢業證書、在學證明、同等學力證明文件)					
考試方式 [權重]	項目[權重]	考科(考科代碼)[權重]	考試日期 / 考試地點 / 備註			
初試[0.3]	筆試[1]	流行病學(0031)[1]	可攜帶計算機。 備註： 1. 筆試日期：113年2月3日(六) 2. 可攜帶不具儲存功能的計算機 3. 考科時間詳參簡章總則。			
複試[0.7]	初試合格公告日期		113年3月1日			
	初試合格名單公告		初試合格名單預訂於113年3月1日(星期五)於本校招生網站公告，合格考生請自行至本校招生報名網站列印複試通知，並詳閱相關規定。			
	複試文件及注意事項		1. 請於口試二天前繳交電子檔，包含： (1) 學經歷表(含照片) (2) 大學成績單(含歷年總名次或另附名次證明) (3) 自傳 (4) 讀書或研究計畫 (5) 其它有助於複試之資料 以上資料請依序合併為一個PDF檔，檔名：報考組別_准考證號_姓名，於各組口試日二天前，Email至pyli@nycu.edu.tw(舉例：口試日期為3/11，繳交期限為3/8晚上11:59，依此類推) 2. 推薦函2封(請推薦者逕寄pyli@nycu.edu.tw) 3. 複試當天請攜帶身分證、複試通知單 4. 口試時間因故(如：疫情或因公出國)而無法親自至本校參加口試者，請於公告初試合格名單隔日向本所提出申請，並繳交證明文件，經校方同意後，方得選擇視訊口試(本所採用Cisco Webex Meeting)。相關事由規定及繳交資料請與本所辦公室連絡(02)28267000轉65365或e-mail: pyli@nycu.edu.tw			
	面試[1]	基本能力[0.5]		備註： 本系所組口試日期預定為113年3月11日至113年3月17日，確切日期請於2月2日後本系所網頁公告為準		
發展潛力[0.5]		備註： 本系所組口試日期預定為113年3月11日至113年3月17日，確切日期請於2月2日後本系所網頁公告為準				
同分參酌比序	1：複試-面試 2：初試-筆試 3：複試-面試-發展潛力					
報到注意事項	正、備取生請於放榜後，依本校公告網頁及簡章總則規定辦理。					
備註	經錄取並註冊為本所學生者，得依據醫學院&本所獎學金申請辦法，申請獎學金及助學金。					
聯絡資訊	E-Mail: pyli@nycu.edu.tw 電話: 02-28267000#65365 傳真: 02-28221942 地址: 台北市北投區立農街二段155號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台北陽明校區) 網址: https://iph.nycu.edu.tw/					

系所組	醫學院 公共衛生研究所乙組（主修生物統計與資料科學）		班組代碼	004	招生名額	一般生：4名
本次考試放榜前流用原則	1. 流行病學組 2. 健康政策與法律組					
本次考試放榜後流用原則	1. 流行病學組 2. 健康政策與法律組					
報考資格與限制	大學畢業，得有學士學位者（含應屆畢業生）。 ★同等學力等其他報考資格請參閱總則。					
繳件方式	線上上傳		放榜梯次		第二梯次	
報名費	1500元		可否申請113年2月入學		否	
報考時繳交文件	必繳： (1) 二吋照片 (2) 學經歷表 (3) 國內外學歷(力)證明。(畢業證書、在學證明、同等學力證明文件) (4) 大學(專)歷年成績單(附排名) (5) 自傳：含求學動機與規劃，1000字以內 (6) 讀書或研究計畫 (7)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8) 推薦函2封					
考試方式 [權重]	項目[權重]	考科(考科代碼)[權重]	考試日期 / 考試地點 / 備註			
初試[0.3]	書面審查[1]	過去表現與未來潛力[1]				
複試[0.7]	初試合格公告日期		113年3月1日			
	初試合格名單公告		初試合格名單預訂於113年3月1日(星期五)於本校招生網站公告，合格考生請自行至本校招生報名網站列印複試通知，並詳閱相關規定。			
	複試文件及注意事項		1. 請依複試通知單辦理。 2. 口試時間因故(如：疫情或因公出國)而無法親自至本校參加口試者，請於公告初試合格名單隔日向本所提出申請，並繳交證明文件，經校方同意後，方得選擇視訊口試(本所採用Cisco Webex Meeting)。相關事由規定及繳交資料請與本所辦公室連絡(02)28267000轉65365或e-mail: pyli@nycu.edu.tw			
	面試[1]	基本能力[0.5]		備註： 本系所組口試日期預定為113年3月11日至113年3月17日，確切日期請於2月2日後本系所網頁公告為準		
發展潛力[0.5]		備註： 本系所組口試日期預定為113年3月11日至113年3月17日，確切日期請於2月2日後本系所網頁公告為準				
同分參酌比序	1：複試-面試 2：初試-書面審查 3：複試-面試-發展潛力					
報到注意事項	正、備取生請於放榜後，依本校公告網頁及簡章總則規定辦理。					
備註	經錄取並註冊為本所學生者，得依據醫學院&本所獎學金申請辦法，申請獎學金及助學金。					
聯絡資訊	E-Mail: pyli@nycu.edu.tw 電話: 02-28267000#65365 傳真: 02-28221942 地址: 台北市北投區立農街二段155號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台北陽明校區) 網址: https://iph.nycu.edu.tw/					

系所組	醫學院 公共衛生研究所丙組（主修健康政策與法律）		班組 代碼	005	招生名額	一般生：3名
本次考試放榜前流用原則	1. 流行病學組 2. 生物統計與資料科學組					
本次考試放榜後流用原則	1. 流行病學組 2. 生物統計與資料科學組					
報考資格與限制	大學畢業，得有學士學位者（含應屆畢業生）。 ★同等學力等其他報考資格請參閱總則。					
繳件方式	線上上傳			放榜梯次	第二梯次	
報名費	1500元			可否申請113年2月入學	否	
報考時繳交文件	必繳： (1) 二吋照片 (2) 國內外學歷(力)證明。(畢業證書、在學證明、同等學力證明文件)					
考試方式 [權重]	項目[權重]	評分項目 [權重]	考科(考科代碼) [權重]	考試日期 / 考試地點 / 備註		
初試[0.3]	筆試[1]	選考[1] (二選一)	衛生行政(0051)[1]	筆試日期：113年2月3日(星期六)，考科時間詳參簡章總則。		
			法學緒論(0052)[1]	筆試日期：113年2月3日(星期六)，考科時間詳參簡章總則。		
複試[0.7]	初試合格公告日期		113年3月1日			
	初試合格名單公告		初試合格名單預訂於113年3月1日(星期五)於本校招生網站公告，合格考生請自行至本校招生報名網站列印複試通知，並詳閱相關規定。			
	複試文件及注意事項		1. 請於口試二天前繳交電子檔，包含： (1) 學經歷表(含照片) (2) 大學成績單(含歷年總名次或另附名次證明) (3) 自傳 (4) 讀書或研究計畫 (5) 其它有助於複試之資料 以上資料請依序合併為一個PDF檔，檔名：報考組別_准考證號_姓名，於各組口試日二天前，Email至pyli@nycu.edu.tw(舉例：口試日期為3/11，繳交期限為3/8晚上11:59，依此類推) 2. 推薦函2封(請推薦者逕寄pyli@nycu.edu.tw) 3. 複試當天請攜帶身分證、複試通知單 4. 口試時間因故(如：疫情或因公出國)而無法親自至本校參加口試者，請於公告初試合格名單隔日向本所提出申請，並繳交證明文件，經校方同意後，方得選擇視訊口試(本所採用Cisco Webex Meeting)。相關事由規定及繳交資料請與本所辦公室連絡(02)28267000轉65365或e-mail: pyli@nycu.edu.tw			
	面試[1]	基本能力[0.5]		備註： 本系所組口試日期預定為113年3月11日至113年3月17日，確切日期請於2月2日後本系所網頁公告為準		
發展潛力[0.5]		備註： 本系所組口試日期預定為113年3月11日至113年3月17日，確切日期請於2月2日後本系所網頁公告為準				
同分參酌比序	1：複試-面試 2：初試-筆試 3：複試-面試-發展潛力					
報到注意事項	正、備取生請於放榜後，依本校公告網頁及簡章總則規定辦理。					
備註	經錄取並註冊為本所學生者，得依據醫學院&本所獎學金申請辦法，申請獎學金及助學金。					
聯絡資訊	E-Mail: pyli@nycu.edu.tw 電話: 02-28267000#65365 傳真: 02-28221942 地址: 台北市北投區立農街二段155號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台北陽明校區) 網址: https://iph.nycu.edu.tw/					



系所組	醫學院 解剖學及細胞生物學研究所(不分組)	班組 代碼	006	招生名額	一般生: 5 名
報考資格與限制	大學畢業及應屆畢業生，對研究有興趣者。 同等學力等其他報考資格請參閱總則。				
繳件方式	線上上傳	放榜梯次			第二梯次
報名費	1500 元	可否申請 113 年 2 月入學			否
報考時繳交文件	必繳： (1) 二吋照片 (2) 國內外學歷(力)證明。(畢業證書、在學證明、同等學力證明文件) (3) 大學(專)歷年成績單(附排名) (4) 學經歷表 (5) 口試資料表 (6) 自傳：含求學動機與規劃，1000字以內。 (7) 作品集或研究報告 (8) 推薦函2封 選繳： (1)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英文能力證明、讀書計畫。				
考試方式 [權重]	項目[權重]	考科(考科代碼)[權重]	考試日期 / 考試地點 / 備註		
初試[0.3]	書面審查[1]	基本能力與發展潛力[1]			
複試[0.7]	初試合格公告日期	113年3月1日			
	初試合格名單公告	初試合格名單預訂於113年3月1日(五)，於本校招生報名網站查詢，合格考生請自行至本校招生報名網站列印複試通知書(無需繳交複試費)，並詳閱相關規定。			
	複試文件及注意事項	複試時間、地點及相關規定，依解剖學及細胞生物學研究所網站公告 <a href="https://ias.nycu.edu.tw">https://ias.nycu.edu.tw</a> 。			
	面試[1]	發展潛力[0.5]	考試日期：113年3月15日 備註： 口試報到地點：實驗大樓解剖所A100會議室前		
基本能力[0.5]		考試日期：113年3月15日 備註： 同上			
同分參酌比序	1：複試-面試 2：初試-書面審查 3：複試-面試-發展潛力				
報到注意事項	正、備取生請於放榜後，依本校公告網頁及簡章總則規定辦理。				
聯絡資訊	E-Mail: <a href="mailto:yiyu@nycu.edu.tw">yiyu@nycu.edu.tw</a> 電話: (02)28267000#65455 傳真: (02)28212884 地址: 112台北市北投區立農街2段155號 (台北陽明校區)解剖學及細胞生物學研究所 網址: <a href="https://ias.nycu.edu.tw">https://ias.nycu.edu.tw</a>				

系所組	醫學院 醫務管理研究所(一般生組)		班組 代碼	007	招生名額	一般生：5名
本次考試放榜前流用原則	無					
本次考試放榜後流用原則	無					
報考資格與限制	具下列條件之一者： 1. 大學醫、護、藥、醫管、管理、公衛、醫技、生科、長照、醫資等相關學系畢業，得有學士學位者(含應屆畢業生)。 2. 大學其他學系畢業，對醫管相關領域有興趣，得有學士學位者(含應屆畢業生)。 ※同等學力等其他報考資格請參閱總則。					
繳件方式	線上上傳		放榜梯次		第二梯次	
報名費	1500元		可否申請113年2月入學		否	
報考時繳交文件	必繳： (1) 二吋照片 (2) 國內外學歷(力)證明。(畢業證書、在學證明、同等學力證明文件) (3) 大學歷年成績單					
考試方式 [權重]	項目[權重]	評分項目 [權重]	考科(考科代碼) [權重]	考試日期 / 考試地點 / 備註		
初試[0.4]	筆試[1]	選考[1] (三選一)	流行病學(0071)[1]	筆試日期：113年2月3日 筆試地點：台北陽明校區 考科時間詳參簡章總則		
			醫院管理學(0072) [1]	筆試日期：113年2月3日 筆試地點：台北陽明校區 考科時間詳參簡章總則		
			經濟學(0073)[1]	筆試日期：113年2月3日 筆試地點：台北陽明校區 考科時間詳參簡章總則		
複試[0.6]	初試合格公告日期		113年3月1日			
	初試合格名單公告		初試合格名單公告預定於113年3月1日公告於本所網頁-最新消息( <a href="https://ihha.nycu.edu.tw/">https://ihha.nycu.edu.tw/</a> )，合格考生請自行至本校招生報名網站列印複試通知(無需繳交複試費用)，並詳閱相關規定。			
	複試文件及注意事項		請攜帶下列資料參加面試： 1. 身分證與複試通知單。 2. 大學成績單(請註明排名，正本1份、影本4份)。 3. 推薦函2封。 4. 口試資料表5份。 5. 其他有助於申請之文件(如：讀書計畫、研究計畫、研究著作、語言能力檢定證明文件等)。			
	面試[1]	專業知識[0.5]		考試日期：113年3月14日 備註： 面試報到地點：台北陽明校區 護理館5樓511室		
發展潛力[0.5]		考試日期：113年3月14日 備註： 面試報到地點：台北陽明校區 護理館5樓511室				
同分參酌比序	1：複試-面試 2：初試-筆試					
報到注意事項	正、備取生請於放榜後，依本校公告網頁及簡章總則規定辦理。					
備註	1. 經一般生組錄取之考生，於修業期間不得轉為在職專班生。 2. 畢業前須通過所上訂的英文檢定成績門檻限制。 3. 畢業前應至少修過一門全英文課程。 4. 考試科目之題型參考，請上醫務管理研究所網頁-招生訊息-碩士班招生考試查詢。 ※經錄取並註冊為本所113學年度新生者，得依據本所獎學金申請辦法，申請獎助學金。					

聯絡資訊	E-Mail: shan@nycu.edu.tw 電話: (02)2826-7000轉65023 傳真: (02)2820-6252 地址: 台北市北投區立農街二段155號(台北陽明校區)護理館5樓518室 醫務管理研究所 網址: <a href="https://ihha.nycu.edu.tw/">https://ihha.nycu.edu.tw/</a>
------	---

系所組	醫學院 傳統醫藥研究所(不分組)		班組 代碼	008	招生名額	一般生: 3 名
報考資格與限制	大學醫、理、農、工學院相關科系之應屆畢業生或畢業生，有志從事研究工作者。 ※ 同等學力等其他報考資格請參閱總則。					
繳件方式	線上上傳			放榜梯次		第二梯次
報名費	1500 元			可否申請 113 年 2 月入學		否
報考時繳交文件	必繳： (1) 國內外學歷(力)證明。(畢業證書、在學證明、同等學力證明文件) (2) 學經歷表 (3) 歷年成績單 (4) 自傳 (5) 讀書或研究計畫 (6) 推薦函2封 選繳： (1)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2) 專題研究成果 (3) 英文能力證明					
考試方式 [權重]	項目[權重]	考科(考科代碼)[權重]	考試日期 / 考試地點 / 備註			
初試[0]	書面審查[1]	大學成績、推薦函、自傳 [1]				
		讀書研究計畫、其他有利 資料[1]				
複試[1]	初試合格公告日期		113年3月1日			
	初試合格名單公告		初試合格名單預訂於3月1日於本校招生報名網站查詢，合格考生請自行至本校招生報名網站列印複試通知(無須繳交複試費)，並詳閱相關規定。			
	複試文件及注意事項		複試以口試方式進行。請考生自訂題目，做五分鐘以內之口頭報告。口頭報告內容可為自我介紹、過去相關研究、未來研究之方向或其他有利審查之內容。(口試會場備有電腦與投影機，可自行選擇是否準備投影片)			
	面試[1]	一般知識[1]		考試地點: 另行通知 備註: 本系所組口試日期預定為113年3月11日至113年3月17日，確切日期於初試合格公告後另行通知		
專業知識[1]		考試地點: 另行通知 備註: 本系所組口試日期預定為113年3月11日至113年3月17日，確切日期於初試合格公告後另行通知				
同分參酌比序	1: 複試-面試 2: 初試-書面審查 3: 複試-面試-一般知識 4: 初試-書面審查-大學成績、推薦函、自傳					
報到注意事項	正、備取生請於放榜後，依本校公告網頁及簡章總則規定辦理。					
聯絡資訊	E-Mail: yhchen9@nycu.edu.tw 電話: 02-2822-3464 傳真: 地址: 台北市北投區立農街二段155號(台北陽明校區)守仁樓6樓601室 網址: https://tmi.nycu.edu.tw/					

系所組	醫學院 衛生福利研究所(不分組)	班組 代碼	009	招生名額	一般生：7名
報考資格與限制	大學各科系之應屆畢業生或畢業生。 ※同等學力等其他報考資格請參閱簡章。				
繳件方式	線上上傳	放榜梯次		第二梯次	
報名費	1500元	可否申請113年2月入學		否	
報考時繳交文件	必繳： (1) 二吋照片 (2) 國內外學歷(力)證明。(畢業證書、在學證明、同等學力證明文件) (3) 大學(專)歷年成績單(附排名) (4) 自傳 (5) 讀書計畫 (6) 學經歷表 (7) 推薦函2封 選繳： (1)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如著作資料、論文報告、作品集或語言考試證明。				
考試方式 [權重]	項目[權重]	考科(考科代碼)[權重]	考試日期 / 考試地點 / 備註		
初試[0.3]	書面審查[1]	基本能力[0.5]			
		發展潛力[0.5]			
複試[0.7]	初試合格公告日期		113年3月1日		
	初試合格名單公告		初試合格名單預訂於113年3月1日(星期五)，於本校招生報名網站查詢，合格考生請自行至本校招生報名網站列印複試通知(無須繳交複試費)，並詳閱相關規定。		
	複試文件及注意事項		請攜帶身分證、複試通知單及口試資料表(7份)		
	面試[1]	基本能力[0.5]	考試地點：護理館6樓613教室 備註： 本所口試日期預定為113年3月11日至113年3月17日期間，確切日期請以113年2月1日本所網頁公告為準。		
發展潛力[0.5]		考試地點：同上 備註： 同上			
同分參酌比序	1：複試-面試 2：初試-書面審查 3：複試-面試-發展潛力				
報到注意事項	正、備取生請於放榜後，依本校公告網頁及簡章總則規定辦理。				
聯絡資訊	E-Mail: ihw@nycu.edu.tw 電話：(02)28267000分機65316 傳真：(02)28205503 地址：台北市北投區立農街二段155號護理館6樓(臺北陽明校區) 網址：https://ihw.nycu.edu.tw/				

系所組	醫學院 環境與職業衛生研究所(不分組)		班組 代碼	010	招生名額	一般生：9名		
本次考試放榜前流用原則	無							
本次考試放榜後流用原則	無							
依初試成績擇優免複試直接錄取名額	至多1名							
報考資格與限制	大學醫、理、農、工、公共衛生等相關科系畢業，得有學士學位者(含應屆畢業生)。 ★同等學力等其他報考資格請參閱總則							
繳件方式	線上上傳			放榜梯次		第二梯次		
報名費	1500元			可否申請113年2月入學		否		
報考時繳交文件	必繳： (1)二吋照片 (2)國內外學歷(力)證明。(畢業證書、在學證明、同等學力證明文件)							
考試方式 [權重]	項目[權重]	評分項目 [權重]	考科(考科代碼) [權重]	考試日期 / 考試地點 / 備註				
初試[0.5]	筆試[1]	環境衛生學(0101)[0.5]		筆試日期：113年2月3日 筆試時間：考試時間詳參簡章總則 筆試地點：台北陽明校區				
		選考[0.5] 評分項目2 (二選一)	流行病學(0102)[1]		筆試日期：113年2月3日 筆試時間：考試時間詳參簡章總則 筆試地點：台北陽明校區			
			環境科學(0103)[1]		可攜帶計算機。 備註： 筆試日期：113年2月3日 筆試時間：考試時間詳參簡章總則 筆試地點：台北陽明校區 (限用【不具儲存】及【不具程式功能】之計算機)			
複試[0.5]	初試合格公告日期		113年3月1日					
	初試合格名單公告		初試合格名單訂於3月1日，於本校招生報名網站查詢，合格考生請自行至本校招生報名網站列印複試通知(無需繳交複試費)，並詳閱相關規定。					
	複試文件及注意事項		※請攜帶下列資料參加口試： 1.身分證、複試通知單 2.大學成績單附排名(正本1份、影本6份) 3.口試資料表(7份) 4.有助評分之相關證件文件(7份)					
	面試[1]	一般知識[0.4]		備註： ※本系所組口試日期預定為113年3月11日至113年3月17日，確切日期請於2月1日本系所網頁公告為準 ※報到時間及地點，詳見複試通知單。如有口試相關問題，請電洽各系所。				
		組織能力[0.3]		備註： ※本系所組口試日期預定為113年3月11日至113年3月17日，確切日期請於2月1日本系所網頁公告為準 ※報到時間及地點，詳見複試通知單。如有口試相關問題，請電洽各系所。				
英文能力[0.3]		備註： ※本系所組口試日期預定為113年3月11日至113年3月17日，確切日期請於2月1日本系所網頁公告為準 ※報到時間及地點，詳見複試通知單。如有口試相關問題，請電洽各系所。						
同分參酌比序		1：複試-面試 2：初試-筆試 3：複試-面試-一般知識						
報到注意事項		正、備取生請於放榜後，依本校公告網頁及簡章總則規定辦理。						

備註	經錄取並註冊為本所113學年度新生者，得依據本所獎學金申請辦法，申請獎學金。 詳情依照該年度醫學院公告之相關獎學金政策辦理。
聯絡資訊	E-Mail: <a href="mailto:ioehs@nycu.edu.tw">ioehs@nycu.edu.tw</a> 電話: (02)28267000#65186 傳真: (02)28278254 地址: 11221臺北市北投區立農街二段155號(台北陽明校區) 網址: <a href="https://ieohs.nycu.edu.tw/">https://ieohs.nycu.edu.tw/</a>

系所組	醫學院 生物醫學資訊研究所(不分組)		班組 代碼	011	招生名額	一般生: 13 名
依初試成績擇優免複試直接錄取名額	至多3名					
報考資格與限制	大學畢業，得有學士學位者(含應屆畢業生)。 ※同等學力等其他報考資格請參閱簡章總則。					
繳件方式	線上上傳			放榜梯次		第二梯次
報名費	1500 元			可否申請 113 年 2 月入學		否
報考時繳交文件	必繳： (1) 二吋照片 (2) 國內外學歷(力)證明。(畢業證書、在學證明、同等學力證明文件) (3) 大學(專)歷年成績單(附排名) (4) 名次證明書 (5) 自傳：含求學動機與生涯規劃，請勿超過500字。 (6) 學經歷表 (7) 推薦函2封：推薦函2封，請於報名結束前上傳。 選繳： (1)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發表論文著作、國科會暑期計畫報告、專題計畫報告、GRE、TOEFL、全民英檢等成績證明、國家考試及格證書或其他證書等。					
考試方式 [權重]	項目[權重]	考科(考科代碼)[權重]	考試日期 / 考試地點 / 備註			
初試[0.3]	書面審查[1]	基本能力[0.5]				
		發展潛力[0.5]				
複試[0.7]	初試合格公告日期		113年3月1日			
	初試合格名單公告		初試合格名單預訂於113年03月01日(星期五)，於本校招生報名網站查詢，合格考生請自行至本校招生報名網站列印複試通知單(無須繳交複試費)，並詳閱相關規定。			
	複試文件及注意事項		請攜帶複試通知單和身分證應試，不需準備報告電子檔。			
	面試[1]	基礎及專業知識[0.5]		考試日期：113年3月13日 備註： 口試日期：113年03月13日(星期三) 口試報到地點：陽明校區守仁樓302室		
組織分析及研究潛力[0.5]		考試日期：113年3月13日 備註： 同上				
同分參酌比序	1：複試-面試 2：初試-書面審查 3：複試-面試-基礎及專業知識					
報到注意事項	正、備取生請於放榜後，依本校公告網頁及簡章總則規定辦理。					
備註	1. 考生請務必連結至本所網頁 ( <a href="https://bmi.nycu.edu.tw/">https://bmi.nycu.edu.tw/</a> ) 「考生專區」處填寫個人資料表，以免影響審查成績。 2. 歡迎：資訊、統計、生命科學、醫學、物理、化學、電機、工程、管理.....等背景之同學報考。 3. 本所部分課程為全英語授課。					
聯絡資訊	E-Mail: <a href="mailto:ctleu@nycu.edu.tw">ctleu@nycu.edu.tw</a> 電話：呂小姐 02-2826-7322 傳真：02-2820-2508 地址：台北市北投區立農街二段155號(台北陽明校區)生物醫學資訊研究所 網址： <a href="https://bmi.nycu.edu.tw/">https://bmi.nycu.edu.tw/</a>					



系所組	醫學院 臨床醫學研究所(不分組)		班組 代碼	012	招生名額	一般生：4名	
本次考試放榜前流用原則	無						
本次考試放榜後流用原則	無						
報考資格與限制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 1、大學生命科學相關科系或有志從事生命相關之應屆畢業生或畢業生(須得有學士學位)。 2、修業第四年(含以上)之醫學系在學生(應於113年9月1日前修滿應修學分128學分)或畢業生(但醫學系畢業後已擔任住院醫師滿三年者不得報考)。 ※同等學力等其他報考資格請參閱簡章總則。 ※年資計算請依簡章總則相關規定說明。						
繳件方式	線上上傳		放榜梯次		第二梯次		
報名費	1500元		可否申請113年2月入學		否		
報考時繳交文件	必繳： (1)二吋照片 (2)國內外學歷(力)證明。(畢業證書、在學證明、同等學力證明文件) (3)大學(專)歷年成績單(附排名) (4)自傳 (5)讀書或研究計畫 (6)推薦函2封 選繳： (1)專業表現及其他佐證資料(專業訓練、專利、品質提升專案、證照、得獎、英文能力、社會服務等) (2)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考試方式 [權重]	項目[權重]	考科(考科代碼)[權重]	考試日期 / 考試地點 / 備註				
初試[0.3]	書面審查[1]	在校成績、學經歷[0.5]					
		推薦函及特殊表現(如：國際學術競賽、參與研究成果、英檢通過證明、研究計畫書...等)[0.5]					
複試[0.7]	初試合格公告日期		113年3月1日				
	初試合格名單公告		初試合格名單預訂於113年3月1日(星期五)，於本校招生報名網站查詢，合格考生請自行至本校招生報名網站列印複試通知(無須繳交複試費)，並詳閱相關規定。 <a href="https://exam.nycu.edu.tw/">https://exam.nycu.edu.tw/</a>				
	複試文件及注意事項		※初試成績達70分(含)以上者方能複試(口試)。 ※複試(口試)注意事項： 1.請準備7分鐘(含)以內之未來研究構想與展望口頭報告；請以PowerPoint方式呈現報告內容，本所備有電腦及投影機，請於報到時先將檔案傳至本所電腦。 2.本所複試(口試)將依照准考證次序，恕無法更動。				
	面試[1]	基本學養[0.2]		考試日期：113年3月15日 考試地點：陽明校區守仁樓3樓會議室			
		學習潛能[0.4]		考試日期：113年3月15日 考試地點：陽明校區守仁樓3樓會議室			
未來研究構想與展望[0.2]		考試日期：113年3月15日 考試地點：陽明校區守仁樓3樓會議室					
臨場反應[0.2]		考試日期：113年3月15日 考試地點：陽明校區守仁樓3樓會議室					
同分參酌比序		1：複試-面試 2：初試-書面審查 3：複試-面試-臨場反應					
報到注意事項		正、備取生請於放榜後，依本校公告網頁及簡章總則規定辦理。					
備註		經一般生錄取之考生，於修業期間不得轉為在職專班學生。					

聯絡資訊	E-Mail: yjtsao@nycu.edu.tw 電話: (02)28267000分機66505或66509 傳真: (02)28200183 地址: 台北市北投區立農街二段155號(台北陽明校區)守仁樓2樓 網址: <a href="https://icm.nycu.edu.tw/">https://icm.nycu.edu.tw/</a>
------	--

系所組	醫學院 急重症醫學研究所(不分組)		班組 代碼	013	招生名額	一般生: 3 名
報考資格與限制	1. 大學醫學系、牙醫學系及中醫學系畢業，得有(醫)學士學位並持有醫師證書，且在教學醫院住院醫師訓練滿一年以上在職醫師。 2. 大學醫學或生命科學相關科系支應屆畢業生或畢業生，得有學士學位，有志於從事急重症醫學相關研究者。 ※同等學力等其他報考資格請參閱簡章總則。					
繳件方式	線上上傳		放榜梯次		第二梯次	
報名費	1500 元		可否申請 113 年 2 月入學		否	
報考時繳交文件	必繳： (1) 二吋照片 (2) 國內外學歷(力)證明。(畢業證書、在學證明、同等學力證明文件) (3) 大學(專)歷年成績單 (4) 學經歷表 (5) 自傳：包含求學動機與目標 (6) 讀書或研究計畫 (7)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發表論文著作、國科會暑期計畫報告、專題計畫報告、GRE、TOEFL、全民英檢等成績證明、國家考試及格證書或其他證書等。 (8) 工作經歷表(檢附證明文件)：有則檢具，無則從缺。 (9) 在職證明：有則檢具，無則從缺。 選繳： (1) 推薦函2封：以內或無					
考試方式 [權重]	項目[權重]	考科(考科代碼)[權重]	考試日期 / 考試地點 / 備註			
初試[0]	書面審查[1]	學經歷(學歷、工作職位) [0.5]				
		專業表現(專業工作成績、 推薦函、創作專利表演著作) [0.5]				
複試[1]	面試[1]	初試合格公告日期	113年3月1日			
		專業知識[0.5]	考試地點：護理館一樓120會議室 備註： 考生報到地點為護理館一樓大廳			
		研究發展潛力(一般知識、 研究動機)[0.5]	考試地點：護理館一樓120會議室 備註： 考生報到地點為護理館一樓大廳			
同分參酌比序	1：複試-面試 2：初試-書面審查 3：複試-面試-研究發展潛力(一般知識、研究動機)					
報到注意事項	正、備取生請於放榜後，依本校公告網頁及簡章總則規定辦理。					
備註	1. 若為應屆畢業生，無在職或正職工作經驗者，可免附工作經歷表及在職證明。 2. 在職者請於錄取後報到時繳交在職進修同意書。 3. 本所組口試日期預定為113年3月11日至113年3月17日，確切日期以3月1日依本所網頁公告為準。 4. 經錄取並註冊為113學年度新生者，得依據本所獎學金申請辦法申請獎學金。					
聯絡資訊	E-Mail: ieccm@nycu.edu.tw 電話: 02-28267000#67931 傳真: 02-28279556 地址: 臺北市北投區立農街二段155號 台北陽明校區 急重症醫學研究所 網址: https://ieccm.nycu.edu.tw/					

系所組	醫學院 腦科學研究所(臨床腦科學組)		班組 代碼	014	招生名額	一般生: 3 名	
本次考試放榜前流用原則	各組名額得相互流用						
本次考試放榜後流用原則	流用順序:1.基礎腦科學組2.神經工程暨腦資訊組						
報考資格與限制	大學畢業,得有學士學位者(含應屆畢業生) ※同等學力等其他報考資格請參閱簡章總則						
繳件方式	線上上傳			放榜梯次		第二梯次	
報名費	1500 元			可否申請 113 年 2 月入學		否	
報考時繳交文件	必繳: (1) 國內外學歷(力)證明。(畢業證書、在學證明、同等學力證明文件) (2) 大學(專)歷年成績單(附排名) (3) 進修計劃書:以不超5頁為原則,內容必須包含自傳及過往表現、報考動機、主修課群及修課計畫、研究興趣及未來發展規劃,中英文皆可 (4) 學經歷表 (5) 推薦函2封 選繳: (1)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發表論文著作、科技部暑期計畫報告、專題計畫報告、GRE、TOEFL、全民英檢等成績證明、國家考試合格證書或其他證書						
考試方式 [權重]	項目[權重]	考科(考科代碼)[權重]	考試日期 / 考試地點 / 備註				
初試[0.5]	書面審查[1]	基本能力[0.5]					
		發展潛力[0.5]					
複試[0.5]	初試合格公告日期		113年3月1日				
	初試合格名單公告		初試合格名單於本校招生報名網站查詢,合格考生請自行至本校招生報名網站列印複試通知(無需繳交複試費),並詳閱相關規定				
	複試文件及注意事項		1. 身分證、複試通知單 2. 請準備PPT檔,口頭報告5分鐘,報告內容包含研究經驗				
	面試[1]	基本能力[0.5]					
發展潛力[0.5]							
同分參酌比序	1:複試-面試 2:初試-書面審查 3:初試-書面審查-發展潛力						
報到注意事項	正、備取生請於放榜後,依本校公告網頁及簡章總則規定辦理						
備註	1. 本所歡迎具有理、工、電機及資訊背景之學生與在職人士報考 2. 本系所組口試日期預定為113年3月11日至113年3月17日,確切日期依本所網頁公告為準						
聯絡資訊	E-Mail: liumeichi@nycu.edu.tw 電話: 02-28273223 傳真: 02-28273123 地址: 台北市北投區立農街二段155號(台北陽明校區)腦科學研究所 網址: https://ibs.nycu.edu.tw/						

系所組	醫學院 腦科學研究所(神經工程暨腦資訊組)		班組 代碼	015	招生名額	一般生: 6 名	
本次考試放榜前流用原則	各組名額得相互流用						
本次考試放榜後流用原則	流用順序:1.臨床腦科學組2.基礎腦科學組						
報考資格與限制	大學畢業,得有學士學位者(含應屆畢業生) ※同等學力等其他報考資格請參閱簡章總則						
繳件方式	線上上傳			放榜梯次		第二梯次	
報名費	1500 元			可否申請 113 年 2 月入學		否	
報考時繳交文件	必繳: (1) 國內外學歷(力)證明。(畢業證書、在學證明、同等學力證明文件) (2) 大學(專)歷年成績單(附排名) (3) 進修計劃書:以不超5頁為原則,內容必須包含自傳及過往表現、報考動機、主修課群及修課計畫、研究興趣及未來發展規劃,中英文皆可 (4) 學經歷表 (5) 推薦函2封 選繳: (1)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發表論文著作、科技部暑期計畫報告、專題計畫報告、GRE、TOEFL、全民英檢等成績證明、國家考試合格證書或其他證書						
考試方式 [權重]	項目[權重]	考科(考科代碼)[權重]	考試日期 / 考試地點 / 備註				
初試[0.5]	書面審查[1]	基本能力[0.5]					
		發展潛力[0.5]					
複試[0.5]	初試合格公告日期		113年3月1日				
	初試合格名單公告		初試合格名單於本校招生報名網站查詢,合格考生請自行至本校招生報名網站列印複試通知(無需繳交複試費),並詳閱相關規定				
	複試文件及注意事項		請攜帶以下資料: 1. 身分證、複試通知單 2. 請準備PPT檔,口頭報告5分鐘,報告內容包含研究經驗				
	面試[1]	基本能力[0.5]					
發展潛力[0.5]							
同分參酌比序	1: 複試-面試 2: 初試-書面審查 3: 初試-書面審查-發展潛力						
報到注意事項	正、備取生請於放榜後,依本校公告網頁及簡章總則規定辦理						
備註	1. 本所歡迎具有理、工、電機及資訊背景之學生與在職人士報考 2. 本系所組口試日期預定為113年3月11日至113年3月17日,確切日期依本所網頁公告為準						
聯絡資訊	E-Mail: liumeichi@nycu.edu.tw 電話: 02-28273223 傳真: 02-28273123 地址: 台北市北投區立農街二段155號(台北陽明校區)腦科學研究所 網址: https://ibs.nycu.edu.tw/						

系所組	醫學院 腦科學研究所(基礎腦科學組)		班組 代碼	016	招生名額	一般生：2名	
本次考試放榜前流用原則	各組名額得相互流用						
本次考試放榜後流用原則	流用順序:1.神經工程暨腦資訊組2.臨床腦科學組						
報考資格與限制	大學畢業，得有學士學位者(含應屆畢業生) ※同等學力等其他報考資格請參閱簡章總則						
繳件方式	線上上傳			放榜梯次		第二梯次	
報名費	1500元			可否申請 113年2月入學		否	
報考時繳交文件	必繳： (1) 國內外學歷(力)證明。(畢業證書、在學證明、同等學力證明文件) (2) 大學(專)歷年成績單(附排名) (3) 進修計劃書：以不超5頁為原則，內容必須包含自傳及過往表現、報考動機、主修課程及修課計畫、研究興趣及未來發展規劃，中英文皆可 (4) 學經歷表 (5) 推薦函2封 選繳： (1)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發表論文著作、科技部暑期計畫報告、專題計畫報告、GRE、TOEFL、全民英檢等成績證明、國家考試合格證書或其他證書						
考試方式 [權重]	項目[權重]	考科(考科代碼)[權重]	考試日期 / 考試地點 / 備註				
初試[0.5]	書面審查[1]	基本能力[0.5]					
		發展潛力[0.5]					
複試[0.5]	初試合格公告日期		113年3月1日				
	初試合格名單公告		初試合格名單於本校招生報名網站查詢，合格考生請自行至本校招生報名網站列印複試通知(無需繳交複試費)，並詳閱相關規定				
	複試文件及注意事項		請攜帶以下資料： 1. 身分證、複試通知單 2. 請準備PPT檔，口頭報告5分鐘，報告內容包含研究經驗				
	面試[1]	基本能力[0.5]					
發展潛力[0.5]							
同分參酌比序	1：複試-面試 2：初試-書面審查 3：初試-書面審查-發展潛力						
報到注意事項	正、備取生請於放榜後，依本校公告網頁及簡章總則規定辦理						
備註	1. 本所歡迎具有理、工、電機及資訊背景之學生與在職人士報考 2. 本系所組口試日期預定為113年3月11日至113年3月17日，確切日期依本所網頁公告為準						
聯絡資訊	E-Mail: liumeichi@nycu.edu.tw 電話: 02-28273223 傳真: 02-28273123 地址: 台北市北投區立農街二段155號(台北陽明校區)腦科學研究所 網址: https://ibs.nycu.edu.tw/						

系所組	醫學院 公共衛生碩士學位學程(不分組)		班組 代碼	018	招生名額	一般生：6名
報考資格與限制	1. 大學畢業獲得學士學位者 2. 大學學士班應屆畢業生 3. 修業滿四年(含)以上之醫學系、牙醫系在學生(具有報考大學碩士班同等學力資格者) ※同等學力等其他報考資格請參閱簡章總則。					
繳件方式	線上上傳		放榜梯次		第二梯次	
報名費	1500元		可否申請113年2月入學		否	
報考時繳交文件	必繳： (1) 二吋照片 (2) 國內外學歷(力)證明。(畢業證書、在學證明、同等學力證明文件) (3) 大學(專)歷年成績單(附排名) (4) 自傳 (5) 讀書或研究計畫 (6) 學經歷表 (7) 推薦函2封 選繳： (1)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考試方式 [權重]	項目[權重]	考科(考科代碼)[權重]	考試日期 / 考試地點 / 備註			
初試[0.3]	書面審查[1]	基本能力[0.5]				
		發展潛力[0.5]				
複試[0.7]	初試合格公告日期	113年3月1日				
	初試合格名單公告	初試合格名單預定於3月1日於本校招生網站公告，合格考生請自行至本校招生報名網站列印複試通知(無需繳交複試費)，並詳閱相關規定。				
	複試文件及注意事項	請依複試通知單辦理。				
	面試[1]	公共衛生相關知識[0.5]	考試地點：醫學二館			
過去經驗與未來應用[0.5]		考試地點：醫學二館				
同分參酌比序	1：複試-面試 2：初試-書面審查 3：初試-書面審查-基本能力					
報到注意事項	正、備取生請於放榜後，依本校公告網頁及簡章總則規定辦理。					
備註	本學程口試日期預定為113年3月11日至113年3月17日，確切日期請於2月1日本學程網頁公告為準。					
聯絡資訊	E-Mail: mph@nycu.edu.tw 電話：(02) 2826-7000 分機 65334 傳真：(02) 2821-8165 地址：台北市北投區立農街二段155號(台北陽明校區) 醫學二館401聯合辦公室 網址：https://mph.nycu.edu.tw/					

系所組	牙醫學院 牙醫學系碩士班(膺復/牙周/牙髓/兒牙/一般牙/口衛口腔生理/預防牙/口外)		班組代碼	033	招生名額	一般生：3名
報考資格與限制	膺復/牙周/牙髓/兒牙/一般牙/口衛口腔生理/預防牙/口外 ※請於自傳裡註明報考學組(志願序最多二個) <b>【一般牙醫組】</b> 1. 大學牙醫學系畢業證書影本1份 2. 中華民國牙醫師證書影本1份 <b>【膺復/牙周/牙髓/兒牙/口外學組】</b> 1. 大學牙醫學系畢業證書影本1份 2. 中華民國牙醫師證書影本1份 3. 開學日以前完成2年PGY住院醫師訓練者 <b>【口衛/口腔生理/預防學組】</b> 1. 大學理工農醫或相關科系畢業，得有學士學位者(含應屆畢業生) ※ 以上資料請附在「畢業證書」項裡 ※ 同等學力等其他報考資格請參閱總則。					
繳件方式	線上上傳		放榜梯次		第二梯次	
報名費	1500元		可否申請 113年2月入學		否	
報考時繳交文件	必繳： (1) 二吋照片 (2) 國內外學歷(力)證明。(畢業證書、在學證明、同等學力證明文件)：報考學組若需附以下資料，請併入這個項目裡 1. 大學牙醫學系畢業證書影本1份 2. 中華民國牙醫師證書影本1份 3. PGY完訓證明 (3) 大學(專)歷年成績單(附排名) (4) 自傳：註明欲報考學組志願序 (5) 讀書計畫 (6) 學經歷表 (7) 推薦函2封 選繳： (1) 專業表現及其他佐證資料(專業訓練、專利、品質提升專案、證照、得獎、英文能力、社會服務等)					
考試方式 [權重]	項目[權重]	考科(考科代碼)[權重]	考試日期 / 考試地點 / 備註			
初試[0.3]	書面審查[1]	讀書計畫、求學動機及發展潛能[0.5]				
		大學成績及推薦函[0.5]				
複試[0.7]	初試合格公告日期	113年3月1日				
	面試[1]	專業學識[0.5]	備註： 口試日期：3/11-3/17(擇一日舉行，另行公告) 報到地點：台北陽明校區-牙醫館 實際口試日期將於112年12月29日公告在系所網頁 <a href="https://dod.nycu.edu.tw/">https://dod.nycu.edu.tw/</a>			
		表達能力、人格特質[0.5]	備註： 口試日期：3/11-3/17(擇一日舉行，另行公告) 報到地點：台北陽明校區-牙醫館 實際口試日期將於112年12月29日公告在系所網頁 <a href="https://dod.nycu.edu.tw/">https://dod.nycu.edu.tw/</a>			
同分參酌比序	1：複試-面試 2：初試-書面審查 3：複試-面試-專業學識					
報到注意事項	正、備取生請於放榜後，依本校公告網頁及簡章總則規定辦理。					



聯絡資訊	E-Mail: syfang@nycu.edu.tw 電話: 方思云小姐2826-7000轉65127 傳真: 2826-4053 地址: 「台北陽明校區」台北市北投區立農街二段155號牙醫館 網址: <a href="https://dod.nycu.edu.tw/">https://dod.nycu.edu.tw/</a>
------	--

系所組	牙醫學院 口腔生物研究所	班組 代碼	034	招生名額	一般生：2名
報考資格與限制	大學之應屆畢業生或畢業生，對口腔衛生或生醫材料或生命科學有興趣，並有志從事研究工作者 *同等學力等其他報考資格請參閱簡章總則				
繳件方式	線上上傳	放榜梯次		第二梯次	
報名費	1500元	可否申請 113 年 2 月入學		否	
報考時繳交文件	必繳： (1) 二吋照片 (2) 國內外學歷(力)證明。(畢業證書、在學證明、同等學力證明文件) (3) 大學(專)歷年成績單(附排名) (4) 學經歷表 (5) 自傳 (6) 讀書計畫 (7) 推薦函2封 選繳： (1)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如：發表論文著作、科技部暑期計畫報告、專題計畫報告、GRE、TOEFL、全民英檢等成績證明、國家考試及格證書或其他證書、相關研究經歷、研究工作證明書等				
考試方式 [權重]	項目[權重]	考科(考科代碼)[權重]	考試日期 / 考試地點 / 備註		
初試[0.2]	書面審查[1]	推薦函及個人資料[0.5] 學術與研究能力[0.5]			
	初試合格公告日期	113年3月1日			
複試[0.8]	面試[1]	基礎知識與邏輯分析能力 [0.5]	考試日期：113年3月11日 備註： 口試報到地點：陽明校區_牙醫館 *口試確切資訊，請至口生所官網【招生資訊--碩士班招生--招生日程】查閱		
		英文能力與研究潛力[0.5]	考試日期：113年3月11日 備註： 口試報到地點：陽明校區_牙醫館 *口試確切資訊，請至口生所官網【招生資訊--碩士班招生--招生日程】查閱		
同分參酌比序	1：複試-面試 2：初試-書面審查 3：複試-面試-英文能力與研究潛力				
報到注意事項	正、備取生請於放榜後，依本校公告網頁及簡章總則規定辦理。				
備註	1. 協助同學就業媒合，產/學/研/醫跨領師資 2. 碩士生可申請直升本所博士班(博一博二免學費) 3. 提供未具全職工作之一二年級學生，其就學期間助學金補助 4. 若有相關研究經歷，請在自傳中詳述；亦可附上「研究工作證明書」(口生所官網可下載) 5. 所要繳交的文件，可在本所官網【常用表格】下拉式選單選取【招生】內的【碩士班考試入學】中下載 6. 本所**線上招生說明會**將於112年11月27日舉辦，有興趣的考生可注意口生所官網最新消息				
聯絡資訊	E-Mail: fslee@nycu.edu.tw 電話：02-2826-7000分機65080 李小姐 傳真：02-2826-4053 地址：台北市北投區立農街二段155號(台北陽明校區) 網址：https://iob.nycu.edu.tw/				

系所組	牙醫學院 口腔組織工程暨生技材料研究所	班組 代碼	035	招生名額	一般生：2名
報考資格與限制	大學理工或生醫等相關科系之應屆畢業生或畢業生，有志從事研究工作者。 ※同等學力等其他報考資格請參閱簡章總則。				
繳件方式	線上上傳	放榜梯次			第二梯次
報名費	1500元	可否申請113年2月入學			否
報考時繳交文件	必繳： (1) 二吋照片 (2) 國內外學歷(力)證明。(畢業證書、在學證明、同等學力證明文件) (3) 自傳：學生自述，500字以內，A4大小，格式不拘 (4) 讀書或研究計畫：含申請動機，500字以內，A4大小，格式不拘 (5) 大學(專)歷年成績單(附排名) (6) 學經歷表 (7) 推薦函2封 選繳： (1)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考試方式 [權重]	項目[權重]	考科(考科代碼)[權重]	考試日期 / 考試地點 / 備註		
初試[0.5]	書面審查[1]	推薦函及個人資料[0.5]			
		學術及研究潛力[0.5]			
複試[0.5]	初試合格公告日期		113年3月1日		
	面試[1]	研究潛力與專業知識[0.5]	考試地點：牙醫館 備註： 口試日期、報到地點「本系所於系所網頁另行公告」		
		表達能力與英文[0.5]	考試地點：牙醫館 備註： 口試日期、報到地點「本系所於系所網頁另行公告」		
同分參酌比序	1：複試-面試 2：初試-書面審查 3：複試-面試-研究潛力與專業知識				
報到注意事項	正、備取生請於放榜後，依本校公告網頁及簡章總則規定辦理。				
聯絡資訊	E-Mail: inmoonmine@nycu.edu.tw 電話：02-28267000#65230 行政專員楊宗庭 傳真：02-28264053 地址：112台北市北投區立農街二段155號(台北陽明校區) 網址：https://itm.nycu.edu.tw/				

系所組	藥物科學院 生物藥學研究所(一般生組)		班組 代碼	041	招生名額	一般生: 6 名
本次考試放榜前流用原則	各組名額得相互流用					
本次考試放榜後流用原則	各組名額得相互流用					
依初試成績擇優免複試直接錄取名額	至多5名					
報考資格與限制	大學醫、理、農、工等相關科系畢業，得有學士學位者(含應屆畢業生)。 ★同等學力等其他報考資格請參閱總則。					
繳件方式	線上上傳		放榜梯次		第二梯次	
報名費	1500 元		可否申請 113 年 2 月入學		否	
報考時繳交文件	必繳： (1) 二吋照片 (2) 國內外學歷(力)證明。(畢業證書、在學證明、同等學力證明文件) (3) 大學(專)歷年成績單 (4) 自傳：包含求學動機與目標 (5) 讀書計畫：含實驗設計 (6) 學經歷表 (7) 推薦函2封 選繳： (1)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發表論文著作、科技部暑期計畫報告、GRE、TOEFL、全民英檢等成績證明、國家考試及格證書或其它證書等					
考試方式 [權重]	項目[權重]	考科(考科代碼)[權重]	考試日期 / 考試地點 / 備註			
初試[0.2]	書面審查[1]	書面審查[1]				
複試[0.8]	初試合格公告日期	113年3月1日				
	初試合格名單公告	初試合格名單預訂於113年3月1日(星期五)，於本校招生網站公告，合格考生請自行至本校招生報名網站列印複試通知(無需繳交複試費)，並詳閱相關規定。 <a href="https://bps.nycu.edu.tw/zh">https://bps.nycu.edu.tw/zh</a>				
	複試文件及注意事項	口試時請依個人生涯規劃、專長或研究經驗，以Power Point檔案作四分鐘以內口頭報告。請將簡報資料在113年3月14日(四)中午12點前郵寄至 <a href="mailto:hungsf0630@nycu.edu.tw">hungsf0630@nycu.edu.tw</a> ，並在雲端備份，口試當天不可以使用隨身碟。				
	面試[1]	面試[1]	考試日期：113年3月15日 考試地點：台北陽明校區生物醫學大樓201室 備註： 口試時請依個人生涯規劃、專長或研究經驗，以Power Point檔案作四分鐘以內口頭報告。請將簡報資料在113年3月14日(四)中午12點前郵寄至 <a href="mailto:hungsf0630@nycu.edu.tw">hungsf0630@nycu.edu.tw</a> ，並在雲端備份，口試當天不可以使用隨身碟。			
同分參酌比序	1：複試-面試 2：初試-書面審查					
報到注意事項	正備取生請於放榜後，依本校公告網頁及簡章總則辦理。					
聯絡資訊	E-Mail: <a href="mailto:hungsf0630@nycu.edu.tw">hungsf0630@nycu.edu.tw</a> 電話: 02-2826-7000 ext 65604 傳真: 地址: 台北市北投區立農街二段155號 台北陽明校區 生物醫學大樓202室 網址: <a href="https://bps.nycu.edu.tw/zh">https://bps.nycu.edu.tw/zh</a>					

系所組	藥物科學院 生物藥學研究所(在職生組)		班組 代碼	042	招生名額	在職生: 1 名
本次考試放榜前流用原則	各組名額得相互流用					
本次考試放榜後流用原則	各組名額得相互流用					
報考資格與限制	大學醫、理、農、工等相關科系畢業，得有學士學位者(含應屆畢業生)。 ★同等學力等其他報考資格請參閱總則。					
繳件方式	線上上傳			放榜梯次		第二梯次
報名費	1500 元			可否申請 113 年 2 月入學		否
報考時繳交文件	必繳： (1) 二吋照片 (2) 國內外學歷(力)證明。(畢業證書、在學證明、同等學力證明文件) (3) 大學(專)歷年成績單 (4) 自傳：包括求學動機與目標 (5) 讀書計畫：含實驗設計 (6) 學經歷表 (7) 在職證明 (8) 推薦函2封 選繳： (1)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發表論文著作、科技部暑期計畫報告、GRE、TOEFL、全民英檢等成績證明、國家考試及格證書或其它證書等					
考試方式 [權重]	項目[權重]	考科(考科代碼)[權重]	考試日期 / 考試地點 / 備註			
初試[0.2]	書面審查[1]	書審[1]				
	初試合格公告日期	113年3月1日				
複試[0.8]	面試[1]	面試[1]	考試日期：113年3月15日 考試地點：台北陽明校區生物醫學大樓201室 備註： 口試時請依個人生涯規劃、專長或研究經驗，以Power Point檔案作四分鐘以內口頭報告。請將簡報資料在113年3月14日(四)中午12點前郵寄至hungsf0630@nycu.edu.tw，並在雲端備份，口試當天不可以使用隨身碟。			
同分參酌比序	1：複試-面試 2：初試-書面審查					
報到注意事項	正備取生請於放榜後，依本校公告網頁及簡章總則辦理。					
聯絡資訊	E-Mail: hungsf0630@nycu.edu.tw 電話: 02-2826-7000 ext 65604 傳真: 地址: 台北市北投區立農街二段155號 台北陽明校區 生物醫學大樓202室 網址: https://bps.nycu.edu.tw/zh					

系所組	藥物科學院 食品安全及健康風險評估研究所(一般生)		班組 代碼	043	招生名額	一般生: 4 名
本次考試放榜前流用原則	一般生和在職生名額得互相流用					
本次考試放榜後流用原則	一般生和在職生名額得互相流用					
報考資格與限制	大學相關科系含食品科學、藥學、公共衛生、農業科學、生命科學、營養、化學(工)、社會科學等之應屆畢業生或畢業生，有志從事研究工作。 ※同等學力等其他報考資格請參閱簡章總則。					
繳件方式	線上上傳		放榜梯次		第二梯次	
報名費	1500 元		可否申請 113 年 2 月入學		否	
報考時繳交文件	必繳： (1) 二吋照片 (2) 國內外學歷(力)證明。(畢業證書、在學證明、同等學力證明文件) (3) 大學(專)歷年成績單(附排名) (4) 自傳 (5) 讀書或研究計畫 (6) 學經歷表 (7)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發表論文著作、科技部暑期計畫報告、專題計畫報告、GRE、TOEFL、全民英檢等成績證明、國家考試及格證書或其它證書等。 (8) 專業表現及其他佐證資料(專業訓練、專利、品質提升專案、證照、得獎、英文能力、社會服務等) (9) 推薦函2封					
考試方式 [權重]	項目[權重]	考科(考科代碼)[權重]	考試日期 / 考試地點 / 備註			
初試[0.5]	書面審查[1]	書面審查[1]	審查成績達75分(含)以上者始具複試資格。如未呈現分數，待初試合格名單公告後，始具複試資格。			
複試[0.5]	初試合格公告日期		113年3月1日			
	初試合格名單公告		初試合格名單於本所招生網頁公告( <a href="https://ifshra.nycu.edu.tw">https://ifshra.nycu.edu.tw</a> )，並請詳閱相關規定。			
	複試文件及注意事項		口試時請依個人生涯規劃、專長或研究經驗進行口頭報告。(請自行準備簡報檔案及補充資料)			
	面試[1]	面試[1]	考試日期：113年3月14日 備註： 研究適性(含組織能力分析)、基本知識及科學論文閱讀。 口試日期：113年3月14日			
同分參酌比序	1：複試-面試 2：初試-書面審查					
報到注意事項	正、備取生請於放榜後，依本校公告網頁及簡章總則規定辦理。					
聯絡資訊	E-Mail: ifshra@nycu.edu.tw 電話: 02-28236991 傳真: 02-28236381 地址: 112台北市北投區立農街二段155號 護理館213室(臺北陽明校區) 網址: <a href="https://ifshra.nycu.edu.tw">https://ifshra.nycu.edu.tw</a>					

系所組	藥物科學院 食品安全及健康風險評估研究所(在職生)	班組 代碼	044	招生名額	在職生: 2 名
本次考試放榜前流用原則	一般生和在職生名額得互相流用				
本次考試放榜後流用原則	一般生和在職生名額得互相流用				
報考資格與限制	大學相關科系含食品科學、藥學、公共衛生、農業科學、生命科學、營養、化學(工)、社會科學等之應屆畢業生或畢業生,有志從事研究工作。 ※同等學力等其他報考資格請參閱簡章總則。				
繳件方式	線上上傳	放榜梯次		第二梯次	
報名費	1500 元	可否申請 113 年 2 月入學		否	
報考時繳交文件	必繳: (1) 二吋照片 (2) 國內外學歷(力)證明。(畢業證書、在學證明、同等學力證明文件) (3) 大學(專)歷年成績單(附排名) (4) 自傳 (5) 讀書或研究計畫 (6) 學經歷表 (7) 工作經歷表(檢附證明文件) (8) 在職證明 (9)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發表論文著作、科技部暑期計畫報告、專題計畫報告、GRE、TOEFL、全民英檢等成績證明、國家考試及格證書或其它證書等。 (10) 專業表現及其他佐證資料(專業訓練、專利、品質提升專案、證照、得獎、英文能力、社會服務等) (11) 推薦函2封				
考試方式 [權重]	項目[權重]	考科(考科代碼)[權重]	考試日期 / 考試地點 / 備註		
初試[0.5]	書面審查[1]	書面審查[1]	審查成績達75分(含)以上者始具複試資格。如未呈現分數,待初試合格名單公告後,始具複試資格。		
複試[0.5]	初試合格公告日期	113年3月1日			
	初試合格名單公告	初試合格名單於本所招生網頁公告( <a href="https://ifshra.nycu.edu.tw">https://ifshra.nycu.edu.tw</a> ),並請詳閱相關規定。			
	複試文件及注意事項	口試時請依個人生涯規劃、專長或研究經驗進行口頭報告。(請自行準備簡報檔案及補充資料)			
	面試[1]	面試[1]	考試日期: 113年3月14日 備註: 研究適性(含組織能力分析)、基本知識及科學論文閱讀。 口試日期: 113年3月14日		
同分參酌比序	1: 複試-面試 2: 初試-書面審查				
報到注意事項	正、備取生請於放榜後,依本校公告網頁及簡章總則規定辦理。				
聯絡資訊	E-Mail: ifshra@nycu.edu.tw 電話: 02-28236991 傳真: 02-28236381 地址: 112台北市北投區立農街二段155號 護理館213室(臺北陽明校區) 網址: <a href="https://ifshra.nycu.edu.tw">https://ifshra.nycu.edu.tw</a>				

系所組	藥物科學院 藥學系碩士班(藥物科技組)		班組 代碼	045	招生名額	一般生：2名
本次考試放榜前流用原則	1. 丙組(社會與管理藥學組) 2. 乙組(臨床藥學組)					
本次考試放榜後流用原則	1. 丙組(社會與管理藥學組) 2. 乙組(臨床藥學組)					
報考資格與限制	大學醫、理、農、工等相關科系畢業，得有學士學位者(含應屆畢業生) ※同等學力等其他報考資格請參閱簡章總則。					
繳件方式	線上上傳		放榜梯次		第二梯次	
報名費	1500元		可否申請 113年2月入學		否	
報考時繳交文件	必繳： (1)二吋照片 (2)國內外學歷(力)證明。(畢業證書、在學證明、同等學力證明文件) (3)大學(專)歷年成績單：含名次或另附名次證明 (4)自傳：含求學動機與規劃，1000字以內 (5)讀書或研究計畫 (6)學經歷表 (7)其他有利審查文件：發表論文著作、科技部暑期計畫報告、專題計畫報告、GRE、TOEFL、全民英檢等成績證明、國家考試及格證書或其他證書等 (8)推薦函2封					
考試方式 [權重]	項目[權重]	考科(考科代碼)[權重]	考試日期 / 考試地點 / 備註			
初試[0]	書面審查[1]	大學成績[0.2]				
		讀書或研究計畫[0.4]				
		自傳、推薦函[0.2]				
		其他有助於審查之資料 [0.2]				
複試[1]	初試合格公告日期		113年3月1日			
	初試合格名單公告		1. 初試合格名單預定於113年3月1日(星期五)，於本校招生報名網站查詢，合格考生請自行至本校招生報名網站列印複試通知(無需繳交複試費)，並詳閱相關規定。 2. 書面審查成績達80分(含)以上者始具複試資格。如未呈現分數，待初試合格名單公告後，始具複試資格。			
	複試文件及注意事項		口試時請自訂相關題目之口頭報告(可自備投影片簡報)			
	面試[1]	專業知識、一般學科知識、組織分析能力[0.5]		考試地點：守仁樓 備註： 本系所組面試日期預定為113年3月11日至113年3月17日，確切日期請於3月1日後至本系所網頁公告為準		
中英文表達能力與報告內容[0.5]		考試地點：守仁樓 備註： 同上				
同分參酌比序	1：複試-面試 2：初試-書面審查 3：複試-面試-中英文表達能力與報告內容					
報到注意事項	正、備取生請於放榜後，依本校公告網頁及簡章總則規定辦理。					
備註	線上報到前請務必詳閱本校碩士班招生簡章總則，瞭解報名相關規定。					
聯絡資訊	E-Mail: rebeccachang@nycu.edu.tw 電話：02-2826-7000#66462 傳真：02-2823-2940 地址：11221台北市北投區立農街二段155號(台北陽明校區) 網址：https://pharmacy.nycu.edu.tw/					



系所組	藥物科學院 藥學系碩士班(臨床藥學組)		班組 代碼	046	招生名額	一般生：4名
本次考試放榜前流用原則	1. 甲組(藥物科技組) 2. 丙組(社會與管理藥學組)					
本次考試放榜後流用原則	1. 甲組(藥物科技組) 2. 丙組(社會與管理藥學組)					
報考資格與限制	大學畢業，具有藥學士學位者(含應屆畢業生) ※同等學力等其他報考資格請參閱簡章總則。					
繳件方式	線上上傳			放榜梯次		第二梯次
報名費	1500元			可否申請 113年2月入學		否
報考時繳交文件	必繳： (1)二吋照片 (2)國內外學歷(力)證明。(畢業證書、在學證明、同等學力證明文件)					
考試方式 [權重]	項目[權重]	考科(考科代碼)[權重]	考試日期 / 考試地點 / 備註			
初試[0.3]	筆試[1]	臨床藥學及治療學(0461) [1]	可攜帶計算機。 備註： 筆試日期：113年2月3日 筆試地點：台北陽明校區 考科時間詳參簡章總則			
複試[0.7]	初試合格公告日期		113年3月1日			
	初試合格名單公告		1. 初試合格名單預定於113年3月1日(星期五)，於本校招生報名網站查詢，合格考生請自行至本校招生報名網站列印複試通知(無需繳交複試費)，並詳閱相關規定。 2. 待筆試後，依簡章規定日期，公告初試合格名單。※筆試缺考或筆試成績0分者，不得參與面試。			
	複試文件及注意事項		請攜帶下列資料參加面試 1. 身分證或學生證 2. 大學成績單(正本一份) 3. 推薦函2封 4. 面試資料表(正本一份)			
	面試[1]	專業知識、一般學科知識、組織分析能力[0.5]		考試地點：守仁樓 備註： 本系所組面試日期預定為113年3月11日至113年3月17日，確切日期請於3月1日後至本系所網頁公告為準		
應對表現與中英文程度等[0.5]		考試地點：守仁樓 備註： 同上				
同分參酌比序	1：複試-面試 2：初試-筆試 3：複試-面試-應對表現與中英文程度等					
報到注意事項	正、備取生請於放榜後，依本校公告網頁及簡章總則規定辦理。					
備註	1. 大學畢業者請提供畢業證書，應屆畢業者請提供在學證明。 2. 線上報到前請務必詳閱本校碩士班招生簡章總則，瞭解報名相關規定。					
聯絡資訊	E-Mail: rebeccachang@nycu.edu.tw 電話：02-2826-7000#66462 傳真：02-2823-2940 地址：11221台北市北投區立農街二段155號(台北陽明校區) 網址：https://pharmacy.nycu.edu.tw/					

系所組	藥物科學院 藥學系碩士班(社會與管理藥學組)		班組 代碼	047	招生名額	一般生：2名
本次考試放榜前流用原則	1. 甲組(藥物科技組) 2. 乙組(臨床藥學組)					
本次考試放榜後流用原則	1. 甲組(藥物科技組) 2. 乙組(臨床藥學組)					
報考資格與限制	大學醫、理、農、工等相關科系畢業，得有學士學位者(含應屆畢業生) ※同等學力等其他報考資格請參閱簡章總則。					
繳件方式	線上上傳		放榜梯次		第二梯次	
報名費	1500元		可否申請 113年2月入學		否	
報考時繳交文件	必繳： (1) 二吋照片 (2) 國內外學歷(力)證明。(畢業證書、在學證明、同等學力證明文件) (3) 大學(專)歷年成績單：含名次或另附名次證明 (4) 自傳：含求學動機與規劃，1000字以內 (5) 讀書或研究計畫 (6) 學經歷表 (7)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8) 推薦函2封					
考試方式 [權重]	項目[權重]	考科(考科代碼)[權重]	考試日期 / 考試地點 / 備註			
初試[0]	書面審查[1]	大學成績[0.2]				
		讀書或研究計畫[0.4]				
		自傳、推薦函[0.2]				
		其他有助於審查之資料 [0.2]				
複試[1]	初試合格公告日期		113年3月1日			
	初試合格名單公告		1. 初試合格名單預定於113年3月1日(星期五)，於本校招生報名網站查詢，合格考生請自行至本校招生報名網站列印複試通知(無需繳交複試費)，並詳閱相關規定。 2. 書面審查成績達80分(含)以上者始具複試資格。如未呈現分數，待初試合格名單公告後，始具複試資格。			
	複試文件及注意事項		口試時請自訂相關題目之口頭報告(可自備投影片簡報)			
	面試[1]	專業知識、一般學科知識、組織分析能力[0.5]		考試地點：守仁樓 備註： 本系所組面試日期預定為113年3月11日至113年3月17日，確切日期請於3月1日後至本系所網頁公告為準		
中英文表達能力與報告內容[0.5]		考試地點：守仁樓 備註： 同上				
同分參酌比序	1：複試-面試 2：初試-書面審查 3：複試-面試-中英文表達能力與報告內容					
報到注意事項	正、備取生請於放榜後，依本校公告網頁及簡章總則規定辦理。					
備註	線上報到前請務必詳閱本校碩士班招生簡章總則，瞭解報名相關規定。					
聯絡資訊	E-Mail: rebeccachang@nycu.edu.tw 電話：02-2826-7000#66462 傳真：02-2823-2940 地址：11221台北市北投區立農街二段155號(台北陽明校區) 網址：https://pharmacy.nycu.edu.tw/					

系所組	護理學院 臨床護理研究所(成人護理組)	班組 代碼	051	招生名額	一般生：6名
本次考試放榜前流用原則	各組名額得相互流用。				
本次考試放榜後流用原則	成人組缺額流用順序：1. 婦兒組 2. 心理健康組 婦兒組缺額流用順序：1. 心理健康組 2. 成人組 心理健康組缺額流用順序：1. 成人組 2. 婦兒組				
報考資格與限制	1. 大學護理學系之應屆畢業生。 2. 大學護理系相關科系之非應屆畢業生(應具護理師證書)。 ※同等學力等其他報考資格請參閱簡章總則。				
繳件方式	線上上傳	放榜梯次		第二梯次	
報名費	1500元	可否申請 113年2月入學		否	
報考時繳交文件	必繳： (1) 二吋照片 (2) 國內外學歷(力)證明。(畢業證書、在學證明、同等學力證明文件) (3) 護理師證書(執照)：應屆畢業生請上傳學生證或是在學證明，需註冊組蓋章。 (4) 大學(專)歷年成績單(附排名) (5) 自傳：含求學動機與規劃，1000字以內。 (6) 研究計畫：請提供想做的研究或是目前正在進行的研究計畫，3000字以內。 (7) 讀書計畫：請提供入學後規劃安排，3000字以內。 (8) 學經歷表 (9) 推薦函2封 選繳： (1) 工作經歷表(檢附證明文件)：如有工作經驗者，得提供工作經歷及相關證明於其中 (2)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如：發表論文著作、科技部暑期計畫報告、專題計畫報告、GRE、TOEFL、全民英檢等成績證明、國家考試及格證書或其它證書等。				
考試方式 [權重]	項目[權重]	考科(考科代碼)[權重]	考試日期 / 考試地點 / 備註		
初試[0.4]	書面審查[1]	讀書計畫、求學動機及發展潛能[0.7]	線上書面審查		
		大學成績及推薦函[0.3]	線上書面審查		
複試[0.6]	初試合格公告日期		113年3月1日		
	複試文件及注意事項		碩士班口試日期暫定於3/14(四)，報到地點為護理館416教室，確切口試日期請依陽明交通大學招生網站公告為準。其餘注意事項請依複試通知單辦理。		
	面試[1]	邏輯分析及表達能力[0.4]	考試日期：113年3月14日 考試地點：護理館416教室報到		
		專業知識[0.4]	考試日期：113年3月14日 考試地點：護理館416教室報到		
生涯規劃[0.2]		考試日期：113年3月14日 考試地點：護理館416教室報到			
同分參酌比序	1：複試-面試 2：初試-書面審查 3：複試-面試-專業知識				
報到注意事項	1：正、備取生請於放榜後，依本校公告網頁及簡章總則規定辦理 2：新生於10年內未修過大學開設正規課程或學分班之護理研究概論課程者，入學後應補修之 3：學雜費標準請詳閱註冊組網頁				
備註	碩士班口試日期暫定於3/14(四)，於護理館416教室報到，但確切口試日期請依陽明交通大學招生網站公告為準。為避免口試時間衝突，若有多組別口試，請提前與本所聯絡。				
聯絡資訊	E-Mail: ricric1100@nycu.edu.tw 電話：(02)28267000#65192 傳真：(02)28202487 地址：112台北市北投區立農街二段155號(台北陽明校區) 網址：https://con.nycu.edu.tw/				

系所組	護理學院 臨床護理研究所(婦兒護理組)		班組 代碼	053	招生名額	一般生：3名
本次考試放榜前流用原則	各組名額得相互流用。					
本次考試放榜後流用原則	成人組缺額流用順序：1. 婦兒組 2. 心理健康組 婦兒組缺額流用順序：1. 心理健康組 2. 成人組 心理健康組缺額流用順序：1. 成人組 2. 婦兒組					
報考資格與限制	1. 大學護理學系之應屆畢業生。 2. 大學護理系相關科系之非應屆畢業生(應具護理師證書)。 ※同等學力等其他報考資格請參閱簡章總則。					
繳件方式	線上上傳			放榜梯次		第二梯次
報名費	1500元			可否申請 113年2月入學		否
報考時繳交文件	<p>必繳：</p> <p>(1) 二吋照片</p> <p>(2) 國內外學歷(力)證明。(畢業證書、在學證明、同等學力證明文件)</p> <p>(3) 護理師證書(執照)：應屆畢業生請上傳學生證或是在學證明，需註冊組蓋章。</p> <p>(4) 大學(專)歷年成績單(附排名)</p> <p>(5) 自傳：含求學動機與規劃，1000字以內。</p> <p>(6) 研究計畫：請提供想做的研究或是目前正在進行的研究計畫，3000字以內。</p> <p>(7) 讀書計畫：請提供入學後規劃安排，3000字以內。</p> <p>(8) 學經歷表</p> <p>(9) 推薦函2封</p> <p>選繳：</p> <p>(1) 工作經歷表(檢附證明文件)：如有工作經驗者，得提供工作經歷及相關證明於其中</p> <p>(2)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如：發表論文著作、科技部暑期計畫報告、專題計畫報告、GRE、TOEFL、全民英檢等成績證明、國家考試及格證書或其它證書等。</p>					
考試方式 [權重]	項目[權重]	考科(考科代碼)[權重]	考試日期 / 考試地點 / 備註			
初試[0.4]	書面審查[1]	讀書計畫、求學動機及發展潛能[0.7]	線上書面審查			
		大學成績及推薦函[0.3]	線上書面審查			
複試[0.6]	初試合格公告日期		113年3月1日			
	複試文件及注意事項		碩士班口試日期暫定於3/14(四)，報到地點為護理館416教室，確切口試日期請依陽明交通大學招生網站公告為準。其餘注意事項請依複試通知單辦理。			
	面試[1]	邏輯分析及表達能力[0.4]	考試日期：113年3月14日 考試地點：護理館416教室報到			
		專業知識[0.4]	考試日期：113年3月14日 考試地點：護理館416教室報到			
生涯規劃[0.2]		考試日期：113年3月14日 考試地點：護理館416教室報到				
同分參酌比序	1：複試-面試 2：初試-書面審查 3：複試-面試-專業知識					
報到注意事項	1：正、備取生請於放榜後，依本校公告網頁及簡章總則規定辦理 2：新生於10年內未修過大學開設正規課程或學分班之護理研究概論課程者，入學後應補修之 3：學雜費標準請詳閱註冊組網頁					
備註	碩士班口試日期暫定於3/14(四)，於護理館416教室報到，但確切口試日期請依陽明交通大學招生網站公告為準。為避免口試時間衝突，若有多組別口試，請提前與本所聯絡。					
聯絡資訊	E-Mail: ricric1100@nycu.edu.tw 電話：(02)28267000#65192 傳真：(02)28202487 地址：112台北市北投區立農街二段155號(台北陽明校區) 網址：https://con.nycu.edu.tw/					

系所組	護理學院 臨床護理研究所(心理健康護理組)		班組 代碼	054	招生名額	一般生：1名
本次考試放榜前流用原則	各組名額得相互流用。					
本次考試放榜後流用原則	成人組缺額流用順序：1. 婦兒組 2. 心理健康組 婦兒組缺額流用順序：1. 心理健康組 2. 成人組 心理健康組缺額流用順序：1. 成人組 2. 婦兒組					
報考資格與限制	1. 大學護理學系之應屆畢業生。 2. 大學護理系相關科系之非應屆畢業生(應具護理師證書)。 ※同等學力等其他報考資格請參閱簡章總則。					
繳件方式	線上上傳			放榜梯次		第二梯次
報名費	1500元			可否申請 113年2月入學		否
報考時繳交文件	<p>必繳：</p> <p>(1) 二吋照片</p> <p>(2) 國內外學歷(力)證明。(畢業證書、在學證明、同等學力證明文件)</p> <p>(3) 護理師證書(執照)：應屆畢業生請上傳學生證或是在學證明，需註冊組蓋章。</p> <p>(4) 大學(專)歷年成績單(附排名)</p> <p>(5) 自傳：含求學動機與規劃，1000字以內。</p> <p>(6) 研究計畫：請提供想做的研究或是目前正在進行的研究計畫，3000字以內。</p> <p>(7) 讀書計畫：請提供入學後規劃安排，3000字以內。</p> <p>(8) 學經歷表</p> <p>(9) 推薦函2封</p> <p>選繳：</p> <p>(1) 工作經歷表(檢附證明文件)：如有工作經驗者，得提供工作經歷及相關證明於其中</p> <p>(2)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如：發表論文著作、科技部暑期計畫報告、專題計畫報告、GRE、TOEFL、全民英檢等成績證明、國家考試及格證書或其它證書等。</p>					
考試方式 [權重]	項目[權重]	考科(考科代碼)[權重]	考試日期 / 考試地點 / 備註			
初試[0.4]	書面審查[1]	讀書計畫、求學動機及發展潛能[0.7]	線上書面審查			
		大學成績及推薦函[0.3]	線上書面審查			
複試[0.6]	初試合格公告日期		113年3月1日			
	複試文件及注意事項		碩士班口試日期暫定於3/14(四)，報到地點為護理館416教室，確切口試日期請依陽明交通大學招生網站公告為準。其餘注意事項請依複試通知單辦理。			
	面試[1]	邏輯分析及表達能力[0.4]	考試日期：113年3月14日 考試地點：護理館416教室報到			
		專業知識[0.4]	考試日期：113年3月14日 考試地點：護理館416教室報到			
生涯規劃[0.2]		考試日期：113年3月14日 考試地點：護理館416教室報到				
同分參酌比序	1：複試-面試 2：初試-書面審查 3：複試-面試-專業知識					
報到注意事項	1:正、備取生請於放榜後，依本校公告網頁及簡章總則規定辦理 2:新生於10年內未修過大學開設正規課程或學分班之護理研究概論課程者，入學後應補修之 3:學雜費標準請詳閱註冊組網頁					
備註	碩士班口試日期暫定於3/14(四)，於護理館416教室報到，但確切口試日期請依陽明交通大學招生網站公告為準。為避免口試時間衝突，若有多組別口試，請提前與本所聯絡。					
聯絡資訊	E-Mail: ricric1100@nycu.edu.tw 電話: (02)28267000#65192 傳真: (02)28202487 地址: 112台北市北投區立農街二段155號(台北陽明校區) 網址: https://con.nycu.edu.tw/					

系所組	護理學院 社區健康照護研究所	班組 代碼	055	招生名額	一般生：7名
報考資格與限制	國內外各大學或學院護理系科或一般科系之應屆/非應屆畢業生 ※同等學力等其他報考資格請參閱簡章總則				
繳件方式	線上上傳	放榜梯次			第二梯次
報名費	1500元	可否申請 113 年 2 月入學			否
報考時繳交文件	<p>必繳：</p> <p>(1) 國內外學歷(力)證明。(畢業證書、在學證明、同等學力證明文件)</p> <p>(2) 自傳：含求學動機與規劃，1000字以內</p> <p>(3) 推薦函2封</p> <p>(4) 考生資料表：個人相關證明文件</p> <p>(5) 歷年成績單：附排名</p> <p>(6) 研究計畫：請提供目前或是未來的研究計畫，3000字以內</p> <p>(7) 讀書計畫：請提供入學後規劃安排，3000字以內</p> <p>(8) 學經歷表</p> <p>選繳：</p> <p>(1)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發表論文著作、科技部暑期計畫報告、專題計畫報告、GRE、TOEFL、全民英檢等成績證明、國家考試及格證書或其它證書等</p>				
考試方式 [權重]	項目[權重]	考科(考科代碼)[權重]	考試日期 / 考試地點 / 備註		
初試[0]	書面審查[1]	讀書計畫、求學動機及發展潛能[0.7]	線上書面審查		
		大學成績單及推薦函[0.3]	線上書面審查		
複試[1]	初試合格公告日期		113年3月1日		
	複試文件及注意事項		碩士班口試日期暫定於3/14(四)，報到地點為護理館416教室，確切口試日期請依陽明交通大學招生網站公告為準。其餘注意事項請依複試通知單辦理。		
	面試[1]	邏輯分析及表達能力[0.4]	考試日期：113年3月14日 考試地點：護理館416教室報到		
		基本學識[0.2]	考試日期：113年3月14日 考試地點：護理館416教室報到		
專業知識[0.4]		考試日期：113年3月14日 考試地點：護理館416教室報到			
同分參酌比序	1：複試-面試 2：初試-書面審查				
報到注意事項	1. 正、備取生請於放榜後，依本校公告網頁及簡章總則規定辦理。 2. 新生於10年內未修過大學開設正規課程或學分班之護理研究概論課程者，入學後應補修之。 3. 學雜費標準請詳閱註冊組網頁。				
備註	碩士班口試日期暫定於3/14(四)，於護理館416教室報到，但確切口試日期請依陽明交通大學招生網站公告為準。為避免口試時間衝突，若有多組別口試，請提前與本所聯絡。				
聯絡資訊	E-Mail: cbz0530@nycu.edu.tw 電話：02-2826-7000#65037 傳真：02-28202487 地址：112臺北市北投區立農街二段155號(臺北陽明校區) 網址：https://con.nycu.edu.tw/				

系所組	生命科學院 神經科學研究所甲組(分子細胞神經科學組)		班組 代碼	061	招生名額	一般生: 2 名
本次考試放榜前流用原則	各組名額得相互流用					
本次考試放榜後流用原則	流用順序: 1. 丙組 2. 乙組					
報考資格與限制	大學畢業, 有學士學位者(含應屆畢業生)。 ※同等學力等其他報考資格請參閱總則。					
繳件方式	線上上傳		放榜梯次		第二梯次	
報名費	1500 元		可否申請 113 年 2 月入學		否	
報考時繳交文件	必繳: (1) 二吋照片 (2) 國內外學歷(力)證明。(畢業證書、在學證明、同等學力證明文件) (3) 大學(專)歷年成績單(附排名) (4) 自傳 (5) 學經歷表 (6) 推薦函2封: 請線上上傳 選繳: (1)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考試方式 [權重]	項目[權重]	考科(考科代碼)[權重]	考試日期 / 考試地點 / 備註			
初試[0.5]	書面審查[1]	大學成績[0.4]				
		推薦函及相關資料(自傳、研究成果、興趣)[0.6]				
複試[0.5]	初試合格公告日期		113年3月1日			
	初試合格名單公告		1. 初試合格名單預定於113年3月1日(週五), 於本校招生報名網站查詢, 合格考生請自行至本校招生報名網站列印複試通知(無須繳交複試費), 並詳閱相關規定。 2. 神研所公告網站連結 <a href="https://ins.nycu.edu.tw/">https://ins.nycu.edu.tw/</a> 。			
	複試文件及注意事項		1. 書面審查成績達70分(含)以上者, 使具複試資格, 如未呈現分數, 待初試合格公告後, 使具複試資格。 2. 請依複試通知單辦理。			
	面試[1]	英文能力[0.3]	考試日期: 113年3月12日 考試地點: 圖資大樓5樓519會議室			
研究潛力[0.7]		考試日期: 113年3月12日 考試地點: 圖資大樓5樓519會議室				
同分參酌比序	1: 複試-面試 2: 初試-書面審查 3: 複試-面試-研究潛力					
報到注意事項	正、備取生請於放榜後, 依本校公告網頁及簡章總則規定辦理。					
聯絡資訊	E-Mail: <a href="mailto:ins@nycu.edu.tw">ins@nycu.edu.tw</a> 電話: 02-28267101 傳真: 02-28202593 地址: 台北市北投區立農街二段155號(台北陽明校區)圖資大樓519室 網址: <a href="https://ins.nycu.edu.tw/">https://ins.nycu.edu.tw/</a>					

系所組	生命科學院 神經科學研究所乙組(認知神經科學組)		班組 代碼	062	招生名額	一般生: 3 名
本次考試放榜前流用原則	各組名額得相互流用。					
本次考試放榜後流用原則	流用順序: 1. 丙組 2. 甲組					
報考資格與限制	1. 大學畢業及應屆畢業生。 2. 具有實際參與研究工作之經驗者, 尤其鼓勵報考。 ※同等學力等其他報考資格請參與總則。					
繳件方式	線上上傳			放榜梯次		第二梯次
報名費	1500 元			可否申請 113 年 2 月入學		否
報考時繳交文件	必繳: (1) 二吋照片 (2) 國內外學歷(力)證明。(畢業證書、在學證明、同等學力證明文件) (3) 大學(專)歷年成績單(附排名) (4) 名次證明書 (5) 學經歷表 (6) 推薦函2封: 請線上上傳 選繳: (1)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考試方式 [權重]	項目[權重]	考科(考科代碼)[權重]	考試日期 / 考試地點 / 備註			
初試[0.5]	書面審查[1]	大學成績[0.4]				
		推薦函及相關資料(自傳、研究工作證明、其他) [0.6]				
複試[0.5]	初試合格公告日期		113年3月1日			
	初試合格名單公告		1. 初試合格名單預定於113年3月1日(週五), 於本校招生報名網站查詢, 合格考生請自行至本校招生報名網站列印複試通知(無須繳交複試費), 並詳閱相關規定。 2. 神研所公告網站連結 <a href="https://ins.nycu.edu.tw/">https://ins.nycu.edu.tw/</a> 。			
	複試文件及注意事項		1. 書面審查成績達70分(含)以上者, 使具複試資格, 如未呈現分數, 待初試合格公告後, 使具複試資格。 2. 請依複試通知單辦理。			
	面試[1]	英文能力[0.3]	考試日期: 113年3月14日 考試地點: 圖資大樓5樓519會議室			
研究潛力(組織能力、邏輯分析能力、基礎知識) [0.7]		考試日期: 113年3月14日 考試地點: 圖資大樓5樓519會議室				
同分參酌比序	1: 複試-面試 2: 初試-書面審查 3: 複試-面試-研究潛力(組織能力、邏輯分析能力、基礎知識)					
報到注意事項	正、備取生請於放榜後, 依本校公告網頁及簡章總則規定辦理。					
聯絡資訊	E-Mail: <a href="mailto:ins@nycu.edu.tw">ins@nycu.edu.tw</a> 電話: 02-28267101 傳真: 02-28202593 地址: 台北市北投區立農街二段155號(台北陽明校區)圖資大樓519室 網址: <a href="https://ins.nycu.edu.tw/">https://ins.nycu.edu.tw/</a>					



系所組	生命科學院 神經科學研究所丙組(神經科技組)		班組 代碼	063	招生名額	一般生: 2 名
本次考試放榜前流用原則	各組名額得相互流用					
本次考試放榜後流用原則	流用順序: 1. 乙組 2. 甲組					
報考資格與限制	大學畢業, 有學士學位者(含應屆畢業生), 具理、工、電機、資訊背景者尤佳。 ※同等學力等其他報考資格請參與總則。					
繳件方式	線上上傳			放榜梯次		第二梯次
報名費	1500 元			可否申請 113 年 2 月入學		否
報考時繳交文件	必繳: (1) 二吋照片 (2) 國內外學歷(力)證明。(畢業證書、在學證明、同等學力證明文件) (3) 大學歷年成績單: (含名次或另附名次證明) (4) 自傳 (5) 研究計畫: 3000字以內 (6) 學經歷表 (7) 推薦函2封: 請線上上傳 選繳: (1)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考試方式 [權重]	項目[權重]	考科(考科代碼)[權重]	考試日期 / 考試地點 / 備註			
初試[0.4]	書面審查[1]	大學成績[0.4]				
		推薦函及相關資料(自傳、研究工作證明、其他) [0.6]				
複試[0.6]	初試合格公告日期		113年3月1日			
	初試合格名單公告		1. 初試合格名單預定於113年3月1日(週五), 於本校招生報名網站查詢, 合格考生請自行至本校招生報名網站列印複試通知(無須繳交複試費), 並詳閱相關規定。 2. 神研所公告網站連結 <a href="https://ins.nycu.edu.tw/">https://ins.nycu.edu.tw/</a> 。			
	複試文件及注意事項		1. 書面審查成績達70分(含)以上者, 使具複試資格, 如未呈現分數, 待初試合格公告後, 使具複試資格。 2. 請依複試通知單辦理。			
	面試[1]	英文能力[0.3]		考試日期: 113年3月13日 考試地點: 圖資大樓5樓519會議室		
研究潛力(組織能力、邏輯分析能力、基礎知識) [0.7]		考試日期: 113年3月13日 考試地點: 圖資大樓5樓519會議室				
同分參酌比序		1: 複試-面試 2: 初試-書面審查 3: 複試-面試-研究潛力(組織能力、邏輯分析能力、基礎知識)				
報到注意事項		正、備取生請於放榜後, 依本校公告網頁及簡章總則規定辦理。				
聯絡資訊		E-Mail: <a href="mailto:ins@nycu.edu.tw">ins@nycu.edu.tw</a> 電話: 02-28267101 傳真: 02-28202593 地址: 台北市北投區立農街二段155號(台北陽明校區)圖資大樓519室 網址: <a href="https://ins.nycu.edu.tw/">https://ins.nycu.edu.tw/</a>				

系所組	生命科學院 微生物及免疫學研究所(不分組)		班組 代碼	064	招生名額	一般生: 6 名
報考資格與限制	大學醫、理、農、工或生命科學相關科系畢業，得有學士學位者(含應屆畢業生)。 ※同等學力等其他報考資格請參閱總則					
繳件方式	線上上傳			放榜梯次		第二梯次
報名費	1500 元			可否申請 113 年 2 月入學		否
報考時繳交文件	必繳： (1) 二吋照片 (2) 國內外學歷(力)證明。(畢業證書、在學證明、同等學力證明文件) (3) 大學(專)歷年成績單 (4) 學經歷表 (5) 自傳 (6) 推薦函2封 選繳： (1) 專題研究成果 (2)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考試方式 [權重]	項目[權重]	考科(考科代碼)[權重]	考試日期 / 考試地點 / 備註			
初試[0.3]	書面審查[1]	大學成績[0.4]				
		相關資料[0.3]				
		推薦信[0.3]				
複試[0.7]	初試合格公告日期		113年3月1日			
	初試合格名單公告		初試合格名單預訂3月1日(星期五)，於本校招生網站或本校招生網站或本所網站公告，合格考生請自行至本校招生報名網站列印複試通知，並詳閱相關規定。			
	複試文件及注意事項		複試報到時請攜帶複試通知及身份證。			
	面試[1]	專業知識[0.4]	考試地點: 陽明校區生物醫學大樓3樓302教室			
反應能力[0.3]		考試地點: 陽明校區生物醫學大樓3樓302教室				
英文能力[0.3]		考試地點: 陽明校區生物醫學大樓3樓302教室				
同分參酌比序	1: 複試-面試 2: 初試-書面審查 3: 複試-面試-反應能力					
報到注意事項	113年3月29日放榜。正、備取生請於放榜後，依本校公告網頁及簡章總則規定辦理。					
備註	本系所組口試日期預定為113年3月11日至113年3月17日期間，確切日期請於3月1日本系所網頁公告為準。					
聯絡資訊	E-Mail: hffan@nycu.edu.tw 電話: (02)2821-6165 傳真: (02)2821-2880 地址: 台北市北投區立農街2段155號 (台北陽明校區) 網址: https://imi.nycu.edu.tw/					

系所組	生命科學院 生化暨分子生物研究所(不分組)		班組 代碼	065	招生名額	一般生: 7 名
報考資格與限制	大學醫、理、生命科學、農、工等相關科系畢業，得有學士學位者(含應屆畢業生)。同等學力等其他報考資格請參閱教育部同等學力規定。 * 同等學力等其他報考資格請參閱簡章總則。					
繳件方式	線上上傳			放榜梯次		第二梯次
報名費	1500 元			可否申請 113 年 2 月入學		否
報考時繳交文件	必繳： (1) 二吋照片 (2) 國內外學歷(力)證明。(畢業證書、在學證明、同等學力證明文件) (3) 大學(專)歷年成績單 (4) 學經歷表 (5) 自傳 (6) 推薦函2封 選繳： (1) 專題研究成果 (2)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考試方式 [權重]	項目[權重]	考科(考科代碼)[權重]	考試日期 / 考試地點 / 備註			
初試[0.3]	書面審查[1]	大學成績[0.5]				
		推薦函及其他資料(如通過英文檢定中高級初試或相當等級之英文檢[0.5])				
複試[0.7]	初試合格公告日期		113年3月1日			
	初試合格名單公告		初試合格名單預訂3月1日(星期五)，於本校招生網站或本校招生網站或本所網站公告，合格考生請自行至本校招生報名網站列印複試通知，並詳閱相關規定。			
	複試文件及注意事項		複試報到時請攜帶複試通知及身份證。			
	面試[1]	基礎及專業知識[0.5]	考試地點：陽明校區生物醫學大樓5樓516教室			
表達組織及推理能力[0.5]		考試地點：陽明校區生物醫學大樓5樓516教室				
同分參酌比序	1：複試-面試 2：初試-書面審查 3：複試-面試-基礎及專業知識					
報到注意事項	初試公告日期113年3月1日。113年3月29日放榜後，依學院系所公告。					
備註	本系所組口試日期預定為113年3月11日至113年3月17日，確切日期請於3月1日本系所網頁公告為準。					
聯絡資訊	E-Mail: mhchen@nycu.edu.tw 電話: (02) 2821-1516 傳真: (02) 2826-4843 地址: 台北市北投區立農街二段155號(臺北陽明校區) 網址: https://biochem.nycu.edu.tw					

系所組	生命科學院 生命科學系暨基因體科學研究所甲組(基因與發育組)		班組代碼	066	招生名額	一般生: 6 名
本次考試放榜前流用原則	各組名額得相互流用					
本次考試放榜後流用原則	各組名額得相互流用					
依初試成績擇優免複試直接錄取名額	至多1名					
報考資格與限制	大學相關科系之應屆畢業生或畢業生,有志從事生物醫學及生物科技相關工作者: 1. 應屆畢業生: 大學前三年學業總成績名次列全班人數前50%以內者或學業成績總平均達75分以上者。 2. 畢業生: 大學學業總成績名次列全班人數前50%以內者, 或學業成績總平均達75分以上者。 ※同等學力等其他報考資格請參閱簡章總則。					
繳件方式	線上上傳		放榜梯次		第二梯次	
報名費	1500 元		可否申請 113 年 2 月入學		否	
報考時繳交文件	必繳: (1) 二吋照片 (2) 國內外學歷(力)證明。(畢業證書、在學證明、同等學力證明文件) (3) 大學(專)歷年成績單(附排名) (4) 自傳: (含求學動機與規劃, 1000字以內) (5) 學經歷表 (6) 推薦函2封: 2封, 報名結束前依規定說明上傳 選繳: (1)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發表論文著作、國科會暑期計畫報告、專題計畫報告、GRE、TOEFL、全民英檢等成績證明、國家考試及格證書或其他證書等					
考試方式 [權重]	項目[權重]	考科(考科代碼)[權重]	考試日期 / 考試地點 / 備註			
初試[0.4]	書面審查[1]	推薦函及其他資料[0.5]	(發表論文著作、國科會暑期計畫報告若檔案太大無法上傳, 請 email 至 funghsuan@nycu.edu.tw)			
		大學成績及求學動機與自傳[0.5]				
複試[0.6]	初試合格公告日期		113年3月1日			
	初試合格名單公告		初試合格名單預定於3月1日(星期五), 於本校招生網站公告(最新消息) <a href="https://aa.nycu.edu.tw/admit/spotlight/">https://aa.nycu.edu.tw/admit/spotlight/</a> , 合格考生請自行至本校招生報名網站列印複試通知(無需繳交複試費), 並詳閱相關規定。			
	複試文件及注意事項		書面審查成績達70分(含)以上者始具複試資格。如未呈現分數, 待初試合格名單公告後, 始具複試資格。 如因疫情因素影響, 導致複試方式等需配合政策做出更動, 請於初試合格名單公告後至本所網頁確認 ( <a href="https://dls.nycu.edu.tw/">https://dls.nycu.edu.tw/</a> )			
	面試[1]	組織分析及表達能力[0.5]		備註: 本系所組口試日期預定為113年3月11日至113年3月17日, 確切日期請於3月1日本系所網頁公告為準 口試報到地點: 傳統醫學大樓甲棟1F100 R		
基礎及專業知識[0.5]		備註: 同上				
同分參酌比序	1: 複試-面試 2: 初試-書面審查 3: 複試-面試-組織分析及表達能力					
報到注意事項	正、備取生請於放榜後, 依本校公告網頁及簡章總則規定辦理。					
聯絡資訊	E-Mail: funghsuan@nycu.edu.tw 電話: (02)28267000*65716 傳真: (02)28202449 地址: 11221 台北市北投區立農街二段155號(台北陽明校區)傳統醫學大樓甲棟1F 網址: <a href="https://dls.nycu.edu.tw/">https://dls.nycu.edu.tw/</a>					

系所組	生命科學院 生命科學系暨基因體科學研究所乙組(藥物發展及結構生物組)		班組代碼	067	招生名額	一般生: 3 名
本次考試放榜前流用原則	各組名額得相互流用					
本次考試放榜後流用原則	各組名額得相互流用					
依初試成績擇優免複試直接錄取名額	至多1名					
報考資格與限制	大學相關科系之應屆畢業生或畢業生,有志從事生物醫學及生物科技相關工作者: 1. 應屆畢業生: 大學前三年學業總成績名次列全班人數前50%以內者或學業成績總平均達75分以上者。 2. 畢業生: 大學學業總成績名次列全班人數前50%以內者, 或學業成績總平均達75分以上者。 ※同等學力等其他報考資格請參閱簡章總則。					
繳件方式	線上上傳		放榜梯次		第二梯次	
報名費	1500 元		可否申請 113 年 2 月入學		否	
報考時繳交文件	必繳: (1) 二吋照片 (2) 國內外學歷(力)證明。(畢業證書、在學證明、同等學力證明文件) (3) 大學(專)歷年成績單(附排名) (4) 自傳:(含求學動機與規劃, 1000字以內) (5) 推薦函2封: 2封(報名結束前依規定說明上傳) 選繳: (1)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發表論文著作、國科會暑期計畫報告、專題計畫報告、GRE、TOEFL、全民英檢等成績證明、國家考試及格證書或其他證書等					
考試方式 [權重]	項目[權重]	考科(考科代碼)[權重]	考試日期 / 考試地點 / 備註			
初試[0.4]	書面審查[1]	推薦函及其他資料[0.5]	(發表論文著作、國科會暑期計畫報告若檔案太大無法上傳, 請 email 至 funghsuan@nycu.edu.tw)			
		大學成績及求學動機與自傳[0.5]				
複試[0.6]	初試合格公告日期		113年3月1日			
	初試合格名單公告		初試合格名單預定於3月1日(星期五), 於本校招生網站公告(最新消息)https://aa.nycu.edu.tw/admit/spotlight/, 合格考生請自行至本校招生報名網站列印複試通知(無需繳交複試費), 並詳閱相關規定。			
	複試文件及注意事項		書面審查成績達70分(含)以上者始具複試資格。如未呈現分數, 待初試合格名單公告後, 始具複試資格。 如因疫情因素影響, 導致複試方式等需配合政策做出更動, 請於初試合格名單公告後至本所網頁確認 (https://dls.nycu.edu.tw/)			
	面試[1]	組織分析及表達能力[0.5]		備註: 本系所組口試日期預定為113年3月11日至113年3月17日, 確切日期請於3月1日本系所網頁公告為準 口試報到地點: 傳統醫學大樓甲棟1F100 R		
基礎及專業知識[0.5]		備註: 同上				
同分參酌比序	1: 複試-面試 2: 初試-書面審查 3: 複試-面試-組織分析及表達能力					
報到注意事項	正、備取生請於放榜後, 依本校公告網頁及簡章總則規定辦理。					
聯絡資訊	E-Mail: funghsuan@nycu.edu.tw 電話: (02)28267000*65716 傳真: (02)28202449 地址: 11221 台北市北投區立農街二段155號(台北陽明校區)傳統醫學大樓甲棟1F 網址: https://dls.nycu.edu.tw/					

系所組	生命科學院 跨領域分子醫學碩士學位學程(不分組)		班組 代碼	068	招生名額	一般生：8名
報考資格與限制	大學相關科系之應屆畢業生或畢業生 ※同等學力等其他報考資格請參閱簡章總則。					
繳件方式	線上上傳			放榜梯次		第二梯次
報名費	1500元			可否申請 113年2月入學		否
報考時繳交文件	必繳： (1) 二吋照片 (2) 國內外學歷(力)證明。(畢業證書、在學證明、同等學力證明文件) (3) 大學(專)歷年成績單(附排名) (4) 學經歷表 (5) 自傳：(含求學動機與規劃，1,000字以內) (6) 推薦函2封：報名結束前，請依規定說明上傳 選繳： (1)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發表論文著作、科技部暑期計畫報告、GRE、TOEFL、全民英檢等成績證明、國家考試及格證書或其他證書等					
考試方式 [權重]	項目[權重]	考科(考科代碼)[權重]	考試日期 / 考試地點 / 備註			
初試[0.3]	書面審查[1]	大學成績[0.5]				
		推薦函及相關資料(自傳、求學動機)[0.5]				
複試[0.7]	初試合格公告日期		113年3月1日			
	初試合格名單公告		初試合格名單預訂於113年3月1日，於本校招生報名網站公告，合格考生請自行至本校招生報名網站下載列印複試通知書(無需繳交複試費)，並詳閱相關規定。			
	複試文件及注意事項		1. 複試通知。 2. 附照片之身分證明文件。			
	面試[1]	研究潛力(基礎及專業知識、組織及邏輯分析能力)[0.5]	考試地點：陽明校區圖資大樓			
英文能力及表達能力[0.5]		備註： 口試期間預訂為113年3月11日至113年3月17日，確切日期請以本學院學程網頁公告為準。				
同分參酌比序	1：複試-面試 2：初試-書面審查 3：複試-面試-研究潛力(基礎及專業知識、組織及邏輯分析能力)					
報到注意事項	113年3月29日放榜，正、備取生請於放榜後，依本校公告網站及簡章總則規定辦理。					
備註	1. 本學程為生命科學院與中央研究院基因體研究中心共同辦理之生物醫學人才培育合作，錄取之考生，可以選擇生命科學院任何專兼任教師及中央研究院基因體研究中心之學程參與人員進行碩士論文研究。 2. 報名本學程招生考試之考生，由生命科學院教師及中央研究院基因體研究中心代表人員，共同進行書面審查及聯合口試。 3. 本學程錄取之學生，於就讀第一學年至第二學年期間，每人每名可獲得至多每月新台幣1萬6千元之獎助金。 4. 經錄取且完成報到註冊手續者，可獲得報名費全額補助。 5. 本校大學部應屆畢業學生報考就讀，其大學畢業成績排名全系前50%，另給予獎學金新台幣1萬元整。 6. 報名資料一律不提供索回。					
聯絡資訊	E-Mail: sjhsieh@nycu.edu.tw 電話: 02-2826-7000 分機66131/分機66135 傳真: 02-2820-1886 地址: 112 台北市北投區立農街二段155號 生命科學院(臺北陽明校區) 網址: https://imp-mm.nycu.edu.tw/					

系所組	生物醫學暨工程學院 生物醫學工程學系碩士班甲組(醫用電子組)		班組 代碼	081	招生名額	一般生: 7 名
本次考試放榜前流用原則	各組名額得相互流用					
本次考試放榜後流用原則	流用順序: 丁、乙、丙					
依初試成績擇優免複試直接錄取名額	至多1名					
報考資格與限制	大學之應屆畢業生或畢業生 ※同等學力等其他報考資格請參閱簡章總則					
繳件方式	線上上傳		放榜梯次		第二梯次	
報名費	1500 元		可否申請 113 年 2 月入學		否	
報考時繳交文件	必繳: (1) 二吋照片 (2) 國內外學歷(力)證明。(畢業證書、在學證明、同等學力證明文件) (3) 大學(專)歷年成績單: 必須附各學年排名與修業期間總排名 (4) 自傳: 包含自述簡介/對本系之瞭解以及報考本系碩士班之動機/未來研修及讀書計畫 (5) 推薦函2封: 送審資料若含專題計畫報告, 專題指導教授之推薦函將有利於審查 選繳: (1)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大學部專題計畫報告/發表論文著作/ 國科會大專生專題計畫核定證明/ 各類語言能力檢定證明/ 獎項獎狀/ 獎學金證明/ 專業技能檢定證明/ 國家考試及格證書... 等					
考試方式 [權重]	項目[權重]	考科(考科代碼)[權重]	考試日期 / 考試地點 / 備註			
初試[0.4]	書面審查[1]	大學成績[0.3]				
		專題研究成果與經驗[0.4]				
		推薦函/報考動機/研修計畫[0.3]				
複試[0.6]	初試合格公告日期		113年3月1日			
	初試合格名單公告		初試合格名單公告於本系網站, 合格考生請自行至本校招生報名網站列印複試通知(無須繳交複試費)並詳閱相關規定			
	複試文件及注意事項		複試相關事宜請於初試合格名單公告後至本系網站查詢			
	面試[1]	基礎知識與專業知識[0.5]	考試日期: 113年3月13日 考試地點: 陽明校區實驗大樓3樓 備註: 口試報到地點: 陽明校區實驗大樓3樓A200教室			
報考動機/專題研究成果報告/研究潛能[0.5]		考試日期: 113年3月13日				
同分參酌比序	1: 複試-面試 2: 初試-書面審查 3: 複試-面試-報考動機/專題研究成果報告/研究潛能 4: 複試-面試-基礎知識與專業知識					
報到注意事項	正、備取生請於放榜後, 依本校公告網頁及簡章總則規定辦理。報到後, 需至系辦繳交指導教授志願表。					
聯絡資訊	E-Mail: nymbme@gmail.com 電話: (02)28267000#65368 傳真: (02)28210847 地址: 台北市北投區立農街二段155號(台北陽明校區)生物醫學工程學系 網址: https://ymbme.nycu.edu.tw/					

系所組	生物醫學暨工程學院 生物醫學工程學系碩士班乙組(生醫機械組)		班組代碼	082	招生名額	一般生: 5 名
本次考試放榜前流用原則	各組名額得相互流用					
本次考試放榜後流用原則	丁、丙、甲					
依初試成績擇優免複試直接錄取名額	至多1名					
報考資格與限制	大學之應屆畢業生或畢業生 ※同等學力等其他報考資格請參閱簡章總則					
繳件方式	線上上傳			放榜梯次		第二梯次
報名費	1500 元			可否申請 113 年 2 月入學		否
報考時繳交文件	必繳： (1) 二吋照片 (2) 國內外學歷(力)證明。(畢業證書、在學證明、同等學力證明文件) (3) 大學(專)歷年成績單：必須附各學年排名與修業期間總排名 (4) 自傳：包含自述簡介/對本系之瞭解以及報考本系碩士班之動機/未來研修及讀書計畫 (5) 推薦函2封：送審資料若含專題計畫報告，專題指導教授之推薦函將有利於審查 選繳： (1)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大學部專題計畫報告/發表論文著作/ 國科會大專生專題計畫核定證明/ 各類語言能力檢定證明/ 獎項獎狀/ 獎學金證明/ 專業技能檢定證明/ 國家考試及格證書...等					
考試方式 [權重]	項目[權重]	考科(考科代碼)[權重]	考試日期 / 考試地點 / 備註			
初試[0.4]	書面審查[1]	大學成績[0.3]				
		專題研究成果與經驗[0.4]				
		推薦函/報考動機/研修計畫[0.3]				
複試[0.6]	初試合格公告日期		113年3月1日			
	初試合格名單公告		初試合格名單公告於本系網站，合格考生請自行至本校招生報名網站列印複試通知(無須繳交複試費)並詳閱相關規定。			
	複試文件及注意事項		複試相關事宜請於初試合格名單公告後至本系網站查詢			
	面試[1]	基礎知識與專業知識[0.5]	考試日期：113年3月13日 考試地點：陽明校區實驗大樓3樓 備註： 口試報到地點：陽明校區實驗大樓3樓A200教室			
報考動機/ 專題研究成果報告/ 研究潛能[0.5]		考試日期：113年3月13日				
同分參酌比序	1：複試-面試 2：初試-書面審查 3：複試-面試-報考動機/ 專題研究成果報告/ 研究潛能 4：複試-面試-基礎知識與專業知識					
報到注意事項	正、備取生請於放榜後，依本校公告網頁及簡章總則規定辦理。報到後，需至系辦繳交指導教授志願表。					
聯絡資訊	E-Mail: nymbme@gmail.com 電話: (02)28267000#65368 傳真: (02)28210847 地址: 台北市北投區立農街二段155號(台北陽明校區)生物醫學工程學系 網址: https://ymbme.nycu.edu.tw/					



系所組	生物醫學暨工程學院 生物醫學工程學系碩士班丙組(生醫材料組)		班組代碼	083	招生名額	一般生: 4 名
本次考試放榜前流用原則	各組名額得相互流用					
本次考試放榜後流用原則	流用順序: 丁、甲、乙					
依初試成績擇優免複試直接錄取名額	至多1名					
報考資格與限制	大學之應屆畢業生或畢業生 ※同等學力等其他報考資格請參閱簡章總則					
繳件方式	線上上傳			放榜梯次		第二梯次
報名費	1500 元			可否申請 113 年 2 月入學		否
報考時繳交文件	必繳: (1) 二吋照片 (2) 國內外學歷(力)證明。(畢業證書、在學證明、同等學力證明文件) (3) 大學(專)歷年成績單: 必須附各學年排名與修業期間總排名 (4) 自傳: 包含自述簡介/ 對本系之瞭解以及報考本系碩士班之動機/未來研修及讀書計畫 (5) 推薦函2封: 送審資料若含專題計畫報告, 專題指導教授之推薦函將有利於審查 選繳: (1)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大學部專題計畫報告/發表論文著作/ 國科會大專生專題計畫核定證明/ 各類語言能力檢定證明/ 獎項獎狀/ 獎學金證明/ 專業技能檢定證明/ 國家考試及格證書... 等					
考試方式 [權重]	項目[權重]	考科(考科代碼)[權重]	考試日期 / 考試地點 / 備註			
初試[0.4]	書面審查[1]	大學成績[0.3]				
		專題研究成果與經驗[0.4]				
		推薦函/報考動機/研修計畫[0.3]				
複試[0.6]	初試合格公告日期		113年3月1日			
	初試合格名單公告		初試合格名單公告於本系網站, 合格考生請自行至本校招生報名網站列印複試通知(無須繳交複試費)並詳閱相關規定			
	複試文件及注意事項		複試相關事宜請於初試合格名單公告後至本系網站查詢			
	面試[1]	基礎知識與專業知識[0.5]	考試日期: 113年3月13日 考試地點: 陽明校區實驗大樓3樓 備註: 口試報到地點: 陽明校區實驗大樓3樓A200教室			
報考動機/ 專題研究成果報告/ 研究潛能[0.5]		考試日期: 113年3月13日				
同分參酌比序	1: 複試-面試 2: 初試-書面審查 3: 複試-面試-報考動機/ 專題研究成果報告/ 研究潛能 4: 複試-面試-基礎知識與專業知識					
報到注意事項	正、備取生請於放榜後, 依本校公告網頁及簡章總則規定辦理報到後, 需至系辦繳交指導教授志願表					
聯絡資訊	E-Mail: nymbme@gmail.com 電話: (02)28267000#65368 傳真: (02)28210847 地址: 台北市北投區立農街二段155號(台北陽明校區)生物醫學工程學系 網址: https://ymbme.nycu.edu.tw/					

系所組	生物醫學暨工程學院 生物醫學工程學系碩士班丁組(臨床工程組)		班組 代碼	084	招生名額	一般生: 2 名
本次考試放榜前流用原則	各組名額得相互流用					
本次考試放榜後流用原則	流用順序: 甲、乙、丙					
依初試成績擇優免複試直接錄取名額	至多1名					
報考資格與限制	大學生命科學或醫學相關應屆畢業生或畢業生(醫工系不得報考本組) ※同等學力等其他報考資格請參閱簡章總則					
繳件方式	線上上傳			放榜梯次		第二梯次
報名費	1500 元			可否申請 113 年 2 月入學		否
報考時繳交文件	必繳: (1) 二吋照片 (2) 國內外學歷(力)證明。(畢業證書、在學證明、同等學力證明文件) (3) 大學(專)歷年成績單: 必須附各學年排名與修業期間總排名 (4) 自傳: 包含自述簡介/對本系之瞭解以及報考本系碩士班之動機/未來研修及讀書計畫 (5) 推薦函2封: 送審資料若含專題計畫報告, 專題指導教授之推薦函將有利於審查 選繳: (1)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大學部專題計畫報告/發表論文著作/ 國科會大專生專題計畫核定證明/ 各類語言能力檢定證明/ 獎項獎狀/ 獎學金證明/ 專業技能檢定證明/ 國家考試及格證書... 等					
考試方式 [權重]	項目[權重]	考科(考科代碼)[權重]	考試日期 / 考試地點 / 備註			
初試[0.4]	書面審查[1]	大學成績[0.3]				
		專題研究成果與經驗[0.4]				
		推薦函/報考動機/研修計畫[0.3]				
複試[0.6]	初試合格公告日期		113年3月1日			
	初試合格名單公告		初試合格名單公告於本系網站, 合格考生請自行至本校招生報名網站列印複試通知(無須繳交複試費)並詳閱相關規定			
	複試文件及注意事項		複試相關事宜請於初試合格名單公告後至本系網站查詢			
	面試[1]	基礎知識與專業知識[0.5]	考試日期: 113年3月12日 考試地點: 陽明校區實驗大樓3樓 備註: 口試報到地點: 陽明校區實驗大樓3樓A200教室			
報考動機/ 專題研究成果報告/ 研究潛能[0.5]		考試日期: 113年3月12日				
同分參酌比序	1: 複試-面試 2: 初試-書面審查 3: 複試-面試-報考動機/ 專題研究成果報告/ 研究潛能 4: 複試-面試-基礎知識與專業知識					
報到注意事項	正、備取生請於放榜後, 依本校公告網頁及簡章總則規定辦理報到後, 需至系辦繳交指導教授志願表					
聯絡資訊	E-Mail: nymubme@gmail.com 電話: (02)28267000#65368 傳真: (02)28210847 地址: 台北市北投區立農街二段155號(台北陽明校區)生物醫學工程學系 網址: https://ymbme.nycu.edu.tw/					

系所組	生物醫學暨工程學院 醫學生物技術暨檢驗學系(一般生組)		班組 代碼	085	招生名額	一般生: 9 名
本次考試放榜前流用原則	各組互相流用					
本次考試放榜後流用原則	各組互相流用					
報考資格與限制	大學相關科系之畢業生(含應屆畢業), 有志從事研究工作, 曾實際參與研究工作二個月以上者尤佳。 ※同等學力等其他報考資格請參閱簡章總則。					
繳件方式	線上上傳			放榜梯次		第二梯次
報名費	1500 元			可否申請 113 年 2 月入學		否
報考時繳交文件	必繳： (1) 國內外學歷(力)證明。(畢業證書、在學證明、同等學力證明文件) (2) 大學(專)歷年成績單 (3) 名次證明書或研究工作證明書 (4) 自傳 (5) 讀書或研究計畫 (6) 科學研究經歷 (7)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8) 推薦函1封					
考試方式 [權重]	項目[權重]	考科(考科代碼)[權重]	考試日期 / 考試地點 / 備註			
初試[0.2]	書面審查[1]	大學成績[0.5]				
		推薦函及相關資料[0.5]				
複試[0.8]	初試合格公告日期	113年3月1日				
	面試[1]	基本能力[0.5]				
		發展潛力[0.5]				
同分參酌比序	1：複試-面試 2：初試-書面審查 3：複試-面試-發展潛力					
報到注意事項	113年3月29日放榜後，依本系相關公告。					
備註	1. 本系口試日期預定為113年3月11日至113年3月17日，確切日期請於113年3月1日本系網頁公告為準。 2. 報到後，須至系辦繳交指導教授志願表。 3. 本系提供報到後成績前三名同學獎學金。					
聯絡資訊	E-Mail: cftsai2@nycu.edu.tw 電話: 02-2826-7000#65319 傳真: 02-2826-4092 地址: 台北市北投區立農街2段155號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臺北陽明校區) 網址: https://dmt.nycu.edu.tw/					

系所組	生物醫學暨工程學院 醫學生物技術暨檢驗學系(在職生組)		班組 代碼	086	招生名額	在職生: 1 名
本次考試放榜前流用原則	各組相互流用。					
本次考試放榜後流用原則	各組相互流用。					
報考資格與限制	大學畢業，得有學士學位，目前為醫學或生物科技產業相關機關之在職人員，且有相關服務經歷滿兩年者。 ※同等學力等其他報考資格請參閱簡章總則。					
繳件方式	線上上傳			放榜梯次		第二梯次
報名費	1500 元			可否申請 113 年 2 月入學		否
報考時繳交文件	必繳： (1) 國內外學歷(力)證明。(畢業證書、在學證明、同等學力證明文件) (2) 大學(專)歷年成績單 (3) 名次證明書或研究工作證明書 (4) 自傳 (5) 推薦函1封 (6) 讀書或研究計畫 (7) 科學研究經歷 (8) 在職進修同意書 (9)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考試方式 [權重]	項目[權重]	考科(考科代碼)[權重]	考試日期 / 考試地點 / 備註			
初試[0.2]	書面審查[1]	大學成績[0.5]				
		推薦函及相關資料[0.5]				
複試[0.8]	初試合格公告日期		113年3月1日			
	面試[1]	基本能力[0.5]				
		發展潛力[0.5]				
同分參酌比序	1：複試-面試 2：初試-書面審查 3：複試-面試-發展潛力					
報到注意事項	113年3月29日放榜後，依本系相關公告。					
備註	1. 本系口試日期預定為113年3月11日至113年3月17日，確切日期請於113年3月1日本系網頁公告為準。 2. 報名時繳交在職進修同意書。 3. 報到後，需至系辦繳交指導教授志願表。					
聯絡資訊	E-Mail: cftsai2@nycu.edu.tw 電話: 02-2826-7000#65319 傳真: 02-2826-4092 地址: 台北市北投區立農街2段155號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臺北陽明校區) 網址: https://dmt.nycu.edu.tw/					

系所組	生物醫學暨工程學院 生物醫學影像暨放射科學系(醫學物理暨影像 資訊組)		班組 代碼	087	招生名額	一般生: 5 名
本次考試放榜前流用原則	甲、乙組名額得相互流用					
本次考試放榜後流用原則	甲、乙組名額得相互流用					
報考資格與限制	大學醫、理、農、工等相關科系畢業，得有學士學位者 (含應屆畢業生)。 ◎同等學力等其他報考資料請參閱總則。					
繳件方式	線上上傳		放榜梯次		第二梯次	
報名費	1500 元		可否申請 113 年 2 月入學		否	
報考時繳交文件	必繳： (1) 二吋照片 (2) 自傳 (3) 讀書計畫 (4) 大學(專)歷年成績單(附排名) (5) 學經歷表 (6) 推薦函1封 (7)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考試方式 [權重]	項目[權重]	考科(考科代碼)[權重]	考試日期 / 考試地點 / 備註			
初試[0.4]	書面審查[1]	在校成績[0.4]				
		相關資料[0.4]				
		推薦函[0.2]				
複試[0.6]	初試合格公告日期		113年3月1日			
	面試[1]	一般及專業知識[0.5]	考試日期: 113年3月14日			
		組織分析能力[0.5]	考試日期: 113年3月14日			
同分參酌比序	1: 複試-面試 2: 初試-書面審查 3: 初試-書面審查-在校成績					
聯絡資訊	E-Mail: pcchen3@nycu.edu.tw 電話: 02-28267000# 67217 傳真: 02-28201095 地址: 台北市北投區立農街二段155號(臺北陽明校區) 網址: <a href="https://birs.nycu.edu.tw/">https://birs.nycu.edu.tw/</a>					

系所組	生物醫學暨工程學院 生物醫學影像暨放射科學系(分子影像暨核醫藥物組)		班組代碼	088	招生名額	一般生: 6 名
本次考試放榜前流用原則	甲、乙組名額得相互流用					
本次考試放榜後流用原則	甲、乙組名額得相互流用					
報考資格與限制	大學醫、理、農、工等相關科系畢業，得有學士學位者(含應屆畢業生)。 ◎同等學力等其他報考資料請參閱總則。					
繳件方式	線上上傳			放榜梯次		第二梯次
報名費	1500 元		可否申請 113 年 2 月入學		否	
報考時繳交文件	必繳： (1) 二吋照片 (2) 自傳 (3) 讀書計畫 (4) 大學(專)歷年成績單(附排名) (5) 學經歷表 (6)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7) 推薦函1封					
考試方式 [權重]	項目[權重]	考科(考科代碼)[權重]	考試日期 / 考試地點 / 備註			
初試[0.4]	書面審查[1]	在校成績[0.4]				
		相關資料[0.4]				
		推薦函[0.2]				
複試[0.6]	初試合格公告日期		113年3月1日			
	面試[1]	一般及專業知識[0.5]	考試日期: 113年3月14日			
		組織分析能力[0.5]	考試日期: 113年3月14日			
同分參酌比序	1: 複試-面試 2: 初試-書面審查 3: 初試-書面審查-在校成績					
聯絡資訊	E-Mail: pcchen3@nycu.edu.tw 電話: 02-28267000# 67217 傳真: 02-28201095 地址: 台北市北投區立農街二段155號(臺北陽明校區) 網址: <a href="https://birs.nycu.edu.tw/">https://birs.nycu.edu.tw/</a>					

系所組	生物醫學暨工程學院 物理治療暨輔助科技學系甲組(物理治療組)		班組 代碼	089	招生名額	一般生: 10 名
本次考試放榜前流用原則	各組名額得互相流用					
本次考試放榜後流用原則	各組名額得互相流用					
報考資格與限制	大學之應屆畢業生或畢業生 ※同等學力等其他報考資格請參閱簡章總則。					
繳件方式	線上上傳		放榜梯次		第二梯次	
報名費	1500 元		可否申請 113 年 2 月入學		否	
報考時繳交文件	必繳： (1) 國內外學歷(力)證明。(畢業證書、在學證明、同等學力證明文件) (2) 大學(專)歷年成績單(附排名)：成績單如沒有歷年總排名，請另外附上名次證明書並一同上傳至「大學(專)歷年成績單(附排名)」 (3) 口試資料表：(請至本學系網頁下載專用格式) (4) 自傳：包括求學動機與目標(請至本學系網頁下載專用格式) (5) 讀書或研究計畫：(請至本學系網頁下載專用格式) (6) 推薦函2封 選繳： (1)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發表論文著作、國科會(科技部)計畫成果報告、專題計畫報告、GRE、TOEFL、全民英檢等成績證明、國家考試及格證書或其他證書等					
考試方式 [權重]	項目[權重]	考科(考科代碼)[權重]	考試日期 / 考試地點 / 備註			
初試[0]	書面審查[1]	專業知識[0.5]				
		發展潛力[0.5]				
複試[1]	初試合格公告日期		113年3月1日			
	複試文件及注意事項		1. 請準備研究或課業成果之口頭報告，於複試報到時繳交(請使用PPT檔，時間為5分鐘)。 2. 複試報到，請攜帶學生證或足資證明身份有照片之文件正本查驗身份。 3. 複試當天不受理任何紙本資料。			
	面試[1]	專業能力[0.5]	備註： 面試日期：112年3月13日星期三 地點：(台北陽明校區)生醫工程館6樓			
報考動機及研究潛能[0.5]		備註： 同上				
同分參酌比序	1：複試-面試 2：初試-書面審查 3：複試-面試-報考動機及研究潛能					
報到注意事項	正、備取生請於放榜後，依本校公告網頁及簡章總則規定辦理					
聯絡資訊	E-Mail: atwang@nycu.edu.tw 電話：(02)2821-0271 傳真：(02)2820-1841 地址：(台北陽明校區)台北市北投區立農街二段155號 生醫工程館5樓509室 網址：https://ptat.nycu.edu.tw/					

系所組	生物醫學暨工程學院 物理治療暨輔助科技學系乙組(輔助科技組)		班組 代碼	090	招生名額	一般生: 4 名
本次考試放榜前流用原則	各組名額得互相流用					
本次考試放榜後流用原則	各組名額得互相流用					
報考資格與限制	大學之應屆畢業生或畢業生 ※同等學力等其他報考資格請參閱簡章總則。					
繳件方式	線上上傳		放榜梯次		第二梯次	
報名費	1500 元		可否申請 113 年 2 月入學		否	
報考時繳交文件	必繳： (1) 國內外學歷(力)證明。(畢業證書、在學證明、同等學力證明文件) (2) 大學(專)歷年成績單(附排名)：成績單如沒有歷年總排名，請另外附上名次證明書並一同上傳至「大學(專)歷年成績單(附排名)」 (3) 口試資料表：(請至本學系網頁下載專用格式) (4) 自傳：包含求學動機與目標(請至本學系網頁下載專用格式) (5) 讀書或研究計畫：(請至本學系網頁下載專用格式) (6) 推薦函2封 選繳： (1)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發表論文著作、國科會(科技部)計畫成果報告、專題計畫報告、GRE、TOEFL、全民英檢等成績證明、國家考試及格證書或其他證書等					
考試方式 [權重]	項目[權重]	考科(考科代碼)[權重]	考試日期 / 考試地點 / 備註			
初試[0]	書面審查[1]	專業知識[0.5]				
		發展潛力[0.5]				
複試[1]	初試合格公告日期		113年3月1日			
	複試文件及注意事項		1. 請準備研究或課業成果之口頭報告，於複試報到時繳交(請使用PPT檔，時間為5分鐘)。 2. 複試報到，請攜帶學生證或足資證明身份有照片之文件正本查驗身份。 3. 複試當天不受理任何紙本資料。			
	面試[1]	專業能力[0.5]	備註： 面試日期：113年3月14日星期四 地點：(台北陽明校區)生醫工程館4樓			
報考動機及研究潛能[0.5]		備註： 同上				
同分參酌比序	1：複試-面試 2：初試-書面審查 3：複試-面試-報考動機及研究潛能					
報到注意事項	正、備取生請於放榜後，依本校公告網頁及簡章總則規定辦理					
聯絡資訊	E-Mail: chan@nycu.edu.tw 電話: (02)2826-7356 傳真: (02)2820-1841 地址: (台北陽明校區) 台北市北投區立農街二段155號生醫工程館5樓509室 網址: https://ptat.nycu.edu.tw/teacher/					



系所組	生物醫學暨工程學院 生醫光電研究所(生醫光電組)		班組 代碼	094	招生名額	一般生: 6 名
本次考試放榜前流用原則	各組名額得相互流用					
本次考試放榜後流用原則	各組名額得相互流用					
依初試成績擇優免複試直接錄取名額	至多1名					
報考資格與限制	大學畢業，獲有學士學位者(含應屆畢業生)。或具產業、醫事相關工作領域進修報考。 ※同等學力等其他報考資格請參閱總則。					
繳件方式	線上上傳		放榜梯次		第二梯次	
報名費	1500 元		可否申請 113 年 2 月入學		否	
報考時繳交文件	必繳： (1) 二吋照片 (2) 國內外學歷(力)證明。(畢業證書、在學證明、同等學力證明文件) (3) 大學(專)歷年成績單 (4) 自傳與研讀計畫					
考試方式 [權重]	項目[權重]	考科(考科代碼)[權重]	考試日期 / 考試地點 / 備註			
初試[0]	書面審查[1]	報考動機[1]				
複試[1]	初試合格公告日期	113年3月1日				
	面試[1]	研究動機與研究潛能[1]	考試地點: 傳統醫學大樓甲棟6樓602-A1室			
同分參酌比序	1: 複試-面試 2: 初試-書面審查					
報到注意事項	正、備取生請於放榜後，依本校公告網頁及簡章總則規定辦理。					
聯絡資訊	E-Mail: mfho@nycu.edu.tw 電話: (02) 2820-4624 傳真: (02) 2823-5460 地址: 11221 臺北市北投區立農街二段155號(台北陽明校區) 傳統醫學大樓甲棟6樓608室 網址: https://bioph.nycu.edu.tw/					

系所組	生物醫學暨工程學院 生醫光電研究所(鑑識科學組)		班組 代碼	095	招生名額	一般生：2名
本次考試放榜前流用原則	各組名額得相互流用					
本次考試放榜後流用原則	各組名額得相互流用					
依初試成績擇優免複試直接錄取名額	至多1名					
報考資格與限制	大學畢業，獲有學士學位者(含應屆畢業生)並需為目前從事刑事鑑識工作且取得任職單位同意書者報考。 ※同等學力等其他報考資格請參閱總則。					
繳件方式	線上上傳			放榜梯次		第二梯次
報名費	1500元			可否申請 113 年 2 月入學		否
報考時繳交文件	必繳： (1) 二吋照片 (2) 國內外學歷(力)證明。(畢業證書、在學證明、同等學力證明文件) (3) 大學(專)歷年成績單 (4) 自傳與研讀計畫					
考試方式 [權重]	項目[權重]	考科(考科代碼)[權重]	考試日期 / 考試地點 / 備註			
初試[0]	書面審查[1]	報考動機[1]				
複試[1]	初試合格公告日期	113年3月1日				
	面試[1]	研究動機與研究潛能[1]	考試地點：傳統醫學大樓甲棟6樓602-A1室			
同分參酌比序	1：複試-面試 2：初試-書面審查					
報到注意事項	正、備取生請於放榜後，依本校公告網頁及簡章總則規定辦理。					
聯絡資訊	E-Mail: mfho@nycu.edu.tw 電話：(02) 2820-4624 傳真：(02) 2823-5460 地址：11221 臺北市北投區立農街二段155號(台北陽明校區) 傳統醫學大樓甲棟6樓608室 網址：https://bioph.nycu.edu.tw/					

系所組	校級 跨專業長期照顧與管理碩士學位學程		班組 代碼	101	招生名額	一般生：6名
報考資格與限制	符合下列任一資格者： 1. 大學各科系之應屆畢業生或畢業生(或具同等學力資格者) 2. 修業滿四年(含)以上之醫學系、牙醫系、藥學系、物理治療(暨輔助科技)學系在學生(具有報考大學碩士班同等學力資格者) ※同等學力報考請參閱總則					
繳件方式	線上上傳		放榜梯次		第二梯次	
報名費	1500元		可否申請113年2月入學		否	
報考時繳交文件	必繳： (1) 二吋照片 (2) 國內外學歷(力)證明。(畢業證書、在學證明、同等學力證明文件) (3) 大學(專)歷年成績單(附排名) (4) 自傳：含求學動機與規劃，1000字以內。 (5) 讀書計畫 (6) 學經歷表 (7) 推薦函2封：請依注意事項說明上傳2封。 選繳： (1)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如1. 發表期刊或研討會論文著作、2. 相關專題或研究報告、3. 各外語能力相關成績證明(GRE、TOFEL、全民英檢等)、4. 相關專業證照、高普考證書、國家考試及格證書、公共衛生學會學科基本能力證明、長期照顧相關經驗、證照或訓練證明。					
考試方式 [權重]	項目[權重]	考科(考科代碼)[權重]	考試日期 / 考試地點 / 備註			
初試[0.3]	書面審查[1]	基本能力[0.5]				
		發展潛力[0.5]				
複試[0.7]	初試合格公告日期		113年3月1日			
	初試合格名單公告		初試合格名單預定於113年3月1日(星期五)，於本校招生報名網站查詢，合格考生請自行至本校招生報名網站列印複試通知(無須繳納複試費)，並詳閱相關規定。			
	複試文件及注意事項		報到請攜帶身分證、複試通知單、口試資料表(5份)。			
	面試[1]	基本能力[0.5]	考試日期：113年3月15日 考試地點：陽明校區-護理館109室			
發展潛力[0.5]		考試日期：113年3月15日 考試地點：陽明校區-護理館109室				
同分參酌比序	1：複試-面試 2：初試-書面審查 3：複試-面試-發展潛力					
報到注意事項	正、備取生請於放榜後，依本校公告網頁及簡章總則規定辦理。					
備註	繳交資料格式參考可至學程網站下載。					
聯絡資訊	E-Mail: mltc@nycu.edu.tw 電話：(02)28213257 傳真：無 地址：臺北市北投區立農街2段155號(台北陽明校區)護理館一樓109-1室 網址：https://mltc.nycu.edu.tw/home.jsp					

系所組	工學院 機器人碩士學位學程		班組 代碼	106	招生名額	一般生及在職生：12名	
繳件方式	線上上傳			放榜梯次			第二梯次
報名費	1300元			可否申請113年2月入學			否
報考時繳交文件	<p>必繳：</p> <p>(1) 考生資料表：請至本學程網頁下載填寫，貼妥2吋照片並儲存成PDF檔上傳至報名系統。</p> <p>(2) 歷年成績單：(a)大學歷年成績單(須包含系排名或班排名或另附名次證明)。若無法取得名次證明者，請原畢業學校出具無法取得名次之證明。(曾轉學之學生報名時須另繳交轉入前專科以上成績單)。 (b)以同等學力報考者，需檢附學歷及其他相關證明。</p> <p>(3) 自傳：限800字以內，格式不拘。</p> <p>(4) 研讀計畫：限3頁以內，格式不拘。</p> <p>(5) 推薦函2封：請考生於報名系統上填寫推薦人資料點選寄發通知信，推薦人收到信件後點開連結線上撰寫送出。</p> <p>選繳：</p> <p>(1)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如獎項、論文發表、英文能力檢定證明或專題報告。多人合作之競賽獲獎與專題皆應提出同一組隊員貢獻比例(格式可自擬，總和需100%)，並請指導教授簽名。</p> <p>(2) 工作證明文件</p> <p>(3) 同等學力證明</p> <p>(4) 境外學歷證明</p>						
考試方式	項目[權重]	考科(考科代碼)[權重]	考試日期 / 考試地點 / 備註				
初試	書面審查[1]	審查(106R)[1]	依初試成績擇優參加複試。				
複試	初試合格公告日期		113年3月1日				
	初試合格名單公告		詳見本校招生訊息網頁( <a href="https://exam.nycu.edu.tw/">https://exam.nycu.edu.tw/</a> )				
	複試文件及注意事項		考生必須113年3月14日(星期四)中午12:00以前，以電子郵件夾帶口試簡報檔寄到smit@nycu.edu.tw(格式與口試注意事項，請參考本學程網頁最新消息)。				
	面試[1]	口試(106T)[2]	考試日期：113年3月15日 考試地點：光復校區工程五館 備註： 複試日期及地點：113年3月15日(星期五)於光復校區工程五館5樓536室報到。(相關資訊請詳閱本學程網站最新公告)				
同分參酌比序	依總則規定						
報到注意事項	正取生報到日期及地點：113年4月19日(星期五)於光復校區工程五館5樓536室報到。(若有異動，放榜後依本學程網頁公告為主)						
備註	本學程為跨領域學程(工學院、電機學院、資訊學院)，整合機械、電機、資訊、電子、通訊、AI、醫療機器人科技等相關領域研究，從事機器人技術研究與其他媒體結合之跨域研究。						
聯絡資訊	E-Mail: smit@nycu.edu.tw 電話: 03-5745422 傳真: 03-5744161 地址: 300新竹市大學路1001號工程五館536室 網址: <a href="https://robotics.nycu.edu.tw/">https://robotics.nycu.edu.tw/</a>						

系所組	人文與社會科學院 科技與社會所		班組 代碼	131	招生名額	一般生：3名	
本次考試放榜前流用原則	無						
本次考試放榜後流用原則	無						
報考資格與限制	具有學士學位或同等學力者(含應屆畢業生) ※同等學力等其他報考資格請參閱簡章總則。						
繳件方式	線上上傳			放榜梯次		第二梯次	
報名費	1500元			可否申請113年2月入學		否	
報考時繳交文件	必繳： (1) 二吋照片 (2) 國內外學歷(力)證明。(畢業證書、在學證明、同等學力證明文件) (3) 大學(專)歷年成績單(附排名) (4) 學經歷表：請至本所網頁( <a href="https://sts.nycu.edu.tw">https://sts.nycu.edu.tw</a> /相關文件/)下載填寫。 (5) 自傳與研讀計畫：以不超過5頁為原則，中英文皆可。 (6) 代表作品：不超過3件，論述寫作為主，包含期末報告、學術論文、個人撰寫時事評論、讀書報告等，中英文皆可。 (7) 推薦函2封 選繳： (1)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如英檢證明等。						
考試方式 [權重]	項目[權重]	考科(考科代碼)[權重]	考試日期 / 考試地點 / 備註				
初試[0.4]	書面審查[1]	大學成績[0.5] 推薦函及相關資料[0.5]					
複試[0.6]	初試合格公告日期		113年3月1日				
	初試合格名單公告		請至本所網頁詳閱複試名單及相關公告。				
	複試文件及注意事項		1. 請依複試通知單辦理。 2. 複試當天會另加考英文筆試。(歷屆考題請參考本所網頁 <a href="https://sts.nycu.edu.tw">https://sts.nycu.edu.tw</a> /歷屆考題/)				
	面試[1]	研究潛力(組織能力、邏輯分析能力、基礎知識、英文能力)[1]	備註： □ 試日期：113年3月15日(星期五) □ 試報到地點：陽明校區知行樓後棟2樓210室				
同分參酌比序	1：複試-面試 2：初試-書面審查 3：初試-書面審查-推薦函及相關資料						
報到注意事項	正、備取生請於放榜後，依本校公告網頁及簡章總則規定辦理。						
備註	本校「人文社會學院」與「人文與社會科學院」預定於113學年度起合併為「人文藝術與社會學院」						
聯絡資訊	E-Mail: <a href="mailto:kaining@nycu.edu.tw">kaining@nycu.edu.tw</a> 電話：(02)2826-7000轉65072 傳真：(02)2821-5949 地址：112台北市北投區立農街二段155號(台北陽明校區)知行樓後棟2樓210室 網址： <a href="https://sts.nycu.edu.tw/">https://sts.nycu.edu.tw/</a>						

系所組	人文與社會科學院 心智哲學研究所	班組 代碼	132	招生名額	一般生：3名
報考資格與限制	得有學士學位或同等學力者(含應屆畢業生) ※同等學力等其他報考資格請參閱簡章總則。				
繳件方式	線上上傳	放榜梯次			第二梯次
報名費	1500元	可否申請113年2月入學			否
報考時繳交文件	必繳： (1) 二吋照片 (2) 國內外學歷(力)證明。(畢業證書、在學證明、同等學力證明文件) (3) 大學(專)歷年成績單(附排名) (4) 自傳 (5) 讀書或研究計畫 (6) 學經歷表 (7) 推薦函2封 選繳： (1)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著作資料、論文報告、作品集或語言考試證明				
考試方式 [權重]	項目[權重]	考科(考科代碼)[權重]	考試日期 / 考試地點 / 備註		
初試[0.3]	書面審查[1]	讀書或研究計畫[0.5]	撰寫說明： <a href="https://reurl.cc/x6N0nz">https://reurl.cc/x6N0nz</a>		
		其他資料[0.5]			
複試[0.7]	初試合格公告日期		113年3月1日		
	初試合格名單公告		初試合格名單及複試相關規定預定於113年3月1日起於本所網站公告，請合格考生再另行至本校招生報名網站列印複試通知(毋須繳交複試費)。		
	複試文件及注意事項		1. 請攜帶身分證、複試通知單。 2. 複試以口試方式進行。可準備簡短自我介紹、讀書計畫、未來研究方向等內容。		
	面試[1]	哲學基本能力[0.5]	考試地點：陽明校區_知行樓206會議室 備註： 本所口試日期預定於113年3月11日至113年3月17日間，確切日期以113年2月26日本所網頁最新消息公告為準。		
學術研究能力[0.5]		考試地點：陽明校區_知行樓206會議室 備註： 本所口試日期預定於113年3月11日至113年3月17日間，確切日期以113年2月26日本所網頁最新消息公告為準。			
同分參酌比序	1：複試-面試 2：初試-書面審查 3：初試-書面審查-讀書或研究計畫				
報到注意事項	正、備取生請於放榜後，依本校公告網頁及簡章總則規定辦理。				
備註	本校「人文社會學院」與「人文與社會科學院」預定於113學年度起合併為「人文藝術與社會學院」				
聯絡資訊	E-Mail: hnyang@nycu.edu.tw 電話: (02)28267000*65041 傳真: (02)28232920 地址: 112台北市北投區立農街2段155號(台北陽明校區) 網址: <a href="https://phil.nycu.edu.tw/">https://phil.nycu.edu.tw/</a>				

系所組	人文與社會科學院 視覺文化研究所		班組 代碼	133	招生名額	一般生：3名
本次考試放榜前流用原則	無					
本次考試放榜後流用原則	無					
依初試成績擇優免複試直接錄取名額	至多3名					
報考資格與限制	具有學士學位或同等學力者(含應屆畢業生) ※同等學力等其他報考資格請參閱簡章總則。					
繳件方式	線上上傳		放榜梯次		第二梯次	
報名費	1500元		可否申請 113 年 2 月入學		否	
報考時繳交文件	必繳： (1) 二吋照片 (2) 國內外學歷(力)證明。(畢業證書、在學證明、同等學力證明文件) (3) 大學(專)歷年成績單：附排名，請檢附正本 (4) 自傳：1. 含求學動機與規劃，1000字以內。2. 表格：本所所網 - 「招生資訊」 - 「招生辦法」 - 「表格下載」 (5) 讀書或研究計畫：1. 研究計畫的內容應包含主題、文獻回顧、問題意識、研究材料、書目，至少4000字。2. 表格：本所所網 - 「招生資訊」 - 「招生辦法」 - 「表格下載」 (6) 學經歷表：表格：本所所網 - 「招生資訊」 - 「招生辦法」 - 「表格下載」 (7) 口試資料表：表格：本所所網 - 「招生資訊」 - 「招生辦法」 - 「表格下載」 選繳： (1)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著作資料、論文報告、作品集或語言考試證明)					
考試方式 [權重]	項目[權重]	考科(考科代碼)[權重]	考試日期 / 考試地點 / 備註			
初試[0.3]	書面審查[1]	大學成績[0.2]				
		其他書面審查資料[0.8]				
複試[0.7]	初試合格公告日期		113年3月1日			
	初試合格名單公告		請至本所所網查詢複試名單及相關公告，本所所網： <a href="https://svc.nycu.edu.tw/">https://svc.nycu.edu.tw/</a>			
	複試文件及注意事項		1. 請依複試通知單辦理 2. 複試當天會另加考英文筆試(參考書單及歷屆考題請詳本所所網： <a href="https://svc.nycu.edu.tw/">https://svc.nycu.edu.tw/</a> )			
	面試[1]	英文能力[0.4]	考試日期：113年3月15日 考試地點：知行樓後棟322會議室 備註： 口試日期：113年3月15日(五) 口試報到地點：知行樓後棟209室			
學術研究能力[0.6]		考試日期：113年3月15日 考試地點：知行樓後棟322會議室 備註： 口試日期：113年3月15日(五) 口試報到地點：知行樓後棟209室				
同分參酌比序	1：複試-面試 2：初試-書面審查 3：複試-面試-學術研究能力					
報到注意事項	正、備取生請於放榜後，依本校公告網頁及簡章總則規定辦理。					
備註	本校「人文社會學院」與「人文與社會科學院」預定於113學年度起合併為「人文藝術與社會學院」					
聯絡資訊	E-Mail: <a href="mailto:ivs@nycu.edu.tw">ivs@nycu.edu.tw</a> 電話：(02)28267000分機65391 傳真：(02)28215481 地址：112台北市北投區立農街二段155號(台北陽明校區)知行樓後棟209室 網址： <a href="https://svc.nycu.edu.tw/">https://svc.nycu.edu.tw/</a>					

系所組	客家文化學院 客家文化學院人文社會學系族群與文化碩士班		班組代碼	141	招生名額	一般生及在職生：2名	
繳件方式	線上上傳			放榜梯次			第二梯次
報名費	1500元			可否申請113年2月入學			否
報考時繳交文件	選繳： (1) 工作證明文件 (2) 同等學力證明 (3) 境外學歷證明						
考試方式	項目[權重]	評分項目[權重]	考科(考科代碼)[權重]	考試日期 / 考試地點 / 備註			
初試	筆試[1]	選考[1] (三選一)	台灣社會與文化(1411)[1]	考試日期：113年2月3日(星期六)，考科時間詳參簡章總則。			
			文化人類學(1412)[1.5]	考試日期：113年2月3日(星期六)，考科時間詳參簡章總則。			
			社會學(含理論)(1413)[1.5]	考試日期：113年2月3日(星期六)，考科時間詳參簡章總則。			
			歷史理論與思維(1414)[1.5]	考試日期：113年2月3日(星期六)，考科時間詳參簡章總則。			
複試	初試合格公告日期		113年3月1日				
	初試合格名單公告		詳見本校招生訊息網頁( <a href="https://exam.nycu.edu.tw/">https://exam.nycu.edu.tw/</a> )。				
	複試文件及注意事項		1. 審查資料：複試前須繳交以下資料(一式一份)，並於113年3月8日(星期五)以前(國內郵戳為憑)，以掛號方式寄至 302054 新竹縣竹北市六家五路1段1號族群與文化碩士班。 (1) 自傳。 (2) 讀書計畫。 (3) 歷年成績單。 (4) 其他相關資料(如論文、個人作品、得獎資料等)。 2. 繳交資料恕不退件，如需退件，請自備附回郵信封。 3. 依初試成績擇優參加複試。				
	面試[1]	口試(141T)[1.5]		考試地點：竹北六家校區客家文化學院 備註： 複試日期：113年3月15日(五)。(詳細資訊將公告於本系最新消息網頁)			
同分參酌比序	依總則規定						
報到注意事項	113年4月15日(星期一)於竹北六家校區客家文化學院人文社會學系族群與文化碩士班辦公室。(若有異動，放榜後依本系網頁公告為主)						
聯絡資訊	E-Mail: <a href="mailto:ypteng@nycu.edu.tw">ypteng@nycu.edu.tw</a> 電話：03-5131394 傳真：03-6580677 地址：302054新竹縣竹北市六家五路1段1號 網址： <a href="https://hs.nycu.edu.tw/">https://hs.nycu.edu.tw/</a>						



系所組	客家文化學院 客家文化學院傳播與科技學系碩士班		班組 代碼	142	招生名額	一般生：11名
繳件方式	線上上傳			放榜梯次		第一梯次
報名費	1200元			可否申請113年2月入學		否
報考時繳交文件	選繳： (1) 同等學力證明 (2) 境外學歷證明					
考試方式	項目[權重]	考科(考科代碼)[權重]	考試日期 / 考試地點 / 備註			
	筆試[1]	傳播理論(1421)[2]	考試日期：113年2月3日(星期六)，考科時間詳參簡章總則。			
		英文(142Q)[1]	考試日期：113年2月3日(星期六)，考科時間詳參簡章總則。			
同分參酌比序	依總則規定					
報到注意事項	正取生報到日期及地點：113年3月20日(星期三)(含)以前以通訊報到方式。(若有異動，放榜後以系網頁公告為主)					
聯絡資訊	E-Mail: cjh61@nycu.edu.tw 電話: 03-5131513 傳真: 03-5509658 地址: 本校竹北校區客家文化學院二樓, HK214(新竹縣竹北市六家五路一段一號) 網址: <a href="https://dcat.nycu.edu.tw/">https://dcat.nycu.edu.tw/</a>					

系所組	人文社會學院 人文社會學院外國語文學系外國文學與語言 學碩士班甲組(主修文學)		班組 代碼	151	招生名額	一般生：3名
繳件方式	線上上傳			放榜梯次		第一梯次
報名費	1200元			可否申請 113 年 2 月入學		否
報考時繳交文件	選繳： (1) 同等學力證明 (2) 境外學歷證明					
考試方式	項目[權重]	考科(考科代碼)[權重]	考試日期 / 考試地點 / 備註			
	筆試[1]	英美文學(1511)[1]	考試時間：113年2月3日(星期六)，考科時間詳參簡章總則。			
		英文閱讀與寫作(1512)[1]	考試時間：113年2月3日(星期六)，考科時間詳參簡章總則。			
同分參酌比序	依總則規定					
報到注意事項	正取生報到日期及地點：113年3月12日(星期二)於新竹光復校區人社三館403室報到。(若有異動，放榜後依本系網頁公告為主)					
聯絡資訊	E-Mail: nycuflooffice@gmail.com 電話：(03) 5712121轉分機31660、31661 傳真：(03) 572-6037 地址：30010新竹市大學路1001號國立陽明交通大學人社三館四樓403室 網址：https://fl.nycu.edu.tw/					

系所組	人文社會學院 人文社會學院外國語文學系外國文學與語言 學碩士班乙組(主修語言學)		班組 代碼	152	招生名額	一般生：3名
繳件方式	線上上傳		放榜梯次		第一梯次	
報名費	1200元		可否申請 113 年 2 月入學		否	
報考時繳交文件	選繳： (1) 同等學力證明 (2) 境外學歷證明					
考試方式	項目[權重]	考科(考科代碼)[權重]	考試日期 / 考試地點 / 備註			
	筆試[1]	語言學概論(1521)[1]	考試時間：113年2月3日(星期六)，考科時間詳參簡章總則。			
		語言分析(1522)[1]	考試時間：113年2月3日(星期六)，考科時間詳參簡章總則。			
同分參酌比序	依總則規定					
報到注意事項	正取生報到日期及地點：113年3月12日(星期二)於新竹光復校區人社三館403室報到。(若有異動，放榜後依本系網頁公告為主)					
聯絡資訊	E-Mail: nycuflooffice@gmail.com 電話：(03) 5712121轉分機31660、31661 傳真：(03) 572-6037 地址：30010新竹市大學路1001號國立陽明交通大學人社三館四樓403室 網址：https://fl.nycu.edu.tw/					

系所組	人文社會學院 人文社會學院傳播研究所碩士班		班組 代碼	153	招生名額	一般生及在職生：11 名
繳件方式	線上上傳			放榜梯次		第二梯次
報名費	1500 元			可否申請 113 年 2 月入學		否
報考時繳交文件	選繳： (1) 工作證明文件 (2) 境外學歷證明 (3) 國內外學歷(力)證明。(畢業證書、在學證明、同等學力證明文件)					
考試方式	項目[權重]	評分項目 [權重]	考科(考科代碼) [權重]	考試日期 / 考試地點 / 備註		
初試	筆試[1]	選考[1] (三選一)	傳播理論(1531)[1]	筆試日期：113 年 2 月 3 日(星期六)，考科時間詳參簡章總則		
			心理學(1532)[1]	筆試日期：113 年 2 月 3 日(星期六)，考科時間詳參簡章總則		
			傳播科技概論(1533)[1]	筆試日期：113 年 2 月 3 日(星期六)，考科時間詳參簡章總則		
		傳播英文(1534)[1]		筆試日期：113 年 2 月 3 日(星期六)，考科時間詳參簡章總則		
複試	初試合格公告日期		113年3月1日			
	初試合格名單公告		詳見本校招生訊息網頁( <a href="https://exam.nycu.edu.tw/">https://exam.nycu.edu.tw/</a> )			
	複試文件及注意事項		<p>1. 複試考生應繳交下列資料(1式3份)，並請於113年3月8日星期五前寄到本所，以郵戳為憑，繳交資料不退件，如需退件請自備回郵信封或於113年6月28日星期五前親自領取，逾期恕不保留。</p> <p>(1) 個人履歷：最多1頁。 (2) 碩士研究方向計畫(3-5頁)。 (3) 大學或同等學力成績單(除1份正本其餘可用影印)。 (4) 其他如參加學術(藝)活動證明文件或專題報告等有助於審查之資料。 (5) 檢附英語能力測驗成績證明，如全民英檢中級以上、TOEFL、CBT、IELTS、TOEIC、BULATS、GRE 成績優異者有助審查加分。</p> <p>2. 依初試成績擇優參加複試。</p>			
面試[1]	口試(153T)[2]		考試日期：113年3月15日 考試地點：本校交大校區人社二館109室 備註： 1. 口試日期：113年3月15日(星期五)。 2. 複試詳細資訊於本所網頁公佈。			
同分參酌比序	依總則規定					
報到注意事項	正取生報到日期及地點：放榜後依本所網頁公告為主。					
聯絡資訊	E-Mail: <a href="mailto:ict31991@nycu.edu.tw">ict31991@nycu.edu.tw</a> 電話：035731991 傳真： 地址：300093新竹市東區大學路1001號傳播研究所 網址： <a href="https://ics.nycu.edu.tw/">https://ics.nycu.edu.tw/</a>					

系所組	人文社會學院 人文社會學院應用藝術研究所碩士班甲組(主修設計)		班組代碼	155	招生名額	一般生及在職生: 4 名
報考資格與限制	1. 應屆畢業生建議：大學在校學業成績優良或有特殊優異表現而有證明者。 2. 非應屆畢業生建議：(1)在校成績優良。(2)豐富之工作經驗。(3)設計作品傑出或曾獲國內外獎項而有證明者。					
繳件方式	線上上傳		放榜梯次		第二梯次	
報名費	1300 元		可否申請 113 年 2 月入學		否	
報考時繳交文件	<p>必繳：</p> <p>(1) 自傳：含簡短自我評估分析</p> <p>(2) 研讀計畫：含說明選擇報考本所理由</p> <p>(3) 大學(專)歷年成績單：成績單應含排名；應屆畢業生加附本學期選課資料</p> <p>(4) 作品集或研究報告：作品集、研究報告或設計課程之期末報告(三擇一)，可於檔案中附上雲端連結</p> <p>選繳：</p> <p>(1) 同等學力證明</p> <p>(2) 境外學歷證明</p> <p>(3) 工作證明文件</p> <p>(4)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p>					
考試方式	項目[權重]	考科(考科代碼)[權重]	考試日期 / 考試地點 / 備註			
初試	書面審查[1]	審查(155R)[1]	依初試成績擇優參加複試			
複試	初試合格公告日期	113年3月1日				
	初試合格名單公告	詳見本校招生訊息網頁( <a href="https://exam.nycu.edu.tw/">https://exam.nycu.edu.tw/</a> )				
	複試文件及注意事項	113年3月8日起至本所網頁詳閱複試公告( <a href="https://iaa.nycu.edu.tw/">https://iaa.nycu.edu.tw/</a> )				
	面試[1]	口試(155T)[1]	考試日期：113年3月15日 考試地點：新竹光復校區人社一館 3 樓			
同分參酌比序	依總則規定					
報到注意事項	正取生報到日期及地點：113年4月19日(星期五)(含)前以通訊報到方式。(若有異動，放榜後依本所網頁公告為主)					
備註	非本科相關科系進入本所之研究生，指導老師得要求學生加選專業科目，此類加選不計畢業學分。					
聯絡資訊	E-Mail: <a href="mailto:iaa@nycu.edu.tw">iaa@nycu.edu.tw</a> 電話：(03)5712121分機31963 傳真： 地址：30010新竹市東區大學路1001號人社一館3樓 網址： <a href="https://iaa.nycu.edu.tw/">https://iaa.nycu.edu.tw/</a>					

系所組	人文社會學院 人文社會學院應用藝術研究所碩士班乙組(主 修藝術跨域)		班組 代碼	156	招生名額	一般生及在職生: 4 名
報考資格與限制	1. 應屆畢業生建議：大學在校學業成績優良或有特殊優異表現而有證明者。 2. 非應屆畢業生建議：(1)在校成績優良。(2)豐富之工作經驗。(3)設計作品傑出或曾獲國內外獎項而有證明者。					
繳件方式	線上上傳		放榜梯次		第二梯次	
報名費	1300 元		可否申請 113 年 2 月入學		否	
報考時繳交文件	<p>必繳：</p> <p>(1) 自傳：含簡短自我評估分析</p> <p>(2) 研讀計畫：含說明選擇報考本所理由</p> <p>(3) 大學(專)歷年成績單：成績單應含排名；應屆畢業生加附本學期選課資料</p> <p>(4) 作品集或研究報告：作品集、研究報告或設計課程之期末報告(三擇一)，可於檔案中附上雲端連結</p> <p>選繳：</p> <p>(1) 同等學力證明</p> <p>(2) 境外學歷證明</p> <p>(3) 工作證明文件</p> <p>(4)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p>					
考試方式	項目[權重]	考科(考科代碼)[權重]	考試日期 / 考試地點 / 備註			
初試	書面審查[1]	審查(156R)[1]	依初試成績擇優參加複試			
複試	初試合格公告日期	113年3月1日				
	初試合格名單公告	詳見本校招生訊息網頁( <a href="https://exam.nycu.edu.tw/">https://exam.nycu.edu.tw/</a> )				
	複試文件及注意事項	113年3月8日起至本所網頁詳閱複試公告( <a href="https://iaa.nycu.edu.tw/">https://iaa.nycu.edu.tw/</a> )				
	面試[1]	口試(156T)[1]	考試日期：113年3月15日 考試地點：新竹光復校區人社一館 3 樓			
同分參酌比序	依總則規定					
報到注意事項	正取生報到日期及地點：113年4月19日(星期五)(含)前以通訊報到方式。(若有異動，放榜後依本所網頁公告為主)					
備註	非本科相關科系進入本所之研究生，指導老師得要求學生加選專業科目，此類加選不計畢業學分。					
聯絡資訊	E-Mail: <a href="mailto:iaa@nycu.edu.tw">iaa@nycu.edu.tw</a> 電話：(03)5712121分機31963 傳真： 地址：30010新竹市東區大學路1001號人社一館3樓 網址： <a href="https://iaa.nycu.edu.tw/">https://iaa.nycu.edu.tw/</a>					

系所組	人文社會學院 人文社會學院社會與文化研究所碩士班		班組 代碼	157	招生名額	一般生及在職生：4名	
繳件方式	線上上傳			放榜梯次		第二梯次	
報名費	1300元			可否申請 113年2月入學		否	
報考時繳交文件	必繳： (1) 大專歷年成績單：(含名次) (2) 研讀計畫：以不超過5頁為原則，內容包含自傳、未來研究主題及修讀構想以及與個人長程目標之關係。 (3) 作品集或研究報告：不超過2件，不限文字作品。 選繳： (1) 工作證明文件 (2) 同等學力證明 (3) 境外學歷證明						
考試方式	項目[權重]	考科(考科代碼)[權重]	考試日期 / 考試地點 / 備註				
初試	書面審查[1]	審查(157R)[1]					
複試	初試合格公告日期	113年3月1日					
	初試合格名單公告	詳見本校招生訊息網頁( <a href="https://exam.nycu.edu.tw/">https://exam.nycu.edu.tw/</a> )。					
	面試[1]	口試(157T)[1]	考試地點：新竹光復校區人社二館106A室 備註： 複試日期：113年3月13日(星期三)下午2:00起				
同分參酌比序	依總則規定						
報到注意事項	正取生報到日期及地點：113年4月17日(星期三)下午2:00於新竹光復校區人社二館212室報到。(若有異動，放榜後依本所網頁公告為主)						
聯絡資訊	E-Mail: <a href="mailto:hungfa@nycu.edu.tw">hungfa@nycu.edu.tw</a> 電話：03-5131593或分機31593 傳真：03-5734450 地址：新竹市光復校區人社二館212室 網址： <a href="https://srcs.nycu.edu.tw/index.aspx">https://srcs.nycu.edu.tw/index.aspx</a>						

系所組	人文社會學院 人文社會學院教育研究所碩士班乙組(主修教育心裡)		班組代碼	158	招生名額	一般生及在職生: 5 名	
繳件方式	線上上傳			放榜梯次			第二梯次
報名費	1500 元			可否申請 113 年 2 月入學			否
報考時繳交文件	必繳： (1) 自傳 (2) 研讀計畫 (3) 大專歷年成績單：需含名次或另附名次證明 (4)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如參加學術(或其他)活動之證明文件等 選繳： (1) 工作證明文件 (2) 同等學力證明 (3) 境外學歷證明						
考試方式	項目[權重]	考科(考科代碼)[權重]	考試日期 / 考試地點 / 備註				
初試	書面審查[1]	審查(158R)[1]					
複試	初試合格公告日期		113年3月1日				
	初試合格名單公告		詳見本校招生訊息網頁( <a href="https://exam.nycu.edu.tw/">https://exam.nycu.edu.tw/</a> )				
	複試文件及注意事項		依初試成績擇優參加複試				
	面試[1]	口試(158T)[1]	考試地點：新竹光復校區人社一館二樓 備註： 複試日期：113年3月15日(五)				
同分參酌比序	依總則規定						
報到注意事項	正取生報到日期及地點：113年4月19日(星期五)於新竹光復校區人社一館HA212A室報到						
聯絡資訊	E-Mail: <a href="mailto:chialing1997@nycu.edu.tw">chialing1997@nycu.edu.tw</a> 電話：03-5731641 傳真：03-5738083 地址：新竹市大學路1001號國立陽明交通大學教育研究所(人社一館2樓212A室) 網址： <a href="https://education.nycu.edu.tw/">https://education.nycu.edu.tw/</a>						



系所組	人文社會學院 人文社會學院教育研究所碩士班丙組(主修科 學教育)		班組 代碼	159	招生名額	一般生及在職生: 4 名	
繳件方式	線上上傳			放榜梯次			第二梯次
報名費	1500 元			可否申請 113 年 2 月入學			否
報考時繳交文件	必繳： (1) 自傳 (2) 研讀計畫 (3) 大專歷年成績單：需含名次或另附名次證明 (4)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如參加學術(或其他)活動之證明文件等) 選繳： (1) 工作證明文件 (2) 同等學力證明 (3) 境外學歷證明						
考試方式	項目[權重]	考科(考科代碼)[權重]	考試日期 / 考試地點 / 備註				
初試	書面審查[1]	審查(159R)[1]					
複試	初試合格公告日期	113年3月1日					
	初試合格名單公告	詳見本校招生訊息網頁( <a href="https://exam.nycu.edu.tw/">https://exam.nycu.edu.tw/</a> )					
	複試文件及注意事項	依初試成績擇優參加複試					
	面試[1]	口試(159T)[1]	考試地點：新竹光復校區人社一館二樓 備註： 複試日期：113年3月15日(五)				
同分參酌比序	依總則規定						
報到注意事項	正取生報到日期及地點：113年4月19日(星期五)於新竹光復校區人社一館HA212A室報到						
聯絡資訊	E-Mail: <a href="mailto:chialing1997@nycu.edu.tw">chialing1997@nycu.edu.tw</a> 電話：03-5731641 傳真：03-5738083 地址：新竹市大學路1001號國立陽明交通大學教育研究所(人社一館2樓212A室) 網址： <a href="https://education.nycu.edu.tw/">https://education.nycu.edu.tw/</a>						

系所組	人文社會學院 人文社會學院教育研究所碩士班丁組(主修數位學習)		班組代碼	160	招生名額	一般生及在職生: 4 名	
繳件方式	線上上傳			放榜梯次			第二梯次
報名費	1500 元			可否申請 113 年 2 月入學			否
報考時繳交文件	必繳： (1) 自傳 (2) 研讀計畫 (3) 大專歷年成績單：需含名次或另附名次證明 (4)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如參加學術(或其他)活動之證明文件等) 選繳： (1) 工作證明文件 (2) 同等學力證明 (3) 境外學歷證明						
考試方式	項目[權重]	考科(考科代碼)[權重]	考試日期 / 考試地點 / 備註				
初試	書面審查[1]	審查(160R)[1]					
複試	初試合格公告日期		113年3月1日				
	初試合格名單公告		詳見本校招生訊息網頁( <a href="https://exam.nycu.edu.tw/">https://exam.nycu.edu.tw/</a> )				
	複試文件及注意事項		依初試成績擇優參加複試				
	面試[1]	口試(160T)[1]	考試地點：新竹光復校區人社一館二樓 備註： 複試日期：113年3月15日(五)				
同分參酌比序	依總則規定						
報到注意事項	正取生報到日期及地點：113年4月19日(星期五)於新竹光復校區人社一館HA212A室報到						
聯絡資訊	E-Mail: <a href="mailto:chialing1997@nycu.edu.tw">chialing1997@nycu.edu.tw</a> 電話：03-5731641 傳真：03-5738083 地址：新竹市大學路1001號國立陽明交通大學教育研究所(人社一館2樓212A室) 網址： <a href="https://education.nycu.edu.tw/">https://education.nycu.edu.tw/</a>						

系所組	人文社會學院 人文社會學院音樂研究所甲組(主修音樂學)		班組 代碼	161	招生名額	一般生: 1 名
繳件方式	線上上傳			放榜梯次		第二梯次
報名費	1300 元			可否申請 113 年 2 月入學		否
報考時繳交文件	<p>必繳：</p> <p>(1) 大專歷年成績單</p> <p>(2) 自傳：自我陳述包含(一)成長與學業背景、(二)碩士階段學習計畫、(三)畢業後生涯規劃等，共約一千字。</p> <p>(3) 專題報告：音樂相關議題之論說型文章一至二篇：每篇1500字以上，可由舊作(如課堂報告等)改寫，但內容如有借用或翻譯他人的文字或論點，得按學術慣例標明出處，否則視為抄襲從嚴扣分。</p> <p>(4) 英文能力證明：英文(以及其他外文)成績優異者有助審查加分，請附相關檢定證明。</p> <p>選繳：</p> <p>(1) 同等學力證明：依簡章總則。</p> <p>(2) 境外學歷證明：依簡章總則。</p>					
考試方式	項目[權重]	考科(考科代碼)[權重]	考試日期 / 考試地點 / 備註			
初試	書面審查[1]	審查(161R)[1]				
複試	初試合格公告日期	113年3月1日				
	初試合格名單公告	詳見本校招生訊息網頁( <a href="https://exam.nycu.edu.tw/">https://exam.nycu.edu.tw/</a> )				
	複試文件及注意事項	複試日期及地點：113 年 3 月 16 日(星期六) 14:00 於新竹光復校區人社三館五樓音樂研究所辦公室報到。				
	面試[1]	口試(161T)[1.5]	<p>備註：</p> <p>1. 三分鐘英語個人簡介(內容參考審查資料，可看稿)。</p> <p>2. 審查資料及音樂研究相關問題。</p> <p>3. 可選擇加考奏/唱樂曲一首(伴奏者及鋼琴以外樂器自備)，表現優異者有助加分。</p>			
同分參酌比序	依總則規定					
報到注意事項	正取生報到日期及地點：113年4月16日(星期二)於新竹光復校區人社三館音樂所辦公室報到。(若有異動，放榜後依本所網頁公告為主)					
備註	<p>1. 音樂所各組考生只限報名一組，不得跨組報名。</p> <p>2. 請依學校報名流程於截止日前上網報名並完成上傳審查資料第(1)至(4)項，每項僅能上傳一個PDF檔(超過2份文件請自行合併)，資料不全者，將影響審查成績。</p> <p>3. 以初試成績擇優篩選參加複試，複試內容為：三分鐘英語個人簡介(內容參考審查資料，可看稿)、審查資料及音樂研究相關問題、可選擇加考奏/唱樂曲一首(伴奏者及鋼琴以外樂器自備)，表現優異者有助加分。</p>					
聯絡資訊	<p>E-Mail: <a href="mailto:bella@nycu.edu.tw">bella@nycu.edu.tw</a></p> <p>電話: 03-5731639或分機31639</p> <p>傳真: 03-5745749</p> <p>地址: 本校新竹光復校區人社三館5樓503室</p> <p>網址: <a href="https://imu.nycu.edu.tw">https://imu.nycu.edu.tw</a></p>					

系所組	人文社會學院 人文社會學院音樂研究所乙A組(創作與科技 ：主修當代音樂與多媒體創作)		班組 代碼	162	招生名額	一般生：4名
繳件方式	線上上傳		放榜梯次		第二梯次	
報名費	1300元		可否申請		113年2月入學 否	
報考時繳交文件	必繳： (1) 大專歷年成績單 (2) 自傳：自我陳述包含(一)成長與學業背景、(二)碩士階段學習計畫、(三)畢業後生涯規劃等，共約一千字。 (3) 歷年作品目錄：含編制、曲目、創作年份、首演相關資訊(無則免)等。 (4) 代表作品：考生創作作品若干首，可為不同風格、形式、元素(可包含器樂、聲樂、數位、多媒體/跨領域作品)。上述繳交作品請提供樂譜 檔案、影音資料連結與創作理念報告或數位音樂程式設計或音樂創作相關議題報告。 選繳： (1) 同等學力證明：依簡章總則。 (2) 境外學歷證明：依簡章總則。					
考試方式	項目[權重]	考科(考科代碼)[權重]	考試日期 / 考試地點 / 備註			
初試	書面審查[1]	審查(162R)[1]				
複試	初試合格公告日期	113年3月1日				
	初試合格名單公告	詳見本校招生訊息網頁( <a href="https://exam.nycu.edu.tw/">https://exam.nycu.edu.tw/</a> )				
	複試文件及注意事項	複試日期及地點：113年3月15日(星期五)13:00於人社三館五樓音樂研究所辦公室報到。				
	面試[1]	口試(162T)[1.5]	備註： 1. 考生初試所繳交資料及音樂創作相關問題。 2. 考生可選擇加考演奏(唱)樂曲一至二首(可含考生原創作品或現場音樂即興，不限中西樂器，除鋼琴外請自備樂器)。 3. 考生面試包含經典作品聆賞辨識，經典作品曲目建議表將於1月22日(星期一)17:00前公布於音樂所網頁。			
同分參酌比序	依總則規定					
報到注意事項	正取生報到日期及地點：113年4月16日(星期二)於新竹光復校區人社三館音樂所辦公室報到。(若有異動，放榜後依本所網頁公告為主)					
備註	1. 音樂所各組考生只限報名一組，不得跨組報名。 2. 請依學校報名流程於截止日前上網報名並完成上傳審查資料第(1)至(4)項，每項僅能上傳一個PDF檔(超過2份文件請自行合併)，資料不全者，將影響審查成績。 3. 各組以初試成績擇優篩選參加複試，複試內容為：考生初試所繳交資料及音樂創作相關問題，主修當代音樂與多媒體創作考生可選擇加考演奏(唱)樂曲一至二首(可含考生原創作品或現場音樂即興，不限中西樂器，除鋼琴外請自備樂器)，主修電腦音樂考生可選擇加考電腦音樂程式(或軟體)之現場演示(請自備軟硬體)。主修當代音樂與多媒體創作和電腦音樂考生之面試包含經典作品聆賞辨識，經典作品曲目建議表將於113年1月22日(星期一)17:00前公布於音樂所網頁。					
聯絡資訊	E-Mail: bella@nycu.edu.tw 電話: 03-5731639或分機31639 傳真: 03-5745749 地址: 本校新竹光復校區人社三館5樓503室 網址: <a href="https://imu.nycu.edu.tw">https://imu.nycu.edu.tw</a>					

系所組	人文社會學院 人文社會學院音樂研究所乙B組(創作與科技 ：主修電腦音樂)		班組 代碼	163	招生名額	一般生：2名
繳件方式	線上上傳			放榜梯次		第二梯次
報名費	1300元			可否申請 113年2月入學		否
報考時繳交文件	<p>必繳：</p> <p>(1) 大專歷年成績單</p> <p>(2) 自傳：自我陳述包含(一)成長與學業背景、(二)碩士階段學習計畫、(三)畢業後生涯規劃等，共約一千字。</p> <p>(3) 歷年作品目錄：含編制、曲目與創作年份等。</p> <p>(4) 代表作品：至少2首。可為電腦/電子音樂、數位音樂、電聲音樂、混合作品(器樂與電聲結合)、聲音藝術作品、音景作品、現場編碼作品、AI音樂等。上述繳交作品請提供影音檔、或音檔、電腦音樂程式設計(若有的話)、樂譜(若有的話)連結以及作品創作報告。</p> <p>(5) 參考作品或有利審查之相關文件：件數不拘。可為任何風格、形式、元素、編制的作品、Max/Sonic Pi/C Sound/Super Collider/MetaLab等程式設計、數位編曲、電子音樂分析報告、聲音裝置作品、樂器/新介面設計。</p> <p>選繳：</p> <p>(1) 同等學力證明：依簡章總則。</p> <p>(2) 境外學歷證明：依簡章總則。</p>					
考試方式	項目[權重]	考科(考科代碼)[權重]	考試日期 / 考試地點 / 備註			
初試	書面審查[1]	審查(163R)[1]				
複試	初試合格公告日期	113年3月1日				
	初試合格名單公告	詳見本校招生訊息網頁( <a href="https://exam.nycu.edu.tw/">https://exam.nycu.edu.tw/</a> )				
	複試文件及注意事項	複試日期及地點：113年3月15日(星期五)13:00於人社三館五樓音樂研究所辦公室報到。				
	面試[1]	口試(163T)[1.5]	備註： 1. 考生初試所繳交資料及音樂創作相關問題。 2. 考生可選擇加考電腦音樂程式(或軟體)現場演示(請自備軟硬體)。 3. 考生面試包含經典作品聆賞辨識，經典作品曲目建議表將於1月22日(星期一)17:00前公布於音樂所網頁。			
同分參酌比序	依總則規定					
報到注意事項	正取生報到日期及地點：113年4月16日(星期二)於新竹光復校區人社三館音樂所辦公室報到。(若有異動，放榜後依本所網頁公告為主)					
備註	1. 音樂所各組考生只限報名一組，不得跨組報名。 2. 請依學校報名流程於截止日前上網報名並完成上傳審查資料第(1)至(4)項，每項僅能上傳一個PDF檔(超過2份文件請自行合併)，資料不全者，將影響審查成績。 3. 各組以初試成績擇優篩選參加複試，複試內容為：考生初試所繳交資料及音樂創作相關問題，主修當代音樂與多媒體創作考生可選擇加考演奏(唱)樂曲一至二首(可含考生原創作品或現場音樂即興，不限中西樂器，除鋼琴外請自備樂器)，主修電腦音樂考生可選擇加考電腦音樂程式(或軟體)之現場演示(請自備軟硬體)。主修當代音樂與多媒體創作和電腦音樂考生之面試包含經典作品聆賞辨識，經典作品曲目建議表將於113年1月22日(星期一)17:00前公布於音樂所網頁。					
聯絡資訊	E-Mail: bella@nycu.edu.tw 電話：03-5731639或分機31639 傳真：03-5745749 地址：本校新竹光復校區人社三館5樓503室 網址： <a href="https://imu.nycu.edu.tw">https://imu.nycu.edu.tw</a>					

系所組	人文社會學院 人文社會學院音樂研究所丙組(演奏：主修鋼琴)		班組代碼	165	招生名額	一般生：3名
繳件方式	線上上傳			放榜梯次		第一梯次
報名費	2500元			可否申請 113年2月入學		否
報考時繳交文件	<p>必繳：</p> <p>(1) 大專歷年成績單</p> <p>(2) 自傳：自我陳述包含(一)成長與學業背景、(二)碩士階段學習計畫、(三)畢業後生涯規劃等，共約一千字。</p> <p>(3) 備審基本資料表：請至本所網頁下載「術科考試曲目表」填寫後上傳。</p> <p>(4)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必繳內容為歷年學習之曲目表，包含獨奏、室內樂等。</p> <p>選繳：</p> <p>(1) 同等學力證明：依簡章總則。</p> <p>(2) 境外學歷證明：依簡章總則。</p>					
考試方式	項目[權重]	考科(考科代碼)[權重]	考試日期 / 考試地點 / 備註			
	書面審查[1]	審查(包含書面資料及術科考試)(165R)[1]	術科考試日期及地點：113年2月2~3日(星期五~六)於人社三館五樓音樂研究所辦公室報到。(相關資訊請詳閱本所網站最新公告)			
同分參酌比序	依總則規定					
報到注意事項	正取生報到日期及地點：113年4月16日(星期二)於新竹光復校區人社三館音樂所辦公室報到。(若有異動，放榜後依本所網頁公告為主)					
備註	<p>1. 音樂所各組考生只限報名一組，不得跨組報名。</p> <p>2. 請依學校報名流程於截止日前上網報名並完成上傳審查資料第(1)至(4)項，每項僅能上傳一個PDF檔(超過2份文件請自行合併)，資料不全者，將影響審查成績。</p> <p>3. 術科考試[需背譜演奏]，說明如下：  (1) 蕭邦練習曲一首，選自作品十或二十五[作品十之三、六及作品二十五之一、二、七除外]。  (2) 三首不同時期之作品，其中必需包括一首多樂章之奏鳴曲。</p> <p>4. 術科考試當天，考生需備妥1式一份完整之樂譜(可影印)以供備查。</p> <p>5. 初試成績未達80分者，不予錄取。</p>					
聯絡資訊	E-Mail: bella@nycu.edu.tw 電話：03-5731639或分機31639 傳真：03-5745749 地址：本校新竹光復校區人社三館5樓503室 網址：https://imu.nycu.edu.tw					

系所組	人文社會學院 人文社會學院音樂研究所丁組(演奏：主修小、中、大提琴、低音提琴、豎琴)		班組代碼	166	招生名額	一般生：6名
繳件方式	線上上傳			放榜梯次		第一梯次
報名費	2500元			可否申請 113年2月入學		否
報考時繳交文件	必繳： (1) 大專歷年成績單 (2) 自傳：自我陳述包含(一)成長與學業背景、(二)碩士階段學習計畫、(三)畢業後生涯規劃等，共約一千字。 (3) 備審基本資料表：請至本所網頁下載「術科考試曲目表」填寫後上傳。 (4)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必繳內容為歷年學習之曲目表，包含獨奏、室內樂等。 選繳： (1) 同等學力證明：依簡章總則。 (2) 境外學歷證明：依簡章總則。					
考試方式	項目[權重]	考科(考科代碼)[權重]	考試日期 / 考試地點 / 備註			
	書面審查[1]	審查(包含書面資料及術科考試)(166R)[1]	術科考試日期及地點：113年2月2~3日(星期五~六)於人社三館五樓音樂研究所辦公室報到。(相關資訊請詳閱本所網站最新公告)			
同分參酌比序	依總則規定					
報到注意事項	正取生報到日期及地點：113年4月16日(星期二)於新竹光復校區人社三館音樂所辦公室報到。(若有異動，放榜後依本所網頁公告為主)					
備註	1. 音樂所各組考生只限報名一組，不得跨組報名。 2. 請依學校報名流程於截止日前上網報名並完成上傳審查資料第(1)至(4)項，每項僅能上傳一個PDF檔(超過2份文件請自行合併)，資料不全者，將影響審查成績。 3. 請於報名時勾選樂器別，術科考試若需伴奏者請自備伴奏。 4. 術科考試說明： <b>【除與鋼琴之奏鳴曲外，獨奏奏鳴曲及其餘樂曲皆需背譜演奏，考試時請依規定之曲目順序演奏】</b> (1) 小提琴：四首具對比性風格之作品。 a. 一個樂章之巴赫無伴奏曲。 b. 於帕格尼尼24首隨想曲中任選一首。 c. 一首多樂章與鋼琴之奏鳴曲。 d. 一首協奏曲第一樂章加裝飾奏(若無裝飾奏則免)。 (2) 其他提琴類：三首不同時期風格之對比性作品。 a. 一首巴赫無伴奏之二個樂章。 b. 一首多樂章與鋼琴之奏鳴曲。 c. 一首協奏曲第一樂章加裝飾奏(若無裝飾奏則免)。 (3) 豎琴：三首完整、風格具對比性之樂曲。 a. 巴洛克或古典時期一首。 b. 浪漫或印象派時期一首。 c. 當代時期(1930年以後創作之作品)一首。 5. 術科考試當天，考生需備妥1式一份完整之樂譜(可影印，含鋼琴伴奏譜)以供備查。 6. 初試成績未達80分者，不予錄取。 7. 各樂器別有正取人數上限，先依總成績順序決定各樂器別正取生；若正取人數(A)低於招生名額(B)，再依總成績順序增列(B-A)位考生為正取(不受限樂器別)。備取遞補先檢視出缺樂器別已報到人數，若出缺樂器別已報到人數小於該樂器別正取人數上限，則依出缺樂器別備取生總成績順序遞補下一位；若出缺樂器別已報到人數大於或等於該樂器別正取人數上限，或該樂器別已無備取生，則依所有備取生總成績順序遞補下一位(不受限樂器別)。					
聯絡資訊	E-Mail: bella@nycu.edu.tw 電話: 03-5731639或分機31639 傳真: 03-5745749 地址: 本校新竹光復校區人社三館5樓503室 網址: https://imu.nycu.edu.tw					

系所組	人文社會學院 人文社會學院音樂研究所戊組(演奏：主修擊樂、長笛、單簧管、雙簧管、低音管、法國號)		班組代碼	167	招生名額	一般生：4名
繳件方式	線上上傳			放榜梯次		第一梯次
報名費	2500元			可否申請113年2月入學		否
報考時繳交文件	必繳： (1)大專歷年成績單 (2)自傳：自我陳述包含(一)成長與學業背景、(二)碩士階段學習計畫、(三)畢業後生涯規劃等，共約一千字。 (3)備審基本資料表：請至本所網頁下載「術科考試曲目表」填寫後上傳。 (4)其他有利審查文件：必繳內容為歷年學習之曲目表，包含獨奏、室內樂等。 選繳： (1)同等學力證明：依簡章總則。 (2)境外學歷證明：依簡章總則。					
考試方式	項目[權重]	考科(考科代碼)[權重]	考試日期 / 考試地點 / 備註			
	書面審查[1]	審查(包含書面資料及術科考試)(167R)[1]	術科考試日期及地點：113年2月2~3日(星期五~六)於人社三館五樓音樂研究所辦公室報到。(相關資訊請詳閱本所網站最新公告)			
同分參酌比序	依總則規定					
報到注意事項	正取生報到日期及地點：113年4月16日(星期二)於新竹光復校區人社三館音樂所辦公室報到。(若有異動，放榜後依本所網頁公告為主)					
備註	1. 音樂所各組考生只限報名一組，不得跨組報名。 2. 請依學校報名流程於截止日前上網報名並完成上傳審查資料第(1)至(4)項，每項僅能上傳一個PDF檔(超過2份文件請自行合併)，資料不全者，將影響審查成績。 3. 請於報名時勾選樂器別，術科考試若需伴奏者請自備伴奏。 4. 術科考試說明： <b>【擊樂】</b> (1)小鼓：一首自選曲。 (2)定音鼓：Elliott Carter「Eight Pieces for Timpani Solo」自選一首。 (3)鍵盤樂器：一首自選曲。 (4)現代風格之打擊樂獨奏曲(綜合打擊樂、鐵琴、木琴)。請於考試三天前與本所聯絡確認所需樂器。 <b>【管樂】</b> [除奏鳴曲外(不含巴洛克時代之奏鳴曲)，其餘樂曲皆需背譜演奏] (1)長笛、雙簧管、低音管：三首不同時期樂派之作品，需含一首巴洛克時代之完整多樂章作品。 (2)單簧管：三首不同時期風格之對比性作品。 (3)法國號：三首不同時期風格之對比性作品，需含莫札特第二號或第四號協奏曲任選一快一慢兩個樂章及二首自選曲。 5. 術科考試當天，考生需備妥1式一份完整之樂譜(可影印，含鋼琴伴奏譜)以供備查。 6. 初試成績未達80分者，不予錄取。 7. 各樂器別有正取人數上限，先依總成績順序決定各樂器別正取生；若正取人數(A)低於招生名額(B)，再依總成績順序增列(B-A)位考生為正取(不受限樂器別)。備取遞補先檢視出缺樂器別已報到人數，若出缺樂器別已報到人數小於該樂器別正取人數上限，則依出缺樂器別備取生總成績順序遞補下一位；若出缺樂器別已報到人數大於或等於該樂器別正取人數上限，或該樂器別已無備取生，則依所有備取生總成績順序遞補下一位(不受限樂器別)。					
聯絡資訊	E-Mail: bella@nycu.edu.tw 電話: 03-5731639或分機31639 傳真: 03-5745749 地址: 本校新竹光復校區人社三館5樓503室 網址: https://imu.nycu.edu.tw					



系所組	人文社會學院 人文社會學院建築研究所甲組(主修設計研究)		班組 代碼	168	招生名額	一般生: 3 名
報考資格與限制	原建築設計、數位設計組合併招生。 (1)建築相關背景: 大學建築相關學系畢業獲得學士學位。 (2)非建築相關背景: 大學畢業獲得學士學位, 建議設計、數位媒體、理、工、電機、資訊等相關學系, 並具跨領域研究興趣者。					
繳件方式	線上上傳		放榜梯次		第二梯次	
報名費	1300 元		可否申請 113 年 2 月入學		否	
報考時繳交文件	<p>必繳:</p> <p>(1) 考生資料表: 請至建築所網頁下載 <a href="https://www.arch.nycu.edu.tw/admissions/">https://www.arch.nycu.edu.tw/admissions/</a> 考生需先填寫完成此份表單, 再至學校網站上傳所有資料。</p> <p>(2) 作品集: 1. 建議30頁以內之A4尺寸。2. 檔案格式限PDF, 檔案大小30MB以內。3. 若有其他形式作品如影音、網站等, 可於檔案中附上連結。4. 設計研究主修可將研究成果或學術著作納入作品集。</p> <p>(3) 大專歷年成績單</p> <p>(4)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如學術著作、參加學術活動、獲獎等。</p> <p>(5) 推薦函2封: 推薦者須為就讀學系教師或工作單位主管, 請考生於報名系統上填寫推薦人資料後點選寄發通知, 薦人收到件後點開連結線上撰寫送出。</p> <p>選繳:</p> <p>(1) 同等學力證明</p> <p>(2) 境外學歷證明</p>					
考試方式	項目[權重]	考科(考科代碼)[權重]	考試日期 / 考試地點 / 備註			
初試	書面審查[1]	審查(168R)[1]	依初試成績擇優參加複試。			
複試	初試合格公告日期	113年3月1日				
	初試合格名單公告	詳見本校招生訊息網頁( <a href="https://exam.nycu.edu.tw/">https://exam.nycu.edu.tw/</a> )				
	複試文件及注意事項	初試合格名單公告後, 本所並以E-Mail方式通知進入複試考生複試注意事項及應試順序。				
	面試[1]	口試(168T)[1]	考試地點: 光復校區人社一館建築所HA105室。 備註: 1. 口試日期: 113年3月16日(星期六)。 2. 口試時間: 以複試注意事項通知內排定的應考順序進行。			
同分參酌比序	依總則規定					
報到注意事項	正取生報到日期及地點: 113年4月15日(星期一)於新竹光復校區人社一館建築所HA103A室報到。					
聯絡資訊	E-Mail: <a href="mailto:iar@arch.nycu.edu.tw">iar@arch.nycu.edu.tw</a> 電話: 03-5731977 傳真: 地址: 新竹市大學路1001號(國立陽明交通大學建築研究所) 網址: <a href="https://www.arch.nycu.edu.tw/">https://www.arch.nycu.edu.tw/</a>					

系所組	人文社會學院 人文社會學院建築研究所乙組(主修學士後建築)		班組 代碼	169	招生名額	一般生: 6 名
報考資格與限制	非建築學系畢業獲得學士學位。					
繳件方式	線上上傳		放榜梯次		第二梯次	
報名費	1300 元		可否申請 113 年 2 月入學		否	
報考時繳交文件	<p>必繳：</p> <p>(1) 考生資料表：個人(考生)資料表：請至建築所網頁下載 <a href="https://www.arch.nycu.edu.tw/admissions/">https://www.arch.nycu.edu.tw/admissions/</a> 考生需先填寫完成此份表單，再至學校網站上傳所有資料。</p> <p>(2) 作品集：1. 建議30頁以內之A4尺寸。2. 檔案格式限PDF，檔案大小30MB以內。3. 若有其他形式作品如影音、網站等，可於檔案中附上連結。4. 設計研究主修可將研究成果或學術著作納入作品集。</p> <p>(3) 大學歷年成績單</p> <p>(4)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如學術著作、參加學術活動、獲獎等。</p> <p>(5) 推薦函2封：推薦者須為就讀學系教師或工作單位主管，請考生於報名系統上填寫推薦人資料後點選寄發通知，薦人收到件後點開連結線上撰寫送出。</p> <p>選繳：</p> <p>(1) 同等學力證明</p> <p>(2) 境外學歷證明</p>					
考試方式	項目[權重]	考科(考科代碼)[權重]	考試日期 / 考試地點 / 備註			
初試	書面審查[1]	審查(169R)[1]	依初試成績擇優參加複試。			
複試	初試合格公告日期	113年3月1日				
	初試合格名單公告	詳見本校招生訊息網頁( <a href="https://exam.nycu.edu.tw/">https://exam.nycu.edu.tw/</a> )				
	複試文件及注意事項	初試合格名單公告後，本所並以E-Mail方式通知進入複試考生複試注意事項及應試順序。				
	面試[1]	口試(169T)[1]	考試地點：光復校區人社一館建築所HA105室。 備註： 1. 口試日期：113年3月16日(星期六)。 2. 口試時間：以複試注意事項通知內排定的應考順序進行。			
同分參酌比序	依總則規定					
報到注意事項	正取生報到日期及地點：113年4月15日(星期一)於新竹光復校區人社一館建築所HA103A室報到。					
聯絡資訊	E-Mail: <a href="mailto:iar@arch.nycu.edu.tw">iar@arch.nycu.edu.tw</a> 電話: 03-5731977 傳真: 地址: 新竹市東區大學路1001號(陽明交通大學建築研究所) 網址: <a href="https://www.arch.nycu.edu.tw/">https://www.arch.nycu.edu.tw/</a>					

系所組	人文社會學院 人文社會學院英語教學研究所碩士班		班組 代碼	170	招生名額	一般生及在職生：4名
繳件方式	線上上傳			放榜梯次		第一梯次
報名費	1500元			可否申請 113年2月入學		否
報考時繳交文件	選繳： (1) 同等學力證明 (2) 境外學歷證明 (3) 工作證明文件					
考試方式	項目[權重]	考科(考科代碼)[權重]	考試日期 / 考試地點 / 備註			
初試	筆試[1]	高級英文閱讀與寫作 (1701)[1]	考試日期:113年2月2日(星期五)，考科時間詳參簡章總則。			
複試	初試合格公告日期		113年3月1日			
	初試合格名單公告		網頁公告：公告初試結果(複試名單放榜)			
	複試文件及注意事項		複試考生掛號郵寄系所書面審查資料(112/3/6前之郵戳)			
	書面審查[1]	審查(170R)[1]	1. 書面審查資料請於113年3月6日(三)前以掛號郵件寄至本所辦公室，口試當天勿再攜帶任何書面資料。 (1) 大專歷年成績單(正本) (2) 英文讀書計畫一份(1-2頁) (3) 其他有助於審查之相關資料(如簡歷、個人作品、得獎資料等。) 2. 依初試成績擇優參加複試。			
面試[1]	口試(170T)[2.5]	考試日期：113年3月14日 考試地點：光復校區人社三館 304室				
同分參酌比序	依總則規定					
報到注意事項	113年4月17日(星期三)於新竹光復校區人社三館304室(相關資訊將公告於本所網頁，逾時未報到者視為放棄入學資格)。					
備註	初試合格名單公告填寫詳見本校招生訊息網頁( <a href="https://exam.nycu.edu.tw/">https://exam.nycu.edu.tw/</a> )。					
聯絡資訊	E-Mail: coreychen@nycu.edu.tw 電話：03-5712121 分機 52778 傳真：03-5750063 地址：新竹市東區大學路1001號(人社三館 304室) 網址： <a href="https://tesol.nycu.edu.tw">https://tesol.nycu.edu.tw</a>					

系所組	電機學院 電機學院生醫工程研究所碩士班乙組(主修生 醫電子與光電)		班組 代碼	182	招生名額	一般生: 9 名
繳件方式	線上上傳			放榜梯次		第二梯次
報名費	1300 元			可否申請 113 年 2 月入學		否
報考時繳交文件	<p>必繳：</p> <p>(1) 考生資料表：請至本所網址<a href="http://bme.nycu.edu.tw">http://bme.nycu.edu.tw</a>招生專區中下載填寫</p> <p>(2) 自傳：一篇。</p> <p>(3) 研讀計畫：一篇。</p> <p>(4) 大專歷年成績單：大專歷年成績及名次證明書。若無法取得名次證明者，請原畢業學校出具無法取得名次之證明。(曾轉學之學生報名時須另繳交轉入前專科以上成績單);其他學術能力檢覆;以同等學歷報考者，須檢附學歷及其他相關證明。</p> <p>選繳：</p> <p>(1) 英文能力證明：檢附英語能力測驗成績證明，如全民英檢中級以上、TOEFL、CBT、IELTS、TOEIC、Cambridge Certificate、GMAT(或GRE)，成績優異者有助審查加分。</p> <p>(2)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例如參加相關學術競賽獲獎證明文件、專題、各項考試競賽及學術(藝)等活動證明文件、多人合作之競賽獲獎與專題皆應提出同一組隊員貢獻比例(總和需100%，並請指導教授簽名)及推薦信等。</p> <p>(3) 同等學力證明</p> <p>(4) 境外學歷證明</p>					
考試方式	項目[權重]	考科(考科代碼)[權重]	考試日期 / 考試地點 / 備註			
初試	書面審查[1]	審查(182R)[1]	依初試成績擇優參加複試。			
複試	初試合格公告日期		113年3月1日			
	初試合格名單公告		詳見本校招生訊息網頁( <a href="https://exam.nycu.edu.tw/">https://exam.nycu.edu.tw/</a> )。			
	複試文件及注意事項		考生必須於113年3月11日(星期一)下午5:00前，以電子郵件將口試簡報檔寄到 <a href="mailto:maylin1019@nycu.edu.tw">maylin1019@nycu.edu.tw</a> (口試注意事項，請由本所網頁最新消息下載)			
	面試[1]	口試(182T)[4]	考試地點：工程六館 備註： 113年3月18日(星期一)於新竹光復校區工程六館報到。(詳細時間地點在本所網頁公告)			
同分參酌比序	依總則規定					
報到注意事項	正取生報到日期及地點：113年4月18日(星期四)於新竹光復校區工程六館6樓652B室報到。(若有異動，放榜後依本所網頁公告為主)					
備註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各組依初試成績擇優參加複試。</li> <li>2. 考試入學第二階段應繳交下列口試簡報電子檔。(繳交地點請參生醫所網頁公告)</li> <li>3. 本所乙、丙招生只限報名一組。</li> <li>4. 考生錄取後，須於報到日後二星期內繳回論文指導教授初步確認單，逾期視同放棄，因故無法完成者，可提具理由經所長確認後，得辦理延展。</li> <li>5. 入學後不得轉系所。</li> </ol>					
聯絡資訊	E-Mail: <a href="mailto:maylin1019@nycu.edu.tw">maylin1019@nycu.edu.tw</a> 電話: 03-5131387 傳真: 無 地址: 300新竹市大學路1001號(國立陽明交通大學工程六館652B室) 網址: <a href="https://bme.nycu.edu.tw/">https://bme.nycu.edu.tw/</a>					

系所組	電機學院 電機學院生醫工程研究所碩士班丙組(主修生 醫應用)		班組 代碼	183	招生名額	一般生: 10 名
繳件方式	線上上傳			放榜梯次		第二梯次
報名費	1300 元			可否申請 113 年 2 月入學		否
報考時繳交文件	<p>必繳：</p> <p>(1) 考生資料表：請至本所網址<a href="http://bme.nycu.edu.tw">http://bme.nycu.edu.tw</a>招生專區中下載填寫。</p> <p>(2) 自傳：一篇。</p> <p>(3) 研讀計畫：一篇。</p> <p>(4) 大專歷年成績單：大專歷年成績及名次證明書。若無法取得名次證明者，請原畢業學校出具無法取得名次之證明。(曾轉學之學生報名時須另繳交轉入前專科以上成績單);其他學術能力檢覆;以同等學歷報考者，須檢附學歷及其他相關證明。</p> <p>選繳：</p> <p>(1) 英文能力證明：如全民英檢中級以上、TOEFL、CBT、IELTS、TOEIC、Cambridge Certificate、GMAT(或GRE)，成績優異者有助審查加分。</p> <p>(2)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例如參加相關學術競賽獲獎證明文件、專題、各項考試競賽及學術(藝)等活動證明文件、多人合作之競賽獲獎與專題皆應提出同一組隊員貢獻比例(總和需100%，並請指導教授簽名)及推薦信等。</p> <p>(3) 同等學力證明</p> <p>(4) 境外學歷證明</p>					
考試方式	項目[權重]	考科(考科代碼)[權重]	考試日期 / 考試地點 / 備註			
初試	書面審查[1]	審查(183R)[1]	依初試成績擇優參加複試。			
複試	初試合格公告日期	113年3月1日				
	初試合格名單公告	詳見本校招生訊息網頁( <a href="https://exam.nycu.edu.tw/">https://exam.nycu.edu.tw/</a> )。				
	複試文件及注意事項	考生必須於113年3月11日(星期一)下午5:00前，以電子郵件將口試簡報檔寄到 <a href="mailto:maylin1019@nycu.edu.tw">maylin1019@nycu.edu.tw</a> (口試注意事項，請由本所網頁最新消息下載)				
	面試[1]	口試(183T)[4]	考試地點：工程六館 備註： 113年3月18日(星期一)於新竹光復校區工程六館報到。(詳細時間地點在本所網頁公告)			
同分參酌比序	依總則規定					
報到注意事項	正取生報到日期及地點：113年4月18日(星期四)於新竹光復校區工程六館6樓652B室報到。(若有異動，放榜後依本所網頁公告為主)					
備註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各組依初試成績擇優參加複試。</li> <li>考試入學第二階段應繳交下列口試簡報電子檔。(繳交地點請參生醫所網頁公告)</li> <li>本所乙、丙招生只限報名一組。</li> <li>考生錄取後，須於報到日後二星期內繳回論文指導教授初步確認單，逾期視同放棄，因故無法完成者，可提具理由經所長確認後，得辦理延展。</li> <li>入學後不得轉系所。</li> </ol>					
聯絡資訊	E-Mail: <a href="mailto:maylin1019@nycu.edu.tw">maylin1019@nycu.edu.tw</a> 電話: 03-5131387 傳真: 無 地址: 300新竹市大學路1001號(國立陽明交通大學工程六館652B室) 網址: <a href="https://bme.nycu.edu.tw/">https://bme.nycu.edu.tw/</a>					

系所組	工學院 工學院土木工程學系碩士班甲組(主修結構及 工程材料)		班組 代碼	211	招生名額	一般生: 14 名
繳件方式	線上上傳			放榜梯次		第一梯次
報名費	1400 元			可否申請 113 年 2 月入學		否
報考時繳交文件	選繳： (1) 同等學力證明 (2) 境外學歷證明					
考試方式	項目[權重]	考科(考科代碼)[權重]	考試日期 / 考試地點 / 備註			
	筆試[1]	工程數學(2111)[1]	可攜帶計算機。 備註： 考試日期：113年2月3日(星期六)，考科時間詳參簡章總則。			
		工程力學(含靜力學與材料 力學)(2112)[1]	可攜帶計算機。 備註： 考試日期：113年2月3日(星期六)，考科時間詳參簡章總則。			
		結構學(2113)[1]	可攜帶計算機。 備註： 考試日期：113年2月3日(星期六)，考科時間詳參簡章總則。			
同分參酌比序	依總則規定					
報到注意事項	正取生報到日期：甲、丙、丁組：113年3月12日(星期二) 正取生報到地點：新竹光復校區工程二館308室 (若有異動，放榜後依本系網頁公告為主。)					
備註	本系備取通知請參閱本系網頁公告，不另寄發紙本通知。					
聯絡資訊	E-Mail: peswang@nycu.edu.tw 電話: 03-6126512 傳真: 03-5716257 地址: 新竹市大學路1001號工程二館3樓308室 網址: https://ce.nycu.edu.tw/					

系所組	工學院 工學院土木工程學系碩士班乙組(主修營建管理)		班組 代碼	212	招生名額	一般生: 4 名
繳件方式	線上上傳			放榜梯次		第二梯次
報名費	1300 元			可否申請 113 年 2 月入學		否
報考時繳交文件	必繳： (1) 大專歷年成績單：一份，含名次證明。 (2) 自傳：自傳或履歷表一篇，請擇一上傳。 (3) 研讀計畫：一篇。 選繳： (1)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2) 專題報告 (3) 推薦函3封：非必繳，數量1~3封皆可。 (4) 同等學力證明 (5) 境外學歷證明					
考試方式	項目[權重]	考科(考科代碼)[權重]	考試日期 / 考試地點 / 備註			
初試	書面審查[1]	審查(212R)[1]	(1) 本系乙、戊、己組初試採審查方式，不考筆試。審查資料之繳件方式為線上上傳，請參閱簡章報名流程，並在報名截止日前完成繳交，考生不得要求補交。 (2) 報考本系乙、戊、己組的同學，報名時為必繳之審查資料，若有缺漏則不予評審。 (3) 乙、戊、己組分別依初試成績擇優參加複試。			
複試	初試合格公告日期		113年3月1日			
	初試合格名單公告		詳見本校招生訊息網頁( <a href="https://exam.nycu.edu.tw/">https://exam.nycu.edu.tw/</a> )。			
	複試文件及注意事項		考生必須於113年3月8日(星期五)以前，將口試簡報檔寄到 <a href="mailto:peswang@nycu.edu.tw">peswang@nycu.edu.tw</a> ，格式與口試注意事項，請參考本系網頁最新消息。			
	面試[1]	口試(212T)[1]	考試日期：113年3月13日 考試地點：新竹光復校區工程二館329室報到			
同分參酌比序	依總則規定					
報到注意事項	正取生報到日期：乙、戊、己組：113年4月15日(星期一) 正取生報到地點：新竹光復校區工程二館308室 (若有異動，放榜後依本系網頁公告為主。)					
備註	本系備取通知請參閱本系網頁公告，不另寄發紙本通知。					
聯絡資訊	E-Mail: <a href="mailto:peswang@nycu.edu.tw">peswang@nycu.edu.tw</a> 電話：03-6126512 傳真：03-5716257 地址：新竹市大學路1001號工程二館3樓308室 網址： <a href="https://ce.nycu.edu.tw/">https://ce.nycu.edu.tw/</a>					

系所組	工學院 工學院土木工程學系碩士班丙組(主修水利及 海洋工程)		班組 代碼	213	招生名額	一般生：8名
繳件方式	線上上傳			放榜梯次		第一梯次
報名費	1200元			可否申請 113 年 2 月入學		否
報考時繳交文件	選繳： (1) 同等學力證明 (2) 境外學歷證明					
考試方式	項目[權重]	考科(考科代碼)[權重]	考試日期 / 考試地點 / 備註			
	筆試[1]	水文學(2131)[1]	可攜帶計算機。 備註： 考試日期：113年2月2日(星期五)，考科時間詳參簡章總則。			
		流體力學(2132)[1]	可攜帶計算機。 備註： 考試日期：113年2月2日(星期五)，考科時間詳參簡章總則。			
同分參酌比序	依總則規定					
報到注意事項	正取生報到日期：甲、丙、丁組：113年3月12日(星期二) 正取生報到地點：新竹光復校區工程二館308室 (若有異動，放榜後依本系網頁公告為主。)					
備註	本系備取通知請參閱本系網頁公告，不另寄發紙本通知。					
聯絡資訊	E-Mail: peswang@nycu.edu.tw 電話：03-6126512 傳真：03-5716257 地址：新竹市大學路1001號工程二館3樓308室 網址：https://ce.nycu.edu.tw/					



系所組	工學院 工學院土木工程學系碩士班丁組(主修大地工程)		班組代碼	214	招生名額	一般生：8名
繳件方式	線上上傳			放榜梯次		第一梯次
報名費	1200元			可否申請 113 年 2 月入學		否
報考時繳交文件	選繳： (1) 同等學力證明 (2) 境外學歷證明					
考試方式	項目[權重]	考科(考科代碼)[權重]	考試日期 / 考試地點 / 備註			
	筆試[1]	工程數學(2141)[1]	可攜帶計算機。 備註： 考試日期：113年2月3日(星期六)，考科時間詳參簡章總則。			
		土壤力學與基礎工程(2142)[1]	可攜帶計算機。 備註： 考試日期：113年2月3日(星期六)，考科時間詳參簡章總則。			
同分參酌比序	依總則規定					
報到注意事項	正取生報到日期：甲、丙、丁組：113年3月12日(星期二) 正取生報到地點：新竹光復校區工程二館308室 (若有異動，放榜後依本系網頁公告為主。)					
備註	本系備取通知請參閱本系網頁公告，不另寄發紙本通知。					
聯絡資訊	E-Mail: peswang@nycu.edu.tw 電話：03-6126512 傳真：03-5716257 地址：新竹市大學路1001號工程二館3樓308室 網址：https://ce.nycu.edu.tw/					

系所組	工學院 工學院土木工程學系碩士班戊組(主修測量及空間資訊)		班組代碼	215	招生名額	一般生: 4 名
繳件方式	線上上傳			放榜梯次		第二梯次
報名費	1300 元			可否申請 113 年 2 月入學		否
報考時繳交文件	必繳： (1) 大專歷年成績單：一份，含名次證明。 (2) 自傳：自傳或履歷表一篇，請擇一上傳。 (3) 研讀計畫：一篇。 選繳： (1)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2) 專題報告 (3) 推薦函3封：非必繳，數量1~3封皆可。 (4) 同等學力證明 (5) 境外學歷證明					
考試方式	項目[權重]	考科(考科代碼)[權重]	考試日期 / 考試地點 / 備註			
初試	書面審查[1]	審查(215R)[1]	(1) 本系乙、戊、己組初試採審查方式，不考筆試。審查資料之繳件方式為線上上傳，請參閱簡章報名流程，並在報名截止日前完成繳交，考生不得要求補交。 (2) 報考本系乙、戊、己組的同學，報名時為必繳之審查資料，若有缺漏則不予評審。 (3) 乙、戊、己組分別依初試成績擇優參加複試。			
複試	初試合格公告日期		113年3月1日			
	初試合格名單公告		詳見本校招生訊息網頁( <a href="https://exam.nycu.edu.tw/">https://exam.nycu.edu.tw/</a> )。			
	複試文件及注意事項		考生必須於113年3月8日(星期五)以前，將口試簡報檔寄到 <a href="mailto:peswang@nycu.edu.tw">peswang@nycu.edu.tw</a> ，格式與口試注意事項，請參考本系網頁最新消息。			
	面試[1]	口試(215T)[1]	考試日期：113年3月15日 考試地點：新竹光復校區工程二館329室報到			
同分參酌比序	依總則規定					
報到注意事項	正取生報到日期：乙、戊、己組：113年4月15日(星期一) 正取生報到地點：新竹光復校區工程二館308室 (若有異動，放榜後依本系網頁公告為主。)					
備註	本系備取通知請參閱本系網頁公告，不另寄發紙本通知。					
聯絡資訊	E-Mail: <a href="mailto:peswang@nycu.edu.tw">peswang@nycu.edu.tw</a> 電話：03-6126512 傳真：03-5716257 地址：新竹市大學路1001號工程二館3樓308室 網址： <a href="https://ce.nycu.edu.tw/">https://ce.nycu.edu.tw/</a>					

系所組	工學院 工學院土木工程學系碩士班己組(主修資訊科技)		班組 代碼	216	招生名額	一般生: 2 名
繳件方式	線上上傳			放榜梯次		第二梯次
報名費	1300 元			可否申請 113 年 2 月入學		否
報考時繳交文件	必繳： (1) 大專歷年成績單：一份，含名次證明。 (2) 自傳：自傳或履歷表一篇，請擇一上傳。 (3) 研讀計畫：一篇。 選繳： (1)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2) 專題報告 (3) 推薦函3封：非必繳，數量1~3封皆可。 (4) 同等學力證明 (5) 境外學歷證明					
考試方式	項目[權重]	考科(考科代碼)[權重]	考試日期 / 考試地點 / 備註			
初試	書面審查[1]	審查(216R)[1]	(1) 本系乙、戊、己組初試採審查方式，不考筆試。審查資料之繳件方式為線上上傳，請參閱簡章報名流程，並在報名截止日前完成繳交，考生不得要求補交。 (2) 報考本系乙、戊、己組的同學，報名時為必繳之審查資料，若有缺漏則不予評審。 (3) 乙、戊、己組分別依初試成績擇優參加複試。			
複試	初試合格公告日期		113年3月1日			
	初試合格名單公告		詳見本校招生訊息網頁( <a href="https://exam.nycu.edu.tw/">https://exam.nycu.edu.tw/</a> )。			
	複試文件及注意事項		考生必須於113年3月8日(星期五)以前，將口試簡報檔寄到 <a href="mailto:peswang@nycu.edu.tw">peswang@nycu.edu.tw</a> ，格式與口試注意事項，請參考本系網頁最新消息。			
	面試[1]	口試(216T)[1]	考試日期：113年3月15日 考試地點：新竹光復校區工程二館329室報到			
同分參酌比序	依總則規定					
報到注意事項	正取生報到日期：乙、戊、己組：113年4月15日(星期一) 正取生報到地點：新竹光復校區工程二館308室 (若有異動，放榜後依本系網頁公告為主。)					
備註	本系備取通知請參閱本系網頁公告，不另寄發紙本通知。					
聯絡資訊	E-Mail: <a href="mailto:peswang@nycu.edu.tw">peswang@nycu.edu.tw</a> 電話：03-6126512 傳真：03-5716257 地址：新竹市大學路1001號工程二館3樓308室 網址： <a href="https://ce.nycu.edu.tw/">https://ce.nycu.edu.tw/</a>					

系所組	工學院 工學院機械工程學系碩士班甲組(主修設計製 造)	班組 代碼	217	招生名額	一般生及在職生: 17 名
繳件方式	線上上傳		放榜梯次		第一梯次
報名費	1200 元		可否申請 113 年 2 月入學		否
報考時繳交文件	選繳： (1) 同等學力證明 (2) 境外學歷證明 (3) 工作證明文件				
考試方式	項目[權重]	考科(考科代碼)[權重]	考試日期 / 考試地點 / 備註		
	筆試[1]	應用力學(含靜力學與動力學)(2171)[1]	可攜帶計算機。 備註： 考試日期：113年2月3日(星期六)，考科時間詳參簡章總則。		
		工程數學(2172)[1]	考試日期：113年2月3日(星期六)，考科時間詳參簡章總則。		
同分參酌比序	依總則規定				
報到注意事項	正取生報到日期及地點：113年3月20日(星期三)於新竹光復校區工程五館437室報到。(若有異動，放榜後依本系網頁公告為主)				
備註	1. 報名時請慎選組別，錄取後不得轉組。 2. 欲獲得學位須通過碩士資格考試；在職生修業年限 2至 5年。				
聯絡資訊	E-Mail: meisun@nycu.edu.tw 電話: 03-5131479 傳真: 03-5720634 地址: 300新竹市大學路1001號工程五館437室 網址: <a href="https://me.nycu.edu.tw/">https://me.nycu.edu.tw/</a>				

系所組	工學院 工學院機械工程學系碩士班乙組(主修能源與熱流)	班組代碼	218	招生名額	一般生及在職生: 18 名
繳件方式	線上上傳		放榜梯次		第一梯次
報名費	1000 元		可否申請 113 年 2 月入學		否
報考時繳交文件	<p>必繳：</p> <p>(1) 備審基本資料表： 於報名期間請至本系書面審查系統 (<a href="https://postgrad.me.nycu.edu.tw/">https://postgrad.me.nycu.edu.tw/</a>) 註冊填寫資料並儲存成PDF檔上傳至報名系統。</p> <p>(2)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如專題報告、論文發表、獎項或英文能力檢定證明等。 備註：多人合作之競賽獲獎與專題皆應提出同一組隊員貢獻比例(格式可自擬，總和需100%)，並請指導教授簽名。</p> <p>(3) 研讀計畫：1篇(限3頁以內，格式不拘)。</p> <p>(4) 自傳：1篇(限800字以內，格式不拘)。</p> <p>(5) 歷年成績單：a. 大學歷年成績單(須包含系排名或班排名或另附名次證明)。若無法取得名次證明者，請原畢業學校出具無法取得名次之證明。(曾轉學之學生報名時須繳交轉入前專科以上成績單)。 b. 以同等學歷報考者，需檢附學歷及其他相關證明。 注意，資料不全，將影響審查成績。以上項目佔審查成績佔比如下：(2)有助於審查之資料佔60%、(3)-(5)共佔40%。</p> <p>選繳：</p> <p>(1) 同等學力證明</p> <p>(2) 境外學歷證明</p> <p>(3) 工作證明文件</p>				
考試方式	項目[權重]	考科(考科代碼)[權重]	考試日期 / 考試地點 / 備註		
	書面審查[1]	審查(218R)[1]			
同分參酌比序	依總則規定				
報到注意事項	正取生報到日期及地點：113年3月20日(星期三)於新竹光復校區工程五館437室報到。(若有異動，放榜後依本系網頁公告為主)				
備註	<p>1. 建議修畢熱流與能源等相關科目 9 學分，且成績及格，以上專業科目認定由陽明交通大學機械系執行。</p> <p>2. 報名時請慎選組別，錄取後不得轉組。</p> <p>3. 欲獲得學位須通過碩士資格考試；在職生修業年限 2 至 5 年。</p>				
聯絡資訊	<p>E-Mail: <a href="mailto:meisun@nycu.edu.tw">meisun@nycu.edu.tw</a>  電話：03-5131479  傳真：03-5720634  地址：300新竹市大學路1001號工程五館437室  網址：<a href="https://me.nycu.edu.tw/">https://me.nycu.edu.tw/</a></p>				

系所組	工學院 工學院機械工程學系碩士班丙組(主修固體力學)		班組代碼	219	招生名額	一般生及在職生: 7 名	
繳件方式	線上上傳			放榜梯次		第一梯次	
報名費	1400 元			可否申請 113 年 2 月入學		否	
報考時繳交文件	選繳： (1) 同等學力證明 (2) 境外學歷證明 (3) 工作證明文件						
考試方式	項目[權重]	考科(考科代碼)[權重]	考試日期 / 考試地點 / 備註				
	筆試[1]	材料力學(2191)[2]	可攜帶計算機。 備註： 考試日期：113年2月3日(星期六)，考科時間詳參簡章總則。				
		應用力學(含靜力學與動力學)(2192)[2]	可攜帶計算機。 備註： 考試日期：113年2月3日(星期六)，考科時間詳參簡章總則。				
		英文(219Q)[1]	考試日期：113年2月3日(星期六)，考科時間詳參簡章總則。				
同分參酌比序	依總則規定						
報到注意事項	正取生報到日期及地點：113年3月20日(星期三)於新竹光復校區工程五館437室報到。(若有異動，放榜後依本系網頁公告為主)						
備註	1. 丙組考生須於報到後2週內繳交指導教授確認單。 2. 報名時請慎選組別，錄取後不得轉組。 3. 欲獲得學位須通過碩士資格考試；在職生修業年限 2至 5年。						
聯絡資訊	E-Mail: meisun@nycu.edu.tw 電話: 03-5131479 傳真: 03-5720634 地址: 300新竹市大學路1001號工程五館437室 網址: <a href="https://me.nycu.edu.tw/">https://me.nycu.edu.tw/</a>						

系所組	工學院 工學院機械工程學系碩士班丁組(主修控制)	班組 代碼	220	招生名額	一般生及在職生: 9 名
繳件方式	線上上傳		放榜梯次		第一梯次
報名費	1400 元	可否申請 113 年 2 月入學		否	
報考時繳交文件	選繳： (1) 同等學力證明 (2) 境外學歷證明 (3) 工作證明文件				
考試方式	項目[權重]	考科(考科代碼)[權重]	考試日期 / 考試地點 / 備註		
	筆試[1]	自動控制(含電工學) (2201)[1]	可攜帶計算機。 備註： 考試日期：113年2月3日(星期六)，考科時間詳參簡章總則。		
		應用力學(含靜力學與動力學)(2202)[1]	可攜帶計算機。 備註： 考試日期：113年2月3日(星期六)，考科時間詳參簡章總則。		
		工程數學(2203)[1]	考試日期：113年2月3日(星期六)，考科時間詳參簡章總則。		
同分參酌比序	依總則規定				
報到注意事項	正取生報到日期及地點：113年3月20日(星期三)於新竹光復校區工程五館437室報到。(若有異動，放榜後依本系網頁公告為主)				
備註	1. 報名時請慎選組別，錄取後不得轉組。 2. 欲獲得學位須通過碩士資格考試；在職生修業年限 2 至 5 年。				
聯絡資訊	E-Mail: meisun@nycu.edu.tw 電話: 03-5131479 傳真: 03-5720634 地址: 300新竹市大學路1001號工程五館437室 網址: <a href="https://me.nycu.edu.tw/">https://me.nycu.edu.tw/</a>				

系所組	工學院 工學院材料科學與工程學系碩士班甲組(主修材料物理：含金屬、陶瓷、電子、半導體、光電、能源、AI、計算材料)		班組代碼	222	招生名額	一般生及在職生：25名	
繳件方式	線上上傳			放榜梯次		第一梯次	
報名費	1000元			可否申請113年2月入學		否	
報考時繳交文件	必繳： (1) 自傳 (2) 研讀計畫 (3) 大專歷年成績單：正本一份，需含總平均及名次或另附名次證明。若無法取得名次證明者，請原畢業學校出具無法取得名次之證明。曾轉學之學生報名時須另繳交轉入前專科以上成績單 (4) 推薦函1封 選繳： (1) 英文能力證明：檢附英語能力測驗成績證明，如全民英檢中級以上、TOEFL、CBT、IELTS、TOEIC、Cambridge Certificate、GMAT(或GRE) (2)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參加相關學術競賽獲獎證明文件、專題、各項考試競賽及學術(藝)等活動證明文件 (3) 工作證明文件 (4) 同等學力證明 (5) 境外學歷證明						
考試方式	項目[權重]	考科(考科代碼)[權重]	考試日期 / 考試地點 / 備註				
	書面審查[1]	審查(222R)[1]					
同分參酌比序	依總則規定						
報到注意事項	甲組：113年3月12日(星期二)於新竹光復校區工程六館EF323室報到(相關訊息請參閱本系最新公告)						
備註	報名時慎選組別，錄取後不得轉組						
聯絡資訊	E-Mail: fairy681219@nycu.edu.tw 電話：03-5712121-55303 傳真：03-5724727 地址：新竹光復校區工程六館3樓323室 網址：https://mse.nycu.edu.tw/						



系所組	工學院 工學院材料科學與工程學系碩士班乙組(主修材料化學：含高分子、軟性電子、有機光電、生醫能源、感測材料)		班組代碼	223	招生名額	一般生及在職生：14名
依初試成績擇優免複試直接錄取名額	至多7名					
繳件方式	線上上傳		放榜梯次		第二梯次	
報名費	1300元		可否申請113年2月入學		否	
報考時繳交文件	必繳： (1) 自傳 (2) 研讀計畫 (3) 大專歷年成績單：正本一份，含總平均及名次或另附名次證明，若無法取得名次證明者，請原畢業學校出具無法取得名次之證明。曾轉學之學生報名時須另繳交轉入前專科以上成績單。 (4) 推薦函1封 選繳： (1) 英文能力證明：檢附英語能力測驗成績證明，如全民英檢中級以上、TOEFL、CBT、IELTS、TOEIC、Cambridge Certificate、GMAT(或GRE) (2)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參加相關學術競賽獲獎證明文件、專題、各項考試競賽及學術(藝)等活動證明文件 (3) 工作證明文件 (4) 同等學力證明 (5) 境外學歷證明					
考試方式	項目[權重]	考科(考科代碼)[權重]	考試日期 / 考試地點 / 備註			
初試	書面審查[1]	審查(223R)[1]				
複試	初試合格公告日期		113年3月1日			
	初試合格名單公告		詳見本校招生訊息網頁( <a href="https://exam.nycu.edu.tw/">https://exam.nycu.edu.tw/</a> )			
	面試[1]	口試(223T)[1]	考試日期：113年3月15日 考試地點：光復校區工程六館 備註： 相關訊息詳閱本系網站最新公告			
同分參酌比序	依總則規定					
報到注意事項	乙組：113年4月16日(星期二)於新竹光復校區工程六館EF323室報到(若有異動，放榜後依本系網頁公告為主)					
備註	報名時慎選組別，錄取後不得轉組					
聯絡資訊	E-Mail: <a href="mailto:fairy681219@nycu.edu.tw">fairy681219@nycu.edu.tw</a> 電話：03-5712121-55303 傳真：03-5724727 地址：新竹光復校區工程六館3樓323室 網址： <a href="https://mse.nycu.edu.tw/">https://mse.nycu.edu.tw/</a>					

系所組	工學院 工學院材料科學與工程學系奈米科技碩士班	班組 代碼	224	招生名額	一般生及在職生：7名
繳件方式	線上上傳		放榜梯次		第一梯次
報名費	1000元		可否申請 113年2月入學		否
報考時繳交文件	<p>必繳：</p> <p>(1) 歷年成績單：1. 請繳交中文歷年成績單。2. 成績單需含歷年總平均分數及名次或另附名次證明於報考資料名次證明書項目。3. 曾轉學(系)之學生須另繳交轉入前專科以上成績單</p> <p>(2) 名次證明書：1. 請繳交中文系排名證明書，若無法取得名次證明者須請原就讀學校出具無法取得名次之證明。2. 如成績單上有標示名次可再上傳一次成績單</p> <p>(3) 自傳</p> <p>(4) 研讀計畫</p> <p>(5) 推薦函1封</p> <p>選繳：</p> <p>(1) 專題報告</p> <p>(2) 英文能力證明</p> <p>(3)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p> <p>(4) 同等學力證明</p> <p>(5) 境外學歷證明</p> <p>(6) 工作證明文件</p>				
考試方式	項目[權重]	考科(考科代碼)[權重]	考試日期 / 考試地點 / 備註		
	書面審查[1]	審查(224R)[1]			
同分參酌比序	依總則規定				
報到注意事項	正取生報到日期及地點：113年3月12日(星期二)於新竹光復校區工程六館323室報到。(若有異動依放榜後本系網頁公告資訊為準)				
聯絡資訊	E-Mail: betty0422@nycu.edu.tw 電話：035712121#55801 傳真：035724727 地址：300新竹市大學路1001號陽明交通大學工程六館323室材料系奈米科技碩士班 網址：https://int.nycu.edu.tw/				

系所組	工學院 工學院環境工程研究所碩士班甲組	班組 代碼	225	招生名額	一般生及在職生：6 名
繳件方式	線上上傳		放榜梯次		第一梯次
報名費	1200 元		可否申請 113 年 2 月入學		否
報考時繳交文件	選繳： (1) 同等學力證明 (2) 境外學歷證明 (3) 工作證明文件				
考試方式	項目[權重]	考科(考科代碼)[權重]	考試日期 / 考試地點 / 備註		
	筆試[1]	工程數學(2251)[2]	可攜帶計算機。 備註： 考試日期：113年2月3日(星期六)，考科時間詳參簡章總則。		
		英文(225Q)[1]	考試日期：113年2月3日(星期六)，考科時間詳參簡章總則。		
同分參酌比序	依總則規定				
報到注意事項	正取生報到日期及地點：113年3月13~15日(星期三~五)於光復校區環工館203室辦理報到。 (若有異動，放榜後依本所網頁公告為主。)				
備註	各組指導教師： 甲組：蔡春進教授、楊德忠教授、黃志彬教授、林亮毅副教授、李旻軒助理教授 乙組：黃志彬教授、張淑閔教授、莊易學副教授、吳佳真助理教授				
聯絡資訊	E-Mail: lilin@nycu.edu.tw 電話：03-5712121#55502 傳真：03-5725958 地址：本校新竹光復校區環工館2樓203室 網址：https://ev.nycu.edu.tw/				

系所組	工學院 工學院環境工程研究所碩士班乙組		班組 代碼	226	招生名額	一般生及在職生：5 名
繳件方式	線上上傳			放榜梯次		第一梯次
報名費	1200 元			可否申請 113 年 2 月入學		否
報考時繳交文件	選繳： (1) 同等學力證明 (2) 境外學歷證明 (3) 工作證明文件					
考試方式	項目[權重]	評分項目 [權重]	考科(考科代碼) [權重]	考試日期 / 考試地點 / 備註		
	筆試[1]	選考[1]  (二選一)	流體力學(2261) [1.5]	可攜帶計算機。 備註： 考試日期：113年2月3日(星期六)，考科時間詳參簡章總則。		
			環境化學與微生物 (2262)[1.5]	可攜帶計算機。 備註： 考試日期：113年2月3日(星期六)，考科時間詳參簡章總則。		
			英文(226Q)[1]	考試日期：113年2月3日(星期六)，考科時間詳參簡章總則。		
同分參酌比序	依總則規定					
報到注意事項	正取生報到日期及地點：113年3月13~15日(星期三~五)於光復校區環工館203室辦理報到。 (若有異動，放榜後依本所網頁公告為主。)					
備註	各組指導教師： 甲組：蔡春進教授、楊德忠教授、黃志彬教授、林亮毅副教授、李旻軒助理教授 乙組：黃志彬教授、張淑閔教授、莊易學副教授、吳佳真助理教授					
聯絡資訊	E-Mail: lilin@nycu.edu.tw 電話: 03-5712121分機55502 傳真: 03-5725958 地址: 本校新竹光復校區環工館2樓203室 網址: https://ev.nycu.edu.tw/					

系所組	工學院 工學院太空系統工程研究所		班組 代碼	227	招生名額	一般生：8名
依初試成績擇優免複試直接錄取名額	至多4名					
繳件方式	線上上傳		放榜梯次		第二梯次	
報名費	1300元		可否申請113年2月入學		否	
報考時繳交文件	<p>必繳：</p> <p>(1) 備審基本資料表：請自行至太空所網頁 <a href="https://isse.nycu.edu.tw/">https://isse.nycu.edu.tw/</a> 下載格式填寫並依表格規定上傳。</p> <p>(2) 大學歷年成績單：(須含名次或另附名次證明)。曾轉學或技術學院學生須另繳轉(入)學前原校成績單。應屆畢業生須附本學期之選課資料。</p> <p>(3) 自傳</p> <p>(4) 研讀計畫</p> <p>(5) 推薦函1封：推薦函一封以上，請考生於報名系統上填寫推薦人資料後點選寄發通知信，推薦人收到信件後點開連結線上撰寫送出。</p> <p>(6)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如參加學術(藝)活動之證明文件或證照等有助審查之相關資料。</p> <p>選繳：</p> <p>(1) 境外學歷證明</p> <p>(2) 同等學力證明</p>					
考試方式	項目[權重]	考科(考科代碼)[權重]	考試日期 / 考試地點 / 備註			
初試	書面審查[1]	審查(227R)[1]				
複試	初試合格公告日期		113年3月1日			
	初試合格名單公告		詳見本校招生訊息網頁( <a href="https://exam.nycu.edu.tw/">https://exam.nycu.edu.tw/</a> )。			
	面試[1]	口試(227T)[2]	考試日期：113年3月15日 考試地點：光復校區工程五館 備註： 請於113年3月15日(星期五)於光復校區工程五館3樓326室報到。(相關資訊請參閱本所網站最新公告)			
同分參酌比序	依總則規定					
報到注意事項	正取生報到日期及地點：113年4月15日(星期一)於新竹光復校區工程五館326室報到。(若有異動，放榜後依本所網頁公告為主)					
備註	1. 本所(簡稱 iSSE, Institute of Space Systems Engineering) 課程以系統工程(Systems Engineering)和太空工程(Space Engineering)兩大領域分類，歡迎理、工(含工業工程管理、資訊管理)等相關學系及跨領域人才報考。 2. iSSE重點研發及人才培育領域：火箭系統工程、衛星與太空通訊系統工程、國際化跨領域合作。 3. 本所擇優提供碩士生新生獎學金若干名，每月最高1萬5千元。					
聯絡資訊	E-Mail: <a href="mailto:j.wang@nycu.edu.tw">j.wang@nycu.edu.tw</a> 電話：03-571-2121 分機 55240 傳真： 地址：30010新竹市東區大學路1001號 網址： <a href="https://isse.nycu.edu.tw/">https://isse.nycu.edu.tw/</a>					

系所組	理學院 理學院電子物理學系碩士班A組	班組 代碼	232	招生名額	一般生及在職生：22名
繳件方式	線上上傳		放榜梯次		第一梯次
報名費	1500元		可否申請 113年2月入學		否
報考時繳交文件	選繳： (1) 工作證明文件 (2) 同等學力證明 (3) 境外學歷證明				
考試方式	項目[權重]	評分項目 [權重]	考科(考科代碼) [權重]	考試日期 / 考試地點 / 備註	
	筆試[1]	應用數學(2321)[1]		考試日期：113年2月2日(星期五)，考科時間詳參簡章總則。	
		選考[1] (三選一)	普通物理(含近代物理)(2322)[1]	考試日期：113年2月2日(星期五)，考科時間詳參簡章總則。 本科成績以T分數標準化： 標準化後成績 = [(考科原始成績-該科平均)/該科母體標準差]*10+50	
			電磁學(2323)[1]	考試日期：113年2月2日(星期五)，考科時間詳參簡章總則。 本科成績以T分數標準化： 標準化後成績 = [(考科原始成績-該科平均)/該科母體標準差]*10+50	
		電子學(2324)[1]	考試日期：113年2月2日(星期五)，考科時間詳參簡章總則。 本科成績以T分數標準化： 標準化後成績 = [(考科原始成績-該科平均)/該科母體標準差]*10+50		
同分參酌比序	依總則規定				
報到注意事項	正取生報到注意事項，備取生等候通知，詳見本系網頁。 一、報到時間：113.3.12 上午 9:00~11:00 或 下午 1:30~4:30 二、報到地點：光復校區科三館351室 三、報到登記時需攜帶1. 身份證正本2. 畢業證書正本或切結書3. 指導教授申請表(備註)4. 歷屆成績單正本。 四、備註：切結書、放棄聲明書、指導教授申請表等資料請自行下載 (1) 報到當天需繳交切結書或放棄聲明書：切結書應繳畢業證書日期請填入113/7/30前繳交。 (2) 報到截止後，需於兩星期內繳交指導教授申請表，以鼓勵新生及早規劃未來研究領域與生涯發展。未能親自送件者，申請表可以電子郵件寄送或郵戳為憑。 寄件地址：新竹市大學路1001號科三館351室 徐曉薇收				
備註	1. 各組實際錄取名額由本校招生會議參酌考試成績、報名人數比例等核定。 2. 研究領域：含括半導體元件物理、凝態物理、雷射與光電物理、奈米科學與量子元件、計算與高能物理、人工智慧與生醫技術等。本系多個研究團隊與國內知名企業執行產學合作，碩士班學生能利用紮實物理學基礎參與科技產業相關研究，進而創新產業技術。後續欲進修博士班者，本系設有豐厚獎學金制度，如「台灣積體電路製造公司入學獎學金」，鼓勵有心從事研究的學生繼續深造。 3. 修課規劃：可與指導教授討論後，選擇以下任一核心課程組別：電子物理組、光電與奈米科學組、理論物理組、量子科技組，內容詳參本系網站修業規章。				
聯絡資訊	E-Mail: verahsu@nycu.edu.tw 電話：035712121 #56103 傳真：03-5725230 地址：新竹市大學路1001號科三館351 網址：https://ep.nycu.edu.tw/				

系所組	理學院 理學院電子物理學系碩士班B組	班組 代碼	233	招生名額	一般生及在職生：12名
繳件方式	線上上傳		放榜梯次		第一梯次
報名費	1500元	可否申請 113年2月入學		否	
報考時繳交文件	必繳： (1) 考生資料表：請至電子物理系網站之招生訊息下載格式。 (2) 大專歷年成績單：需含考生大專學業成績之系排名或班排名。 (3) 推薦函1封 選繳： (1) 自傳與研讀計畫：自傳與研讀計畫（限1000字以內）。 (2)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3) 工作證明文件 (4) 同等學力證明 (5) 境外學歷證明				
考試方式	項目[權重]	考科(考科代碼)[權重]	考試日期 / 考試地點 / 備註		
	書面審查[1]	審查(233R)[1]			
同分參酌比序	依總則規定				
報到注意事項	正取生報到注意事項，備取生等候通知，詳見本系網頁。 一、報到時間：113.3.12 上午 9:00~11:00 或 下午 1:30~4:30 二、報到地點：光復校區科三館351室 三、報到登記時需攜帶1. 身份證正本2. 畢業證書正本或切結書3. 指導教授申請表(備註)4. 歷屆成績單正本。 四、備註：切結書、放棄聲明書、指導教授申請表等資料請自行至系網頁下載 (1) 報到當天需繳交切結書或放棄聲明書：切結書應繳畢業證書日期請填入113/7/30前繳交。 (2) 報到截止後，需於兩星期內繳交指導教授申請表，以鼓勵新生及早規劃未來研究領域與生涯發展。未能親自送件者，申請表可以電子郵件寄送或郵戳為憑。 寄件地址：新竹市大學路1001號科三館351室 徐曉薇收				
備註	1. 各組實際錄取名額由本校招生會議參酌考試成績、報名人數比例等核定。 2. 研究領域：含半導體元件物理、凝態物理、雷射與光電物理、奈米科學與量子元件、計算與高能物理、人工智慧與生醫技術等。本系多個研究團隊與國內知名企業執行產學合作，碩士班學生能利用紮實物理學基礎參與科技產業相關研究，進而創新產業技術。後續欲進修博士班者，本系設有豐厚獎學金制度，如「台灣積體電路製造公司入學獎學金」，鼓勵有心從事研究的學生繼續深造。 3. 歡迎跨領域考生報名。 4. 修課規劃：可與指導教授討論後，選擇以下任一核心課程組別：電子物理組、光電與奈米科學組、理論物理組、量子科技組，內容詳參本系網站修業規章。				
聯絡資訊	E-Mail: verahsu@nycu.edu.tw 電話: 03-5712121 #56103 傳真: 03-5725230 地址: 新竹市大學路1001號科三館351 網址: https://ep.nycu.edu.tw/				

系所組	理學院 理學院應用數學系碩士班甲組(主修財務工程與機率、微分方程與動態系統、數論、分析、幾何)		班組代碼	238	招生名額	一般生及在職生: 7 名
繳件方式	線上上傳		放榜梯次		第二梯次	
報名費	1500 元		可否申請 113 年 2 月入學		否	
報考時繳交文件	選繳： (1) 工作證明文件 (2) 同等學力證明 (3) 境外學歷證明					
考試方式	項目[權重]	考科(考科代碼)[權重]	考試日期 / 考試地點 / 備註			
初試	筆試[1]	高等微積分(2381)[1.5]	考試日期：113年2月2日(星期五)，考科時間詳參簡章總則			
		線性代數(2382)[1.5]	考試日期：113年2月2日(星期五)，考科時間詳參簡章總則			
複試	初試合格公告日期		113年3月1日			
	初試合格名單公告		詳見本校招生訊息網頁( <a href="https://exam.nycu.edu.tw/">https://exam.nycu.edu.tw/</a> )。			
	複試文件及注意事項		1. 參加複試同學，請於口試當日攜帶以下資料： (1)大專歷年成績單(含名次)正本乙份、(2)個人自傳、(3)選擇本碩士班之動機。 2. 依初試成績擇優參加複試。 3. 複試相關公告將於3月11日(星期一)公告於本系網頁，考生請自行上網查閱，本系將不另行寄發通知。			
	面試[1]	口試(238T)[1]	考試地點：本校新竹光復校區科學一館 備註： 複試日期:113年3月15日(星期五)上午			
同分參酌比序	依總則規定					
報到注意事項	正取生報到日期及地點：113年4月23日(星期二)下午2:00~4:00於新竹光復校區科學一館207室報到。(若有異動，放榜後依本系網頁公告為主)					
備註	本系畢業生從事的行業包括有：財務金融業(含銀行、證券、保險、基金經理人、精算)、電子資訊業(含半導體、通訊、電腦公司、軟體公司)、任教大專院校及國高中、財團法人研究單位(含工研院、中科院、資策會、中華電信)、工程公司、傳統產業等。					
聯絡資訊	E-Mail: <a href="mailto:hycheng@nycu.edu.tw">hycheng@nycu.edu.tw</a> 電話: 03-5712121 分機 56457 傳真: 03-5724679 地址: 本校新竹光復校區科學一館2 樓207 室 網址: <a href="https://www.math.nycu.edu.tw">https://www.math.nycu.edu.tw</a>					



系所組	理學院 理學院應用數學系碩士班乙組(主修離散數學 與最佳化)		班組 代碼	239	招生名額	一般生及在職生: 4 名
繳件方式	線上上傳			放榜梯次		第二梯次
報名費	1500 元			可否申請 113 年 2 月入學		否
報考時繳交文件	選繳： (1) 工作證明文件 (2) 同等學力證明 (3) 境外學歷證明					
考試方式	項目[權重]	考科(考科代碼)[權重]	考試日期 / 考試地點 / 備註			
初試	筆試[1]	離散數學(2391)[1.5]	考試日期：113年2月2日(星期五)，考科時間詳參簡章總則。			
		線性代數(2392)[1.5]	考試日期：113年2月2日(星期五)，考科時間詳參簡章總則。			
複試	初試合格公告日期		113年3月1日			
	初試合格名單公告		詳見本校招生訊息網頁( <a href="https://exam.nycu.edu.tw/">https://exam.nycu.edu.tw/</a> )。			
	複試文件及注意事項		1. 參加複試同學，請於口試當日攜帶以下資料： (1) 大專歷年成績單(含名次)正本乙份、(2) 個人自傳、(3) 選擇本碩士班之動機。 2. 依初試成績擇優參加複試。 3. 複試相關公告將於3月11日(星期一)公告於本系網頁，考生請自行上網查閱，本系將不另行寄發通知。			
	面試[1]	口試(239T)[1]	考試地點：本校新竹光復校區科學一館 備註： 複試日期：113年3月15日(星期五)下午			
同分參酌比序	依總則規定					
報到注意事項	正取生報到日期及地點：113年4月23日(星期二)下午2:00-4:00於新竹光復校區科學一館207室報到。(若有異動，放榜後依本系網頁公告為主)					
備註	本系畢業生從事的行業包括有：財務金融業(含銀行、證券、保險、基金經理人、精算)、電子資訊業(含半導體、通訊、電腦公司、軟體公司)、任教大專院校及國高中、財團法人研究單位(含工研院、中科院、資策會、中華電信)、工程公司、傳統產業等。					
聯絡資訊	E-Mail: <a href="mailto:hycheng@nycu.edu.tw">hycheng@nycu.edu.tw</a> 電話：03-5712121 分機 56457 傳真：03-5724679 地址：本校新竹光復校區科學一館2 樓207 室 網址： <a href="https://www.math.nycu.edu.tw">https://www.math.nycu.edu.tw</a>					

系所組	理學院 理學院統計學研究所碩士班	班組 代碼	240	招生名額	一般生及在職生：11 名
依初試成績擇優免複試直接錄取名額	至多3名				
繳件方式	線上上傳	放榜梯次		第二梯次	
報名費	1500 元	可否申請 113 年 2 月入學		否	
報考時繳交文件	選繳： (1) 境外學歷證明 (2) 同等學力證明 (3) 工作證明文件				
考試方式	項目[權重]	考科(考科代碼)[權重]	考試日期 / 考試地點 / 備註		
初試	筆試[1]	微積分與線性代數(2401)[1]	考試日期：113年2月2日(星期五)，考科時間詳參簡章總則。		
		機率論(2402)[1]	考試日期：113年2月2日(星期五)，考科時間詳參簡章總則。		
		統計學(2403)[1]	考試日期：113年2月2日(星期五)，考科時間詳參簡章總則。		
複試	初試合格公告日期	113年3月1日			
	初試合格名單公告	詳見本校招生訊息網頁( <a href="https://exam.nycu.edu.tw/">https://exam.nycu.edu.tw/</a> )			
	面試[1]	口試(240T)[1.3]	考試日期：113年3月15日 考試地點：光復校區綜合一館430室 備註： 複試日期及地點：113 年3月15日(星期五)於新竹光復校區綜合一館 430 室報到。(相關資訊請詳閱本所網頁公告為主)		
同分參酌比序	依總則規定				
報到注意事項	直接錄取及正取生報到日期及地點：113年4月17日(星期三)(含)前以通訊報到方式。(若有異動，放榜後依本所網頁公告為主)				
備註	1. 初試成績優異者，可免複試直接錄取至多3名，其餘依初試成績擇優參加複試。 2. 本所整合統計分析、資訊科學、資料視覺化的跨領域學問，開設資料科學(data science)的相關課程，以培訓具備分析巨量資料(big data)能力的跨領域人才。詳細課程內容，請參閱本所網頁。歡迎有興趣的學生(不侷限數學或統計系畢業生)報考。				
聯絡資訊	E-Mail: <a href="mailto:statmail@stat.nycu.edu.tw">statmail@stat.nycu.edu.tw</a> 電話：03-5728746 傳真：03-5728745 地址：新竹市大學路1001號綜合一館430室 網址： <a href="https://stat.nycu.edu.tw/">https://stat.nycu.edu.tw/</a>				

系所組	理學院 理學院應用數學系數學建模與科學計算碩士班	班組代碼	241	招生名額	一般生及在職生：3名
繳件方式	線上上傳		放榜梯次		第二梯次
報名費	1500元		可否申請113年2月入學		否
報考時繳交文件	選繳： (1)工作證明文件 (2)同等學力證明 (3)境外學歷證明				
考試方式	項目[權重]	考科(考科代碼)[權重]	考試日期 / 考試地點 / 備註		
初試	筆試[1]	工程數學(線性代數、微分方程、各佔50%)(2411)[1.5]	考試日期：113年2月3日(星期六)，考科時間詳參簡章總則。		
		微積分(2412)[1.5]	考試日期：113年2月3日(星期六)，考科時間詳參簡章總則。		
複試	初試合格公告日期		113年3月1日		
	初試合格名單公告		詳見本校招生訊息網頁( <a href="https://exam.nycu.edu.tw/">https://exam.nycu.edu.tw/</a> )		
	複試文件及注意事項		1.參加複試同學，請於口試當日攜帶以下資料： (1)大專歷年成績單(含名次)正本乙份、(2)個人自傳、(3)選擇本碩士班之動機。 2.依初試成績擇優參加複試。 3.複試相關公告於3月11日(星期一)將公告於本系網頁，考生請自行上網查閱，本系將不另行寄發通知。		
	面試[1]	口試(241T)[1]	考試地點：本校新竹光復校區科學一館 備註： 複試日期：113年3月15日(星期五)上午		
同分參酌比序	依總則規定				
報到注意事項	正取生報到日期及地點：113年4月23日(星期二)下午2:00~4:00於新竹光復校區科學一館207室報到。(若有異動，放榜後依本系網頁公告為主)				
備註	本碩士班旨在於培養科學、科技、金融產業界，以數學模式及電腦模擬及計算為主之研發人才。招生對象以全國大學理、工、生醫及管理等科系畢業生為主(不侷限於數學或應用數學系之畢業生)。				
聯絡資訊	E-Mail: <a href="mailto:hycheng@nycu.edu.tw">hycheng@nycu.edu.tw</a> 電話：03-5712121 分機 56457 傳真：03-5724679 地址：本校新竹光復校區科學一館2樓207室 網址： <a href="https://www.math.nycu.edu.tw">https://www.math.nycu.edu.tw</a>				

系所組	管理學院 管理學院工業工程與管理學系碩士班甲組		班組 代碼	252	招生名額	一般生：14名
繳件方式	線上上傳			放榜梯次		第一梯次
報名費	1400元			可否申請113年2月入學		否
報考時繳交文件	選繳： (1) 同等學力證明 (2) 境外學歷證明					
考試方式	項目[權重]	評分項目 [權重]	考科(考科代碼) [權重]	考試日期 / 考試地點 / 備註		
	筆試[1]	選考[1] (三選一)	統計學(2521)[1.8]	可攜帶計算機。 備註： 考試日期：113年2月3日(星期六)，考科時間詳參簡章總則。		
			作業研究(2522)[1]	可攜帶計算機。 備註： 考試日期：113年2月3日(星期六)，考科時間詳參簡章總則。		
			生產管理(2523)[1]	可攜帶計算機。 備註： 考試日期：113年2月3日(星期六)，考科時間詳參簡章總則。		
			人因工程(2524)[1]	可攜帶計算機。 備註： 考試日期：113年2月3日(星期六)，考科時間詳參簡章總則。		
		英文(252Q)[0]	考試日期：113年2月3日(星期六)，考科時間詳參簡章總則。			
同分參酌比序	依總則規定					
報到注意事項	正取生報到日期及地點：113年3月12日(星期二)於新竹光復校區管理二館103系辦公室報到。 (若有異動，放榜後依本系網頁公告為主)					
備註	1. 本系依考試科目分甲乙兩組。 2. 專業科目以英文出題，學生可以中文答題。 3. 英文成績不列入筆試總分計算，但須在本系報名考生之成績前75%(含)以上(不含零分考生)，否則不予錄取。					
聯絡資訊	E-Mail: yyh@nycu.edu.tw 電話: 03-5131328 或分機31328 傳真: 03-5729101 地址: 新竹市大學路1001號(系辦公室: 新竹光復校區管理二館1樓103室) 網址: https://iem.nycu.edu.tw/					

系所組	管理學院 管理學院工業工程與管理學系碩士班乙組		班組 代碼	253	招生名額	一般生：14名
繳件方式	線上上傳			放榜梯次		第一梯次
報名費	1400元			可否申請113年2月入學		否
報考時繳交文件	選繳： (1) 同等學力證明 (2) 境外學歷證明					
考試方式	項目[權重]	評分項目 [權重]	考科(考科代碼) [權重]	考試日期 / 考試地點 / 備註		
	筆試[1]	選考[1] (三選一)	作業研究(2532)[1.8]	可攜帶計算機。 備註： 考試日期：113年2月3日(星期六)，考科時間詳參簡章總則。		
			統計學(2531)[1]	可攜帶計算機。 備註： 考試日期：113年2月3日(星期六)，考科時間詳參簡章總則。		
			生產管理(2533)[1]	可攜帶計算機。 備註： 考試日期：113年2月3日(星期六)，考科時間詳參簡章總則。		
			人因工程(2534)[1]	可攜帶計算機。 備註： 考試日期：113年2月3日(星期六)，考科時間詳參簡章總則。		
		英文(253Q)[0]	考試日期：113年2月3日(星期六)，考科時間詳參簡章總則。			
同分參酌比序	依總則規定					
報到注意事項	正取生報到日期及地點：113年3月12日(星期二)於新竹光復校區管理二館103系辦公室報到。 (若有異動，放榜後依本系網頁公告為主)					
備註	1. 本系依考試科目分甲乙兩組。 2. 專業科目以英文出題，學生可以中文答題。 3. 英文成績不列入筆試總分計算，但須在本系報名考生之成績前75%(含)以上(不含零分考生)，否則不予錄取。					
聯絡資訊	E-Mail: yyh@nycu.edu.tw 電話: 03-5131328 或分機31328 傳真: 03-5729101 地址: 新竹市大學路1001號(系辦公室: 新竹光復校區管理二館1樓103室) 網址: https://iem.nycu.edu.tw/					

系所組	管理學院 管理學院管理科學系碩士班甲組(主修管理決策分析)		班組代碼	254	招生名額	一般生：20名	
繳件方式	線上上傳			放榜梯次			第二梯次
報名費	1500元			可否申請113年2月入學			否
報考時繳交文件	選繳： (1) 同等學力證明 (2) 境外學歷證明						
考試方式	項目[權重]	評分項目[權重]	考科(考科代碼)[權重]	考試日期 / 考試地點 / 備註			
初試	筆試[1]	選考[1] (二選一)	微積分(2541)[1]	可攜帶計算機。 備註： 考試日期：113年2月3日(星期六)，考科時間詳參簡章總則。			
			經濟學(2542)[1]	可攜帶計算機。 備註： 考試日期：113年2月3日(星期六)，考科時間詳參簡章總則。			
		選考[1] (二選一)	會計學(2543)[1]	可攜帶計算機。 備註： 考試日期：113年2月3日(星期六)，考科時間詳參簡章總則。			
			統計學(2544)[1]	可攜帶計算機。 備註： 考試日期：113年2月3日(星期六)，考科時間詳參簡章總則。			
		英文(254Q)[0]	1. 考試日期：113年2月3日(星期六)，考科時間詳參簡章總則。 2. 英文成績不列入筆試總分計算，但須在本系報名考生之成績前80%(含)以上(不含零分考生)，否則不予錄取參加複試。				
複試	初試合格公告日期		113年3月1日				
	初試合格名單公告		詳見本校招生訊息網頁( <a href="https://exam.nycu.edu.tw/">https://exam.nycu.edu.tw/</a> )。				
	複試文件及注意事項		1. 參加複試之考生請於113年3月11日(一)前(郵戳為憑)繳交下列資料，郵寄至：300新竹市東區大學路1001號國立陽明交通大學管理科學系碩士班，逾時不受理。 (1) 個人資料表(請至本系網頁下載)。 (2) 推薦函兩份(不限格式)。 (3) 自傳。 (4) 研讀計畫書(含研究計畫及讀書計畫)。 (5) 大專歷年成績單(含名次)正本一份(成績單無排名者請另附名次證明書)。 (6) 考生背景資料調查表一份。 (7) 其他有利審查之相關資料(如TOEFL、GMAT、GRE成績、著作、專利、考試及格證書、獲獎證明、及其他優良事蹟等)。 2. 書審資料一律不退還，以上書審資料請務必備齊，如有缺件視同放棄資格。 3. 依初試成績擇優參加複試。				
	面試[1]	口試(254T)[1.5]		考試地點：新竹光復校區管理一館 備註： 複試日期：113年3月15日(星期五)			
同分參酌比序		依總則規定					

報到注意事項	113年5月3日(星期五)於新竹光復校區管理一館報到。
聯絡資訊	E-Mail: lwc@nycu.edu.tw 電話: 03-5712121#57103 傳真: 無 地址: 新竹市東區大學路1001號管理一館201室 網址: <a href="https://ms.nycu.edu.tw/">https://ms.nycu.edu.tw/</a>

系所組	管理學院 管理學院管理科學系碩士班乙組(主修商業智慧分析)		班組代碼	255	招生名額	一般生：3名
繳件方式	線上上傳			放榜梯次		第二梯次
報名費	1500元			可否申請113年2月入學		否
報考時繳交文件	選繳： (1) 同等學力證明 (2) 境外學歷證明					
考試方式	項目[權重]	考科(考科代碼)[權重]	考試日期 / 考試地點 / 備註			
初試	筆試[1]	計算機概論(2551)[1]	考試日期：113年2月3日(星期六)，考科時間詳參簡章總則。			
複試	初試合格公告日期	113年3月1日				
	初試合格名單公告	詳見本校招生訊息網頁( <a href="https://exam.nycu.edu.tw/">https://exam.nycu.edu.tw/</a> )。				
	複試文件及注意事項	<p>1. 參加複試之考生請於113年3月11日(五)前(郵戳為憑)繳交下列資料，郵寄至：300新竹市東區大學路1001號國立陽明交通大學管理科學系碩士班，逾時不受理。</p> <p>(1) 個人資料表(請至本系網頁下載)。</p> <p>(2) 推薦函兩份(不限格式)。</p> <p>(3) 自傳。</p> <p>(4) 研讀計畫書(含研究計畫及讀書計畫)。</p> <p>(5) 大專歷年成績單(含名次)正本一份(成績單無排名者請另附名次證明書)。</p> <p>(6) 考生背景資料調查表一份。</p> <p>(7) 其他有利審查之相關資料(如TOEFL、GMAT、GRE成績、著作、專利、考試及格證書、獲獎證明、及其他優良事蹟等)。</p> <p>2. 書審資料一律不退還，以上書審資料請務必備齊，如有缺件視同放棄資格。</p> <p>3. 依初試成績擇優參加複試。</p>				
面試[1]	口試(255T)[1.5]	考試地點：新竹光復校區管理一館 備註： 複試日期：113年3月15日(星期五)				
同分參酌比序	依總則規定					
報到注意事項	113年5月3日(星期五)於新竹光復校區管理一館報到。					
聯絡資訊	E-Mail: <a href="mailto:lwc@nycu.edu.tw">lwc@nycu.edu.tw</a> 電話：03-5712121#57103 傳真：無 地址：新竹市東區大學路1001號管理一館201室 網址： <a href="https://ms.nycu.edu.tw/">https://ms.nycu.edu.tw/</a>					



系所組	管理學院 管理學院經營管理研究所碩士班		班組 代碼	256	招生名額	一般生：21名
繳件方式	線上上傳			放榜梯次		第二梯次
報名費	1500元			可否申請 113 年 2 月入學		否
報考時繳交文件	選繳： (1) 同等學力證明 (2) 境外學歷證明					
考試方式	項目[權重]	評分項目 [權重]	考科(考科代碼) [權重]	考試日期 / 考試地點 / 備註		
初試	筆試[1]	選考[1] (二選一)	微積分(2561)[2]	可攜帶計算機。 備註： 1. 初試選考科目成績以下列公式標準化： 標準化後成績 = [(考科原始成績-該科平均)/該科母體 標準差]*10+70 2. 考試日期：113年2月3日(星期六)，考科時間詳參簡 章總則。		
			統計學(2562)[2]	可攜帶計算機。 備註： 1. 初試選考科目成績以下列公式標準化： 標準化後成績 = [(考科原始成績-該科平均)/該科母體 標準差]*10+70 2. 考試日期：113年2月3日(星期六)，考科時間詳參簡 章總則。		
		英文(256Q)[1]				
複試	初試合格公告日期		113年3月1日			
	初試合格名單公告		詳見本校招生訊息網頁( <a href="https://exam.nycu.edu.tw/">https://exam.nycu.edu.tw/</a> )			
	複試文件及注意事項		參加複試之考生請於113年3月8日前(郵戳為憑)繳交下列資料，第(1)項~第(5)項請裝訂成冊，快捷郵寄至：100台北市忠孝西路一段118號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經營管理研究所，逾時不受理。 (1) 考生資料表：請至本所網頁下載。 (2) 自傳。 (3) 研讀計畫：以說明欲研讀領域之動機、目的及其個人長程目標之關係為重點。 (4) 大專歷年成績單正本。 (5) 其他有利審查之資料：如GMAT、GRE、TOEFL、TOEIC、全民英檢成績、著作、專利、考試及格證書、獲獎證明、其他優良事蹟等，請附證明文件。			
	書面審查[1]	審查(256R)[3]				
	面試[1]	口試(256T)[4]		考試日期：113年3月15日 考試地點：台北北門校區 備註： 複試日期：113年3月15日(星期五)		
同分參酌比序	依總則規定					
報到注意事項	正取生報到日期及地點：113年4月19日(星期五)於台北北門校區經管所辦公室一樓報到。(若有異動，放榜後依本所網頁公告為主)					
備註	上課地點在本校台北北門校區。					
聯絡資訊	E-Mail: <a href="mailto:lerjen@nycu.edu.tw">lerjen@nycu.edu.tw</a> 電話：02-23812386轉57623 傳真：02-23494922 地址：台北市忠孝西路一段118號 網址： <a href="https://ibm.nycu.edu.tw">https://ibm.nycu.edu.tw</a>					

系所組	管理學院 管理學院資訊管理研究所碩士班		班組 代碼	257	招生名額	一般生：16 名
繳件方式	線上上傳			放榜梯次		第二梯次
報名費	1500 元			可否申請 113 年 2 月入學		否
報考時繳交文件	必繳： (1) 大學(專)歷年成績單：含總平均及名次證明。 (2) 國內外學歷(力)證明。(畢業證書、在學證明、同等學力證明文件) 選繳： (1) 自傳：自傳或履歷 (2) 讀書或研究計畫 (3)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其他有利審查文件如：專題研究成果、程式作品集、CPA 成績、英文能力證明或大學英文成績、競賽成績等參考資料。					
考試方式	項目[權重]	考科(考科代碼)[權重]	考試日期 / 考試地點 / 備註			
初試	筆試[1]	資訊科技與管理(257I) [2.5]	考試日期：113年2月3日(星期六)，考科時間詳參簡章總則。			
		英文(257Q)[0.5]	考試日期：113年2月3日(星期六)，考科時間詳參簡章總則。			
複試	初試合格公告日期	113年3月1日				
	初試合格名單公告	詳見本校招生訊息網頁( <a href="https://exam.nycu.edu.tw/">https://exam.nycu.edu.tw/</a> ) 初試依筆試成績，擇優參加複試。				
	複試文件及注意事項	本所初試將依筆試成績，擇優參加複試。初試合格者才會進行複試。本所複試為審查。 請參加複試之考生，請於初試公告後至113年3月10日前，至資管所網頁登錄「招生系統」填寫考生資料，網址： <a href="https://exam.iim.nycu.edu.tw/exam/login">https://exam.iim.nycu.edu.tw/exam/login</a> 。 若逾期未完成登錄填寫，將影響審查成績。				
	書面審查[1]	審查(257R)[2]	本所複試為資料審查。			
同分參酌比序	依總則規定					
報到注意事項	正取生報到日期及地點：113年4月17日(星期三)於新竹光復校區管理二館302室報到。(若有異動，放榜後依本所網頁公告為主)					
聯絡資訊	E-Mail: <a href="mailto:susan@nycu.edu.tw">susan@nycu.edu.tw</a> 電話: 03-5712301 傳真: 03-5723792 地址: 新竹市大學路1001號管理二館MB302R 網址: <a href="https://www.iim.nycu.edu.tw/">https://www.iim.nycu.edu.tw/</a>					

系所組	管理學院 管理學院資訊管理與財務金融學系財務金融 碩士班甲組(主修財務工程)		班組 代碼	258	招生名額	一般生：6名
繳件方式	線上上傳		放榜梯次		第二梯次	
報名費	1500元		可否申請113年2月入學		否	
報考時繳交文件	選繳： (1) 同等學力證明 (2) 境外學歷證明					
考試方式	項目[權重]	評分項目 [權重]	考科(考科代碼) [權重]	考試日期 / 考試地點 / 備註		
初試	筆試[1]	選考[1] (三選二)	統計學(2581)[1]	考試日期：113年2月2日(星期五)，考科時間詳參簡章總則。		
			微積分(2582)[1]	考試日期：113年2月2日(星期五)，考科時間詳參簡章總則。		
			線性代數(2583)[1]	考試日期：113年2月2日(星期五)，考科時間詳參簡章總則。		
複試	初試合格公告日期		113年3月1日			
	初試合格名單公告		詳見本校招生訊息網頁( <a href="https://exam.nycu.edu.tw/">https://exam.nycu.edu.tw/</a> )。			
	複試文件及注意事項		本系網站公佈複試文件及注意事項。			
	面試[1]	口試(258T)[1.3]		備註： 考試日期：113年3月17日(星期日) 考試地點：新竹光復校區管理一館		
同分參酌比序	依總則規定					
報到注意事項	正取生報到日期及地點：113年4月16日(星期二)於新竹光復校區管理一館報到。(若有異動，放榜後依本系網頁公告為主)					
聯絡資訊	E-Mail: <a href="mailto:anniesieh@nycu.edu.tw">anniesieh@nycu.edu.tw</a> 電話：03-5712121分機31348 或 03-5131348 傳真：03-5729915 地址：新竹光復校區管理一館401室 網址： <a href="https://imf.nycu.edu.tw/">https://imf.nycu.edu.tw/</a>					

系所組	管理學院 管理學院資訊管理與財務金融學系財務金融 碩士班乙組(主修財務決策)		班組 代碼	259	招生名額	一般生：10名
繳件方式	線上上傳			放榜梯次		第二梯次
報名費	1500元			可否申請113年2月入學		否
報考時繳交文件	選繳： (1) 同等學力證明 (2) 境外學歷證明					
考試方式	項目[權重]	評分項目 [權重]	考科(考科代碼) [權重]	考試日期 / 考試地點 / 備註		
初試	筆試[1]	統計學(2591)[1]		考試日期：113年2月2日(星期五)，考科時間詳參簡章總則。		
		選考[1] (二選一)	財務管理(2592)[1]	考試日期：113年2月2日(星期五)，考科時間詳參簡章總則。 初試選考科目成績以下列公式標準化： 標準化後成績 = [(考科原始成績-該科平均)/該科母體標準差]*10+70		
			經濟學(2593)[1]	考試日期：113年2月2日(星期五)，考科時間詳參簡章總則。 初試選考科目成績以下列公式標準化： 標準化後成績 = [(考科原始成績-該科平均)/該科母體標準差]*10+70		
複試	初試合格公告日期		113年3月1日			
	初試合格名單公告		詳見本校招生訊息網頁( <a href="https://exam.nycu.edu.tw/">https://exam.nycu.edu.tw/</a> )。			
	複試文件及注意事項		本系網站公佈複試文件及注意事項。			
	面試[1]	口試(259T)[1.3]		備註： 考試日期：113年3月17日(星期日) 考試地點：新竹光復校區管理一館		
同分參酌比序	依總則規定					
報到注意事項	正取生報到日期及地點：113年4月16日(星期二)於新竹光復校區管理一館報到。(若有異動，放榜後依本系網頁公告為主)					
聯絡資訊	E-Mail: <a href="mailto:anniehsieh@nycu.edu.tw">anniehsieh@nycu.edu.tw</a> 電話：03-5712121分機31348 或 03-5131348 傳真：03-5729915 地址：新竹光復校區管理一館401室 網址： <a href="https://imf.nycu.edu.tw/">https://imf.nycu.edu.tw/</a>					

系所組	管理學院 管理學院資訊管理與財務金融學系財務金融 碩士班丙組(主修資料科學)		班組 代碼	260	招生名額	一般生：4名
繳件方式	線上上傳		放榜梯次		第二梯次	
報名費	1500元		可否申請113年2月入學		否	
報考時繳交文件	必繳： (1) 考生資料表：表格請至本系網頁 <a href="https://imf.nycu.edu.tw">https://imf.nycu.edu.tw</a> 下載 (2) 大專歷年成績單：曾轉學之學生報名時須另繳交轉入前專科以上成績單 選繳： (1) 同等學力證明 (2) 境外學歷證明 (3)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如大學專題報告或重要獲獎及優良表現資料					
考試方式	項目[權重]	考科(考科代碼)[權重]	考試日期 / 考試地點 / 備註			
初試	筆試[1]	計算機概論(資料結構) (2601)[1]	考試日期：113年2月2日(星期五)，考科時間詳參簡章總則。			
	書面審查[1]	審查(260R)[1]				
複試	初試合格公告日期	113年3月1日				
	初試合格名單公告	詳見本校招生訊息網頁( <a href="https://exam.nycu.edu.tw/">https://exam.nycu.edu.tw/</a> )。				
	複試文件及注意事項	本系網站公佈複試文件及注意事項。				
	面試[1]	口試(260T)[1.3]	備註： 考試日期：113年3月17日(星期日) 考試地點：新竹光復校區管理一館			
同分參酌比序	依總則規定					
報到注意事項	正取生報到日期及地點：113年4月16日(星期二)於新竹光復校區管理一館報到。(若有異動，放榜後依本系網頁公告為主)					
聯絡資訊	E-Mail: <a href="mailto:anniehsieh@nycu.edu.tw">anniehsieh@nycu.edu.tw</a> 電話：03-5712121分機31348 或 03-5131348 傳真：03-5729915 地址：新竹光復校區管理一館401室 網址： <a href="https://imf.nycu.edu.tw/">https://imf.nycu.edu.tw/</a>					

系所組	管理學院 管理學院科技管理研究所碩士班甲組		班組 代碼	262	招生名額	一般生：4名
報考資格與限制	建議理、工、醫、農相關系所。					
繳件方式	線上上傳			放榜梯次		第二梯次
報名費	1500元		可否申請 113 年 2 月入學		否	
報考時繳交文件	選繳： (1) 同等學力證明 (2) 境外學歷證明					
考試方式	項目[權重]	考科(考科代碼)[權重]	考試日期 / 考試地點 / 備註			
初試	筆試[1]	微積分(2621)[1]	考試日期：113年2月3日(星期六)，考科時間詳參簡章總則。			
複試	初試合格公告日期		113年3月1日			
	初試合格名單公告		詳見本校招生訊息網頁( <a href="https://exam.nycu.edu.tw/">https://exam.nycu.edu.tw/</a> )。			
	複試文件及注意事項		一、依初試成績擇優參加複試。 二、初試合格者請於 113年 3 月 8 日(星期五)前至本所網頁最新消息查閱並填寫「個人資料表」(本所網站 <a href="https://mot.nycu.edu.tw/">https://mot.nycu.edu.tw/</a> )。 三、複試時可攜帶： (1)個人簡歷表(格式自擬)。 (2)其他有利資料(如英語測驗或檢定成績、個人著作、專利發明、國家考試及格證書、獲獎證明、參加優良事蹟及參加學術(藝)活動證明文件等)。			
	面試[1]	口試(262T)[1]	考試地點：新竹光復校區綜合一館 備註： 複試日期：113年3月16日(星期六)			
同分參酌比序	依總則規定					
報到注意事項	113年4月24日(星期三)於新竹光復校區綜合一館703室報到。(若有異動，放榜後依本所網頁公告為主)					
聯絡資訊	E-Mail: <a href="mailto:yaling@nycu.edu.tw">yaling@nycu.edu.tw</a> 電話: 03-5712121#57502 傳真: 03-5726749 地址: 300093新竹市東區大學路綜合一館703室 網址: <a href="https://mot.nycu.edu.tw/">https://mot.nycu.edu.tw/</a>					

系所組	管理學院 管理學院科技管理研究所碩士班乙組		班組 代碼	263	招生名額	一般生：5名
報考資格與限制	建議商管及人文社會相關系所。					
繳件方式	線上上傳			放榜梯次		第二梯次
報名費	1500元			可否申請113年2月入學		否
報考時繳交文件	選繳： (1) 同等學力證明 (2) 境外學歷證明					
考試方式	項目[權重]	評分項目 [權重]	考科(考科代碼) [權重]	考試日期 / 考試地點 / 備註		
初試	筆試[1]	選考[1]  (二選一)	統計學(2631)[3]	可攜帶計算機。 備註： 考試日期：113年2月3日(星期六)，考科時間詳參簡章總則。		
			經濟學(2632)[3]	可攜帶計算機。 備註： 考試日期：113年2月3日(星期六)，考科時間詳參簡章總則。		
		英文(263Q)[3]		考試日期：113年2月3日(星期六)，考科時間詳參簡章總則。		
複試	初試合格公告日期		113年3月1日			
	初試合格名單公告		詳見本校招生訊息網頁( <a href="https://exam.nycu.edu.tw/">https://exam.nycu.edu.tw/</a> )。			
	複試文件及注意事項		一、依初試成績擇優參加複試。 二、初試合格者請於113年3月8日(星期五)前至本所網頁最新消息查閱並填寫「個人資料表」(本所網站 <a href="https://mot.nycu.edu.tw/">https://mot.nycu.edu.tw/</a> )。 三、複試時可攜帶： (1) 個人簡歷表(格式自擬)。 (2) 其他有利資料(如英語測驗或檢定成績、個人著作、專利發明、國家考試及格證書、獲獎證明、參加優良事蹟及參加學術(藝)活動證明文件等)。			
	面試[1]	口試(263T)[4]		考試地點：新竹光復校區綜合一館7樓 備註： 複試日期：113年3月16日(星期六)		
同分參酌比序	依總則規定					
報到注意事項	113年4月24日(星期三)於新竹光復校區綜合一館703室報到。(若有異動，放榜後依本所網頁公告為主)					
聯絡資訊	E-Mail: <a href="mailto:yaling@nycu.edu.tw">yaling@nycu.edu.tw</a> 電話：03-5712121#57502 傳真：03-5726749 地址：300093新竹市東區大學路1001號綜合一館703室 網址： <a href="https://mot.nycu.edu.tw/">https://mot.nycu.edu.tw/</a>					

系所組	管理學院 管理學院企業管理碩士學位學程(GMBA)		班組 代碼	264	招生名額	一般生：15 名	
繳件方式	線上上傳			放榜梯次			第二梯次
報名費	1300 元			可否申請 113 年 2 月入學			否
報考時繳交文件	<p>必繳：</p> <p>(1) 英文能力證明：需達本學程規定之英文能力檢定：多益TOEIC(聽力與閱讀)785分以上或托福TOEFL iBT 79分以上或ITP 550分以上或IELTS 6分以上或PTE 55分以上或劍橋領思英語檢測(聽讀測驗)CEFR B2以上或全民英檢中高級以上。</p> <p>(2) 工作經歷表(檢附證明文件)：需有1年工作年資(可為全職、兼職、或實習)，所指之工作年資若目前在職中可計算至112年12月12日止，本學程工作年資可包含服役年資。 證明文件可用勞保局臨櫃申請開立之歷年承保記錄或離職證明書代替，若實習未支薪無文件者，請申請者提供實習公司出示之證明。</p> <p>(3) 考生資料表：請至本學程網頁招生資訊/必備文件下載</p> <p>(4) 備審基本資料表：請至本學程網頁招生資訊/必備文件下載</p> <p>(5) 自傳</p> <p>(6) 歷年成績單：包含總平均成績及名次</p> <p>選繳：</p> <p>(1) 推薦函1封：如欲繳交推薦信者，可依照簡章指示設定推薦函名單，亦可參照以下步驟： 1. 請推薦者直接寄電子信件至gmba@nycu.edu.tw，或紙本郵寄至本學程地址。 2. 若由推薦者逕行聯繫GMBA辦公室者，申請人請上傳備註「繳交推薦信一封(或兩封)」，以利GMBA書審時核對收到之信件。</p> <p>(2)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如 GMAT、著作、專利、考試及格證明、獲獎證明、其他優良事蹟等，如無法取得英文版本，請自行以英文簡述，並附上原中文版證明。</p> <p>(3) 境外學歷證明：持國外學歷報名者需繳交。</p> <p>(4) 同等學力證明：持同等學力報名者需繳交。</p>						
考試方式	項目[權重]	考科(考科代碼)[權重]	考試日期 / 考試地點 / 備註				
初試	書面審查[1]	審查(264R)[1]	報名時尚未取得英文能力檢定證明者，可以填寫切結書得暫報考(切結書格式請至本學程網頁下載)，並於 113 年3月8日(星期五)前備齊英文能力證明影本，以限時掛號寄達：300 新竹市大學路1001 號 GMBA 學程辦公室收，信封上請註明姓名及考生編號；或將正本證明之掃描檔電子郵件於期限內寄達gmba@nycu.edu.tw。逾時不受理，亦不得要求補寄。未於期限內繳交英文能力證明者，視同英文能力檢定未通過，取消參加複試資格，不得因資格不符申請退費。				
複試	初試合格公告日期		113年3月11日				
	初試合格名單公告		詳見本校招生訊息網頁( <a href="https://exam.nycu.edu.tw/">https://exam.nycu.edu.tw/</a> )				
	複試文件及注意事項		依初試成績擇優參加複試，113 年3月11日(星期一)於本學程網頁公佈可參加口試名單，複試口試以英語問答進行。				
	面試[1]	口試(264T)[2]	考試地點：MB201 備註： 請著正裝應試。 複試日期：113 年3月16日(星期六)於新竹光復校區管理二館報到。(相關資訊請詳閱本學程網站最新公告)				
同分參酌比序	依總則規定						
報到注意事項	正取生於113年4月20日(星期六)下午2:00於新竹光復校區管理二館2樓201室報到。(若有異動，放榜後依本學程網頁公告為主)						



備註	<p>1. 報名截止日前請將下列資料上傳至本校報名系統中，注意：下列審查資料(3)~(6)項請準備中、英文各乙份，資料不全者，將影響審查成績。</p> <p>(1)工作經歷表(檢附證明文件)。本學程工作年資可為全職、兼職、或實習，可用勞保局臨櫃申請開立之歷年承保記錄或離職證明書代替，若實習未支薪無文件者，請申請者提供實習公司出示之證明。勿使用自然人憑證或勞動保障卡 ATM 等其他查詢管道列印的資料。本學程工作年資可含服役年資，如需計入工作年資者請附退伍令影本。</p> <p>(2)英文能力證明(或切結書，切結書表單請至本學程網頁招生資訊/必備文件下載)。</p> <p>[以下審查資料(3)~(6)請準備中、英文各乙份，資料不全者將影響審查成績]</p> <p>(3)考生資料表。(請至本學程網頁招生資訊/必備文件下載)</p> <p>(4)備審基本資料表。(請至本學程網頁招生資訊/必備文件下載)</p> <p>(5)自傳。</p> <p>(6)大專歷年成績單及總平均成績名次正本。</p> <p>(7)其他有利審查文件(如 GMAT、著作、專利、考試及格證明、獲獎證明、其他優良事蹟等)，如無法取得英文版本，請自行以英文簡述，並附上原中文版證明。</p> <p>2. 報名時尚未取得英文能力檢定證明者，可以填寫切結書得暫報考(切結書格式請至本學程網頁下載)，並於 113 年3月8日(星期五)前備齊英文能力證明影本，以限時掛號寄達：300 新竹市大學路 1001 號 GMBA 學程辦公室收，信封上請註明姓名及考生編號；或將正本證明之掃描檔電子郵件於期限內寄達 <a href="mailto:gmba@nycu.edu.tw">gmba@nycu.edu.tw</a>。逾時不受理，亦不得要求補寄。未於期限內繳交英文能力證明者，視同英文能力檢定未通過，取消參加複試資格，不得因資格不符申請退費。</p> <p>3. 英文能力檢定證明不列入審查評分，未通過者取消參加複試資格。</p> <p>4. 依初試成績擇優參加複試，113 年3月11日(星期一)於本學程網頁公佈可參加口試名單，複試口試以英語問答進行。</p> <p>5. 本學程課程以英語授課為主，授課地點為本校新竹光復校區(新竹)，另行招收外籍生一起授課。</p> <p>6. 本學程本地生及僑生學生每學期應繳學雜費基數，另依修課繳納學分費(學分費每學分5000元)。</p>
聯絡資訊	<p>E-Mail: <a href="mailto:gmba@nycu.edu.tw">gmba@nycu.edu.tw</a>  電話: 03-5731825  傳真:  地址: 新竹市大學路1001號管理二館101室  網址: <a href="https://gmba.nycu.edu.tw/">https://gmba.nycu.edu.tw/</a></p>

系所組	科技法律學院 科技法律學院科技法律研究所碩士班		班組 代碼	271	招生名額	一般生：18名
繳件方式	線上上傳			放榜梯次		第二梯次
報名費	1300元			可否申請113年2月入學		否
報考時繳交文件	<p>必繳：</p> <p>(1) 歷年成績單：【陽明交大招生報名系統】及【科法所E化系統】均需上傳。</p> <p>(2) 自傳：僅須至【科法所E化系統】上傳。請自訂格式，限5頁以內(可至【科法所E化系統】下載範本)。</p> <p>(3) 讀書計畫：僅須至【科法所E化系統】上傳。請自訂格式，限5頁以內(可至【科法所E化系統】下載範本)。</p> <p>選繳：</p> <p>(1) 境外學歷證明：【陽明交大招生報名系統】及【科法所E化系統】均需上傳。</p> <p>(2) 同等學力證明：【陽明交大招生報名系統】及【科法所E化系統】均需上傳。</p> <p>(3) 英文能力證明：僅須至【科法所E化系統】上傳。英文能力測驗，如全民英檢中級以上、TOEFL、IELTS、TOEIC、Cambridge Certificate、GMAT、GRE等，成績優異者有助審查加分。</p> <p>(4)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僅須至【科法所E化系統】上傳。各類資格證書、執業證照、獲獎證明、著作、創作、專利、發表等。</p> <p>(5) 請至系所端填寫上傳推薦函</p>					
考試方式	項目[權重]	考科(考科代碼)[權重]	考試日期 / 考試地點 / 備註			
初試	書面審查[1]	審查(271R)[1]	請至【科法所E化系統】 <a href="https://edesk.law.nycu.edu.tw/exam_list.php">https://edesk.law.nycu.edu.tw/exam_list.php</a> 填寫及上傳相關文件(僅接受pdf與jpg檔案)，檔案請自行確認清晰度並轉正以利教師線上書審。依初試成績擇優參加複試。			
複試	初試合格公告日期	113年3月1日				
	初試合格名單公告	詳見本校招生訊息網頁( <a href="https://exam.nycu.edu.tw/">https://exam.nycu.edu.tw/</a> )				
	複試文件及注意事項	<p>1. 口試含即席英文測驗。</p> <p>2. 請準備【3~5分鐘自我介紹簡報檔(僅收PPT檔或PDF檔)】以及1000字以內之評論時事論說文。</p> <p>3. 口試時間10分鐘(包含3~5分鐘自我介紹)。</p> <p>4. 口試地點及口試相關細節另以個別信件通知為主。</p>				
	面試[1]	口試(271T)[1]	<p>備註：</p> <p>113年3月11日(一) 乙組(科技組)口試</p> <p>113年3月16日(六) 甲組(法律組)口試</p>			
同分參酌比序	依總則規定					
報到注意事項	<p>1. 正取生報到日期：113年4月15日(星期一)以通訊方式完成報到，詳情請注意科法所通知。</p> <p>2. 考上其他學校或本校其他系所者，最晚須於113年4月30日前出具放棄本校或他校系所錄取資格之證明，未如期出具者，視為放棄本所錄取資格。</p>					
備註	<p>一. 甲組(法律組)：限取得法學學士學位之法律系所、財經(財金)法律系所、政治法律系所或雙主修為法律系所、財經(財金)法律系所、政治法律系所。</p> <p>二. 乙組(科技組)：不屬於上述學位之其他系所或輔系為法律相關系所者。</p> <p>三. 各組實際錄取名額由本校招生會參酌初複試成績、報名人數比例等核定。</p> <p>四. 在職生請報考「科技法律研究所碩士在職專班」。以「一般生」資格報考本所，於口試時必須簽署切結書，全時就讀。</p> <p>五. 本所之修業規定，依據科技法律研究所訂定之碩士班研究生修業規章。</p> <p>六. 本所部分課程於台北增設，學生得選擇於台北修課，然週末必須全部至新竹上課。</p>					
聯絡資訊	<p>E-Mail: <a href="mailto:liwen57566@nycu.edu.tw">liwen57566@nycu.edu.tw</a></p> <p>電話: 03-5712121*57566</p> <p>傳真: 03-5733037</p> <p>地址: 新竹市大學路1001號國立陽明交通大學管理二館科法所</p> <p>網址: <a href="https://law.nycu.edu.tw/">https://law.nycu.edu.tw/</a></p>					

系所組	國際半導體產業學院 國際半導體產業學院碩士班		班組代碼	281	招生名額	一般生：28名	
繳件方式	線上上傳			放榜梯次			第二梯次
報名費	1300元			可否申請113年2月入學			否
報考時繳交文件	<p>必繳：</p> <p>(1) 考生資料表：請至本院網頁招生專區填寫，本項資料不需上傳至報名系統。</p> <p>(2) 大學(專)歷年成績單：須含名次或另附名次證明。</p> <p>(3) 自傳</p> <p>(4) 研讀計畫</p> <p>(5) 推薦函2封：推薦函二封，推薦者須為任教過之助理教授(含)以上教師，考生於報名系統上填寫推薦人資料後點選寄發通知信，推薦人收到信件後點選開連結線上撰寫送出。</p> <p>(6) 專題研究成果：若為多人合作之競賽獲獎與專題皆應提出同一組隊員貢獻比例(總和需100%)，並請指導教授簽名。</p> <p>選繳：</p> <p>(1) 英文能力證明：檢附英語能力測驗成績證明，如全民英檢中級以上、TOFEL、TOEIC等成績證明。</p> <p>(2)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參加相關學術競賽獲獎證明文件、各項考試競賽及學術(藝)等活動證明文件。</p> <p>(3) 同等學力證明</p> <p>(4) 境外學歷證明</p>						
考試方式	項目[權重]	考科(考科代碼)[權重]	考試日期 / 考試地點 / 備註				
初試	書面審查[1]	審查(281R)[1]	<p>報名時需繳交資料(詳細內容請參考簡章總則「報名表件」內容)，其中本所用於審查之資料如下，未按規定繳交者會影響審查成績，請考生注意。</p> <p>必繳：</p> <p>1. 線上個人資料表(請至本院網頁招生專區填寫，本項資料不需上傳至報名系統)。</p> <p>2. 大學歷年成績單(須含名次或另附名次證明)。</p> <p>3. 自傳一篇。</p> <p>4. 研讀計畫一篇。</p> <p>5. 推薦函二封，推薦者須為任教過之助理教授(含)以上教師，請考生於報名系統上填寫推薦人資料後點選寄發通知信，推薦人收到信件後點選開連結線上撰寫送出。</p> <p>6. 專題研究成果(若為多人合作之競賽獲獎與專題皆應提出同一組隊員貢獻比例(總和需100%)，並請指導教授簽名)。</p> <p>選繳：</p> <p>1. 英文能力證明(檢附英語能力測驗成績證明，如全民英檢中級以上、TOFEL、TOEIC等成績證明)。</p> <p>2.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參加相關學術競賽獲獎證明文件、各項考試競賽及學術(藝)等活動證明文件)。</p> <p>3. 同等學力證明：同等學力證明(含同等學力考生資格審查認定申請書及相關證明，可參考總則「報名表件」內容)。</p> <p>4. 境外學歷證明。</p> <p>※依初試成績擇優參加複試。</p>				
複試	初試合格公告日期		113年3月1日				
	初試合格名單公告		詳見本校招生訊息網頁( <a href="https://exam.nycu.edu.tw/">https://exam.nycu.edu.tw/</a> )。				
	複試文件及注意事項		考生必須於113年3月11日(星期一)中午12:00以前，提供口試簡報檔。(格式與口試注意事項，請由本院網頁最新消息下載)				
	面試[1]	口試(281T)[1.5]	<p>考試地點：本校新竹光復校區電子與資訊研究中心3樓301室</p> <p>備註：</p> <p>口試日期：113年3月13日(星期三)</p> <p>若有異動，依本院網頁公告為主。</p>				
同分參酌比序		依總則規定					

報到注意事項	正取生報到日期及地點：113年4月17日(星期三)於新竹光復校區電子與資訊研究中心3樓301室報到。(若有異動，放榜後依本院網頁公告為主)
備註	為迎接半導體領域國際競爭及微縮極限的來臨，本學院定位為產業導向之國際化學院，以研發下世代半導體製程技術及半導體晶片設計為發展重點，培育半導體頂尖人才，採全英文教學，歡迎有興趣的學生(不侷限科系)報考。
聯絡資訊	E-Mail: <a href="mailto:icst@nycu.edu.tw">icst@nycu.edu.tw</a> 電話: 03-5712121 轉分機55902 傳真: 03-5728335 地址: 新竹光復校區電子與資訊研究中心3樓301室 網址: <a href="https://icst.nycu.edu.tw">https://icst.nycu.edu.tw</a>

系所組	產學創新研究學院 前瞻半導體研究所碩士班甲組：主修半導體 元件與製程		班組 代碼	291	招生名額	一般生：14名
繳件方式	線上上傳		放榜梯次		第一梯次	
報名費	1500元		可否申請113年2月入學		否	
報考時繳交文件	<p>必繳：</p> <p>(1) 推薦函2封：推薦者須為原就讀學系（或修外系課程指導教授）之教師或工作主管，請考生於報名系統上填寫推薦人資料後點選儲存並發送郵件，推薦人收到信件後點開連結線上撰寫送出。</p> <p>(2) 考生學習資料表：請至本院網頁招生專區下載填寫後上傳。</p> <p>(3) 大學歷年成績單：大學歷年成績單1份（須包含系排名或班排名或另附名次證明，若無法取得名次者，請原畢業學校出具無法取得名次之證明）（曾轉學之學生報名時須另繳交轉入前專科以上成績單）。</p> <p>(4) 自傳：含讀書計畫及就讀動機，1500字以內。</p> <p>選繳：</p> <p>(1)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如專題研究報告或相關實作成果、論文或競賽活動獲獎證明文件成果與作品、英文能力證明等。</p> <p>(2) 同等學力證明</p> <p>(3) 境外學歷證明</p>					
考試方式	項目[權重]	考科(考科代碼)[權重]	考試日期 / 考試地點 / 備註			
	筆試[1]	微分方程(2911)[1]	可攜帶計算機。 備註： 考試日期：113年2月3日(星期六)，考科時間詳參簡章總則。			
	書面審查[1]	審查(291R)[1]				
同分參酌比序	依總則規定					
報到注意事項	正取生報到日期及地點： 113年3月12日(星期二)於新竹光復校區電資大樓101室報到。(若有異動，放榜後依產學創新研究學院官網公告為主)					
備註	<p>1. 研究領域說明：致力於先進奈米元件與異質通道元件整合開發、新穎材料與電子元件物理與開發，並融合半導體元件、封裝技術、半導體核心技術與產業趨勢等。學生將獲得基礎材料知識與製程技能，成為半導體領域的未來尖端科技領袖。</p> <p>2. 學生指導教授之師資名單及相關名額規定，請參考本院網頁。</p> <p>3. 擇優提供獎學金：產學創新研究學院提供高額獎學金給成績優秀入學考生，獎學金額度與發放名額由本學院委員會主動審查核定。</p> <p>4. 請詳閱本所於(1)產學創新研究學院官網公告之正、備取生報到注意事項，和(2)本所寄發備取通知信及報到注意事項。請務必注意，若未於本所規定時間內完成報到手續，視同放棄錄取資格，其缺額由後序備取生依序遞補</p>					
聯絡資訊	<p>E-Mail: ipsi@nycu.edu.tw  電話：03-5712121 分機 58506  傳真：無  地址：本校新竹光復校區電資大樓 101室  網址：https://iaais.nycu.edu.tw/</p>					

系所組	產學創新研究學院 前瞻半導體研究所碩士班乙組：主修晶片設計與自動化		班組代碼	292	招生名額	一般生：7名
繳件方式	線上上傳		放榜梯次		第一梯次	
報名費	1500元		可否申請		113年2月入學 否	
報考時繳交文件	<p>必繳：</p> <p>(1) 推薦函2封：推薦者須為原就讀學系（或修外系課程指導教授）之教師或工作主管，請考生於報名系統上填寫推薦人資料後點選儲存並發送郵件，推薦人收到信件後點開連結線上撰寫送出。</p> <p>(2) 考生學習資料表：請至本院網頁招生專區下載填寫後上傳。</p> <p>(3) 大學歷年成績單：（須包含系排名或班排名或另附名次證明，若無法取得名次者，請原畢業學校出具無法取得名次之證明）（曾轉學之學生報名時須另繳交轉入前專科以上成績單）。</p> <p>(4) 自傳：含讀書計畫及就讀動機，1500字以內。</p> <p>選繳：</p> <p>(1)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如專題研究報告或相關實作成果、論文或競賽活動獲獎證明文件成果與作品、英文能力證明等。</p> <p>(2) 同等學力證明</p> <p>(3) 境外學歷證明</p>					
考試方式	項目[權重]	考科(考科代碼)[權重]	考試日期 / 考試地點 / 備註			
	筆試[1]	微分方程(2921)[1]	可攜帶計算機。 備註： 考試日期：113年2月3日(星期六)，考科時間詳參簡章總則。			
	書面審查[1]	審查(292R)[1]				
同分參酌比序	依總則規定					
報到注意事項	正取生報到日期及地點：113年3月12日(星期二)於新竹光復校區電資大樓101室報到。(若有異動，放榜後依產學創新研究學院官網公告為主)					
備註	<p>1. 晶片設計與自動化：致力於電子設計自動化、晶片系統設計最佳化、AI輔助晶片系統設計、類比積體電路與感測系統，培養未來積體電路設計專才，包括高速數位傳輸、人工智慧加速、生醫、毫米波通訊、電源管理等領域。結合物理知識與系統應用，跨領域研究與產業合作，引領新一代積體電路創新。</p> <p>2. 學生指導教授之師資名單及相關名額規定，請參考本院網頁。</p> <p>3. 擇優提供獎學金：產學創新研究學院提供高額獎學金給成績優秀入學考生，獎學金額度與發放名額由本學院委員會主動審查核定。</p> <p>4. 請詳閱本所於(1)產學創新研究學院官網公告之正、備取生報到注意事項，和(2)本所寄發備取通知信及報到注意事項。請務必注意，若未於本所規定時間內完成報到手續，視同放棄錄取資格，其缺額由後序備取生依序遞補。</p>					
聯絡資訊	<p>E-Mail: ipsi@nycu.edu.tw  電話：03-5712121 分機58506  傳真：無  地址：本校新竹光復校區電資大樓101室  網址：https://iais.nycu.edu.tw/</p>					

系所組	智慧科學暨綠能學院 智慧計算與科技研究所智慧物聯網產業碩士 專班		班組 代碼	306	招生名額	一般生：15 名
繳件方式	線上上傳		放榜梯次		第二梯次	
報名費	1500 元		可否申請 113 年 2 月入學		否	
報考時繳交文件	必繳： (1) 大學歷年成績單 (2) 名次證明書 (3) 讀書計畫 選繳： (1)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2) 國內外學歷(力)證明。(畢業證書、在學證明、同等學力證明文件)					
考試方式	項目[權重]	考科(考科代碼)[權重]	考試日期 / 考試地點 / 備註			
初試	筆試[1]	計算機概論(3061)[0.4]	考試日期：113年2月3日(星期六)，考科時間詳參簡章總則。			
	書面審查[1]	審查(306R)[0.3]				
複試	初試合格公告日期	113年3月1日				
	初試合格名單公告	詳見本校招生訊息網頁( <a href="https://exam.nycu.edu.tw/">https://exam.nycu.edu.tw/</a> )。 *依初試成績擇優參加複試。				
	複試文件及注意事項	複試相關訊息公告於本院網站 <a href="http://ai.nycu.edu.tw/">http:// ai.nycu.edu.tw/</a> 。				
	面試[1]	口試(306T)[0.3]	考試日期：113年3月14日 考試地點：台南校區奇美樓 備註： 詳細口試資訊請參閱本院網站： <a href="http://ai.nycu.edu.tw/">http:// ai.nycu.edu.tw/</a> 。			
同分參酌比序	依總則規定					
報到注意事項	正取生報到日期及地點：113年4月16日(星期二)於台南歸仁校區奇美樓AI學院辦公室報到。					

備註	<p>1. 本智慧計算與科技研究所智慧物聯網產業碩士專班依據教育部『大學辦理產業碩士專班計畫審核要點』，為促進學用合一，有效支援國內產業發展及升級轉型，鼓勵產學共同培育所需之高階技術或創新及跨領域人才，經教育部審查通過後辦理產業碩士專班，增補企業所需之碩士級人才，提升國內產業競爭力。</p> <p>2. 本班合作企業：緯創資通股份有限公司 (<a href="https://www.wistron.com/">https://www.wistron.com/</a>)。</p> <p>3. 本班學生依日間學制碩士班收費基準支付學雜費，並得依規定申請學雜費減免及相關助學措施。</p> <p>4. 學生權利義務及未履約罰則說明：</p> <p>(1) 權利義務      本專班錄取生不得申請保留入學資格。就學後如因非自願性因素需暫時休學，由本校相關系所及合作廠商審酌同意後始得辦理。      本專班生休學復學後若本專班已停止辦理，得轉至相關系所正規生課程完成學業，惟合作企業亦停止補助。      學生應於完成本專班培訓取得畢業證書(或退伍令)後，主動與企業聯繫，並依企業指派之時間與地點至公司任職，學生於企業繼續服務期間(服務年限)不高於補助就學年限，確切年限由緯創資通股份有限公司與國立陽明交通大學簽訂之培訓合約書訂定之。學生畢業後待遇不得低於合作企業碩士學歷薪資起薪標準。      學生仍需履行兵役義務者，得申請企業之研發替代役，如經企業甄選錄取者，其於企業服研發替代役之役期，得計入服務年限計算。</p> <p>(2) 未履約罰則      若遇下列情事之一發生時，學生必須賠償企業已提供補助金額加計郵局二年定期存利率之利息違約金。</p> <p>A. 培訓期間任意自請離訓(退學)者。學生若因不可抗力因素違反本項規定，須提供相關證明文件，經企業及學校查證屬實並審核同意後，得免除或酌減賠償金額。</p> <p>B. 學生必須在二年內修完碩士課程，倘未如期畢業，學校便會採取變通方案，與一般碩士班合併上課以繼續完成該學業，故超出部分之所有相關費用，則均由學生自行負擔，公司一概不予補助。</p> <p>C. 因故須暫時休學者。本項須提出申請並經企業及學校審核同意後始免予賠償，但休學期間以一年為限，逾期不復學則終止培訓，且休學期間不予補助。</p> <p>D. 中途輟學者(含休、退學)，不論修業期間長短，該學生需賠償公司對其已補助之經費。</p> <p>E. 學生在入學後與公司簽訂服務合約與未履約罰則，且承諾錄用七成以上之畢業學生，故畢業學生仍然有可能未獲錄用，未被錄用之學生不得有異議，但該等學生自然解除對公司之就業履約義務。未被錄用之學生，將於畢業日期前兩個月被告知，其餘被錄用之學生，畢業後服務期間以滿二年為原則，詳細則另由緯創資通股份有限公司與國立陽明交通大學簽訂之培訓合約書訂定之。畢業後未依約就業之學生，需賠償公司對其補助之經費亦由上述培訓合約書訂定之，惟賠償金額不得超過公司對其補助之經費(加計利息)。</p> <p>5. 本班招生對象及報考資格：      (1) 理、工學院或相關學系畢業生(含應屆)。      (2) 畢業後有意願至緯創資通股份有限公司服務者。</p> <p>6. 本班畢業論文主題：人工智慧、物聯網跨域應用產業技術相關之題目。</p> <p>7. 畢業後待遇：不低於該公司同等學歷初任待遇。</p> <p>8. 學生義務服務年限：2年。</p> <p>培訓合約書請參閱本院網頁：<a href="https://ai.nycu.edu.tw/">https://ai.nycu.edu.tw/</a>。</p>
聯絡資訊	<p>E-Mail: <a href="mailto:ai-college@nycu.edu.tw">ai-college@nycu.edu.tw</a>      電話: 06-3032121 分機 57761      傳真: 06-3032535      地址: 台南市歸仁區高發三路二段301號      網址: <a href="https://ai.nycu.edu.tw/">https://ai.nycu.edu.tw/</a></p>



聯招代碼		資訊聯招		【聯招代碼810】	
聯招說明	本聯招含資訊學院相關研究所、智慧科學暨綠能學院相關研究所(台南校區)				
系所組	資訊學院 資訊聯招-資訊學院資訊科學與工程研究所碩士班甲組(主修軟體工程、人工智慧、資料庫、演算法、計算理論、資訊安全、生物資訊、分散式系統、資訊與電機整合、計算機架構、系統晶片、系統軟體、嵌入式系統等)	班組代碼	811	招生名額	一般生及在職生：54 名
	資訊學院 資訊聯招-資訊學院網路工程研究所碩士班		812		一般生及在職生：18 名
	資訊學院 資訊聯招-資訊學院多媒體工程研究所碩士班		813		一般生及在職生：18 名
	資訊學院 資訊聯招-資訊學院數據科學與工程研究所碩士班		814		一般生及在職生：16 名
	智慧科學暨綠能學院 資訊聯招-智慧科學暨綠能學院智慧計算與科技研究所		815		一般生及在職生：11 名
	智慧科學暨綠能學院 資訊聯招-智慧科學暨綠能學院智慧系統與應用研究所		816		一般生及在職生：6 名
	智慧科學暨綠能學院 資訊聯招-智慧科學暨綠能學院智慧與綠能產學研究所		817		一般生及在職生：6 名
	資訊學院 資訊聯招-資訊學院資訊安全研究所甲組		818		一般生：5 名
	資訊學院 資訊聯招-資訊學院資訊安全研究所乙組		819		一般生：2 名
繳件方式	線上上傳		放榜梯次		第一梯次
報名費	選1個志願：1300 元 2個志願以上：1800 元		可否申請 113 年 2 月入學		否
可選志願數	最少志願：1 最多志願：9				
報考時繳交文件	選繳： (1) 同等學力證明 (2) 境外學歷證明 (3) 工作證明文件				
考試方式	項目[權重]	考科(考科代碼)[權重]	考試日期 / 考試地點 / 備註		
811 資訊學院 資訊聯招-資訊學院資訊科學與工程研究所碩士班甲組(主修軟體工程、人工智慧、資料庫、演算法、計算理論、資訊安全、生物資訊、分散式系統、資訊與電機整合、計算機架構、系統晶片、系統軟體、嵌入式系統等)					
初試	筆試[1]	資料結構與演算法(8101)[1.5]	考試日期：113年2月2日(星期五)，考科時間詳參簡章總則。		
		線性代數與離散數學(8102)[1]	考試日期：113年2月2日(星期五)，考科時間詳參簡章總則。		
		計算機系統(含作業系統及計算機組織)(8103)[1.5]	考試日期：113年2月2日(星期五)，考科時間詳參簡章總則。		
812 資訊學院 資訊聯招-資訊學院網路工程研究所碩士班					
初試	筆試[1]	資料結構與演算法(8101)[1]	考試日期：113年2月2日(星期五)，考科時間詳參簡章總則。		
		線性代數與離散數學(8102)[1]	考試日期：113年2月2日(星期五)，考科時間詳參簡章總則。		
		計算機系統(含作業系統及計算機組織)(8103)[1]	考試日期：113年2月2日(星期五)，考科時間詳參簡章總則。		
813 資訊學院 資訊聯招-資訊學院多媒體工程研究所碩士班					
初試	筆試[1]	資料結構與演算法(8101)[1]	考試日期：113年2月2日(星期五)，考科時間詳參簡章總則。		

初試	筆試[1]	線性代數與離散數學 (8102)[1]	考試日期：113年2月2日(星期五)，考科時間詳參簡章總則。
814 資訊學院 資訊聯招-資訊學院數據科學與工程研究所碩士班			
初試	筆試[1]	資料結構與演算法(8101) [1]	考試日期：113年2月2日(星期五)，考科時間詳參簡章總則。
		線性代數與離散數學 (8102)[1.2]	考試日期：113年2月2日(星期五)，考科時間詳參簡章總則。
815 智慧科學暨綠能學院 資訊聯招-智慧科學暨綠能學院智慧計算與科技研究所			
初試	筆試[1]	資料結構與演算法(8101) [1]	考試日期：113年2月2日(星期五)，考科時間詳參簡章總則。
		線性代數與離散數學 (8102)[1.2]	考試日期：113年2月2日(星期五)，考科時間詳參簡章總則。
		計算機系統(含作業系統及 計算機組織)(8103)[1]	考試日期：113年2月2日(星期五)，考科時間詳參簡章總則。
816 智慧科學暨綠能學院 資訊聯招-智慧科學暨綠能學院智慧系統與應用研究所			
初試	筆試[1]	資料結構與演算法(8101) [1]	考試日期：113年2月2日(星期五)，考科時間詳參簡章總則。
		線性代數與離散數學 (8102)[1.2]	考試日期：113年2月2日(星期五)，考科時間詳參簡章總則。
		計算機系統(含作業系統及 計算機組織)(8103)[1]	考試日期：113年2月2日(星期五)，考科時間詳參簡章總則。
817 智慧科學暨綠能學院 資訊聯招-智慧科學暨綠能學院智慧與綠能產學研究所			
初試	筆試[1]	資料結構與演算法(8101) [1]	考試日期：113年2月2日(星期五)，考科時間詳參簡章總則。
		線性代數與離散數學 (8102)[1.2]	考試日期：113年2月2日(星期五)，考科時間詳參簡章總則。
		計算機系統(含作業系統及 計算機組織)(8103)[1]	考試日期：113年2月2日(星期五)，考科時間詳參簡章總則。
818 資訊學院 資訊聯招-資訊學院資訊安全研究所甲組			
初試	筆試[1]	資料結構與演算法(8101) [1]	考試日期：113年2月2日(星期五)，考科時間詳參簡章總則。
		線性代數與離散數學 (8102)[1]	考試日期：113年2月2日(星期五)，考科時間詳參簡章總則。
		計算機系統(含作業系統及 計算機組織)(8103)[1.5]	考試日期：113年2月2日(星期五)，考科時間詳參簡章總則。
819 資訊學院 資訊聯招-資訊學院資訊安全研究所乙組			
初試	筆試[1]	資料結構與演算法(8101) [1]	考試日期：113年2月2日(星期五)，考科時間詳參簡章總則。
		線性代數與離散數學 (8102)[1]	考試日期：113年2月2日(星期五)，考科時間詳參簡章總則。
		計算機系統(含作業系統及 計算機組織)(8103)[1]	考試日期：113年2月2日(星期五)，考科時間詳參簡章總則。
同分參酌比序		依總則規定	
報到注意事項		正取生報到日期及地點： 1. 資訊科學與工程研究所、網路工程研究所、多媒體工程研究所、數據科學與工程研究所、資訊安全研究所：請於113年3月14日(星期四) 9: 00-15: 00於新竹光復校區工程三館345室報到。(若有異動，放榜後依資工系網頁公告為主)。 2. 智慧科學暨綠能學院：請於113年3月19日(星期二) 9: 00-15: 00於台南歸仁校區奇美樓3樓AI學院辦公室報到。(若有異動，放榜後依智慧科學暨綠能學院網頁公告為主)。	
聯絡資訊	資訊聯招	E-Mail: admission@cs.nycu.edu.tw 電話: (03)5715900 傳真: (03)5721490 地址: 新竹市大學路1001號工程三館3樓343室 網址: https://www.cs.nycu.edu.tw/	

聯絡資訊	資訊學院 資訊聯招-資訊學院資訊科學與工程研究所碩士班甲組(主修軟體工程、人工智慧、資料庫、演算法、計算理論、資訊安全、生物資訊、分散式系統、資訊與電機整合、計算機架構、系統晶片、系統軟體、嵌入式系統等)	E-Mail: admission@cs.nycu.edu.tw 電話: (03)5715900 傳真: (03)5721490 地址: 新竹市大學路1001號工程三館3樓343室 網址: https://www.cs.nycu.edu.tw/
	資訊學院 資訊聯招-資訊學院網路工程研究所碩士班	E-Mail: admission@cs.nycu.edu.tw 電話: (03)5715900 傳真: (03)5721490 地址: 新竹市大學路1001號工程三館3樓343室 網址: https://www.cs.nycu.edu.tw/
	資訊學院 資訊聯招-資訊學院多媒體工程研究所碩士班	E-Mail: admission@cs.nycu.edu.tw 電話: (03)5715900 傳真: (03)5721490 地址: 新竹市大學路1001號工程三館3樓343室 網址: https://www.cs.nycu.edu.tw/
	資訊學院 資訊聯招-資訊學院數據科學與工程研究所碩士班	E-Mail: admission@cs.nycu.edu.tw 電話: (03)5715900 傳真: (03)5721490 地址: 新竹市大學路1001號工程三館3樓343室 網址: https://www.cs.nycu.edu.tw/
	智慧科學暨綠能學院 資訊聯招-智慧科學暨綠能學院智慧計算與科技研究所	E-Mail: ai-college@nycu.edu.tw 電話: 06-3032121 分機 57761 傳真: 06-3032535 地址: 台南市歸仁區高發三路二段301號 網址: https://ai.nycu.edu.tw/
	智慧科學暨綠能學院 資訊聯招-智慧科學暨綠能學院智慧系統與應用研究所	E-Mail: ai-college@nycu.edu.tw 電話: 06-3032121 分機 57761 傳真: 06-3032535 地址: 台南市歸仁區高發三路二段301號 網址: https://ai.nycu.edu.tw/
	智慧科學暨綠能學院 資訊聯招-智慧科學暨綠能學院智慧與綠能產學研究所	E-Mail: ai-college@nycu.edu.tw 電話: 06-3032121 分機 57761 傳真: 06-3032535 地址: 台南市歸仁區高發三路二段301號 網址: https://ai.nycu.edu.tw/
	資訊學院 資訊聯招-資訊學院資訊安全研究所甲組	E-Mail: admission@cs.nycu.edu.tw 電話: 03-5712121 分機31229 傳真: 03-5729880 地址: 新竹市大學路1001號工程三館4樓410室 網址: https://cybersecurity.nycu.edu.tw/
	資訊學院 資訊聯招-資訊學院資訊安全研究所乙組	E-Mail: admission@cs.nycu.edu.tw 電話: 03-5712121 分機31229 傳真: 03-5729880 地址: 新竹市大學路1001號工程三館4樓410室 網址: https://cybersecurity.nycu.edu.tw/

聯招代碼		管理學院運輸與物流班組聯招			【聯招代碼820】	
聯招說明	考生於報名時僅需繳交一份報名資料，可選填3個志願，依志願序分發。 錄取規則： 報考聯招系所考生填寫的志願有排序，分發時考生同時在各志願系所組排名，在某志願正取後，取消後面其他志願之正取與備取資格，保留該正取志願前其他志願備取資格。備取通知遞補且報到時，該備取志願前的其他備取志願仍然保留，取消該志願後的其他志願備取資格。					
系所組	管理學院 管理學院運輸與物流班組聯招-運輸與物流管理學系交通運輸碩士班甲組	班組代碼	821	招生名額	一般生及在職生： 9 名	
	管理學院 管理學院運輸與物流班組聯招-運輸與物流管理學系交通運輸碩士班乙組		822		一般生及在職生： 10 名	
	管理學院 管理學院運輸與物流班組聯招-運輸與物流管理學系物流管理碩士班		823		一般生及在職生： 9 名	
繳件方式	線上上傳			放榜梯次	第一梯次	
報名費	選1個志願：1400 元 2個志願以上：1900 元			可否申請 113 年 2 月入學	否	
可選志願數	最少志願：1 最多志願：3					
報考時繳交文件	選繳： (1) 同等學力證明 (2) 境外學歷證明 (3) 在職證明					
考試方式	項目[權重]	評分項目[權重]	考科(考科代碼)[權重]	考試日期 / 考試地點 / 備註		
	筆試[1]	選考[1] (四選一)	數學(8201)[3]		數學(包含微積分、線性代數)不可攜帶計算機。 考試日期：113年2月2日(星期五)，考科時間詳參簡章總則。	
			運輸工程(8202)[2]		可攜帶計算機。 備註： 考試日期：113年2月2日(星期五)，考科時間詳參簡章總則。	
			經濟學(8203)[2]		可攜帶計算機。 備註： 考試日期：113年2月2日(星期五)，考科時間詳參簡章總則。	
			統計學(8204)[2]		可攜帶計算機。 備註： 考試日期：113年2月2日(星期五)，考科時間詳參簡章總則。	
			作業研究(8205)[2]		可攜帶計算機。 備註： 考試日期：113年2月2日(星期五)，考科時間詳參簡章總則。	
科技論文(8206)[1]		科技論文(中英翻譯與評論)不可攜帶計算機。 考試日期：113年2月2日(星期五)，考科時間詳參簡章總則。				
同分參酌比序	依總則規定					
報到注意事項	正取生報到日期及地點： 交通運輸碩士班甲組及物流管理碩士班：113年3月19日(星期二)於新竹光復校區綜合一館803室報到。 交通運輸碩士班乙組：113年3月19日(星期二)於台北北門校區A408室報到。 (若有異動，放榜後依本系網頁公告為主)					

備註	<p>1. 交通運輸碩士班依上課地點分為甲組(主修運輸營運與科技)及乙組(主修運輸規劃與政策)，甲組為新竹新竹光復校區，乙組為台北北門校區。物流管理碩士班上課地點為新竹光復校區。</p> <p>2. 本系各班組之畢業條件及修課規定詳參本系修業規章。</p>	
聯絡資訊	<p>管理學院 管理學院運輸與物流班組聯招-運輸與物 流管理學系交通運輸碩士班甲組</p>	<p>E-Mail: jeanwang@nycu.edu.tw 電話: 03-5731738 傳真: 03-5720844 地址: 300093 新竹市大學路1001號綜合一館 8 樓 803 室 網址: <a href="https://www.tlm.nycu.edu.tw">https://www.tlm.nycu.edu.tw</a></p>
	<p>管理學院 管理學院運輸與物流班組聯招-運輸與物 流管理學系交通運輸碩士班乙組</p>	<p>E-Mail: meichih@nycu.edu.tw 電話: 02-23494950 傳真: 02-23494953 地址: 100003台北市忠孝西路一段118號4樓A408室 網址: <a href="https://www.tlm.nycu.edu.tw">https://www.tlm.nycu.edu.tw</a></p>
	<p>管理學院 管理學院運輸與物流班組聯招-運輸與物 流管理學系物流管理碩士班</p>	<p>E-Mail: jeanwang@nycu.edu.tw 電話: 03-5731738 傳真: 03-5720844 地址: 300093 新竹市大學路1001號綜合一館 8 樓 803 室 網址: <a href="https://www.tlm.nycu.edu.tw">https://www.tlm.nycu.edu.tw</a></p>

聯招代碼		生物科技學院聯招			【聯招代碼830】
聯招說明	生物科技學系、分子醫學與生物工程研究所、生物資訊及系統生物研究所採聯合招生，考生於報名時僅需繳交一份報名費及報名資料，可選填3個志願，依志願序分發。生物科技學系包含分子醫學與生物工程研究所、生物資訊及系統生物研究所之合聘師資，鼓勵跨領域學生報考。 錄取規則： 報考聯招系所考生填寫的志願有排序，分發時考生同時在各志願系所組排名，在某志願正取後，取消後面其他志願之正取與備取資格，保留該正取志願前其他志願備取資格。備取通知遞補且報到時，該備取志願前的其他備取志願仍然保留，取消該志願後的其他志願備取資格。				
系所組	生物科技學院 生物科技學院聯招-生物科技學系碩士班	班組代碼	831	招生名額	一般生及在職生：19 名
	生物科技學院 生物科技學院聯招-分子醫學與生物工程研究所碩士班		832		一般生及在職生：10 名
	生物科技學院 生物科技學院聯招-生物資訊及系統生物研究所碩士班		833		一般生及在職生：8 名
繳件方式	線上上傳		放榜梯次		第一梯次
報名費	選1個志願：1200 元 2個志願以上：1700 元		可否申請 113 年 2 月入學		否
可選志願數	最少志願：1 最多志願：3				
報考時繳交文件	必繳： (1) 考生資料表：(請至生物科技學院 <a href="https://cbt.nycu.edu.tw/">https://cbt.nycu.edu.tw/</a> ，上方「招生資訊」選取【考生資料表】下載)。 (2) 3分鐘以內影片：(請自述報考動機，限50Mb) (請將影片上傳至 <a href="https://forms.gle/qA2vYyN3KoWBQAJU8">https://forms.gle/qA2vYyN3KoWBQAJU8</a> ，或至生物科技學院網站 <a href="https://cbt.nycu.edu.tw/">https://cbt.nycu.edu.tw/</a> ，上方「招生資訊」下拉式選單內選取【報考動機影片上傳區】)。 (3) 研讀計畫 (4) 自傳 選繳： (1) 工作證明文件 (2) 同等學力證明 (3) 境外學歷證明 (4)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例如歷年成績、專題研究報告、獲獎紀錄等)				
考試方式	項目[權重]	考科(考科代碼)[權重]	考試日期 / 考試地點 / 備註		
	書面審查[1]	審查(830R)[1]			
同分參酌比序	依總則規定				
報到注意事項	請於113年3月12日(星期二)上午9:00於新竹博愛校區賢齊館3樓報到，上午10:00舉行新生座談會，歡迎正取生及備取生踴躍參加。(若有異動，放榜後依本系所網頁公告為主)				
備註	1. 備取生同學也歡迎參加113年3月12日(星期二)的新生座談會，可即時了解本院師資與相關資訊。 2. 本校生物科技學院預定113學年度起更名為工程生物科學學院。 3. 生物科技學系包含分子醫學與生物工程研究所、生物資訊及系統生物研究所之合聘師資，鼓勵跨領域學生報考。				
聯絡資訊	生物科技學院聯招		E-Mail: <a href="mailto:yylo@nycu.edu.tw">yylo@nycu.edu.tw</a> 電話：03-5712121分機56901 傳真：03-5729288 地址：博愛校區賢齊館325室 網址： <a href="https://cbt.nycu.edu.tw">https://cbt.nycu.edu.tw</a>		
	生物科技學院 生物科技學院聯招-生物科技學系碩士班		E-Mail: <a href="mailto:yylo@nycu.edu.tw">yylo@nycu.edu.tw</a> 電話：03-5712121分機56901 傳真：03-5729288 地址：博愛校區賢齊館325室 網址： <a href="https://cbt.nycu.edu.tw">https://cbt.nycu.edu.tw</a>		
	生物科技學院 生物科技學院聯招-分子醫學與生物工程研究所碩士班		E-Mail: <a href="mailto:yylo@nycu.edu.tw">yylo@nycu.edu.tw</a> 電話：03-5712121分機56901 傳真：03-5729288 地址：博愛校區賢齊館325室 網址： <a href="https://cbt.nycu.edu.tw">https://cbt.nycu.edu.tw</a>		

聯絡資訊	生物科技學院 生物科技學院聯招-生物資訊及系統生物 研究所碩士班	E-Mail: <a href="mailto:yylo@nycu.edu.tw">yylo@nycu.edu.tw</a> 電話: 03-5712121分機56901 傳真: 03-5729288 地址: 博愛校區賢齊館325室 網址: <a href="https://cbt.nycu.edu.tw">https://cbt.nycu.edu.tw</a>
------	--	---

聯招代碼		智能系統研究所碩士班聯招		【聯招代碼840】	
聯招說明	報考聯招系所考生填寫的志願有排序，分發時考生同時在各志願系所組排名，在某志願正取後，取消後面其他志願之正取與備取資格，保留該正取志願前其他志願備取資格。備取通知遞補時，考生可選擇放棄該備取遞補機會，不影響其他已報到或等候備取的資格；如果選擇要報到，必須先放棄已報到志願後才能完成新的備取遞補報到，新的備取遞補報到後，該備取志願前的其他備取志願仍然保留，取消該志願後的其他志願備取資格。				
系所組	產學創新研究學院 智能系統研究所碩士班聯招-智能系統研究所碩士班甲組：主修人工智慧、資料科學、運算與應用	班組代碼	841	招生名額	一般生： 7 名
	產學創新研究學院 智能系統研究所碩士班聯招-智能系統研究所碩士班乙組：主修資安與資訊工程		842		一般生： 3 名
	產學創新研究學院 智能系統研究所碩士班聯招-智能系統研究所碩士班丙組：主修寬頻通訊與物聯網		843		一般生： 4 名
繳件方式	線上上傳		放榜梯次		第一梯次
報名費	選1個志願：1200 元 2個志願以上：1700 元		可否申請 113 年 2 月入學		否
可選志願數	最少志願：1 最多志願：3				
報考時繳交文件	<p>必繳：</p> <p>(1) 大學歷年成績單：1. 須包含系排名或班排名或另附名次證明，若無法取得名次者，請原畢業學校出具無法取得名次之證明。 2. 曾轉學之學生報名時須另繳交轉入前專科以上成績單。</p> <p>(2) 考生學習資料表：請至本院網頁招生專區下載填寫後上傳。</p> <p>(3) 自傳：含讀書計畫及就讀動機，如有特殊專長表現請詳述，1500字以內。</p> <p>選繳：</p> <p>(1)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如英語測驗或檢定成績、專題研究報告或相關實作成果、論文或競賽活動獲獎證明文件成果與作品等。</p> <p>(2) 同等學力證明</p> <p>(3) 境外學歷證明</p>				
考試方式	項目[權重]	考科(考科代碼)[權重]	考試日期 / 考試地點 / 備註		
	書面審查[1]	審查(840R)[1]			
同分參酌比序	依總則規定				
報到注意事項	正取生報到日期及地點：113年3月12日(星期二)於新竹光復校區電資大樓101室報到。(若有異動，放榜後依本院網頁公告為主)				
備註	<p>1. 本所歡迎各領域畢業生報考。</p> <p>2. 擇優提供獎學金：產學創新研究學院提供高額獎學金給成績優秀入學考生，獎學金額度與發放名額由本學院委員會主動審查核定。</p> <p>4. 學生指導教授之師資名單及相關名額規定，請參考本院網頁。</p> <p>5. 請詳閱本所於(1)學院官網公告之正、備取生報到注意事項，和(2)本所寄發備取通知信及報到注意事項。請務必注意，若未於本所規定時間內完成報到手續，視同放棄錄取資格，其缺額由後序備取生依序遞補。</p>				
聯絡資訊	<p>E-Mail: iaii@nycu.edu.tw</p> <p>電話: 03-5712121分機58508</p> <p>傳真: 無</p> <p>地址: 本校新竹光復校區電資大樓101室</p> <p>網址: <a href="https://iaais.nycu.edu.tw/">https://iaais.nycu.edu.tw/</a></p>				



聯招代碼		光電學院聯招			【聯招代碼850】	
聯招說明	光電學院碩士班聯招，考生於報名時僅需繳交一份報名費，可選填 3 個志願，依志願序分發。 錄取規則： 報考聯招系所考生填寫的志願有排序，分發時考生同時在各志願系所組排名，在某志願正取後，取消後面其他志願之正取與備取資格，保留該正取志願前其他志願備取資格。備取通知遞補且報到時，該備取志願前的其他備取志願仍然保留，取消該志願後的其他志願備取資格。					
系所組	光電學院 光電學院聯招-光電系統研究所碩士班	班組代碼	851	招生名額	一般生：15 名	
	光電學院 光電學院聯招-照明與能源光電研究所碩士班		852		一般生：15 名	
	光電學院 光電學院聯招-影像與生醫光電研究所碩士班		853		一般生：15 名	
繳件方式	線上上傳		放榜梯次		第一梯次	
報名費	選1個志願：1200 元 2個志願以上：1700 元		可否申請 113 年 2 月入學		否	
可選志願數	最少志願：1 最多志願：3					
考試方式	項目[權重]	評分項目[權重]	考科(考科代碼)[權重]	考試日期 / 考試地點 / 備註		
	筆試[1]	選考[1] (三選一)	工程數學(8501)[1]	含線性代數、微分方程、複變函數。 ※不可攜帶計算機。 考試日期：113年2月2日(星期五)，考科時間詳參簡章總則。 考試地點：新竹交大校區。		
			電子學(8502)[1]	※不可攜帶計算機。 考試日期：113年2月2日(星期五)，考科時間詳參簡章總則。 考試地點：新竹交大校區。		
			電磁學(8503)[1]	※不可攜帶計算機。 考試日期：113年2月2日(星期五)，考科時間詳參簡章總則。 考試地點：新竹交大校區。		
			近代物理(8504)[1]	※不可攜帶計算機。 考試日期：113年2月2日(星期五)，考科時間詳參簡章總則。 考試地點：新竹交大校區。		
同分參酌比序	依總則規定					
報到注意事項	正取生報到日期及地點：113年3月15日(星期五)於臺南歸仁校區奇美樓光電學院辦公室報到。					
備註	1. 地理位置：光電學院位於陽明交通大學臺南歸仁校奇美樓(高鐵台南站區往東約800公尺)。 2. 住宿資訊：臺南歸仁校區內設有研究生宿舍暨學人會館，提供溫馨舒適住宿環境之單人套房。 3. 修課研究：詳細修課規範與研究領域，詳見本院網頁，入學後課業成績優異者可獲碩士生獎學金，另本院提供各式獎助學金，如助教獎學金、研究獎學金等，上述資訊詳見本院網頁。					
聯絡資訊	E-Mail: yuching@nycu.edu.tw 電話：(03) 5712121 #57734、(06) 303212 #57734 傳真：(06) 3032535 地址：臺南市歸仁區高發三路二段301號306室 網址：https://cop.nycu.edu.tw/					

附錄：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摘錄)【民國111年1月25日教育部修正發布】

第一條：本標準依大學法第二十三條第四項規定訂定之。

第五條：具下列資格之一者，得以同等學力報考大學碩士班一年級新生入學考試：

- 一、在學士班肄業，僅未修滿規定修業年限最後一年，因故退學或休學，自規定修業年限最後一年之始日起算已滿二年，持有修業證明書或休學證明書，並檢附歷年成績單。
- 二、修滿學士班規定修業年限，因故未能畢業，自規定修業年限最後一年之末日起算已滿一年，持有修業證明書或休學證明書，並檢附歷年成績單。
- 三、在大學規定修業年限六年（包括實習）以上之學士班修滿四年課程，且已修畢畢業應修學分一百二十八學分以上。
- 四、取得專科學校畢業證書後，其為三年制者經離校二年以上；二年制或五年制者經離校三年以上；取得專科進修（補習）學校資格證明書、專科進修學校畢業證書或專科學校畢業程度學力鑑定通過證書者，比照二年制專科學校辦理。各校並得依實際需要，另增訂相關工作經驗、最低工作年資之規定。
- 五、下列國家考試及格，持有及格證書：
  - (一)公務人員高等考試或一等、二等、三等特種考試及格。
  - (二)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或相當等級之特種考試及格。
- 六、技能檢定合格，有下列資格之一，持有證書及證明文件：
  - (一)取得甲級技術士證或相當於甲級之單一級技術士證後，從事相關工作經驗三年以上。
  - (二)技能檢定職類以乙級為最高級別者，取得乙級技術士證或相當於乙級之單一級技術士證後，從事相關工作經驗五年以上。

第六條：曾於大學校院擔任專業技術人員、於專科學校或高級中等學校擔任專業及技術教師，經大學校級或聯合招生委員會審議通過，得以同等學力報考第二條、第三條及前條所定新生入學考試。

第七條：大學經教育部核可後，就專業領域具卓越成就表現者，經校級或聯合招生委員會審議通過，得准其以同等學力報考第二條、第三條及第五條所定新生入學考試。

第八條：具下列資格之一者，得以同等學力報考大學博士班一年級新生入學考試：

- 一、碩士班學生修業滿二年且修畢畢業應修科目與學分（不包括論文），因故未能畢業，經退學或休學一年以上，持有修業證明書或休學證明書，及檢附歷年成績單，並提出相當於碩士論文水準之著作。
- 二、逕修讀博士學位學生修業期滿，未通過博士學位候選人資格考核或博士學位考試，持有修業證明書或休學證明書，及檢附歷年成績單，並提出相當於碩士論文水準之著作。
- 三、修業年限六年以上之學系畢業獲有學士學位，經有關專業訓練二年以上，並提出相當於碩士論文水準之著作。
- 四、大學畢業獲有學士學位，從事與所報考系所相關工作五年以上，並提出相當於碩士論文水準之著作。
- 五、下列國家考試及格，持有及格證書，且從事與所報考系所相關工作六年以上，並提出相當於碩士論文水準之著作：
  - (一)公務人員高等考試或一等、二等、三等特種考試及格。
  - (二)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或相當等級之特種考試及格。

前項各款相當於碩士論文水準之著作，由各大學自行認定；其藝術類或應用科技類相當於碩士論文水準之著作，得以創作、展演連同書面報告或以技術報告代替。

第一項第三款所定有關專業訓練及第四款、第五款所定與所報考系所相關工作，由學校自行認定。

第九條：持國外或香港、澳門高級中等學校學歷，符合大學辦理國外學歷採認辦法或香港澳門學歷檢覈及採認辦法規定者，得準用第二條第一款規定辦理。

畢業年級相當於國內高級中等學校二年級之國外或香港、澳門同級同類學校畢業生，得以同等學力報考大學學士班一年級新生入學考試。但大學應增加其畢業應修學分，或延長其修業年限。畢業年級高於相當國內高級中等學校之國外或香港、澳門同級同類學校肄業生，修滿相當於國內高級中等學校修業年限以下年級者，得準用第二條第一款規定辦理。

持國外或香港、澳門學士學位，符合大學辦理國外學歷採認辦法或香港澳門學歷檢覈及採認辦

法規定者，得準用前條第一項第三款及第四款規定辦理。

持國外或香港、澳門專科以上學校畢(肄)業學歷，其畢(肄)業學校經教育部列入參考名冊或為當地國政府權責機關或專業評鑑團體所認可，且入學資格、修業年限及修習課程均與我國同級同類學校規定相當，並經大學校級或聯合招生委員會審議後認定為相當國內同級同類學校修業年級者，得準用第二條第二款、第三條第一項第一款至第四款、第四條第一項第一款至第三款、第二項與第三項第一款、第五條第一款至第四款及前條第一項第一款與第二款規定辦理。

持前項香港、澳門學校副學士學位證書及歷年成績單，或高級文憑及歷年成績單，得以同等學力報考科技大學、技術學院二年制學士班一年級新生入學考試。

第五項國外或香港、澳門專科以上學校畢(肄)業學歷證件及成績證明、前項香港、澳門副學士學位證書及歷年成績單，或高級文憑及歷年成績單，及第十項國外或香港、澳門學士學位證書，應經我國駐外使領館、代表處、辦事處或其他經外交部授權機構，或行政院在香港、澳門設立或指定機構驗證。

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中華民國八十一年九月十八日公布生效後，臺灣地區人民、經許可進入臺灣地區團聚、依親居留、長期居留或定居之大陸地區人民、外國人、香港或澳門居民，持大陸地區專科以上學校畢(肄)業學歷，且符合下列各款資格者，得準用第二條第二款、第三條第一項第一款至第四款、第五條第一款至第四款及前條第一項第一款與第二款規定辦理：

- 一、其畢(肄)業學校經教育部列入認可名冊，且無大陸地區學歷採認辦法第八條不予採認之情形。
- 二、其入學資格、修業年限及修習課程，均與臺灣地區同級同類學校規定相當，並經各大學招生委員會審議後認定為相當臺灣地區同級同類學校修業年級。

持大陸地區專科以上學校畢(肄)業學歷，符合大陸地區學歷採認辦法規定者，得準用第四條第一項第一款至第三款、第二項及第三項第一款規定辦理。

持國外或香港、澳門學士學位，其畢(肄)業學校經教育部列入參考名冊或為當地國政府權責機關或專業評鑑團體所認可，且入學資格、修業年限及修習課程均與我國同級同類學校規定相當，並經大學校級或聯合招生委員會審議後認定為相當國內同級同類學校修業年級者，或持大陸地區學士學位，符合大陸地區學歷採認辦法規定者，修習第四條第三項第二款之不同科目課程達二十學分以上，持有學分證明，得報考學士後學士班轉學考試，轉入二年級。

持前三項大陸地區專科以上學校畢(肄)業學歷報考者，其相關學歷證件及成績證明，應準用大陸地區學歷採認辦法第四條規定辦理。

第十條：軍警校院學歷，依教育部核准比敘之規定辦理。

第十一條：本標準所定年數起迄計算方式，除下列情形者外，自規定起算日，計算至報考當學年度註冊截止日為止：

- 一、離校或休學年數之計算：自歷年成績單、修業證明書、轉學證明書或休學證明書所載最後修滿學期之末日，起算至報考當學年度註冊截止日為止。
- 二、專業訓練及從事相關工作年數之計算：以專業訓練或相關工作之證明上所載開始日期，起算至報考當學年度註冊截止日為止。

-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碩士班、博士班學費繳費標準

詳參陽明交通大學註冊組網頁 <https://aa.nycu.edu.tw/reg/tuition-fee/>

- 研究生助學金

依支援教學工作負擔核給，詳洽各系所。

- 研究生獎學金

1. 詳洽各系所。

2. 有多項的獎學金申請，詳參陽明交通大學生活輔導組網頁(<https://osa.nycu.edu.tw>)

- 學生宿舍資訊

#### 陽明校區

1. 本校區學生宿舍優先住宿身份如下，如有需求請向各輔導單位提出。

(1)身心障礙生：請洽「健康心理中心」， 連絡電話：2820-9880。

(2) (中) 低收入戶學生：請洽「學務處生活輔導組」， 連絡電話：2823-9726。

#### 交大校區

1. 本校區111學年度碩士班研究生供宿率(依申請人數計)男生約100%，女生約100%，博士班研究生供宿率(依申請人數計)男生約100%，女生約100%。

2. 錄取報到後取得學號上網申請住宿。(上網申請日期依放榜日期而定，約五月初開始，五月三十一日後之遞補生僅能登記宿舍候補。)

3. 詳參陽明交通大學住宿服務組網頁<https://osa.nycu.edu.tw/housing-ct>，連絡電話：(03)572-0601、(03)513-1495 或分機31495。

#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 113 學年度碩士班考試入學招生推薦函

## 1. 申請人資料：

申請人姓名：

報考所組別：

報考所組代碼：

學歷(力)：

申請人地址：

連絡電話：

E-mail：

曾參加專題研究題目：

興趣及研究方向：

## 2. 推薦者填寫部分：

推薦者姓名：

推薦者任職單位：

推薦者職稱：

連絡電話：

您與申請人認識之時間( 年 月)

您與申請人接觸之機會 \_\_\_\_\_ 頻繁 \_\_\_\_\_ 偶而接觸  
\_\_\_\_\_ 認識而不常接觸 \_\_\_\_\_ 教過課

說明：本推薦函之目的在協助本校瞭解申請人過去求學、研究或工作之狀況，以做為申請人是否能夠入學的參考，您的寶貴意見及充分合作，本校甚為感激，此項資料將列為機密，不對外公開。(以下題目皆必填，填寫完後，檔案上傳欄位才會開啟)

1. 您與申請人的關係：大學部教授，碩士班課程教授，專題研究指導教授，論文指導教授，工作單位主管，其它請說明：\_\_\_\_\_
2. 請就下列項目，選擇您認為最適合申請人在班上(或工作單位)位學生(或員工)中的狀況。
  - (1) 一般學業成績：前 5% 以內，5~10%，10~25%，25~50%，50% 以後，無從評估。
  - (2) 研究成績：前 5% 以內，5~10%，10~25%，25~50%，50% 以後，無從評估。
  - (3) 獨立研究能力：前 5% 以內，5~10%，10~25%，25~50%，50% 以後，無從評估。
  - (4) 原創能力：前 5% 以內，5~10%，10~25%，25~50%，50% 以後，無從評估。
  - (5) 寫作能力：前 5% 以內，5~10%，10~25%，25~50%，50% 以後，無從評估。
  - (6) 口頭表達能力：前 5% 以內，5~10%，10~25%，25~50%，50% 以後，無從評估。
  - (7) 合群性：前 5% 以內，5~10%，10~25%，25~50%，50% 以後，無從評估。

3. 您認為申請人在學或在職期間的工作態度如何？  
極佳，佳，尚可，不足或無從觀察。若方便請舉例說明：
4. 申請人擬研讀碩士/博士學位，您認為他的研究方向計畫所需之基本課程的準備及認識如何？  
充實，佳，尚可，差，無從觀察。若方便的話請舉例說明：
5. 您認為申請人的研究潛力(如理解力、想像力及創造力等)：  
極佳，佳，尚可，不足或無從觀察。若方便請舉例說明：
6. 申請人如果具有其他重要優點及特殊表現值得您一提，請說明：
7. 申請人如果具有嚴重的缺點值得您一提，請說明：
8. 其他補充說明：\_\_\_\_\_

檔案上傳欄位(格式 pdf 檔)(選填)

#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 113 學年度碩士班考試入學招生工作經歷表

考生基本資料：

姓名		報考系(所)組別	
報考 學歷(力)	畢業學校	畢業日期	
服役年資起迄(請勾選)	<input type="checkbox"/> 不須服役 <input type="checkbox"/> 已服役，自民國起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		

歷年工作經歷表(請填符合報考資格後之年資即可)：

服務單位	職稱	服務期間(請依時間先後列出)						服務期間合計			備註
		起			迄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符合報考學歷後之資格共計：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考生簽名：				

註：1.請依填表順序備妥相關證明文件。

- 2.欲以在職生身份報考之考生報名時須繳交現職機構開立之在職證明書正本[格式由各現職機構自訂，但必須含有姓名、服務機構名稱、職稱、到職日期、開立在職證明日期(須在報名日期前1個月內開立才有效)、機構印信(大小章)等相關訊息，不得以勞保局開立之承保記錄、聘書、契約書、薪資單、名片、派令、營利事業登記證或考績證明...等代替]。
- 3.若現職服務年資未達1年以上者，需另附合計滿1年以上之工作年資證明影本(如以前工作之離職證明或自行至勞保局臨櫃申請開立之歷年承保記錄(勿使用自然人憑證或勞動保障卡 ATM 等其他查詢管道列印的資料)，另聘書、契約書、薪資單、名片、派令、營利事業登記證或考績證明...等均不接受，錄取後報到時要繳驗歷年服務證明正本。
- 4.「1年之工作年資」，始自取得一般生報考資格以後才可計算(工作年資不含義務役服役年資)。現職及歷年工作經歷合計至少1年以上(即在職證明書已有1年以上服務年資者，歷年服務證明則可免繳)。報名時無法提供在職證明或工作經歷未達1年以上者，視同資格不符，建請考生於報名時審慎考量。
- 5.工作年資採計至112年12月12日止。
- 6.報考在職生者，考生之工作年資須符合報考系所班組在職生之規定。
- 7.考生提供之工作經驗須詳實填寫，若發現填寫不實或無法提供相關證明文件，則取消報考資格。
- 8.以在職生身份錄取者，報到入學時若實際在職情況未符合在職生報考資格，取消錄取資格，亦不得申請改為一般生身份。
- 9.在職生能否入學就讀，請考生自行依服務機構之規定辦理，若經報考並獲錄取，不得以不符服務

機關進修規定之理由申請保留入學資格。

10.本招生管理學院企業管理碩士學位學程需有 1 年工作年資，詳細規定請參閱簡章。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 113 學年度碩士班考試入學招生考生背景資料調查表(新竹交大校區)

報考 \_\_\_\_\_ 系(所) \_\_\_\_\_ 組

考生編號	(考生免填)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姓名		聯絡電話	
E-Mail			
聯絡地址			

一、你認為你過去的學歷對於到本系(所)碩士班研究，有那些幫助?如以在職人員身份報考，並請說明擬進修學科與目前工作之關係?

二、假如你獲得本系(所)碩士學位，你準備如何發展你的事業?

三、你認為個人健康、婚姻狀況、家庭狀況、語文能力、經濟狀況等，對於你在本系(所)碩士班研究，可能會有那些幫助或困難?

四、如果你還有其他背景資料，可能有助於口試委員對你的評估，請簡要說明。

※1.本表是否需要填寫繳交，請依各系所班組規定。(詳見「◎招生系所班組規定」)

2.需繳交者請填寫後影印3份，依各系所班組規定之時間繳交。

3.以在職生身份報考者，請另攜帶目前工作與研習計畫說明一式三份。

# 新竹市住宿資訊及陽明交通大學新竹交大校區交通路線資訊

## 一、高鐵：

搭乘台灣高鐵於「新竹站」下車後，可轉搭【182】國光客運，停靠站依序為：高鐵新竹站—新瓦屋(文興路)—文興嘉興路口(往陽明交通大學竹北六家校區請於此站下車)—好市多(公道五路)—科學園區—過溝(往陽明交通大學新竹交大校區請於此站下車)—文教新村—清華大學—馬偕醫院—二分局(東光路口)—火車站—東門市場(中正路)—北大橋(中正路)，為雙向路線。「高鐵新竹站」往「北大橋」方向，首班車 7:15，末班車 22:30；「北大橋」往「高鐵新竹站」方向，首班車 6:10，末班車 21:10。

二、火車路線：西部幹線 台北 ↔ 中壢 ↔ 新竹 ↔ 台中 ↔ 嘉義 ↔ 台南 ↔ 高雄

三、國光客運、新竹與三重客運(台北線)、新竹與台中客運(台中線)、豪泰客運、亞聯客運(經北二高)、和欣客運(僅停金城一路燦坤附近)、統聯客運(僅停光復路交流道附近)。

光復校區：下新竹交流道時就拉鈴下車，徒步從下車處沿光復路進大學路約 800 公尺。

博愛校區：新竹交流道→清華大學→二分局(東光路口)(下車)→徒步從光復路左轉學府路約400公尺後再右轉博愛街前行約 250 公尺即可。

## 四、公車路線：

(一)新竹客運2號公車(往陽明交通大學)約每小時一班

火車站對面搭乘→東門市場→東門國小→公園(玻工館)→學園商場→陽明交通大學博愛校區→學府路口→馬偕醫院→清華大學→金城新村口→過溝→梅竹山莊→陽明交通大學交大校區

(二)新竹客運1號公車(往竹中)，約每 10~15 分鐘一班

火車站對面搭乘→東門市場→東門國小→公園(玻工館)→學園商場→新竹高中→新竹高商→學府路口→光復中學→清華大學→金城新村口→過溝(陽明交大)(下車)→徒步從下車處沿光復路進大學路約 800 公尺→陽明交通大學交大校區

(三)新竹客運竹東線 5608(往竹東、下公館)，約每 10~20 分鐘一班

火車站→監理站→光復中學→清華大學→金城新村口→過溝(陽明交通大學交大校區)(下車)→徒步從下車處沿光復路進大學路約 800 公尺→陽明交通大學交大校區

## 五、自行開車：

(一)中山高速公路南下

1. 台北→中壢→93.5 公里(95A)新竹交流道→大學路(加油站旁)→陽明交通大學交大校區北大門  
\*新竹交流道以集散道路連結為一複合式之交流道，南下車輛由交流道南下出口駛出後，依序有公道五、光復路出口，請由光復路出口右前方轉入大學路抵達本校。
2. 台北→中壢→94.6 公里(95B)科學園區交流道→新安路右轉→陽明交通大學交大校區南大門
3. 台北→中壢→93.5 公里(95A)新竹交流道→光復路右轉→清華大學→光復路與學府路交叉口(左轉)→學府路口與博愛街交叉口(右轉)→陽明交通大學博愛校區

(二)中山高速公路北上

1. 台中→中山高北上(往台北方向)→96.4 公里(95A)新竹交流道→光復路左轉往新竹市區方向→經光復路(高速公路橋下)→(左轉入)大學路(加油站旁)→陽明交通大學交大校區北大門  
\*新竹交流道以集散道路連結為一複合式之交流道，北上車輛由交流道北上出口駛出後，依序有光復路、公道五出口，請由光復路出口左轉往新竹市區方向經高速公路橋下左轉入大學路抵達本校。
2. 台中→中山高北上(往台北方向)→(95B)科學園區交流道(左彎)→園區二路(左彎)→新安路→陽明交通大學交大校區南大門  
※考量交通擁塞，考試當天建議儘量由南大門進出高速公路。

六、新竹市住宿資訊：<http://subject.hccg.gov.tw/live/index.htm>

七、距離陽明交通大學(交大校區)較近的旅館：和選旅<https://www.thehohotel.com.tw/>

柏克萊大飯店(光復店)<http://www.bbhotel.url.tw/>

元首大飯店 <https://chief.hotel.com.tw/>

#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

National Yang Ming Chiao Tung University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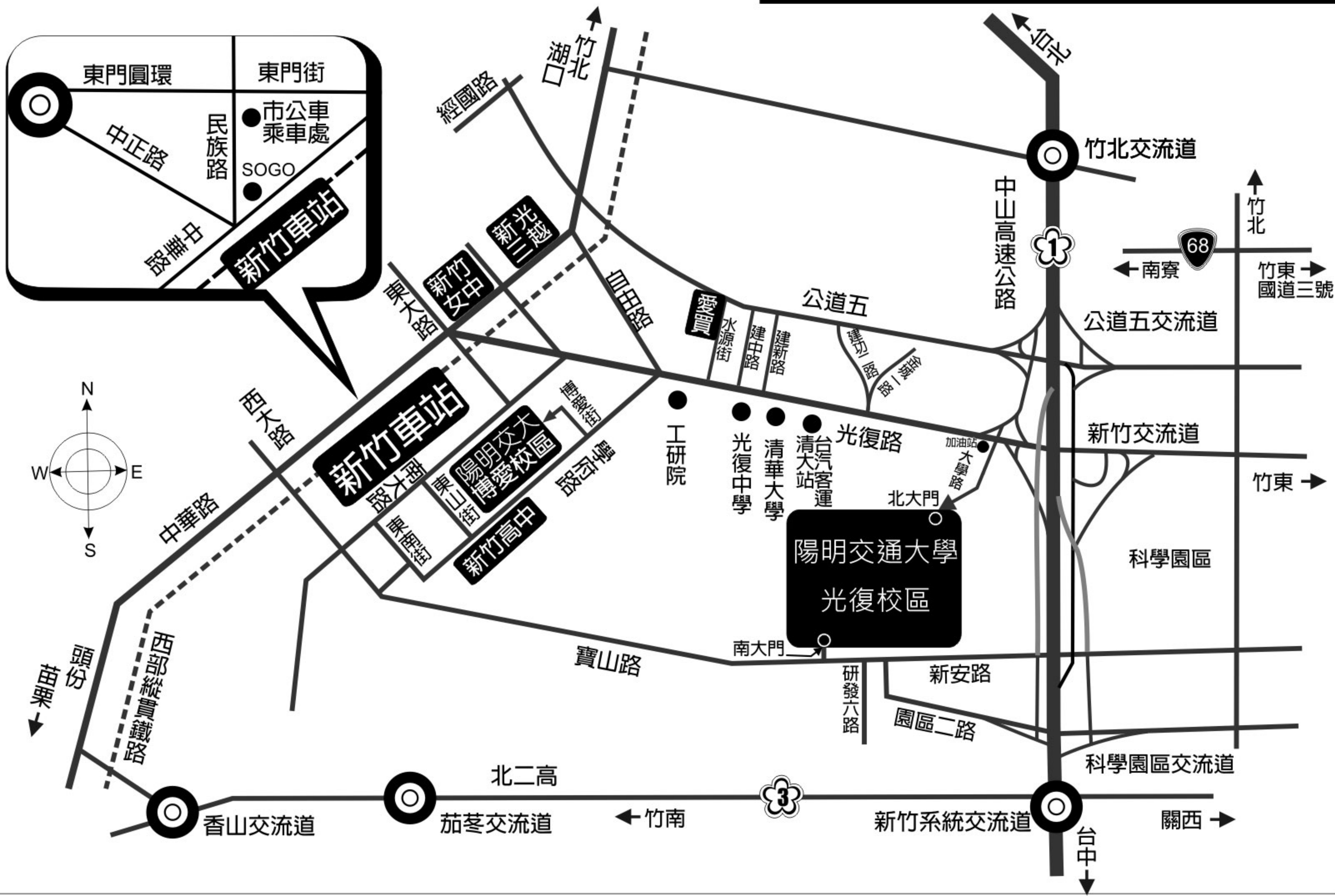
## 陽明校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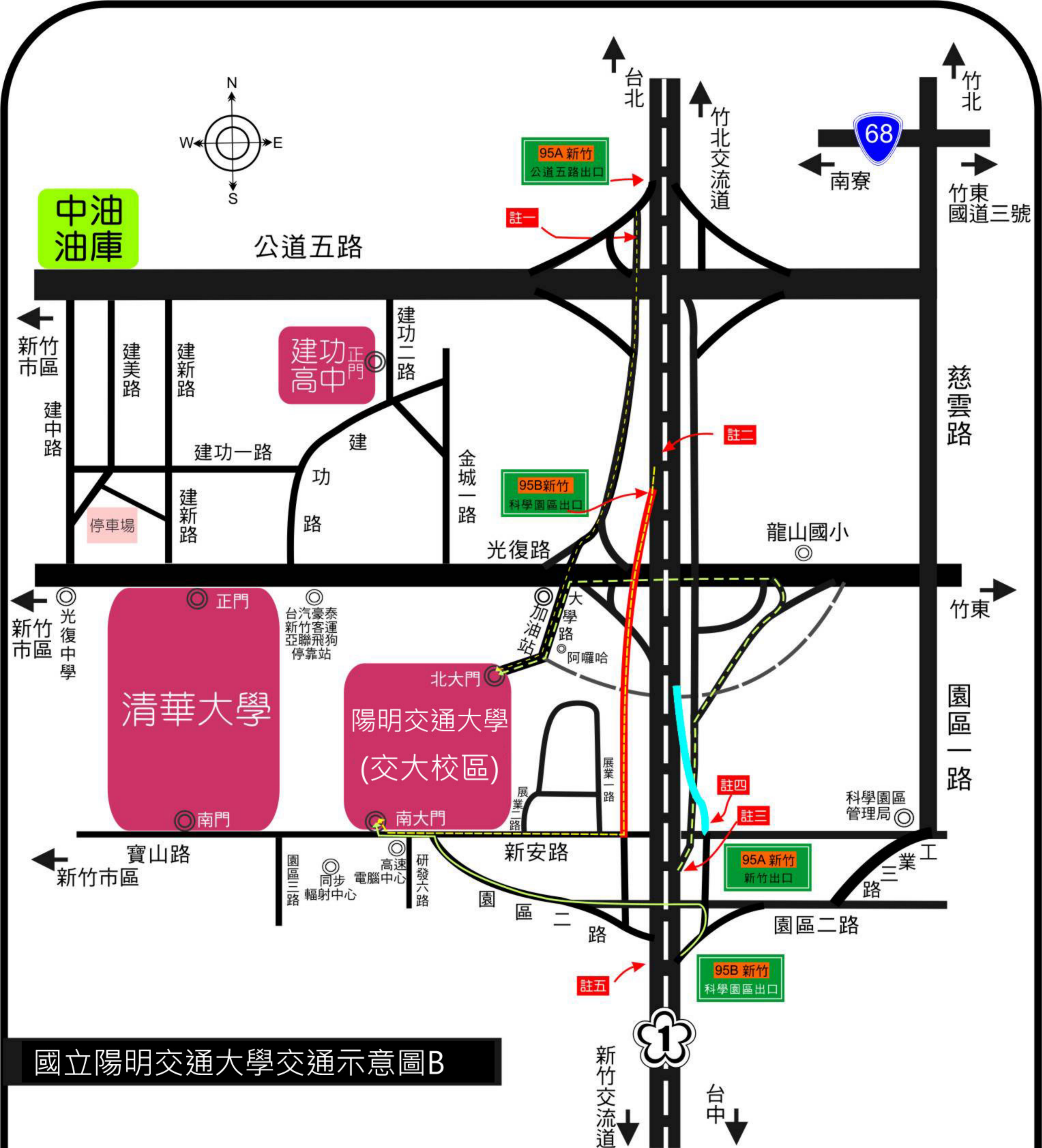
Yangming Campus



行政&教學區	Administration & Teaching Area
G1	護理館 Nursing Building
G2	行政大樓 Administration Building
G3	醫學二館 2 <sup>nd</sup> Medical Building
G4	牙醫館 Dentistry Building
G5	醫學館 Medical Building
G6	知行樓 Zhi Xing Building
G7	教學大樓 Teaching Building
G8	實驗大樓 Experimental Building
G9	生醫工程館 Biomedical Engineering Building
G10	實驗動物中心 Laboratory Animal Center
G11	運動場 Sports Ground
生活區	Residence Area
B2	職務宿舍(山下村) 3 <sup>rd</sup> Faculty Dormitory
B3	山下會館 2 <sup>nd</sup> Guest House
B4	博雅中心 Bo-Ya Center
B5	活動中心 Auditorium and Activity Center
B6	山腰會館 1 <sup>st</sup> Guest House
B7	職務宿舍(山麓村) 2 <sup>nd</sup> Faculty Dormitory
B8	職務宿舍(山上村) 1 <sup>st</sup> Faculty Dormitory
B9	游泳池 Swimming Pool
B10	BEATA 餐廳 BEATA Cafeteria
B11	男二舍 3 <sup>rd</sup> Men's Dormitory
B12	男一舍 1 <sup>st</sup> Men's Dormitory
B13	藍楹軒(女一舍) 1 <sup>st</sup> Women's Dormitory
B14	桂香居(女二舍) 2 <sup>nd</sup> Women's Dormitory
B15	韓偉故居 The Paul Han House
B16	女三舍 3 <sup>rd</sup> Women's Dormitory
B17	男二舍 2 <sup>nd</sup> Men's Dormitory
B18	職務宿舍(山麓村) 4 <sup>th</sup> Faculty Dormitory
B19	男五舍 5 <sup>th</sup> Men's Dormitory
B20	女五舍 5 <sup>th</sup> Women's Dormitory
南區	South Area
P1	警衛室 Security office
P2	球場 Outdoor courts
P3	圖書資訊暨研究大樓 Library, Information and Research Building
P4	生物醫學大樓 Biomedical Building
P5	傳統醫學大樓(甲) National Research Institute of Chinese Medicine, Ministry of Health and Welfare
P6	守仁樓 Shou-Ren Building
P7	郵局 Post Office
致和園區	Zhi-He Research Park
Y1	致和樓 Zhi-He Building
Y2	西安樓 Xi-An Building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光復校區交通示意圖A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交通示意圖B

- 註一：南下往光復路出口先由此接引道。
- 註二：南下車輛如錯過(95A新竹交流道)，請由下個閘道出高速公路，右轉接新安路後直走，由本校南大門進校園。
- 註三：北上往光復路出口。
- 註四：從南大門經新安路至科學園區交流道可以北上匯入中山高。
- 註五：從南大門經園區二路可以南下匯入中山高。

- 4.中正堂
- 13.人社一館
- 14.人社二館
- 28.人社三館
- 10.交映樓
- 3.工程一館
- 2.工程二館
- 12.工程三館
- 11.工程四館
- 16.工程五館
- 15.工程六館
- 7.行政大樓
- 21.綜合一館
- 6.資訊館
- 5.科學一館
- 1.科學二館
- 27.科學三館
- 8.管理一館
- 22.管理二館
- 18.學生活動中心
- 20.電子資訊中心
- 9.田家炳光電大樓
- 17.浩然圖書資訊中心
- 23.奈米研究電子大樓
- 24.土木結構實驗室
- 25.材料實驗室防災中心
- 19.固態電子系統大樓
- 26.環工館

- K.女2舍
- E.竹軒
- D.研1舍
- L.研2舍
- O.研3舍
- I.學生7舍
- J.學生8舍
- B.學生9舍
- A.學生10舍
- C.學生11舍
- M.學生12舍
- N.學生13舍
- F.學人宿舍
- H.第一餐廳
- G.第二餐廳

- 1.科學二館
- 27.科學三館
- 8.管理一館
- 22.管理二館
- 18.學生活動中心
- 20.電子資訊中心
- 9.田家炳光電大樓
- 17.浩然圖書資訊中心
- 23.奈米研究電子大樓
- 24.土木結構實驗室
- 25.材料實驗室防災中心
- 19.固態電子系統大樓
- 26.環工館

- 本校汽車停車位停車說明如下：
- 1.藍色停車格及公告限停教職員車輛之停車場，禁止停車。
  - 2.環校道路外圈開放單邊停車，但紅、黃、藍線路段禁止停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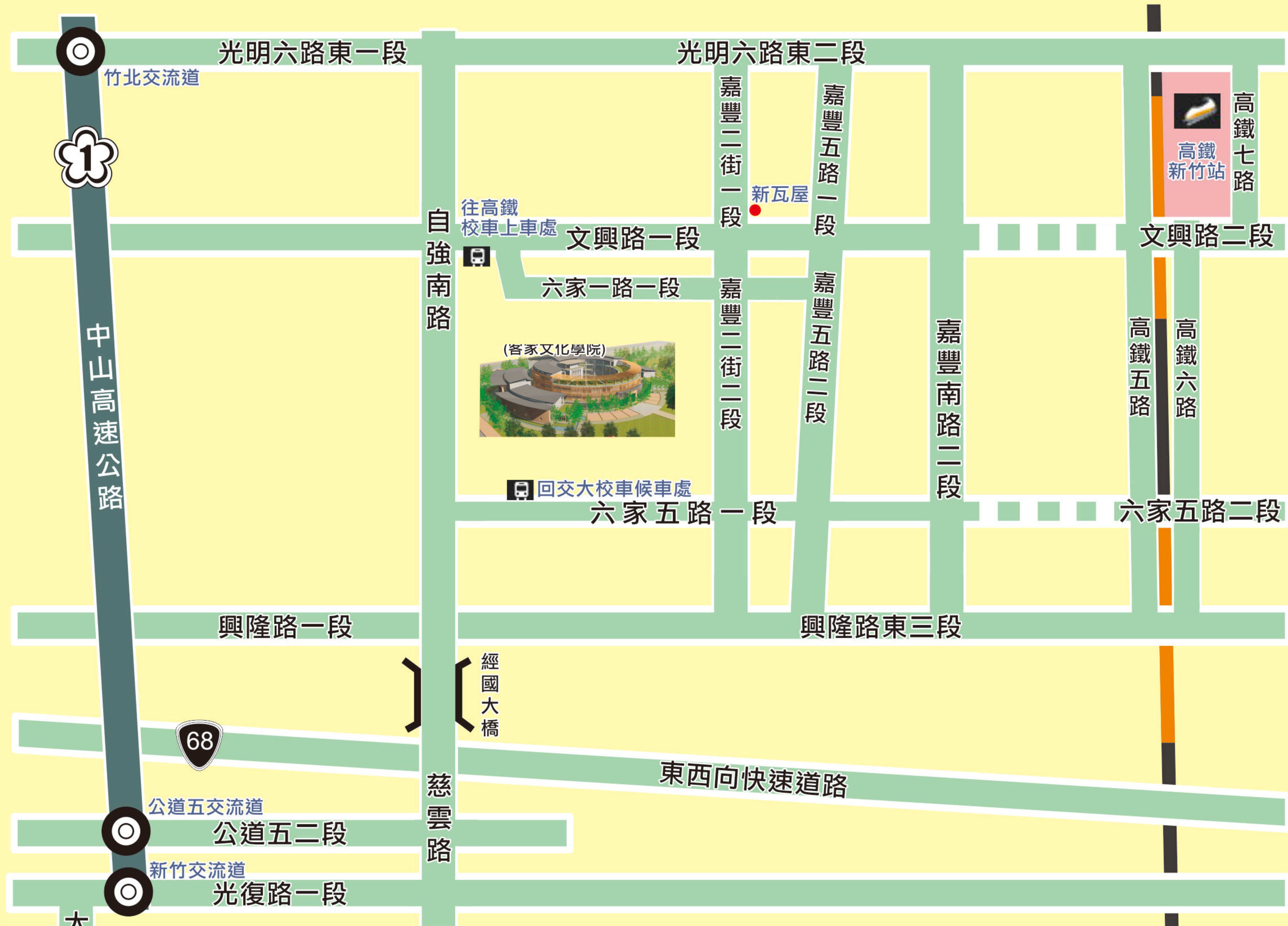
#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交大校區)地圖



#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客家文化學院交通示意圖

中山高竹北交流道下→光明六路東→自強南路→文興路→嘉豐二街(停車場)→六家五路(客家學院正門)。

中山高公道五交流道下→慈雲路(自強南路)→文興路→嘉豐二街(停車場)→六家五路(客家學院正門)。



#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台南分部





##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113學年度碩士班考試入學招生成績複查申請書

考生姓名		考生編號	
報考系所班組		考生身分證號	
複查項目			
原來得分			
複查理由			
申請日期	民國 113 年      月      日	考生簽章	
複查得分			
回覆事項			
回覆日期	民國 113 年      月      日	承辦單位章戳	

※注意事項：

一、申請成績複查期限：第一梯次須於 113 年 3 月 7 日前提出；第二梯次[只限複試項目]須於 113 年 4 月 11 日前提出，以國內郵戳為憑，逾期概不受理。

二、手續：

1. 填妥成績複查申請書上方之姓名、考生編號、報考系所班組、身分證號、複查項目、原來得分、複查理由並簽章，以上欄位均需填寫清楚。
2. 須附原成績單影本。
3. 申請複查以一次為限，申請複查不得要求影印答案卷(卡)及每題得分，亦不得重閱答案卷(卡)之要求。
4. 以電子郵件方式將成績複查申請書、成績單影本，以電子郵件寄至以下信箱，逾期不受理。Email 後請務必確認收到回信收妥為準。：

陽明校區系所：examym@nycu.edu.tw

交大校區系所：admitms@nycu.edu.tw